

桃園市政府 111 年度施政計畫

桃園市政府 編印

目 錄

民政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1
教育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4
社會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27
勞動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38
財政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43
經濟發展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49
農業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55
地政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63
都市發展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77
工務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81
水務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89
原住民族行政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94
交通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98
觀光旅遊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104
警察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117
衛生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125
環境保護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131
消防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161
文化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168
地方稅務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197
法務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200
客家事務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203
青年事務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209
體育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214
捷運工程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224

資訊科技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226
新聞處 111 年度施政計畫	232
秘書處 111 年度施政計畫	235
人事處 111 年度施政計畫	238
主計處 111 年度施政計畫	242
政風處 111 年度施政計畫	247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111 年度施政計畫	251
桃園區公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256
中壢區公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261
平鎮區公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268
八德區公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273
大溪區公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279
楊梅區公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286
蘆竹區公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292
龜山區公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296
龍潭區公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301
新屋區公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306
大園區公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311
觀音區公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317

民政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本局秉承市長的施政理念，配合市政建設之推展，以「活化民政、多元服務」為願景，藉由務實創新的民政團隊，增進行政效能，提升為民服務效率，同時精進各項服務措施，以提供民眾更便捷、更周到的多元服務。

二、任務

- (一)興建市民活動中心，促進民眾健康與福祉：於里內擇適當場所興建市民活動中心，提供市民研習、聚會、活動，甚至關懷據點及長照之室內空間。
- (二)加強基層知能，提升區里效能，精進區政服務：提升整體區政效能，服務扎根，使市政工作無縫接軌，以順利推展市政及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 (三)強化殯葬設施，提升殯葬服務的質與量：逐年進行殯葬設施整體規劃、改善及擴建工程，以強化殯葬設施，順應世代環保潮流，提升殯葬服務的質與量。
- (四)創新戶政便民服務措施及推動 N 合一跨機關服務：以簡政便民、加強行政效率及提供更多元化的服務為目標。
- (五)主動出擊關懷，役男安心入營：赴市內大專院校辦理兵役宣講，達成「政府關心、役男安心」之目標。
- (六)探索多元信仰，樂活桃園宗教：發展低碳綠色城市，營造優質信仰環境，推動多元宗教信仰交流。

貳、年度策略目標

一、興建市民活動中心，促進民眾健康與福祉

- (一)市民活動中心完工啟用。
- (二)市民活動中心增設無障礙電梯。

二、加強基層知能，提升區里效能，精進區政服務

- (一)強化基層服務知能。
- (二)提升區里效能及施政滿意度。

三、強化殯葬設施，活化公墓土地

殯葬設施整體規劃、改善及擴建工程。

四、創新戶政便民服務措施及推動 N 合一跨機關服務

(一)辦理戶政法規研提事宜

(二)執行桃園市推動 N 合一跨機關便民服務作業計畫

五、主動出擊關懷，役男安心入營

(一)增加辦理校園兵役宣講場次。

(二)提高校園兵役宣講參與役男人數。

六、探索多元信仰，樂活桃園宗教

(一)辦理低碳綠色城市相關活動：辦理減香、紙錢減量、集中燃燒及設置紙錢集中箱等相關宣導活動。

(二)辦理多元宗教信仰交流活動。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興建市民活動中心，促進民眾健康與福祉	提供市民研習、聚會、活動，甚至關懷據點及長照之室內空間。	95,916	
二、改善區里公共設施，提升民眾生活環境	強化區里地方小型建設工程及設備設施，如： (一)改善區里公共設施。 (二)充實市民活動中心內部設備。	45,000	
三、加強基層知能，提升區里效能，精進區政服務	(一)強化基層服務知能。 (二)提升區里效能及施政滿意度。	140	
四、加強與地方溝通，聽取各界意見，以凝聚市政建設共識	辦理市政說明會活動。	2,000	
五、落實區公所基層管理與行政效率，強化同仁持續成長以精進為民服務品質	各區公所區政業務考核。	820	

六、桃園市政府殯葬管理所中壢區殯葬服務中心火化場火化爐及空氣污染防制設備改善工程	新建中壢區殯葬服務中心火化場，新設 12 座火化爐及所對應空污防制設備。	8,600	
七、創新戶政便民服務措施及推動 N 合一跨機關服務	(一)辦理戶政法規研提事宜。 (二)執行桃園市推動 N 合一跨機關便民服務作業計畫。	120	
八、辦理桃園市戶政日績優人員表揚活動	(一)辦理績優人員相關選拔作業。 (二)辦理戶政日績優人員表揚活動。	290	
九、主動出擊關懷，役男安心入營	前往本市各大專院校，辦理校園兵役宣導講座，以提升役男兵役知曉度。	80	
十、辦理勞軍活動	於春節、端午節及中秋節前夕，前往本市營區慰勞入營役男，並致贈加菜金，以感謝國軍守護國家安全，協助救災、疫情防治等工作。	2,600	
十一、推動兵役資訊 E 化服務	全國首創建置桃園役指通 APP，善用 24 小時不打烊的 APP 應用服務，提供役男在任何時間與地點，行動式學習服役前中後各階段資訊。	57	
十二、探索多元信仰，樂活桃園宗教	(一) 辦理低碳綠色城市相關活動。 (二) 辦理多元宗教信仰交流活動。	3,000	
十三、輔導宗教事務財團法人業務	(一)審查法人及財務相關報表。 (二)辦理宗教事務財團法人財務研習課程。	450	
十四、輔導祭祀公業事務	(一)輔導公所審查祭祀公業事務。 (二)積極協助祭祀公業法人延續祭祀傳統、發揚孝道精神。	48	

教育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桃園是臺灣與世界接軌的主要門戶，在與世界各國合作且競爭的舞台中，教育為不可或缺的一部分；隨著知識更新的週期愈來愈快，未來世界充滿無限可能及不確定性，單一學科知識已然不足，因此提供多元學習方式，準備優質學習環境，培育下一代適應生活與面對未來挑戰，所具備的知識、能力和態度，是我們刻不容緩的使命。

近年來本市人口快速成長，無論移入人口、生育率均領先各縣市，除了是臺灣最年輕的直轄市，亦擁有多元族群；值此都市快速發展的過程中，如何兼顧社會公平，提供不同年齡層、族群皆能享有公平優質的教育機會，戮力落實憲法所揭櫫的教育機會均等精神，特別是分擔家長育兒的經濟壓力以鼓勵生育、對於社會經濟條件不利學生的照顧，都是我們持續努力的方向。

科技和教育密不可分，本市將持續推動資訊、科學及創造力教育，媒合日新月異的科技融入教學現場，提升孩子跨領域學習成效；進而將科技教育與人文素養融合發揮光彩，達成「科技創新 人文展華」願景。

二、任務

(一)公共普及的幼兒教育:桃園市致力增加平價且優質的公立或非營利等公共化幼兒園，以家庭生活圈的概念規劃設置，實踐幼兒就近入學的理想。110 年公共化幼兒園據點數比率達 4 成，111 年至 113 年將依「國小校校有幼兒園」的原則賡續推動增設計畫，原則在每一所國小設置幼兒園，若供應不足或未能設置，則在學區內盤點公有空間或土地以裝修或新建方式增加供應量，期望本市未來在學前階段能提升幼兒平均入學率達 7 成，其中有 4 成的幼兒能就讀公共化幼兒園。

(二)拔尖扶弱的特殊教育:為確保身心障礙學生權益，協助無法自行上下學之身心障礙學生就學，本局辦理身心障礙學生就學交通車租車方案，協助本區身心障礙學生上下學；並於武陵高中設立「桃園資賦優異教育資源中心」，協助本局及各級學校推展資優教育，透過大手牽小手模式建立、整合及提供本市資優教育相關親師生進修成長活動及資優教育營隊、拔尖計畫等資優學生多元

活動，致力保障特教學生權益與福祉。

- (三)人格發展的國小教育:深耕閱讀教育，提升本市國民中小學學生閱讀知能，增進學生語文能力及閱讀動機；向下扎根雙語教育，讓孩子領先起跑點，增進孩子英語口說能力，拓展孩子世界觀，建置學校品格教育網絡，推展「關懷自律、親慈子孝」正向價值，讓學生能實踐自律與尊重的個人孝道倫理價值。
- (四)優質適性的國中教育:為確保學生基本學力及發展學生多元能力，精進教師專業實踐，深化教師之課綱轉化專業共學力，並落實推動新住民教育政策，以達成國際接軌目標，建構學生多元文化的知識和觀念。
- (五)國際鏈結的高中教育:因應國際化及全球化時代主流，推動學校積極辦理國際教育及國際交流，培育本市學生為全球公民，接軌國際。
- (六)身心健康的永續教育:為了全面照顧本市學生身心健康，就學期間提供營養安心的午餐食材與補助經濟弱勢家庭學生早、午餐費，並藉由學生健康檢查及健康促進學校計畫，早期發現學生健康問題，早期介入治療，促進學生健康。另本市積極推動普及化運動，培養學生規律運動習慣，亦鼓勵學生參與各項體育競賽，增加比賽經驗，強化身心意識；因應近年地球氣候變遷與天然災害不斷，亦需強化教職員衛生環境、防災知能與緊急應變能力。
- (七)友善校園的人文教育:因應科技進步，雲端資訊散播快速，積極推動創新、跨界、多管齊下的多元反毒策略，結合各項社會、企業、教育的力量，共同攜手打造無毒健康環境，以維護學生身心健康，營造活力、清新的友善校園。
- (八)舒宜實用的設施教育:規劃學校硬體工程及設備之興修，協助改善老舊校舍、新建規劃學校硬體工程及設備之興修，協助改善老舊校舍、校園電力改善工程、班班有冷氣計畫、能源管理系統(EMS)委託建置採購、修繕跑道運動場、廁所、防水隔熱、無障礙環境及新興都市計畫新建(設)校舍計畫(111-11年)等項目，以提供校園師生優質安全校園環境。
- (九)終身學習的社區教育:辦理成人教育的社區大學及高齡者多元學習的樂齡學習中心。
- (十)創新前瞻的科學教育:為激發學生對科學探究之興趣與獨立研究之潛能、提高學生對科學之思考力、創造力與技術創新能力，進而改進中小學科學教學方法、普及科學知識、發揚科學精神，規劃辦理科學展覽會，促使社會大眾重

視科學研究，普及科學知識，發揚科學精神，協助科學教育之發展。另透過動手實作，引導學習機器人的機構、動力、控制、互動及智能，培養學生科技素養，並激發學生對科學探究之興趣與獨立研究之潛能，提高其對科學之思考力，故規劃辦理科技機器人設計大賽及科學展覽會，以培養學生程式設計與邏輯思考能力並增進師生研習科學教育機會。

貳、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一、公共普及的幼兒教育：

- (一)新建幼兒園工程。
- (二)公共化幼兒園設施設備改善計畫。

二、拔尖扶弱的特殊教育：

- (一)補助辦理身心障礙學生就學交通車租車方案經費。
- (二)建置資優教育資源中心，推展本市資優教育。

三、人格發展的國小教育：

- (一)推動閱讀教育。
- (二)辦理雙語教育。
- (三)推廣品格教育。

四、優質適性的國中教育：

- (一)本市國中適性發展暨學力監控計畫。
- (二)精進本市教師專業暨提升學生學習品質與遠距教學研習計畫。
- (三)推廣本市新住民語文教育暨新住民子女多元文化教育計畫。
- (四)提供本市經濟弱勢學生適性安心就學扶助計畫。

五、國際鏈結的高中教育：

- (一)桃園市高中生海外大學教育出國計畫(因應疫情影響，轉化為臺美及臺加雙聯學制出國及線上課程補助計畫)。
- (二)桃園市國際交流推動計畫。
- (三)桃園姐妹市觀摩交流(美國德州達拉斯郡、日本廣島及韓國仁川)。

六、身心健康的永續教育：

- (一)天天安心食材。
- (二)偏鄉學校中央廚房新建計畫。

- (三)補助弱勢學童早午餐。
 - (四)疫情三級警戒措施及延續清寒學生寒暑假愛心午餐年度補助計畫。
 - (五)推動環境及防災教育。
 - (六)學生健康促進計畫及健康檢查。
 - (七)學校體育發展相關工作。
- 七、友善校園的人文教育：
- (一)全方位技藝教育，開創學習無限可能。
 - (二)校園反毒跨界合作活動，攜手打造無毒健康的友善校園。
- 八、舒宜實用的設施教育：
- (一)老舊危險建物及老舊學校更新計畫。
 - (二)本市所屬學校多功能運動中心興建計畫。
 - (三)班班有冷氣暨校園電源改善。
- 九、終身學習的社區教育：
- (一)辦理社區大學。
 - (二)辦理樂齡學習中心。
- 十、創新前瞻的科學教育：
- (一)科學展覽會。
 - (二)科技創造力機器人設計大賽。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新建幼兒園工程	(一)依家庭生活圈所需供應量持續盤點公有土地以新建公共化幼兒園。 (二)目前已規劃 111 至 113 學年度新建公共化幼兒園 30 園，增加招生名額 5,323 人，依建設期程分年編列，111 年編列 3 億 324 萬 1,000 元。	303,241	
二、公共化幼兒	(一)打造優質的教保環境是市府	100,000	

<p>園設施設備改善計畫</p>	<p>施政的重點，本市除新建公共化幼兒園計畫，同步盤點學校餘裕空間新(增)設幼兒園(班)。</p> <p>(二)整修既有場地並設置活動室、衛生環境及戶外遊戲區等各項設施設備，早年設置的公立幼兒園亦需改善教學環境設備，以提供幼兒優質的學習環境。</p>		
<p>三、補助辦理身心障礙學生就學交通車租車方案經費</p>	<p>(一)為提供本市國民義務教育之身心障礙學生交通接送服務，協助並減輕家長接送學生上下學負擔，本市身心障礙學生經專業建議、諮詢與評估並依身心障礙學生實際家庭生活狀況及學生需求等因素，提供身心障礙學生交通車或其他交通工具(復康巴士、愛心計程車)等方式，協助學生上下學。</p> <p>(二)協助各校無法自行上下學之身心障礙學生上下學，本市除購置身心障礙學生自有交通車提供接送服務，另以租賃交通車方式，採集中公開招標採購，協助54所學校委託民間辦理交通接送，載送271名學生上下學。</p>	<p>39,000</p>	
<p>四、建置資優教育資源中心，推展本市資優教育</p>	<p>(一)為整合本市資優教育資源，建置資優教育支持系統，透過大手牽小手模式建立、整合及提供資賦優異學生適性教育服務，增</p>	<p>9,000</p>	

	<p>進教師及家長對資賦優異學生的教學及輔導知能，本市高國中小資優教育資源中心以逐步漸進方式整合為單一資優教育資源中心。</p> <p>(二)本市資優教育資源中心設置於武陵高中，下設有行政資源組、課程教學組及師資培育組，統籌辦理資優教育相關業務，包含資優課程與教材發展推廣、資優教師專業成長與培育、教師社群共備工作坊、資優親職講座、資優學生與大師對談活動、資優人才拔尖計畫、多元資優潛能營、暑期營隊、資賦優異學生獨立研究競賽及智慧小鐵人競賽等活動。</p>		
<p>五、閱讀教育</p>	<p>(一)增置學校圖書館總館藏量及提高書生比：豐富中小學藏書，挹注本市各校更新與汰換館藏書籍，本市每生平均擁有 44.5 冊書籍，每校館藏量皆達 1 萬冊以上，另本市偏遠地區小校（學生數 200 人以下）已達每生平均擁有 200 冊書籍。</p> <p>(二)建置智慧圖書館：運用 RFID 技術結合學生卡，建立可無人自助管理的智慧圖書館，圖書館設置數位學習區、DIY 創客動手做</p>	<p>20,000</p>	

	<p>特區、自助借閱區及服務區，將圖書館環境功能最大化。</p> <p>(三)辦理學生展能競賽：閱讀心得、專題報告競賽、聯合盃作文大賽等；另鼓勵學生參加網路投稿小桃子樂園網站—童詩創作、作文賞析，展現學生寫作能力。</p> <p>(四)首創新生贈禮計畫：辦理新生贈禮名牌套學生徵圖設計比賽，以「閱讀」為設計主題，徵求最具創意繪畫作品印製於名牌套。</p> <p>(五)教師增能研習：辦理教師閱讀理解策略教學、閱讀素養教學、圖書館閱讀教師教學工作坊等研習課程。</p>		
<p>六、雙語教育</p>	<p>(一)推動「雙語創新教學計畫試辦學校」，聘僱外師至學校進行中外師協同教學，打造全英語沉浸學習環境。</p> <p>(二)實施「英語教學向下延伸計畫」，讓孩子從國小一年級提早學習英語，各校從國小一年級起，實施低年級每週1節英語教學，中、高年級實施每週至少2節英語教學。</p> <p>(三)本市研發英語桌遊教材、讀者劇場教材並辦理英語單字普測、英語單字競賽及讀者劇場比</p>	<p>160,000</p>	

	<p>賽等活動，以提升學生英語學習動機，優質學生英語力。</p> <p>(四)本市關注偏鄉地區英語學習成效，積極提升偏鄉學子英語能力，於復興區、觀音區、龍潭區、大溪區、中壢區、新屋區及龜山區等 7 個行政區共計 21 校實施英語學習成效實驗計畫，透過教師聯合觀議課、跨縣市聯合師訓及暑期營隊等方式，改變教師的教學方式，以提高學生學習動機與能力。</p> <p>(五)為因應「2030 雙語國家政策發展藍圖」，持續提升本市學子英語能力，除優先補助外籍教師及中師雙語授課經費外，並依各校師資結構、課程設計、行政組織等進行規劃，以維護雙語學校之質與量。</p>		
七、品格教育	<p>(一)鼓勵學校參與「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品德教育推廣與深耕學校計畫」，結合各校本位課程，規劃品格教育課程與教學活動，涵育學生優質公民素養。</p> <p>(二)建立推動品格教育雲端平台，分享各校品格教育實踐方式，促進品格教育創新發展。</p> <p>(三)以實踐品格教育為主的校園</p>	3,000	

	自治幹部菁英領袖成長營，課程內容落實生活即學習、學習即生活的教育目標，培養志願服務的公民精神。		
八、建置本市國中適性發展暨學力監控計畫	<p>(一) 為確保學生基本學力及發展學生多元能力，將規劃系統性學力監控作為，透過學力檢測了解國中新生起點行為，並持續追蹤定期施測，以掌握學生學力狀況及尋求有效改善作為。</p> <p>(二) 為推動多元學習模式，規劃學習扶助(例：因材網教學)、學伴計畫(國際學伴)，以提供各種機會及管道支持學生學習，並辦理適性入學宣導、生涯試探等，以輔導學生達到適性發展目標。</p>	1,320	
九、精進本市教師專業暨提升學生學習品質與遠距教學計畫	<p>(一) 課程領導人輔導增能與協作：強化課程領導人及社群召集人課程與教學領導力，及課程教學知能，強化領導、溝通、省思、實踐創新力，培養課程領導動能，促進發揮課程領導效應。</p> <p>(二) 教師精進專業實踐與扎根：深化教師課綱轉化專業共學力，實踐教學正常化，善用課程素養導向教學評量，融入各項議題於課程與教學，鼓勵教師展現創意、活化課堂素養教學。</p> <p>(三) 持續科技融入翻轉教學：發</p>	25,573	

	<p>展本市教師運用科技翻轉課堂與關照全人素養，蒐集與管理教師共同備課資料，共享備課教案發揮集體智慧，厚植教師教學力。</p> <p>(四)成效評估展現教師精進成果：為教師精進系列計畫執行整體成效評估，分享各校創意研發彈性學習課程與素養教案，作為本市及各國中提升教育品質及新學年度新課綱工作擬定參考。</p> <p>(五)為鼓勵本市教師分享備觀議課成果，提供教師建置社群雲端教學資料庫，建置本市「桃園智學吧-智慧共備、學力倍增」平台。另外提供學生升學資源平台「會考大解密」、「核心概念解析」、「雙語 Light up」、「學習要領策略」及「學習資源連結」、「升學輔導資訊」等 6 項系統專區因應線上學習不打烊，目前共建置 292 部影片。續本局亦和本市三家有線電視系統合作，第三公用頻道播出學習課程，進一步與北健電視台合作，於機上盒 VOD 隨選視訊建置本市居家線上學習專區。</p>		
<p>十、推廣本市新住民語文教育暨</p>	<p>(一) 新住民語文(包含越南、印尼、泰國、緬甸、柬埔寨、馬來</p>	<p>15,738</p>	<p>一、新住民子女教育行政人力</p>

<p>新住民子女多元文化教育計畫</p>	<p>西亞及菲律賓)課程已納入國小「語文」領域必(選)修及國中選修課程，本市積極培訓教學支援人員師資及採聯合共聘制度，並協助所屬國中小積極開班。</p> <p>(二)為培養新住民子女認識與瞭解自我興趣，透過國際日結合學校運動會與親職教育日、辦理東南亞美食文化節等方式互相交流，並購製多元文化繪本、器材、教材進行導讀、討論、發表、遊戲、律動或實作 DIY，讓新住民子女瞭解爸媽國家的特色與文化，並藉由多元文化故事，引導學童以多元的觀點去看待，建構學生多元文化的知識和觀念。</p> <p>(三)為落實教育政策施政目標，本市推動新住民子女教育實施計畫，提升學生輔導系統，強化新住民子女友善校園輔導教育，並精進師資課程教學及漸進提升新住民子女教育學習成效。</p>		<p>(預算總經費599千元，補助款500千元，95千元)。</p> <p>二、新住民語文課程經費(預算總經費3,929千元，補助款3,300千元，市配合款629千元)。</p> <p>三、新住民子女及少數族群實施教育(預算總經費2,214千元，補助款1,860千元，市配合款354千元)。</p> <p>四、新住民子女教育暨多元文化相關推廣活動(地方教育發展基金9,000千元)。</p>
<p>十一、提供本市經濟弱勢學生適性安心就學扶助計畫</p>	<p>(一)為落實政府照顧經濟弱勢學生，使其安心就學。凡設籍本市公私立國民中小學學生符合資格者，包含書籍費(全額補助)及雜費、簿本、制服、交通等代收代辦費(定額補助)，提供相關補助。</p>	<p>88,000</p>	

	<p>(二)為獎勵設籍本市就讀研究所、大專、高中職、國中小清寒優秀學生，辦理 10 項清寒優秀學生獎學金，幫助學生安心學習。</p> <p>(三)為協助本市低收入戶子女皆能順利完成學業，不受家庭經濟限制，辦理本市小康仁愛獎助學金計畫，提供本市就讀大專、高中職、國中小低收入戶學生就學所需之相關補助。</p>		
十二、桃園市高中生海外大學教育出國計畫(出國經費)	以全公費補助 90 位甄選學生赴美國史丹佛大學或柏克萊大學參與 1-2 週 iD-Tech 營隊資訊課程。	20,000	為因應疫情，轉化為臺美及臺加雙聯學制出國及線上課程
十三、桃園市國際交流推動計畫(出國經費)	補助學校出訪(帶隊教師及弱勢學生全額團費)及接待(食宿等)經費。	9,001	補助計畫。參加雙聯學生除在臺修習線上國外學分外，需於暑假出國一個月修習實體課程並體驗在地文化。擬補助弱勢及一般學生部分經費(含暑假出國及國內經費)。
十四、桃園姐妹市觀摩交流(美國)	補助美日韓等案帶隊人員全額團費及學生部份機票金額等相	1,450	

<p>德州達拉斯郡、日本廣島及韓國仁川等)(出國經費)</p>	<p>關活動經費，定期互訪交流約一週時間。</p>		
<p>十五、天天安心食材</p>	<p>(一)為了全面照顧學生健康，提供更營養安心的午餐食材，本市自 104 學年度開始實施學校午餐「天天安心食材」政策，105 年起除天天使用非基因改造食材外，每星期供應 3 天有機蔬菜，1 天產銷履歷蔬菜。</p> <p>(二)天天安心食材係本市教育及農業重要政策，為推廣在地有機食材，協助本市在地有機農業發展並照顧學童安全及健康；除讓學童在校享用到最在地、最安全的午餐食材外，亦能帶動桃園有機農業發展，並響應綠色採購，落實地產地銷原則，亦響應國家推動環保及節能減碳政策。</p>	<p>175,000</p>	
<p>十六、教育部補助「推動偏鄉學校中央廚房計畫」</p>	<p>(一)本計畫由中央特別統籌分配稅款支應，補助偏遠地區學校新建中央廚房工程及設備每間最高 3,500 萬元、擴建每間最高 1,500 萬元，生食材及熟食運費及三餐一Q食材每人每餐由 6 元提升至 10 元等，嘉惠偏鄉學校學生約 2,494 人。</p> <p>(二)本市已向中央積極申請本案</p>	<p>138,140</p>	

	<p>補助，經核定有 5 案，申請經費總計 1 億 3,814 萬元整，說明如下：</p> <p>1.新建工程：</p> <p>(1)永安國中(分享供應永安國小、東明國小、大坡國小、北湖國小、蚵間國小、笨港國小及大坡國中等 7 校)申請新建工程及熟食運輸費，小計 3,599 萬 6,000 元整。</p> <p>(2)新坡國小(分享供應大潭國小、保生國小及育仁國小)申請新建工程及熟食運輸費，小計 3,587 萬 2,000 元。</p> <p>(3)草漯國小(分享供應富林國小及樹林國小)申請新建工程及熟食運輸費，小計 3,562 萬 4,000 元。</p> <p>2. 擴建工程：</p> <p>(1)羅浮高中申請擴建工程(分享供應羅浮國中及國小)，小計 1,520 萬元。</p> <p>(2)新屋高中(分享供應社子國小及啟文國小)申請擴建工程及熟食運輸費，小計 1,544 萬 8,000 元。</p> <p>(三)本案將由永安國中等五校設置中央廚房，並分享給鄰近 15 所小校，共計嘉惠 5,713 名學生。</p>		
--	---	--	--

<p>十七、補助弱勢學童早午餐</p>	<p>(一)為落實全面照顧經濟弱勢家庭(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家境清寒及家境突遭變故)學生，本市依據「桃園市市立各級學校經濟弱勢學生早午餐費補助要點」，補助經濟弱勢學生學期中全額午餐費及寒暑假貧困未到校學生午餐費。</p> <p>(二)為提供國小學童衛生安全之早餐，藉以養成吃早餐的習慣，進而提升學童體能、學習能力及促進健康，以達照顧弱勢學生及使其能安心求學之目的，於 104 學年度開始推動國小弱勢學童免費營養早餐政策。</p>	<p>100,460</p>	
<p>十八、新增疫情三級警戒措施及延續清寒學生寒暑假愛心午餐年度補助計畫</p>	<p>(一)寒暑假愛心午餐補助，每生每天補助 50 元午餐費，學校可於補助經費項下由學校廚房自行烹煮或依學校需求向鄰近商店或原外訂餐盒廠商採購餐點。另各校可視在地情況配合社區環境研訂較富彈性之供食方式以解決經濟弱勢學生寒暑假在家期間用餐問題。</p> <p>(二)疫情三級警戒停課期間家長若因故無法在家照顧的學生，可送到學校，由學校提供到校學習、照顧及用餐服務，停課期間到校之經濟弱勢學生午餐費由</p>		

	<p>本府全額補助。另為減少弱勢學生於疫情嚴峻期間之寒暑假每日外出領餐，寒暑假愛心午餐也鼓勵學校優先使用現金匯款方式發放，讓家長可自行購買物資烹煮並在家食用，落實照顧經濟弱勢學童的美意。</p>		
<p>十九、環境及防災教育</p>	<p>(一)推動學校永續發展與環境教育計畫：</p> <p>1.透過本市永續發展與環境教育輔導團定期辦理環教人員研習課程、學生環教戶外教學活動及環教教案徵選與成果分享等活動並持續協助學校建置環教學習場域。</p> <p>2.另本局轄下設有老街溪河川教育中心(新榮國小)及澗仔壠環境教育中心(中壠國小)，每年度辦理環境教育宣導、暑期育樂營及到校推廣活動。</p> <p>(二)推動學校防災教育計畫：</p> <p>1.透過本市防災教育輔導團輔導各校因地制宜，舉辦教師防災研討會並督導學校辦理防災教育宣導活動，落實防災演練，提升教職員生防災知能與緊急應變能力。</p> <p>2.本局自102年度起參與教育部防災基礎學校建置計畫，逐年</p>	14,822	

	補助各校完成防災設備建置， 打造安全的防災校園，至110年 度補助學校計220所，預計於 112年全市學校完成基礎防災 校園建置。		
二十、健康促進 學校推動及學生 健康檢查	(一)健康促進學校計畫之必選議 題為視力保健、口腔衛生、健康 體位、菸害防制、性教育(含愛 滋病)及全民健保(含正確用藥) 等六大議題，持續辦理各議題之 工作研討會議、增能研習及行動 研究、教學模組等成果資料，以 養成學生健康行為。 (二)辦理本市國小一、四年級、 國中一年級及市立高中一年級 學生健康檢查，由本局辦理招標 委託醫院承辦，期能確實掌握市 內學童健康情形，並藉由早期發 現學生健康問題，俾使早期治 療，促進學生健康；另透過學生 健康檢查結果資料分析，掌握市 內學童身體健康情形，據以擬訂 學童健康改善相關策略。	31,900	健康促進學校 推動：320萬(中 央 176萬+市配 144萬) 學生健康檢 查：2,870萬
二十一、學校體育 發展相關工作	(一)本府持續辦理體育重點學校 三級銜接工作，目前本市設有體 育班學校共58校、35項運動項 目，專任運動教練共90員，基層 運動選手訓練站設有16種運動 項目、125站，目前已完成大部分	120,000	

	<p>運動種類之銜接工作，分別為田徑、體操、射箭、跆拳道、武術、棒球及射擊等多項亞、奧運競賽種類，未來將持續結合各類資源，以建置完整三級培育體系。</p> <p>(二)為鼓勵學校發展體育、參加比賽、累積經驗及獎勵體育績優選手，補助學校體育參賽基本補助費(膳食、交通、住宿、報名)及提供選手、教練與學校獎勵金、選手培訓金等。</p>		
二十二、全方位技藝教育，開創學習無限可能	<p>(一)啟發學習動機增進自我探索，提升生涯抉擇及規劃能力，辦理 350 班的抽離式技藝教育課程。</p> <p>(二)透過技藝教育社團使學生發掘對各職群工作之興趣，辦理 90 班。</p> <p>(三)辦理技藝教育育樂營啟發學生學習動機，增進自我探索，寒暑假辦理 150 場次。</p> <p>(四)透過實作、體驗方式，增進國小學生職涯探索與瞭解，辦理 10 場次職探講座。</p> <p>(五)補助 2 所國中成立區域職業試探與探驗示範中心，推動本市技藝教育活動。</p>	45,000	一般性補助款 指定用途匡列 45,000 千元
二十三、校園反毒跨界合作活	(一)與國立中央大學科技反毒教育與研究中心辦理桌遊反毒情	3,000	地方教育發展基金

	<p>辦理對象；經詳評結果 CDR 值小於 1，須辦理補強者計 390 棟，截至 109 年已全部完成。至於初評 Is 值 80 至 100 間之校舍共 170 棟，因仍未達到第三類建築物標準，列為第 2 階段辦理詳細評估，詳評結果 CDR 值小於 1，須辦理補強者計 141 棟，教育部已核定 109 至 111 年度補強專案計畫經費計 8.44 億元，109 年 40 棟計 2.25 億元、110 年 55 棟計 2.72 億元及 111 年 46 棟計 3.47 億元。</p>		
<p>二十五、本市所屬學校多功能運動中心興建計畫</p>	<p>(一)補助本市所屬學校新設及修繕多功能運動中心(活動中心)、風雨教室(球場)，可改善本市學校雨天或大型活動無場地使用之窘況，改善學習環境，滿足學生活動需求，分 6 年執行，104 至 110 年已編列 18 億 5,600 萬元，111 年擬編列 2 億元。</p> <p>(二)完成後之活動中心或風雨教室(球場)可提供鄰近學校、附近社區居民集會場所，建立社區里鄰良好互動關係，促進社會祥和。</p>	200,000	地方教育發展基金
<p>二十六、桃園市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電力系統</p>	<p>(一)本市於 108 年即啟動班班有冷氣計畫，原預計 3 年 12 億元達成，108 年度編列新臺幣(以下</p>	352,700	地方教育發展基金

<p>改善暨冷氣裝設計畫</p>	<p>同)2億元經費，領先全國進行桃園市市屬中小學校園機電設備用電量評估委託技服務案，補助本市國中九年級及國中小學頂樓東西曬教室安裝冷氣，將八德國中大竹國小及龜山國小等三校列為示範學校，提供學生適溫之學習環境。109年接續編列2億元</p> <p>(二)惟行政院蘇院長於109年7月7日宣布「前瞻基礎建設-城鄉建設-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電力系統改善暨冷氣裝設計畫(109至111年)」，並以改善學校電力系統、裝設冷氣及能源管理系統等重要項目，本市獲核定總經費共計24億7,911萬4,743元，預計111年2月底前完成高級中等以下學校之冷氣裝設。</p>	<p>2,126,414</p>	<p>教育部補助</p>
<p>二十七、辦理社區大學</p>	<p>本市兼顧各行政區學習人口及地方特色及成立5所社區大學，提供包括社會科學、自然科學、資訊科技、美術工藝、表演藝術類、國際語文、影像藝術、運動舞蹈、養生保健、生活應用類、烹飪美食及投資理財等多類別課程，並結合環保、性別、農業等公民參與活動與地方特色，提供多元學習管道；更深入社</p>	<p>25,000</p>	<p>中央補助款及地方教育發展基金 (教育部補助13,000千元)</p>

	區，廣設教學點，吸引更多民眾加入終身學習行列。		
二十八、辦理樂齡學習中心	<p>(一)因應國內高齡人口逐年增加，積極落實推動高齡教育工作，以建構在地樂齡學習組織，並落實一區一樂齡目標設置本市樂齡學習中心，提供高齡者多元的學習管道。</p> <p>(二)課程規劃架構為三大類，包括樂齡核心課程、自主規劃課程及貢獻服務課程，以營造高齡者友善的終身學習環境</p>	5,000	教育部補助
二十九、科學展覽會	<p>(一)科學展覽會的工作要項分為：培訓(包括教師工作坊、全國科展參賽作品指導)、市科展及全國科展參賽。</p> <p>(二)執行內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舉辦科展教師工作坊。 2.全市科學展覽會(初賽、複賽)。 3.優良作品培訓。 4.本市代表隊參加全國科學展覽會。 	5,700	
三十、科技創造力機器人設計大賽	<p>(一)透過動手實作，引導學習機器人的機構、動力、控制、互動及智能，激發師生創意，培養學生科技素養。</p> <p>(二)執行內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配合及參考國際性競賽訂定主 	470	

	<p>題(每一年不同)，修訂本市學校競賽規則及模式。</p> <p>2.依學習階段別規劃辦理市級競賽(國小三年級至大專院校生)，共計創意賽、競賽及足球賽等 3 種競賽。期透過機器人設計的活動，開發學生創造思考潛能。</p>		
--	---	--	--

社會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完善社福體系，共築幸福桃園，本局積極布建托育與長照服務措施，持續推動托育公共化及親子館，使育兒安心，打造銀髮樂活，促進長者在地參與社區照顧關懷據點並鼓勵投身志願服務；另提供多元照顧，強化弱勢家戶資產累積及陪伴，協助其自立生活及促進家庭正向功能、營造友善新住民社區環境，辦理新住民生活適應班、支持服務方案及主動母語電話關懷等，使新住民在桃園安然生活。

二、任務

- (一)為打造本市友善育兒環境，積極布建公共托育設施，以減輕家長經濟負擔，提供平價友善托育服務；另針對 0 至 6 歲嬰幼兒及其照顧者提供近便、整合性之育兒資源與友善互動學習空間，規劃普設親子館，提供親子活動、親職及育兒講座、家長支持團體、教玩具及圖書外借、社區宣導等服務。
- (二)建構完善高齡友善環境，促進長者活躍老化、在地安老，持續拓展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暨 C 級巷弄長照站、社區長照機構(日間照顧服務)等服務據點，提供生活照顧、健康促進、文康休閒活動、家屬指導及個別諮詢、備餐服務等，落實失能、失智長者社區照顧，另積極鼓勵高齡者運用專業才能與豐富生命經驗，投入志願服務工作。
- (三)積極照顧弱勢族群，結合民間單位資源，持續提升兒少未來教育及發展帳戶開戶率，並針對弱勢家庭兒少提供課後陪伴、親職教育及親子活動，支持家庭正向功能，另為充實新住民服務，整合新住民照顧服務及資源，提供經濟生活、就業資訊、衛生資源、權益保障等全方位服務。

貳、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一、落實公共及準公共化托育政策，減輕家庭育兒負擔

- (一)0-2 歲托育資源覆蓋率達 26%：

為減輕育兒家庭照顧負擔，除積極布建公共托育資源外，並持續輔導設立私立托嬰中心與居家式托育人員辦理登記，以提升育兒家庭照顧量能，營造友善育兒環境。

(二)公共托育機構收托率達 96%、準公共化簽約率達 95%

營造平價且安心之收托環境，提供市民優質之公私立托育機構及居家托育服務，適時檢視服務內容，減輕家長托育負擔，打造安心滿意之托育環境。

(三)親子館服務達 54 萬人次、參與活動滿意度達 85%：

積極營造親子互動空間並辦理親子課程、親職講座等，強化親子關係，增進家長照顧知能，另透過服務使用者之滿意度調查與回饋，適時檢視與調整服務內容，積極營造本市友善育兒環境。

二、建構高齡友善環境，促進長者活躍老化

(一)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暨巷弄長照站里涵蓋率達 60%：

提供社區長者關懷訪視、電話問安、餐飲服務、社會參與及健康促進等服務，並結合預防及延緩失能照護計畫，鼓勵長者社會參與及關懷長者身、心理健康。另針對未設置里別為優先布建區域，持續輔導里辦公處、社區發展協會及人民團體增設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暨巷弄長照站。

(二)社區式長照機構服務滿意度達 85%：

為落實社區照顧，鼓勵民間單位以自有場地增設社區式長照機構，由專業人員提供白天的日間照顧服務，服務內容包括：生活照顧、健康促進、文康休閒活動及備餐服務等，使長者就近接受服務；另為提升照顧品質，透過服務使用者之滿意度調查與回饋，持續改善與精進照顧服務品質。

(三)高齡者志工參與比率達 10%：

鼓勵高齡者運用專業才能及豐富生命經驗投入志願服務工作，以延緩其老化並增加健康年數，將持續推動高齡志工服務方案，使高齡志工成為社會公益重要的人力資源。

三、多元服務措施照顧弱勢族群，扶持自立生活

(一)兒少未來教育及發展帳戶開戶率達 65%：

鼓勵弱勢家戶家長為子女長期儲蓄，協助經濟弱勢家庭兒少 18 歲前存下第一桶金，讓出生於低收或中低收入戶家庭之兒少，擁有更好人生發展機會，減少世代貧窮的循環。

(二)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社區照顧據點數成長達 5%：

提供社區弱勢兒少家庭關懷與追蹤、課後臨托與照顧、親職教育及親子活動

等多元服務，建構「以家庭為中心，以社區為基礎」的整合性支持服務體系目的，持續佈建服務據點，逐年提高服務人數，以強化穩定且維繫弱勢家庭照顧功能。

(三)新住民家庭關懷服務達 5 千人次：

建構「以家庭為中心」的個案服務模式，提供新住民家庭整合性福利服務，透過福利服務諮詢、資源轉介服務及關懷訪視，使新住民了解福利資源，協助新住民增進個人生活適應能力，另透過辦理家庭系列活動，提升新住民子女教養能力，並藉由結合在地新住民關懷服務據點辦理支持性方案，增進新住民自我成長、促進社區融合及多元文化交流。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辦理兒童及少年保護性個案寄養安置相關經費	當原生家庭發生重大變故，致使短期無法得到適當照顧之未滿 18 歲的兒童及少年，透過安置寄養服務，提供中長期的住所，為提升安置期間獲得基本生活照顧及相關生活安排，111 年參考本市生活水準及衛福部規範，提高安置生活費用，以完善兒少生活品質。	131,672	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57,682 千元
二、辦理弱勢兒童及少年生活扶助	為照顧因父母雙亡、離婚、一方死亡、失蹤、重大傷病、因案服刑或由一方行使負擔權利義務，致生活困難之兒童及少年，以維護其生活水準及權益，倘符合資格者每人每月補助 2,155 元。	190,000	行政院社會福利經費 91,363 千元
三、低收入戶高中職以上就學生活補助費	為照顧生活陷困之低收入戶者及經濟弱勢者減輕其生活、	346,689	1.行政院社會福利經費 130,718

	教育、健康等經濟負擔，給予戶內就讀國內高中(職)以上且25歲以下之學生(不含就讀空中大學、大學以上再職班、學分班、僅於假日上課或遠距教學等學校)，每月發放就學生生活補助費，助其累積經濟資本。		千元 2. 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27,648千元
四、辦理以工代賑計畫所需薪資及勞健保費	為扶助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家庭自立，透過彈性工時及非技術性、技能性工作內容，提供弱勢民眾社會融入之機會，並培養適應職場生活之能力，增進就業信心，進而改善家庭經濟狀況。	78,080	1. 行政院社會福利經費 37,209千元 2. 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13,459千元
五、低收入戶三節慰問金	為關懷本市低收入戶家庭，協助改善其生活品質，於三節以實物代金方式發放節日慰問金，春節每戶發放 2,500 元，端午節及中秋節每戶發放 2,000 元，讓低收入戶及機構安置院民安心過節。	79,203	行政院社會福利經費 70,492 千元
六、低收入戶家庭暨兒童生活補助費	為照顧低收入戶及經濟弱勢者減輕其生活、教育、健康等經濟負擔，並協助家庭維持基本生活，給予家庭主要經濟負擔者家庭生活補助費及戶內15歲以下兒童生活補助費，助其累積經濟資本。	426,267	1. 行政院社會福利經費 218,210千元 2. 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13,716千元

<p>七、義民社福館設置女兒館及公托中心</p>	<p>(一) 女兒館:以「陪伴女性成長」為核心,為女性打造溫馨、放心、安心的暖心專屬空間,除規劃學習、表演空間、舞蹈教室及多功能活動空間,亦提供相關支持女性福利服務方案。</p> <p>(二)公托中心:針對 0-2 歲家庭,提供平價友善托育服務,打造本市友善育兒環境。</p>	<p>34,000</p>	
<p>八、興建觀音區大坡腳樂活園區(兒少機構)</p>	<p>提供本市遭受不當對待兒少相關保護服務,規劃公有館舍空間以協助兒少安置期間心理適應、生活作息及社會人際互動及未來就學、就業技能等規劃,以深化家外安置兒少服務措施。</p>	<p>15,000</p>	
<p>九、公托中心、親子館及公共托育家園</p>	<p>為減輕家庭照顧壓力,並考量交通便利性、人口結構等因素,尋覓合適地點設置公設民營托嬰中心、親子館及公共托育家園,提供在地民眾優質且平價之托幼服務。</p>	<p>266,200</p>	<p>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234,200 千元</p>
<p>十、辦理家暴被害人多元處遇服務等相關費用</p>	<p>依據遭受家庭暴力之民眾需求提供諮詢協談、庇護安置、陪同報案偵詢(訊)、陪同出庭、法律扶助、經濟扶助、心理諮商與輔導、就業服務、子女問題協助、通譯協助、其他</p>	<p>33,500</p>	

	扶助等各項服務。		
十一、辦理身心障礙者社會保險保費、全民健保補助	依據身心障礙者參加社會保險保險費補助辦法，補助身心障礙者參加健保、勞保、農保、公保及軍保等保險費用。	186,360	中央補助款 140,045 千元
十二、生育津貼	為鼓勵桃園市市民生育、每名新生兒發放 3 萬元；為雙胞胎者，每名發放 3 萬 5,000 元；為 3 胞胎以上者，每名發放 4 萬 5,000 元。	560,000	
十三、友善托育補助	配合中央準公共化政策，家長送托簽約居家保母及私立托嬰中心，除可請領中央托育補助外，本府額外分別加碼 1,000 元及 2,000 元，至 3 歲生日前一天。	166,363	行政院社會福利經費 501 千元
十四、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	依據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辦法辦理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	890,387	1. 中央補助款 33,890 千元 2. 行政院社會福利經費 49,887 千元 3. 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63,212 千元
十五、建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並辦理巷弄長照站市補助費	補助本市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暨 C 級巷弄長照站相關費用，包含：業務費、志工費、專職人員服務費、預防及延緩失能課程費用、多元活動、餐飲加	151,657	1. 行政院社會福利經費 10,850 千元 2. 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83,847

	值、公共意外責任險、志工參訪費等。		千元
十六、身心障礙者及其監護人或必要陪伴人一人及老人搭乘捷運半價優惠補助	依據老人福利法第 25 條及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 58 條之規定，老人及身心障礙者搭乘國內公民營水陸空大眾運輸工具，應予以半價優待；符合資格之 65 歲以上老人、身心障礙者及其必要陪伴者、可直接持身分證正本或身心障礙證明正本，至各捷運站服務窗口臨櫃購票或持悠遊卡搭乘即可享有半價優待，所需費用由本府補助。	50,000	行政院社會福利經費 50,000 千元
十七、敬老愛心卡之社福點數補助	補助年滿 65 歲以上(原住民年滿 55 歲以上)設籍並實際居住本市之長者及居留本市持永久居留證之外籍人士，每月社福點數 800 點，可搭乘客運、機場捷運、愛心計程車，或使用國民運動中心、市立游泳池。	250,000	
十八、北區青少年活動中心青少年活動中心暨停車場統包工程	為提供兒童及青少年更多元的活動場所，與本市家庭共同肩負兒少照顧責任，特興建「北區青少年活動中心」，其中「桃寶館」提供公托中心、親子館及兒童發展服務中心，以	65,472	

	關注兒童發展、滿足家庭托育需求。		
十九、育有未滿 2 歲兒童育兒津貼	因應少子女化，中央推動 0-6 歲國家一起養政策，支持家庭安心養兒育女，並確保嬰幼兒的照顧品質與健全成長；以滿足年輕家長的育兒需求，提升國人生養子女意願及減輕家長經濟負擔的目標。	1,644,808	中央補助款 1,398,087 千元
二十、辦理 65 歲(原住民 55 歲以上)老人健保費自付額補助	年滿 65 歲以上(原住民年滿 55 歲以上)設籍並實際居住本市滿 1 年(最近 1 年內居住國內時間累計需滿 183 天)，綜合所得稅稅率未達 20%者(含申報扶養人)，每人每月最高補助 826 元。	1,772,804	
二十一、辦理 65 歲以上(原住民 55 歲以上)老年市民重陽敬老禮金	年滿 55 歲原住民、65 歲至 98 歲之長者，每人發給重陽敬老禮金 2,000 元；年滿 99 歲以上之長者，每人發給重陽禮金 2 萬元。	641,374	
二十二、辦理 65 歲以上(原住民 55 歲以上)老年市民三節禮金	年滿 65 歲以上(原住民年滿 55 歲以上)設籍並實際居住本市滿半年以上，綜合所得稅稅率未達 20%者(含申報扶養人)，每人每節(春節、端午節、中秋節)發放 2,000 元。	1,821,692	

<p>二十三、居家托育服務中心</p>	<p>(一)本市共設置6區居家托育服務中心。</p> <p>(二)服務內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受理居家式托育人員登記及異動申請，提供單一窗口服務，完善托育登記制度。 2.辦理居家式托育人員輔導訪視，確保托育品質，讓兒童、家長及居家托育人員三者之間，均能獲得妥適的支持與協助。 3.提昇居家式托育人員照顧專業知能，建構專業友善托育體系。 4.辦理未滿三歲兒童托育準公共化服務與費用申報。 	<p>36,000</p>	<p>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7,200 千元</p>
<p>二十四、補助各區公所有關新建、改建、增建及修建市民活動中心經費</p>	<p>為加強輔導社區健全發展，鼓勵社區居民積極參與社區建設及活動，維護社區居民使用市民活動中心之安全，補助各區公所辦理有關新建、改建、增建及修建市民活動中心經費。</p>	<p>74,000</p>	
<p>二十五、補助社區發展協會辦理各項活動計畫及方案、新成立社區設置生產建設基</p>	<p>為加強輔導社區健全發展，鼓勵社區居民積極參與社區建設及活動，改善社區居民生活品質，訂定要點補助社區發展</p>	<p>70,383</p>	

金之經費	協會辦理相關項目。		
二十六、補助市內老人會辦理各項文康活動	辦理多元文康活動、增廣長者學識見聞及社會參與機會，落實多元化的老人福利政策。	80,000	
二十七、陷困民眾急難救助	為扶助遭逢一時急難的民眾，及時給予救助使其得以渡過難關，迅速恢復正常生活的救助措施。	40,288	1. 行政院社會福利經費 3,108 千元 2. 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8,057 千元
二十八、托育公共及準公共化服務暨托育管理	擴大托育公共化及建置準公共機制，與符合條件的私立托育服務提供者簽約，補充平價托育服務的不足，減少家長每月托育費用；減輕家庭育兒的經濟負擔。	951,256	中央補助款 808,568 千元
二十九、特殊境遇家庭扶助	依據特殊境家庭扶助條例規定辦理特殊境遇家庭扶助，協助特殊境遇家庭解決經濟困難及改善生活，提供緊急生活扶助、子女生活津貼、兒童托育津貼、傷病醫療補助、法律訴訟補助、子女教育補助(資格認定)等相關補助。	50,993	1. 中央補助款 14,659 千元 2. 行政院社會福利經費 23,546 千元
三十、發展遲緩兒童療育補助	為照顧(疑似)發展遲緩兒童、減少接受療育服務之障礙，並減輕家庭負擔，能，補助發展遲緩兒童早期療育交通補助費與療育訓練費。	46,387	1. 中央補助款 1,647 千元 2. 行政院社會福利經費 2,359 千元

三十一、身心障礙者社區日間作業設施	提供無法進入庇護性就業服務場所之身心障礙者，於社區日間作業設施提供以作業活動為主，休閒文康為輔之服務。	32,579	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三十二、復康巴士營運服務	提供身心障礙者就學、就醫、就業、洽公及社會參與等所需之交通服務。	189,705	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三十三、補助各級人民團體辦理各項公益性活動	符合本市要點規範之立案法人及各級人民團體，辦理社會福利相關政令宣導及各項公益活動。	65,000	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

勞動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福利城市—就業安全·勞工權益保障

提供民眾充足的就業機會及合宜的勞動環境並保障勞工應有的權益，是本府責無旁貸的施政目標，推動各項多元化的就業服務方案，補助市級總工會及各級工會辦理勞工教育、育樂活動及推動會務，以提升勞工知能、紓解工作壓力並增進勞工福祉。另設置勞工權益基金，推動勞工學苑及開辦高中職學生勞動權益課程，以提升民眾對勞工權益的重視。

讓身心障礙者在本市享有平等、尊嚴、人性的就業環境，在工作中培養安全的生活基礎。加強職場勞動條件及職業安全衛生檢查，督促事業單位改善勞動條件、建立友善職場環境，輔導事業單位建立退休制度、推動性別工作平等及職工福利等業務。落實執行各項保障外籍移工工作權益之服務機制，期符合我國重視國際人權及社會公益之期待。

二、任務

- (一)和諧勞資關係，促進勞資合作；健全工會業務，保障勞工權益。
- (二)加強勞動檢查，建立合宜的勞動條件。
- (三)提供充足就業機會，強化就業及職業訓練服務。
- (四)加強辦理身障者職業重建，連結各項資源，促進身心障礙者就業。
- (五)落實執行外籍移工訪視、加強查察非法移工，保障合法移工的工作權益。
- (六)加強職業安全衛生宣導，改善事業單位工作環境，減少職業災害發生。

貳、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一、促進勞資和諧，健全工會業務

- (一)協處勞資爭議調解案件。
- (二)補助工會辦理勞工教育及育樂活動。
- (三)輔導勞資雙方締結團體協約。
- (四)辦理勞工學苑。

二、落實改善勞動條件

- (一)加強實施勞動條件宣導及輔導。
- (二)推動性別工作平等及職工福利等業務。

- (三)輔導事業單位建立退休制度。
 - (四)建立友善職場環境。
- 三、提升職業訓練訓後就業率及就業媒合數，落實在地就業
- (一)辦理職業訓練。
 - (二)協助職訓結訓學員就業。
 - (三)協助廠商求才服務，並辦理職缺開發。
 - (四)協助求職者成功就業。
- 四、提供個別化職業重建服務，以促進身心障礙者就業
- (一)提供職業重建服務。
 - (二)多元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
- 五、保障合法外籍移工及雇主的權益
- (一)加強辦理外籍移工生活訪視及各項查察案件。
 - (二)提供外籍移工勞動法令諮詢、申訴及勞資爭議處理等服務。
- 六、加強勞動條件檢查，辦理職業安全衛生宣導、檢查與輔導
- (一)實施勞動條件檢查。
 - (二)職業安全衛生宣導、檢查與輔導。
 - (三)推動職業災害個案管理服務。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協處勞資爭議 調解案件計畫	(一)勞資爭議調解人、調解委員出席費用。 (二)補助民間團體辦理勞資爭議調解業務。 (三)補助民間團體辦理勞資爭議調解擴點及服務品質提升等費用。	5,310	勞工權益基金 5,310 千元
二、補助工會團體 辦理勞工教育及 育樂活動計畫	(一)補助工會辦理勞工教育、育樂活動及績優工會獎勵金等相關費用。 (二)補助本市市級總工會會務推展等相關費用。	23,220	

三、勞工學苑計畫	辦理在職勞工課程，強化勞工教育，提供勞工終身學習之機會，以及補助弱勢在職勞工進修學分費，加值勞工職場競爭力。	5,940	勞工權益基金 5,940 千元
四、勞工教育大樓	勞教大樓提供勞工教育場地、及作為就業職訓服務處辦公室、勞資爭議調解室、市級三大總工會會務辦公室、庇護工場等多功能用途，為勞工朋友優質教育環境及洽公場所，並增加身障者就業機會。	10,301	
五、落實改善勞動條件計畫	聘用勞動條件檢查人力，透過勞動條件檢查之實施，督促雇主改善勞動條件，穩定勞雇關係，以促進勞工之就業。	41,950	中央補助款 38,499 千元
六、職業訓練計畫	(一)掌握本市產業及就業、人力需求及各類特定對象需求，規劃辦理職業訓練課程，並協助訓後就業媒合。 (二)結合在地公、私立職訓機構及大專校院在地化產訓及產學職業訓練以符產業所需。 (三)辦理青年證照獎勵及自主學習方案，激勵青年職能提升。	43,355	中央補助款 39,355 千元
七、就業服務	(一)於本市設置 2 處委辦就業中心(桃園、中壢)以及 12 處就業服務臺，提供就業諮詢、就業媒合、廠商求才等各式就業服務。 (二)提供勞雇雙方媒合平台，辦理多元化徵才活動，協助求職民眾就業及	258,536	中央補助款 191,616 千元

	<p>企業用人需求。</p> <p>(三)辦理就業促進講座、就業促進宣導等活動。</p>		
八、職業重建個案管理服務計畫	<p>(一)依身心障礙者就業意願、能力與需求，透過諮詢評估，以個案管理方式，擬定個別化職業重建服務計畫，以達協助身心障礙者就業之目的。</p> <p>(二)依個案需求追蹤、協調及整合服務資源等個案管理服務角色，開發合適的工作機會，陪同身心障礙者工作面試，以提供身心障礙者更多元職業重建服務。</p>	12,565	<p>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p> <p>6,770 千元</p> <p>中央補助款</p> <p>5,795 千元</p>
九、身心障礙者職業訓練計畫	<p>(一)以招標方式委託開辦身障者職業訓練課程，提升身障者就業能力。</p> <p>(二)針對參加身心障礙職業訓練學員訓後輔導就業。</p>	20,900	<p>身心障礙者就業基金</p> <p>8,360 千元</p> <p>中央補助款</p> <p>12,540 千元</p>
十、加強查察違法外籍移工業務實施計畫	<p>聘用外籍移工業務訪人力至移工工作或違法工作場所查察，受理民眾檢舉及查察非法移工、雇主及仲介公司，協助受理移工申訴案件，並就申訴案件予以查處，解決勞資爭議，例行訪查時對雇主或移工及民眾給予相關政令宣導。</p>	30,358	<p>中央補助款</p> <p>30,358 千元</p>
十一、外籍移工諮詢服務中心業務實施計畫	<p>(一)提供外籍移工生活資訊、法令諮詢服務及外籍移工宗教信仰必要協助。</p> <p>(二)受理外籍移工陳情申訴案件，協助勞資爭議處理。</p>	11,935	<p>中央補助款</p> <p>11,935 千元</p>

	<p>(三)進行聘僱外籍移工雇主訪視，加強入廠輔導及法令宣導。</p> <p>(四)辦理外籍移工休閒及其他外籍移工管理輔導相關業務等。</p>		
十二、移工服務中心	提供外籍移工及本市市民有關外籍移工勞動權益上各項問題諮詢、外籍移工生活照顧及勞動課程、文化活動等各式服務，預防並減少外籍移工爭議案件之發生，預警解決勞資問題，以達到促進勞資關係和諧穩定、親近關懷移工及提升外籍移工知能之目的。	2,200	勞工權益基金 2,200 千元
十三、職業安全衛生宣導、檢查與輔導計畫	藉由職業安全衛生危害預防監督檢查措施，落實事業單位職業安全衛生自主管理制度，有效降低墜落、火災爆炸及缺氧中毒等高風險、高肇災之職業危害發生。	29,970	中央補助款 18,262 千元 就安基金 3,542 千元
十四、推動職業災害個案管理服務	積極維護職災勞工權益，整合職災勞工及其家庭所需各項資源，提供家庭關懷支持，協助職災勞工及其家庭一臂之力，促進職災勞工早日重返職場，有效降低職災勞工及其家庭所受之衝擊。	4,006	中央補助款 3,830 千元 勞工權益基金 126 千元
十五、南區培力中心	<p>(一)增闢勞工教育訓練空間，推廣勞工政策及法規，提升勞工福祉。</p> <p>(二)規劃技能證照訓練場地及結合多功能電腦教室，提供勞工職業訓練及身障就業培力措施等相關場所。</p>	6,467	權益基金 2,211 千元

財政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本局以「財政開源節流、促進地方發展」為願景，並以加速市政建設及提升財政效能為施政重點；藉由推動開源節流計畫、健全菸酒市場、有效公產管理、落實庫款支付 e 化，具體改善本市財政體質，厚植財政基礎，創造善的循環，期達到「財政支援建設，建設培養財政」之目標；同時建立政府理財成本效益觀念，靈活資金運用，提高資源配置效率，以穩健之財政體制，作為推動市政建設之基石。

二、任務

- (一)為建設桃園新城，帶動本市地方繁榮，多元籌措財源，支應各項建設經費需求，妥善公庫管理，於公共債務法規範圍內，靈活資金調度，精實債務管理，確保本市財政長期穩健性。
- (二)積極辦理菸酒業務宣導，落實保障消費者權益；定期及不定期執行抽檢、查察業務，取締不法違規私劣菸酒，強化業者輔導與管理，健全菸酒產銷秩序；持續輔導信用合作社業務，加強各項法令遵循，健全信用合作社業務經營。
- (三)定期或不定期查核各機關、學校及區公所經管之財物，並加強釐正產籍，以提升財物效能，確保公產權益；持續推動「惜物網」網路拍賣交易平台，提高市有報廢財物經濟及環保效益，並提升市庫收入。
- (四)活化運用資產，創造財產價值，充裕市府財源；結合民間資金及活力，共創建設與經濟雙贏，使資產永續經營。
- (五)肩負全市各支用機關庫款支付業務，積極提高支付作業電子化程度，簡化作業程序，提升庫款支付行政效能。

貳、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一、健全公庫管理，提升財務效能

- (一)強化公庫收繳管理，輔導各機關使用公庫服務網系統，提高行政效率。
- (二)庫款入庫資料以 e-mail 通知，掌握收款資訊，提升財務效能。

二、嚴控債務舉借，符合公共債務法規定

- (一)適時適度舉借，以舉新償舊方式辦理融資調度，以長期財政收支平衡為目標，

有效控管本市債務規模，支援市政建設經費。

(二)靈活資金調度，控管未滿一年公共債務未償餘額低於歲出預算總額之 30%。

三、健全菸酒管理，維護產銷秩序

積極辦理菸酒業務宣導，定期及不定期抽檢、查察及輔導菸酒業者，維持市場秩序並保障消費大眾及合法業者權益。

四、落實公有房地管理，確保公產權益

(一)加強本府各管理機關活化市有土地、建物，俾利充分運用現有資源。

(二)督促本市各區公所積極辦理公用被占用土地處理，並賡續輔導其依相關法令規定逐步處理被占用土地恢復公用，確保公有財產權益。

五、強化公產處理，增進財政效益

(一)落實產籍資料管理，掌握土地現況資料，清查公有土地，積極排除占用，並提升土地有效利用，以確保公有財產權益。

(二)積極辦理非公用土地之出租、占用及出售業務，多元化運用公產，挹注財源，充裕庫收。

六、提升支付效率、加強支付服務、確保支付安全

透過憑單線上簽核作業，運用公庫存款繳費帳務管理系統，並簡化支付程序，以提升支付效能。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精實財務行政 管理，提升財政 能量	(一) 籌編年度總預算及彙辦歲入決算。 (二) 執行年度法定預算及歲入轉正事宜。 (三) 各機關財務督導及年度結束歲入應收款之會核事宜。 (四) 督導各機關自行印製各項收入憑證及妥善管理事宜。 (五) 督導及協助各機關、區公所及學校辦理專戶開立及管理等事宜。	1,329	

<p>二、協助稅捐稽徵，輔導開闢非稅課收入</p>	<p>(一) 積極督導各項開源措施。 (二) 會核各機關收入項目訂定及調整事項。</p>	<p>443</p>	
<p>三、妥善管理市庫，靈活資金調度</p>	<p>(一) 辦理公庫管理業務，強化公款收繳資訊管理。 (二) 靈活資金調度，運用既有資源及財務調度達到施政目標。</p>	<p>394,555</p>	
<p>四、落實菸酒管理與查緝，維護市場秩序及消費者權益</p>	<p>(一) 訂定年度抽檢計畫，定期或不定期實施菸酒業務檢查，積極打擊不法。 (二) 辦理私、劣菸酒案件查緝，兼顧市場秩序及維護民眾健康。 (三) 訂定執行不定期私劣菸酒查緝專案工作計畫，加強查緝非法產製及大量菸酒品之商店查察。 (四) 訂定年度金融及菸酒管理法令宣導實施計畫，加強金融及菸酒法令宣導，增進民眾及相關業者對法令的認知。 (五) 訂定辦理年度菸酒產業講習暨參訪觀摩活動，有效輔導與管理本市轄酒類業者，提昇產業競爭力。</p>	<p>7,858</p>	<p>中央補助款 5,442 千元</p>
<p>五、辦理信用合作社金融業務查核，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以提昇經營管理效能</p>	<p>(一) 訂定年度變現性資產查核計畫，辦理金融查核，健全財務結構。 (二) 持續輔導各項業務，強化授信品質，寬提備抵呆帳，落實風險管理。 (三) 加強執行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作業，落實執行法令遵循制度。 (四) 透過法令宣導，加強教育訓練，增進金融法令素養，以提昇經營管理效能。</p>	<p>160</p>	

六、市有動產管理	<p>(一) 持續輔導各機關、學校加強動產之管理。</p> <p>(二) 審核各機關學校動產報廢，以杜絕浪費情事。</p>	456	
七、市有不動產管理	<p>(一) 實施產籍釐正計畫，配合財產管理系統將資料建檔管理，以提升管理效率、確保財產權益。</p> <p>(二) 審核各機關學校不動產報廢案件，避免機關學校任意報廢尚勘使用之不動產。</p> <p>(三) 加強本府各管理機關活化市有建物，俾利充分運用現有資源。</p> <p>(四) 輔導本市各區公所處理公用被占用土地，確保公有財產權益。</p>	593	
八、國有公用土地管理	<p>(一) 國有公用土地倘不保留公用者，依規定程序變更為非公用財產，移還國有財產署。</p> <p>(二) 督促各機關學校依撥用計畫使用國有房地。</p>	434	
九、各機關首長、各校校長之交接及交代	依照公務人員交代條例及施行細則辦理監督及審核各機關學校首長之移交。	317	
十、環保愛地球、財物再利用	透過「臺北惜物網」交易平台，推廣本市各機關學校將已失使用效能、尚有殘餘價值之財物，採開放競標方式辦理拍賣。	65	

<p>十一、強化公產處理，活化資產運用</p>	<p>(一) 依市有非公用房地清查處理規定，排除非法使用之情況，如符合出租條件者即辦理出租，倘承租人有意願價購，則以市價讓售予承租人，進而增加財政收入，以挹注市庫財源。</p> <p>(二) 賡續辦理閒置之市有非公用房地標租或標售，以增加市庫財政收入。</p> <p>(三) 持續加強清理被占用公有房地，市有土地如有被惡意占用者，將循法律訴訟途徑聲請法院排除侵占，以伸張公權力，維護公有財產權益。</p> <p>(四) 非公用土地提供開發利用，積極拓展財源，增加市庫收入。</p>	<p>3,422</p>	
<p>十二、市有房地管理</p>	<p>(一) 有租賃關係之公有房地，將依規定按期辦理換約、收取租金及使用補償金。</p> <p>(二) 按期繳納公有房地之地價稅。</p>	<p>1,721</p>	
<p>十三、維護支付作業系統及憑單線上簽核系統，確保支付安全</p>	<p>(一) 地方政府歲計會計資訊管理系統-支付及簽核系統維護分擔款等。</p> <p>(二) 維護市縣匯款入戶查詢系統，以落實庫款支付 e 化及簡政便民措施。</p>	<p>200</p>	
<p>十四、辦理支付通匯作業，以達簡政便民</p>	<p>(一) 集中支付市庫資金，俾利統籌調度運用，提供市政業務推動。</p> <p>(二) 辦理本府市庫集中支付 e 企合成網作業，落實電子化付款，以達簡政便民。</p> <p>(三) 辦理本市各項費款支付以電匯方式撥入受款人帳戶，減少人力資源浪費及郵資支出。</p>	<p>1,670</p>	

<p>十五、持續推動資訊e化支付作業，積極輔導支用機關熟稔支付程序，以提升行政效能</p>	<p>(一) 加強支付相關系統作業功能，並積極配合行政院主計總處功能測試與確認，另針對所提諮詢網站問題尚未處理部分，持續請中央修正使其支付系統功能更加完善。</p> <p>(二) 透過各系統間檔案匯出入功能，連結支用機關預算及會計系統，達成資源共享及簡化流程目標。</p> <p>(三) 配合機關辦理支付相關業務講習及會議(活動)，輔導支用機關憑單開立注意事項，減少錯誤發生，以提升行政效能與服務品質。</p>	<p>430</p>	
---	---	------------	--

經濟發展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配合國家重大經濟政策，持續推動亞洲矽谷計畫、智慧航空城及綠能政策等，積極辦理國內、外招商，以「智慧創新·永續經濟」為願景，透過友善產業環境、支持智慧創新、落實用水正義、推動綠能減碳、樂活便民市集、形塑多元魅力等政策方針，以提昇本市投資環境品質，協助傳統產業轉型，促進產業聚落及產業生態鏈，活絡商圈及市場發展，打造桃園成「友善共好·永續樂活」之宜居、宜業城市。

二、任務

- (一)積極招商引資，鼓勵企業營運總部設置本市，協助排除投資障礙，提升投資服務品質及招商實績。
- (二)推動桃園航空城產專區開發。
- (三)積極推動在地型產業園區開發作業，以期擴充產業用地，帶動地方經濟發展。
- (四)補助本市各工業區廠商協進會辦理園區工作，有效協助本府各項政務推行及政令宣導工作，提升園區環境品質。
- (五)建置創新產業園區，提供研發平台，輔導及協助本市企業研發轉型。
- (六)建構優質商業環境、強化商業行銷推廣，整合行銷桃園在地品牌，持續舉辦主題商展及展售活動。
- (七)促進業者服務轉型，透過輔導機制提升業者品牌經營與管理能力，帶動商圈整體營業額。
- (八)加強商業能量培植與管理，推動稽查無紙化至二級機關(區公所)，提升行動稽查作業效率。
- (九)輔導本市公有零售市場及觀光夜市提升競爭力。
- (十)賡續辦理本市轄內實收資本額未達新臺幣 5 億元之公司登記、商業登記及工廠登記業務。
- (十一)持續本市既有低污染未登記工廠申請納管、特定工廠登記及土地變更等業務。
- (十二)提昇本市再生能源發電之比重。
- (十三)提昇本市自來水普及率。

貳、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一、積極辦理國內外招商工作

- (一)辦理國內招商暨企業聯繫投資服務工作。
- (二)辦理國外招商暨國際企業投資服務工作。
- (三)辦理航空城優先產專區招商開發工作。

二、開發在地型產業園區及輔導各工業區廠商協進會

- (一)依產業創新條例規劃開發本市五大產業園區。
- (二)補助本市工業區廠商協進會辦理園區工作，提升園區環境品質。

三、輔導及協助本市企業研發轉型

- (一)完成虎頭山創新園區二期開發，提供新創研發團隊申請進駐。
- (二)輔導本市潛在產業轉型為觀光工廠及產業文化館。
- (三)辦理地方產業創新研發計畫，補助企業投入創新研發。
- (四)推動低碳科技產業補助及獎勵計畫，補助企業提升節能及防污設備。

四、輔導及推廣本市商圈、在地品牌並加強商業稽查效能。

- (一)輔導及行銷推廣本市商圈。
- (二)補助商圈辦理在地特色活動。
- (三)鼓勵及補助本市廠商或優良中小企業積極參與國內外工商展覽活動。
- (四)辦理商展及展售活動(婦幼商品展、金牌好禮、金牌好店活動)。
- (五)稽查系統推廣至全市 13 區公所稽查人員並依稽查人員使用後意見，持續優化系統效能。

五、推展本市市集經營暨行銷推廣並輔導攤商轉型

- (一)傳統市集現代化及數位化。
- (二)市集攤位改造。
- (三)辦理市集主題促銷活動。
- (四)辦理「市集交流座談會」、「攤商培訓課程」及「外縣市觀摩參訪活動」等培力工作坊。

六、提升公司、商業及工廠登記申辦服務效能，落實簡政便民服務透過民眾滿意度調查，瞭解民眾需求及待改善項目，以落實簡政便民服務。

七、協助既有未登記工廠申請納管及辦理特定工廠登記業務，達到「全面納管，就

地輔導」之效果。

八、推動設置儲能設備暨電力交易示範案場

推廣台灣電力公司輔助服務及需量反應管理措施，補助設置儲能設備，建立虛擬電廠之商業模式，加速廠商投資，促進電力交易市場發展。

九、補助本市無自來水地區設置自來水延管

辦理無自來水地區民眾自來水管線裝設，提供民眾用水需求。

十、公有零售市場新建工程計畫，營造優良市集新典範

中壢第一公有零售市場啟用及辦理主題行銷活動。

十一、公有零售市場及攤販集中區硬體改善工程

持續推動桃園市公有零售市場硬體改善作業，以提供攤商及消費者舒適購物環境。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國內招商暨企業聯繫投資服務	配合中央及本府重點產業政策，積極辦理國內招商暨企業聯繫投資服務論壇，吸引國內及國外在台企業進駐本市投資設廠。	3,500	
二、國外招商暨國際企業投資服務	赴國外辦理招商說明會或座談會，宣導本市投資環境優勢及投資輔助等，並邀請國外企業來桃園了解本市投資環境，帶動企業進駐本市投資設廠(倘因疫情原因無法辦理將改以線上招商活動辦理)。	3,500	
三、桃園航空城計畫優先產專區招商開發	加速桃園航空城優先產專區產業進駐，依據六大重點發展產業與區段徵收相關規定，辦理優先產業專用區公開標售相關作業。	6,000	
四、八德科技園區	開發在地型產業園區，解決目前產業	36,000	

第二期開發計畫	用地供需失衡情形，並輔導未登記工廠聚落，規劃設置平價產業園區。		
五、本市工業區土壤及地下水監測計畫	瞭解本市報編未開發工業區土壤及地下水汙染監測現況，有效預防與應變處理土壤及地下水汙染事件，永續工業區環境。	2,800	
六、補助本市各工業區廠商協進會	補助本市各工業區廠商協進會辦理園區各項工作，並協助本府推行各項政務及政令宣導，有效提升園區環境品質。	3,500	
七、虎頭山創新園區修繕及營運管理	以虎頭山創新園區作為串連桃園在地新創基地，加速新創產業發展，並帶動在地自駕車、智慧物聯網、5G 應用技術產業相關業者，促使桃園在地製造業之轉型升級與打入國際物聯網應用技術市場。	12,000	
八、桃園市觀光工廠暨產業文化館推動計畫	輔導協助本市內具有產業文化館或觀光教育價值的傳統工廠轉型為「觀光工廠」或「產業文化館」，並協助辦理各項行銷活動。	6,000	
九、111 年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地方型 SBIR）	協助在地中小企業運用政府資源取得營運、研發所需資金及提高能見度。	5,000	
十、桃園市低碳科技產業補助及獎勵計畫	補貼企業施作節能減碳技術評估，於其廠房、製程、營業場所進行低碳節能改善工程之設計施工或換裝節能設備所支出費用。	5,000	
十一、商圈輔導暨	(一)新興商圈陪伴及輔導	8,000	

行銷推廣計畫	(二)商圏補助專案管理 (三)志工導覽培訓 (四)交流座談會 (五)標竿學習參訪 (六)商圏行銷推廣品		
十二、補助商圏團體辦理活絡商圏經濟活動	補助商圏辦理課程、導覽、記者會、主題活動等行銷活動	6,500	
十三、桃園婦幼商品展、休閒美食展活動	(一)辦理桃園婦幼商品展活動 (二)辦理休閒美食展活動 (三)記者會及宣傳行銷 (四)各式文宣品製作	12,000	
十四、桃園金牌好禮行銷推廣計畫	(一)輔導桃園市地方特色產品，採一年徵選一年推廣方式，提升企業產品知名度。 (二)台灣主要零售通路展銷。 (三)媒體行銷宣傳。 (四)參與數位行銷平台。	5,000	
十五、金牌好店特色店家發掘行銷推廣計畫	(一)特色店家選拔活動。 (二)金牌好店成果發表暨行銷手冊發行。 (三)穆斯林友善餐廳輔導認證。 (四)金牌好店提振消費促銷活動。	4,500	
十六、補助本市中小企業參與工商展覽計畫	鼓勵及補助本市廠商或優良中小企業積極參與國內外工商展覽活動，行銷推廣產品或服務，拓展國內外貿易與商機。	3,000	
十七、桃園市商街商業示範轉型輔導	(一)培養商街在地經理人 (二)新產業媒合輔導	12,000	

計畫	(三)商街環境活化 (四)整合行銷推廣		
十八、商業及商品標示稽查系統功能提升案	(一)優化商品標示稽查系統(區公所部分) (二)優化商業稽查系統 (三)建置裁罰作業系統 (四)介接本府罰鍰規費管理系統。 (五)優化系統資訊安全	1,200	
十九、桃園市公有零售市場新建工程計畫	中壢第一公有市場新建工程。	61,885	
二十、市集經營暨行銷推廣計畫	(一)市集名攤評選競賽。 (二)推廣傳統市集線上訂購平台。 (三)主題行銷活動。 (四)培力工作坊。	8,000	
二十一、市集品牌營造暨攤位改造計畫	全市市集攤位改造計畫。	6,000	
二十二、公有零售市場及攤販集中區硬體改善工程	持續推動桃園市公有零售市場硬體改善作業，以提供攤商及消費者舒適購物環境。	40,000	
二十三、儲能設備暨電力交易示範案場補助計畫	補助轄內已完成或規劃建置儲能設備，並作為電力調度或參與電力交易，經本府依設置容量及方案核定補助金額。	20,000	
二十四、桃園市無自來水地區自來水延管經費補助計畫	辦理無自來水地區民眾自來水管線裝設，提供民眾用水需求。	60,000	

農業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推動綠色造林及城市綠美化，提高生活居住品質，推動畜牧業友善環境，達到資源循環使用，成為永續減碳綠色城市，提供優質安全、安心的農產品，維護農產品安全並提升農業生產效益，加強生活及生態等層面之多元化利用，翻轉傳統農業，發展自然舒適的農業體驗經濟，增加農業產值，並吸引青年返鄉從農，創造農業新思維，激發農民團體的經營創新能力，打造專屬桃園觀光休憩漁港，在硬體設施改善的同時兼顧漁業文化的維護。

二、任務

- (一)優化耕作環境措施：委託廠商進行本市特定疫病蟲害主動監測及調查工作及加強各項病蟲害防治，適時發布預警通知，促請農友加強自主防治工作，加強宣導安全用藥及合理化施肥，避免入侵紅火蟻擴散，持續注意田間野鼠、福壽螺等防治，落實成效幫助農民收成，打造友善耕作環境。
- (二)維護農產品安全：辦理本市農特產品、蔬果、茶產品農藥殘留檢驗及市售肥料、農藥查驗，提升農糧產品安全。
- (三)提升農業生產效益：辦理大、小型農業生產機具補助，協助農會申請生產設施補助之提案審查，推動各項農作及茶產業發展。
- (四)強化苗圃規劃管理，推動綠色造林及城市綠美化，提高本市綠地覆蓋率，改善市民生活居住品質，配合中央政策及加強推動綠色造林計畫，海岸造林，增加綠化面積，保護野生動植物，維護自然生態平衡以達保育本市生物多樣性之目的。
- (五)營造桃園漁人碼頭：竹圍漁港、永安漁港是桃園的二處重要漁港，目前逐步轉型為觀光遊憩漁港，且配合中央向海致敬計畫增劃釣魚區等親水設施，在硬體設施改善的同時兼顧漁業文化的維護。
- (六)促進畜牧產業轉型升級：為使本市畜牧產業邁向永續循環之農業，積極輔導本市達中央指定規模之畜牧場合法化，並補助畜牧場污染防治設備，提高環境管理層級並由源頭減廢，並配合農委會推動老舊豬舍轉型升級計畫，在提

升畜產經營環境品質的同時，達到資源循環使用，進而減少對於環境以及鄰近居民的負面影響，邁向永續畜牧業之目標，此外，桃園養豬產業以黑毛豬飼養為主要品種，為發揚本市黑豬飼養特色，藉由推出桃園黑豬產地認證提供消費者作為選購標識；並結合桃園在地屠宰場優勢，協助肉品市場及屠宰場冷鏈轉型，符合 HACCP 認證，除了提升桃園黑豬品牌形象外，也保障本市消費者食品衛生安全。

(七)辦理青年從農輔導計畫：

以本市青年農民為培育對象，提供專案輔導措施，令有志從農之青年在農業理論及實務面打好從農基礎，分「農業基礎系列課程」、「農場實習」、「輔導農業經營及創業」三階段培訓課程，並協助學員撰寫資材及設備補助申請書，經本府審核通過後每人最高補助 20 萬元，另為降低青農受訓期間生活壓力，培訓及實習期間共計四個月提供每月 3 萬元生活津貼。

(八)提高農業生產效能：

補助農業產銷班生產運銷資材，降低農民生產成本、減輕運銷生產過程損耗、提升農產運銷品質及效率、使農產銷售利潤提高。

(九)推動農民保險政策：

補助農民健康保險及農民職業災害保險自付額保費，維護農民健康，提高農民職業安全保障，增進農民福利。

(十)掌握農業發展區位及農地利用現況：

為確保糧食安全及保育優良農地等目的，並因應國土計畫法通過，持續辦理農業及農地資源盤查與更新、辦理國土計畫農業發展地區分類劃設或檢核、辦理國土計畫鄉村地區整體規劃之農產業規劃及研擬本市農地利用綜合規劃計畫。

(十一)發展休閒農業：以「一休區一花卉」策略辦理大型活動來帶動地方投入休閒農業產業，並且整合本市農村遊憩資源，藉由翻轉傳統農業生產模式，加入二級加工及三級服務，將休閒農業導入體驗經濟，輔導休區內農場開發農事體驗及衍生性伴手禮，增加農業產值，並吸引青年返鄉從農。

(十二)創造動物友善環境：持續推動犬貓絕育，強化飼主責任教育、控制減量流浪動物，降低人與動物衝突，提升動物收容品質及認養率，拓廣認養據點，推

動多元認養，提升整體認養率。

貳、年度策略目標

一、推動桃園市安全農業，拓展有機農作

- (一)辦理有機農業推廣補助，輔導農民購置農耕所需農機及溫網室生產設施、生物性防治資材、作物生長肥料，減輕農民負擔，確保農產品之品質，節省農民勞力及成本，提高有機農業之競爭力及調適能力，維繫農業生產，以增加農民經濟收益。
- (二)有機田間產品品質抽驗、市售(含網路銷售)產品品質抽驗及標示檢查、有機標章合法性、真偽性及農藥殘留等進行查核。
- (三)配合天天安心食材政策，於學校廚房、團繕業者等場域，抽驗農產品農藥殘留，為學童營養把關。
- (四)辦理本市農作物農藥殘留檢測與管制(蔬果、茶)、污染解除列管農地之農作物重金屬監測、市售肥料及農藥查驗。

二、提升農業生產效益

- (一)辦理大、小型農業生產機具補助，有效提升農業勞動力。
- (二)協助農會申請生產設施補助審查，打造專業農作物生產環境。

三、加強重要植物疫病蟲害防治，改善耕作環境

- (一)入侵紅火蟻防治。
- (二)田間野鼠防治。
- (三)辦理本市特定疫病蟲害主動監測及調查工作，適時發布預警通知，促請農友加強病蟲害整合管理，穩定農作物品質及產量，並維護農民收益。

四、打造綠色生態城市，維護生物多樣性

- (一)加強野生動物保育，維護生物棲息環境。
- (二)推動環境綠美化及海岸造林，擴大綠覆面積。
- (三)辦理桃園市緊急救護(捕蜂捉蛇)工作，提升市民居家安全。
- (四)辦理環境教育課程，強化在地生態認同。

五、營造桃園漁人碼頭，建構漁業永續漁港

- (一)永安漁港北岸整體改善計畫圍堤工程。
- (二)竹圍、永安漁港公共設施改善工程。

- (三)竹圍、永安漁港泊地及航道疏浚工程。
 - (四)竹圍漁港漁產品直銷中心新建工程。
- 六、推動節水減廢，促進畜牧產業轉型升級。
- (一)輔導畜牧場改善臭味與綠美化環境。
 - (二)畜牧廢水減量與循環再利用。
 - (三)畜牧沼氣再利用、創新能源與廢棄物再利用。
 - (四)研擬桃園市新設畜牧場自治條例，規範新設置畜牧場之建場設計方式。
 - (五)推動「桃園市養豬產業升級發展策略三顆心」政策。
- 七、重視農民福利，行銷推廣本市特色農產品
- (一)辦理地方特色茶評鑑。
 - (二)青年從農輔導計畫。
 - (三)農業產銷班生產運銷資材補助計畫
 - (四)推動農民保險政策。
- 八、推動休閒樂活農業，推動「一休區一花卉」政策
- (一)輔導本市休閒農業產業。
 - (二)推動農村再生與培根計畫
 - (三)補助種植桃園戀戀魯冰花。
 - (四)辦理桃園彩色海芋季。
 - (五)辦理桃園繡球花季。
 - (六)辦理桃園夏日桃金娘。
 - (七)辦理桃園蓮花季。
 - (八)辦理桃園花彩節。
 - (九)辦理桃園仙草花節。
- 九、掌握農業發展區位及農地利用現況，以利農業或農地利用政策分析參考
- (一)研擬本市農地利用綜合規劃計畫。
 - (二)辦理國土功能分區圖農業發展地區檢核作業。
 - (三)辦理農業及農地資源盤查更新作業。
- 十、拓廣認養據點，推動多元認養，提升整體認養率、TNVR 無飼主犬貓絕育
- (一)擴大幸福轉運站參與資格、與民間合作送養。

(二)流浪動物多元認養委辦計畫。

(三)無飼主犬貓絕育推廣協助。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 (千元)	備註
一、優化耕作環境措施，加強重要植物疫病蟲害防治及主動調查計畫	(一) 入侵紅火蟻防治 (二) 田間野鼠防治 (三) 特定疫病蟲害主動調查	54,200	中央補助款 760 千元
二、智慧農業推動	辦理大、小型農業生產機具補助	50,000	
三、維護農產品安全	(一)辦理市售肥料、農藥查驗 (二)辦理本市農特產品、蔬果、茶產品農藥殘留檢驗 (三)肥料補助	50,000	
四、桃園市有機農業推廣補助及抽驗計畫	(一)辦理有機農業生物性農藥防治資材、溫網室生產設施及有機農業通用性生產農機具及生產設備補助 (二)辦理有機農產品有機轉型期農產品查驗計畫	8,000	
五、環境綠美化及海岸造林計畫	針對本市各區及沿海地區等土地進行綠美化及造林	15,000	
六、保育野生動物及維護生物多樣性	加強並維護野生動物保育及生物多樣性，積極移除外來入侵物種	4,770	中央補助款 1,845 千元
七、桃園市緊急救護(捕蜂捉蛇)工作	為對於危及市民身心安全之蛇、蜂類，即時捕捉或排除危害緊急救護，以確保民眾身心安全	27,000	
八、環境教育課程	於龜山苗圃綠環境生態園區辦理環境教育課程，藉課程學習愛	3,500	

	護自然生態		
九、竹圍、永安休憩漁港計畫	(一)永安漁港北岸整體改善計畫圍堤工程 (二)竹圍、永安漁港公共設施改善工程 (三)竹圍、永安漁港泊地及航道疏浚工程 (四)竹圍漁港漁產品直銷中心新建工程。	155,000	
十、推動節水減廢，促進畜牧產業轉型升級	(一)輔導畜牧場轉型升級導入新式整合型設備 (二)補助畜牧業廢水減量與循環再利用設備 (三)補助畜牧業沼氣再利用、創新能源與廢棄物再利用設備	9,000	
十一、地方特色茶產業競賽及推廣活動	(一)辦理地方特色茶評鑑 (二)辦理製茶技術講習	4,500	
十二、111 年度桃園青年從農輔導計畫	以本市青年農民為培育對象，提供專案輔導措施，分「農業基礎系列課程」、「農場實習」、「輔導農業經營及創業」三階段培訓課程。	15,300	
十三、推動農民保險政策	(一)補助農民健康保險自付額保費 (二)補助農民職業災害保險自付額保費	49,544	
十四、農業產銷班生產運銷資材補助計畫	補助農業產銷班生產運銷資材	13,913	

十五、輔導本市休閒農業產業。	推動休閒農業區規劃與輔導工作	35,100	
十六、推動農村再生與培根計畫	(一)社區再生專案管理及輔導計畫與培根計畫 (二)農村總合發展計畫	21,125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農村再生基金計畫款項補助
十七、補助種植桃園戀戀魯冰花。	補助大北坑休閒農業區購買魯冰花種子、肥料、種植及環境清潔。	1,600	
十八、桃園彩色海芋季	以彩色海芋為主軸，輔以百合、花海、田園、裝置藝術、體驗活動結合農村純樸景觀做為執行規劃，加強推廣本市休閒農業。	13,000	
十九、桃園繡球花季	台七桃花源休閒農業區為台灣北部重要繡球花產區，辦理繡球花活動有效推廣復興區繡球花產業，提升花卉產業產值。	5,000	
二十、夏日桃金娘	將桃金娘規劃為坑子溪休閒農業區的特色花卉，加強推廣本市休閒農業。	5,000	
二十一、桃園蓮花季	結合在地休閒農場、觀光蓮園推出各式農業體驗活動，吸引遊客前往賞蓮，促進休區發展。	8,200	

二十二、桃園花彩節	透過冬季休耕田讓花海陸續綻放，加上裝置藝術、在地合作，加強推廣本市休閒農業。	17,000	
二十三、桃園仙草花節	以仙草花為主軸並以休耕綠肥為輔，配合裝置藝術、體驗活動結合農村純樸景觀，帶動觀光人潮及在地產業發展。	15,000	
二十四、配合國土計畫推動農地資源空間規劃計畫	(一)研擬本市農地利用綜合規劃計畫。 (二)辦理國土功能分區圖農業發展地區檢核作業。	1,819	中央補助款 1,500千元
二十五、荒野絕育車三合一巡迴絕育活動及家犬貓絕育補助計畫	家犬貓絕育推廣協助	4,735	
二十六、本市無飼主犬貓捕捉絕育施打疫苗後回置 (TNVR) 公私協力計畫	無飼主犬貓絕育推廣協助	9,884	

地政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地政工作的良窳，不僅攸關環境品質、社會公義、經濟發展、人民財產權益，同時也影響到政府各項建設效率。因此，本局將秉持以「創新」、「便捷」二大核心價值，實現「活力地政 繁榮桃園」之願景。

二、任務

(一)健全地籍管理及不動產交易

本局職掌全市地政業務，將賡續辦理地籍清理業務，以落實健全的地籍管理，並積極辦理地價查估與促進不動產交易價格資訊透明化，藉此健全本市不動產交易市場，保障民眾財產及交易安全。且因應知識經濟時代的來臨，將致力於利用高科技精密儀器重測土地、繪製各項基本圖籍，並透過網路通道及運用先進資訊技術，增進地籍圖資供應的互動性、多樣性及便利性，提供各界多目標加值使用。另逐步擴大地政電子化業務項目，推動智慧地政資訊應用，強化資訊安全防護措施，並加強非都市土地使用及管制，健全國土之利用及保育。

(二)多元開發，繁榮桃園

土地開發乃為都市發展之基石，而區段徵收及市地重劃為大面積整體開發之利器，本局將持續配合市政建設發展之需，以撥用或徵收方式，協助需地機關取得需用土地，並推動土地有效且合理的開發與利用，依據受益程度公平分配原土地所有權人以為有效運用，不僅節省政府龐大公共設施用地徵收及公共工程建設經費支出，同時更改善都市環境品質及提升土地價值，增加民眾財富，兼顧公益與私益。隨著世界潮流日新月異，社經環境瞬息變化，地政工作已跳脫昔日土地改革之思維，應配合時代脈動與政策腳步逐年創新，面對 e 化時代的來臨，本局在未來提供專業服務的同時，將積極配合調整業務內容，以提供更加便捷、更有效率之施政服務。

貳、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一、釐正地籍，提高測量之精度

(一)督導土地複丈作業及辦理再鑑界業務：受理本市各地政事務所陳報土地再鑑

界案件，並督導各地政事務所辦理複丈及各項為民服務作業，避免鑑界成果前後不一致情形發生，確保測量成果品質，維護民眾土地權益。

(二)地籍圖重測作業：日據時期地籍圖使用迄今已逾百年，因年代久遠，致圖紙伸縮、破損嚴重，且因土地分割、天然地形變遷及人為界址變動等影響，圖、地、簿常有不符之情形，據以鑑界結果時有不一致的情事發生，實無法滿足民眾對於測量精度的要求。有賴於辦理地籍圖重測，重新建立數值地籍測量成果，才能確實釐整地籍以保障民眾權益。

(三)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及都市計畫地形圖套疊工作：為解決圖解重測區地籍圖之圖幅接合並改善圖簿地不符問題，應辦理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及都市計畫地形圖套疊作業，可整合套疊地籍圖、1/1000 地形圖與都市計畫圖，有效運用圖解法地籍圖數值化成果，提升測量精度並釐正地籍，以達成全段數值圖籍整合及管理之目標，並作為建置國土資訊系統土地基本資料庫之基礎，便利國土資訊永續發展。

二、健全地籍管理

(一)為釐正地籍，持續清理登記名義人統一編號以流水號編成之土地及建物等工作，及地籍清理清查、公告及代為標售業務，並協助真正權利人申領價金；辦理本市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列冊管理，並宣導速辦繼承登記。

(二)辦理不動產糾紛調處業務，解決土地共有物分割等糾紛；管理地政士開業及異動情形，督導地政士依相關法令執行業務；辦理公有耕地出租及巡查業務，防範占用情形。

三、落實國土永續利用，積極辦理非都市土地使用編定及管制作業

(一)為引導土地合理使用，促使農工有序發展，積極辦理非都市土地使用編定及管制作業，以確保國土永續發展及民眾合法使用權益。

(二)配合山坡地、河川等圖籍檢討作業，適時辦理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調整，讓土地回歸適當土地管制。透過土地適性適用，保障民眾土地使用權益並促進天然資源保育。

(三)配合公私部門產業發展需求，針對非都市土地之開發利用，依全國區域計畫規定積極審議申請人提具之開發計畫，於兼顧社會公平及環境保育前提下，引導土地有效利用。

四、提升地價精度

- (一)公告 111 年公告土地現值表及公告地價資料，核實調整及編制 112 年公告土地現值作業，貫徹執行平均地權規定地價、照價徵稅及漲價歸公政策。
- (二)配合不動產成交案件實際資訊申報登錄及市價徵收等政策，推動房地產交易透明化及保障被徵收土地所有權人合法權益，積極落實土地居住正義。

五、強化資訊安全防護措施

建構桃園市地政資安防護體系，提升地政機房軟硬體環境資安防護水準，即時防範資安事件發生風險，確保地政業務服務不中斷。

六、維護不動產交易安全、保障消費者權益

- (一)不動產服務業管理：推動不動產經紀業、租賃住宅服務業許可、備查、登記制度，落實「人必歸業、業必歸會」立法精神，保障合法業者權益，藉由業務檢查輔導不動產仲介、代銷經紀業、租賃住宅服務業、不動產經紀人員、租賃住宅管理人員及不動產估價師等，依法、合法執行業務，以維護不動產交易秩序及交易當事人權益。
- (二)消費者保護：為不定時查核各式不動產交易定型化契約及不動產說明書，落實應記載（約定）及不得記載（約定）事項之規定，促進契約之公平化，並協助消費者服務中心處理不動產消費爭議申訴案件，以健全不動產交易市場發展，保護消費者權益。
- (三)預售屋全面納管：落實預售屋資訊與買賣定型化契約備查、預售屋代銷契約備查及紅單交易管理及成交案件實際資訊申報登錄機制，適時辦理預售屋聯合稽查、違規查處等作業，導正預售屋市場異常狀況，讓預售屋交易資訊更為即時、完整，以保障消費者權益，防杜投機炒作。

七、積極取得公共設施用地，促進地方發展

配合都市計畫規劃及重大建設之推動，積極辦理公共事業用地之徵收及公有土地撥用，協助各需用土地人順利取得各項公共設施用地。

八、推動產業園區開發，健全產業環境整備

辦理桃園科技工業園區第二期開發計畫、沙崙產業園區整體開發計畫、八德大安科技園區開發計畫及平鎮東龍科技園區開發計畫等案，持續推動產業園區開發，提供產業用地，促進地方經濟發展。

九、積極辦理市地重劃開發，更新改善農路與灌排水路

(一)持續辦理觀音區草漯(第一、三、六區整體開發單元)、大園區菓林、八德區大勇及楊梅區仁美市地重劃開發，並積極推動蘆竹區五福及平鎮區永豐市地重劃開發計畫，以促進土地利用，提供優質居住環境。

(二)辦理已辦竣農地重劃區農路拓寬並修復損壞灌排水路，改善水資源運用效能，有效加強農村基礎建設及農村生產力。

十、積極辦理區段徵收開發，促進地方繁榮發展

配合本府市政、交通建設、公營(社會)住宅政策及成長管理概念，持續辦理機場捷運 A10、A20、A21 站及中壢運動公園等區段徵收案，同時積極推動大溪埔頂營區、中原營區、大園(國際路南側及民生南路西側)及大溪行政園區等區段徵收案，以促進本市地方繁榮與整體發展。

十一、積極推動航空城區段徵收開發，落實航空城發展

為實現航空城發展政策目標，持續推動桃園航空城機場園區及附近地區區段徵收開發作業，辦理各項補償、進行安置街廓及乙工等土地分配工作，落實先建後遷及就近安置，穩健推動航空城計畫。

十二、新建辦公廳舍，加強便民服務

規劃新建「平鎮地政事務所暨南勢行政園區大樓」，供平鎮地政事務所、平鎮區戶政事務所、地方稅務局平鎮分局、社會福利設施及市民活動中心進駐使用，滿足在地里民多樣性需求，達到有效運用公有土地資源之目標。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辦理 111 年度地籍圖重測作業	配合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辦理 111 年度地籍圖重測，辦理總面積 2,949 公頃，共計 13,768 筆土地，辦理地區： (一)復興區基國派段等地段，面積 2,063 公頃，計 6,902 筆土地。 (二)蘆竹區南坎下段等地段，面積 739 公頃，計 4,863 筆土地。	30,323	中央補助 22,439 千元。

	(三)大園區埔心段三塊厝小段等地段，面積 147 公頃，計 2,003 筆土地。		
二、辦理 111 年度地籍圖重測作業	市自籌經費辦理 111 年度地籍圖重測，共計 2,950 筆土地，辦理地區：復興區巴陵段。	8,555	
三、辦理 111 年度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及都市計畫地形圖套疊作業	配合內政部國土測繪中心辦理 111 年度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及都市計畫地形圖套疊，辦理總面積 206 公頃，共計 11,099 筆土地，辦理地區： (一)中壢區普義、新街段等地段，面積 126 公頃，計 4,733 筆土地。 (二)楊梅區楊梅段等地段，面積 80 公頃，計 6,366 筆土地。	5,856	中央補助 4,568 千元。
四、辦理 111 年度非都市計畫地區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工作	辦理 111 年度非都市計畫地區圖解數化地籍圖整合建置工作，辦理總面積 1,078 公頃，共計 2,315 筆土地，辦理地段為復興區霞雲段及合流段。	718	中央補助 560 千元。
五、辦理土地再鑑界作業，督導複丈作業及各項為民服務作業	受理本市各地政事務所陳報土地複丈再鑑界作業，督導各地政事務所辦理複丈及各項為民服務作業。	3,601	
六、地籍業務	(一)辦理地籍清理實施計畫： 1.續辦地籍清理清查、公告及代為標售業務。 2.持續辦理登記名義人統一編號以流水號編成之土地及建物	901	

	<p>等清理工作。</p> <p>(二)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列冊管理：持續宣導速辦繼承登記，以提升繼承登記申辦率。</p> <p>(三)不動產糾紛調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召開調處前置會議，處理土地共有物分割等糾紛，俾雙方溝通了解，以利達成共識。 2.透過不動產糾紛調處委員會機制解決土地共有物分割等糾紛。 <p>(四)地政士管理：辦理地政士開業及異動管理、獎勵及懲戒相關事宜。</p> <p>(五)公地管理：定期巡查市有耕地，防範占用情形。</p>		
七、地用業務	<p>(一)非都市土地使用編定及使用分區劃定調整：</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非都市土地使用編定及變更編定業務。 2.非都市土地更正編定、補辦編定、註銷編定及補註用地別。 3.非都市土地使用分區劃定調整作業。 4.協助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變更編定及容許使用興辦事業計畫審查。 <p>(二)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業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依區域計畫法規定辦理非都市 	3,337	

	<p>土地違規裁處作業。</p> <p>2.協助各目的事業主管機關辦理違規查報事宜。</p> <p>(三)非都市土地開發許可審議業務：</p> <p>1.30 公頃以下非都市土地開發許可案審議及核定。(不含除外規定)</p> <p>2.30 公頃以上非都市土地開發許可案初審及陳報內政部審議。</p>		
八、地價業務	<p>(一)辦理本市轄區公告地價、公告土地現值調整作業。</p> <p>(二)辦理土地徵收補償市價查估作業。</p> <p>(三)辦理本市地價基準地設置及維護作業。</p> <p>(四)辦理不動產估價師管理。</p> <p>(五)辦理不動產成交案件實際資訊申報登錄作業管理。</p>	4,065	
九、辦理地政資訊業務	<p>(一)地政機房主機、設備及軟體之維護更新。</p> <p>(二)地政整合系統 WEB 版系統維護更新。</p> <p>(三)資訊便民系統、措施持續建置及推動。</p> <p>(四)積極導入 ISMS 資訊安全系統，以提升電腦資訊安全保護機制。</p> <p>(五)辦理地政資訊網站功能程式</p>	14,763	

	<p>修改及硬體擴充。</p> <p>(六)強化資訊安全相關防護設備，建構桃園市地政資安防護體系。</p>		
十、不動產交易業務	<p>(一)辦理有關不動產經紀業及經紀人員管理、輔導、獎懲、違規查處、消費爭議處理等業務。</p> <p>(二)辦理有關租賃住宅服務業及租賃住宅管理人員管理、輔導、違規查處、消費爭議處理等業務。</p> <p>(三)辦理各項不動產交易定型化契約、不動產說明書管理、輔導、違規查處等業務。</p> <p>(四)辦理有關預售屋資訊及買賣定型化契約備查、聯合稽查、紅單交易管制、違規查處等業務。</p> <p>(五)辦理有關不動產經紀業、租賃住宅服務業、消費者保護、個人資料保護、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等相關法令及不動產交易安全宣導等業務。</p>	824	
十一、地權業務	<p>(一)土地徵收：辦理土地一般徵收、一併徵收、撤銷及廢止徵收等業務。</p> <p>1.參與公聽會及協議價購會。</p> <p>2.徵收計畫書審查及報核。</p> <p>3.徵收公告、通知、徵收補償費發放及存入保管專戶。</p> <p>4.囑託所有權移轉或地上權登記及徵收成果報備。</p>	587	

	<p>(二)公地撥用：</p> <p>1.撥用不動產計畫書審查。</p> <p>2.層報中央主管機關核定，辦理管理機關變更或所有權移轉登記事宜。</p> <p>(三)耕地三七五租約：</p> <p>1.辦理耕地三七五租約續訂、變更、終止、註銷備查事宜。</p> <p>2.定期召開耕地租佃爭議調處會議，協助解決出、承租人租佃紛爭。</p>		
十二、開發桃園科技工園業區二期	<p>辦理桃科二期開發案：</p> <p>(一) 完成用地取得。</p> <p>(二) 前置工程作業。</p> <p>(三) 主體工程作業。</p>	9,104,920	依產業創新條例規定，本工業區之開發經費係由受委託開發公司自行籌措先行墊付，非本府預算支應。
十三、開發沙崙產業園區	<p>(一)辦理公共工程規劃設計及工程施工作業。</p> <p>(二)辦理產業用地標售(租)前置規劃作業。</p> <p>(三)社區住宅用地收取地價款、移轉及點交規劃作業。</p>	5,799,490	依產業創新條例規定，本工業區之開發經費係由受委託開發公司自行籌措先行墊付，非本府預算支應。
十四、開發八德大安科技園區	<p>辦理八德大案科技園區開發案</p> <p>(一) 用地取得協議價購。</p>	2,615,270	依產業創新條例規定，本工

	(二) 土地徵收。 (三) 工程設計。		業區之開發經費係由受委託開發公司自行籌措先行墊付，非本府預算支應。
十五、開發平鎮東龍科技園區	辦理平鎮東龍科技園區開發案。	652,320	依產業創新條例規定，本工業區之開發經費係由受委託開發公司自行籌措先行墊付，非本府預算支應。
十六、觀音區(草漯第一區整體開發單元)市地重劃開發計畫	財務結算及清償。	34,718	桃園市土地重劃基金
十七、觀音區(草漯第三區整體開發單元)市地重劃開發計畫	財務結算及清償。	47,388	桃園市土地重劃基金
十八、觀音區(草漯第六區整體開發單元)市地重劃開發計畫	財務結算及清償。	31,122	桃園市土地重劃基金
十九、大園區(大園菓林)市地重劃開發計畫	(一) 工程施工。 (二) 土地分配設計及計算負擔。	521,953	桃園市土地重劃基金

<p>二十、八德區(八德大勇)市地重劃開發計畫</p>	<p>(一)工程施工。 (二)土地分配。 (三)權利變更登記。 (四)土地交接。</p>	<p>247,816</p>	<p>桃園市土地重劃基金</p>
<p>二十一、楊梅區(楊梅仁美)市地重劃開發計畫</p>	<p>(一)工程施工。 (二)土地分配。 (三)權利變更登記。 (四)土地交接。</p>	<p>215,468</p>	<p>桃園市土地重劃基金</p>
<p>二十二、蘆竹區(蘆竹五福)市地重劃開發計畫</p>	<p>俟教育局完成容積移轉作業後，續處重劃計畫書公告及舉行土地所有權人說明會。</p>	<p>669</p>	<p>桃園市土地重劃基金</p>
<p>二十三、平鎮區(平鎮永豐)市地重劃開發計畫</p>	<p>(一)重劃計畫書公告及舉行土地所有權人說明會。 (二)現況測量。 (三)地上物查估。 (四)工程規劃設計。</p>	<p>89,446</p>	<p>桃園市土地重劃基金</p>
<p>二十四、農地重劃區內農水路更新改善業務</p>	<p>(一)109-110 年度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改善計畫(工程施工)。 (二)110-111 年度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改善計畫(規劃設計)。</p>	<p>15,000</p>	<p>計畫總經費 15,000 千元，分 2 年執行。110-111 年度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改善計畫於 110 年度已編 467 千元規劃設計費，111 年度繼續編列 14,533 千元工程施工費。111-112 年度</p>

			農地重劃區農水路改善計畫於 111 年度已編 467 千元規劃設計費，預計於 112 年度繼續編列 14,533 千元工程施工費。
二十五、機場捷運 A10 站地區區段徵收開發案	(一) 工程施工。 (二) 土地點交作業。 (三) 土地處分作業。	33,579	桃園市實施平均地權基金
二十六、機場捷運 A20 站地區區段徵收開發案	(一) 工程驗收。 (二) 土地點交作業。 (三) 土地處分作業。	307,544	桃園市實施平均地權基金
二十七、機場捷運 A21 站地區區段徵收開發案	(三) 工程施工。 (四) 安置土地及抵價地分配作業。	1,360,266	桃園市實施平均地權基金
二十八、中壢運動公園區段徵收開發案	(一) 工程施工 (二) 抵價地分配作業。 (三) 土地處分作業。	1,559,678	桃園市實施平均地權基金
二十九、大溪埔頂營區區段徵收開發案	(一) 公告徵收。 (二) 補償費發放。 (三) 工程施工。	228,163	桃園市實施平均地權基金
三十、中壢中原營區區段徵收開發案	(一) 公告徵收。 (二) 補償費發放。 (三) 工程施工。	2,018,157	桃園市實施平均地權基金
三十一、大溪行政	(一) 工程規劃設計。	230,545	桃園市實施平

園區區段徵收開發案	(二) 區段徵收公告。 (三) 補償費發放。		均地權基金
三十二、大園都市計畫民生南路西側區段徵收開發案	(一) 工程規劃設計。 (二) 區段徵收公告。 (三) 補償費發放。	172,073	桃園市實施平均地權基金
三十三、大園都市計畫國際路南側區段徵收開發案	(一) 工程規劃設計。 (二) 區段徵收公告。 (三) 補償費發放。	215,964	桃園市實施平均地權基金
三十四、桃園航空城附近地區區段徵收開發案	(一) 補償費發放。 (二) 安置土地整地。 (三) 其他地區自願優先搬遷土地改良物搬遷。	22,327,257	桃園市實施平均地權基金
三十五、平鎮地政事務所暨南勢行政園區大樓新建工程	(一) 本案新建工程空間需求包含：平鎮地政事務所、平鎮區戶政事務所、地方稅務局平鎮分局、平南、平安、金星及南勢里市民活動中心；地區社會福利設施包含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及巷弄長照站、公托中心。 (二) 預計 111 年 7 月 17 日前工程發包及開工，113 年底竣工及完成驗收後進駐。	80,000	原規劃總經費 6 億 7,830 萬元，自 107 年度起分 5 年編列，因工期調整原因，調整如下：總經費 6 億 7,830 萬元，分 7 年執行，除 107 年度至 110 年度已編列經費 6,234 萬 3,000 元外，111 年度續編列第 5 年經費 8,000 萬元。其餘 5 億 3,595 萬

			7,000元於112 年度以後分2 年度繼續編 列。
--	--	--	-------------------------------------

都市發展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規劃都市發展新格局、形塑都市美學意象、促進土地資源有效利用、打造樂活安居生活環境、加速行政管理資訊化等五大策略目標，打造桃園成為一座國際樂活都市。

二、任務

- (一) 以直轄市為發展格局，就全市的國土資源整體規劃，兼顧保育與利用，提升桃園市整體競爭力。
- (二) 結合桃園都會區捷運建設計畫，發展以大眾運輸導向(TOD)之捷運城市，紓解都會地區發展壓力。
- (三) 透過都市景觀特色形塑、都市空間改造、老舊地區更新、閒置軍方土地與公共設施保留地全面檢討活化、落實建築管理等策略，提昇都市環境品質與公共建設服務水準。
- (四) 籌建社會住宅，增加對青年、社會及經濟弱勢市民的居住照護，落實居住正義。
- (五) 建置智慧便民系統，加速行政服務與管理資訊化，提供市民更即時有效率的服務。

貳、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一、擘劃都市發展新格局：

- (一) 劃設全市國土功能分區及使用地
- (二) 整併全市都市計畫
- (三) 推動 TOD 永續捷運都市
- (四) 鐵路地下化沿線都市機能再造

二、形塑都市美學意象：

- (一) 打造南昌公園及臺鐵林口線路廊綠美化
- (二) 改善本市違章建築及違規廣告物
- (三) 推動社區環境改造

三、促進土地資源有效利用：

- (一) 活化閒置軍事用地
- (二) 檢討全市未開闢公共設施保留地
- (三) 推動公辦都市更新案

四、打造樂活安居生活環境：

- (一) 興建社會住宅實踐居住正義
- (二) 加強建築安全及無障礙場所檢查
- (三) 落實公寓大廈管理及公共設施維護
- (四) 定期監測列管山坡地住宅安全、加強輔導社區建立自主檢查

五、加速行政管理資訊化：

- (一) 提升都市計畫便民服務系統效能
- (二) 檢整樁位及坐標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劃設全市國土功能分區及使用地	依國土計畫法，劃設全市國土功能分區分類並編定適當使用地，並於 114 年 4 月 30 日前公告。	9,140	中央補助 3,000 千元。
二、整併全市都市計畫	以直轄市格局，依循本市國土計畫六大生活圈發展架構，推動本市都市計畫整併作業，優先擇定 11 處相鄰接且都市發展依存度較高之主要計畫區，整併為 3 處主要計畫。	32,900	都市發展基金 63,800 千元。
三、鐵路地下化沿線都市機能再造	配合鐵路地下化桃園車站、內壢車站站區及周邊整體交通系統重整、都市機能再造，辦理都市計畫變更作業。	8,000	
四、埔頂營區及中原營區都市計畫	研擬埔頂營區及中原營區都市計畫變更案，辦理都市計畫	698.8	

變更案	公開展覽、提本市都委會審議及內政部都委會審議。		
五、公共設施保留地專案通盤檢討	依內政部訂定「都市計畫公共設施保留地檢討變更作業原則」辦理本市各都市計畫公共設施用地專案通盤檢討，以檢討變更非必要之公共設施用地，維護土地所有權人權益。	7,275.1	中央補助 13,300 千元。
六、桃園市都市計畫樁位清理、整合及坐標轉換	配合都市計畫實施及地籍圖資，辦理樁位測定及坐標系統轉換，以確認都市計畫分區土地性質，保障民眾財產權益。	8,000	
七、桃園市社區環境空間營造計畫	成立社區輔導站、建置資訊交流平台網站及社區營造專業課程，打造宜居社區家園。	9,500	申請中央補助， 並依中央核定金額辦理。
八、南昌營區景觀綠美化計畫	活化閒置軍方土地，營造優良市中心大型市民綠地環境。	50,000	中央補助 30,000 千元。
九、臺鐵林口線路廊綠美化計畫	自桃林鐵路海山火車站至台15 線，連結站前及社區道路兩側環境改善，保留鐵道歷史並營造休憩空間，形成綠帶網路。	85,000	中央補助 42,500 千元。
十、社會住宅新建計畫	辦理桃園、八德、中壢、龜山、蘆竹、楊梅、平鎮、大溪地區等社會住宅新建工程。	4,055,941	
十一、正光警察宿舍公辦都市更新新建計畫	為本府自行擔任實施者之公辦都更案，辦理本案基地地上物拆除計畫、都市更新事業及	40,320	

	權利變換計畫及建築物新建工程。		
十二、桃園市違章建築及違規廣告物查報拆除計畫	辦理本市違章建築及違規廣告物之查報、列管及拆除。	20,000	
十三、山坡地社區安全勘檢維護計畫	辦理轄內大型山坡地住宅社區內及周邊道路、擋土設施之穩定性監測，加強輔導社區建立自主檢查及通報措施，以確保防汛期間之社區安全。	1,200	
十四、加強辦理建築安全及無障礙場所檢查	辦理建築物公共安全申報書查核作業與加強建築物場所公共安全抽(複)查；並設置無障礙設備設施勘檢小組進行公共建築物無障礙勘檢。	7,002	
十五、落實公寓大廈管理及共用設施維護	輔導公寓大廈社區管委會報備成立、辦理公寓大廈共用設施維護修繕補助。	46,880	
十六、加強輔導公寓大廈成立管理組織及優良公寓大廈評選活動專案	輔導本市未成立管理組織之公寓大廈成立管理組織、報備、舉辦相關公寓大廈法令宣導說明會、教育訓練(含區公所)及辦理優良公寓大廈評選活動。	4,070	

工務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本局於建築景觀、新市鎮開發、新建工程、道路新闢與養護等工作，均以宏觀、前瞻的規劃，務實、負責的態度戮力推動，除了提供高品質的城市景觀與工程建設外，並致力於使公共工程建設均能兼顧安全、經濟、便利且如質、如期的完成，以符市民期待。

在市長打造安居樂業與幸福生活城市的施政理念下，配合「安全城市」、「智慧城市」、「綠色城市」三大願景，以「優質道路建設，便利市民生活」、「金質路面改善，養護路平心安」、「美質開放空間，計畫開闢公園」、「前瞻智慧城市，推動新航空城」、「定質施工管理，打造金品工程」等五大策略目標，提出具體計畫，逐步精實桃園基盤建設，重塑開放空間景觀，除了便利城市生活，更透過公園綠地串聯，進一步展現桃園獨特的城市美學，成為具有競爭力的國際化都市。

二、任務

- (一)推動道路建設：依本府交通政策與都市計畫，爭取中央補助資源，逐步新闢道路，便利市民生活。
- (二)道路設施養護：
 - 1.人行道及騎樓品質改善，提升道路環境品質。
 - 2.橋梁定期檢測及修繕，以確保橋梁通行安全。
 - 3.電纜下地、清整，改善市容，降低災害。
- (三)計畫開闢公園：配合都市計畫公共設施檢討，逐步開闢公園綠地。
- (四)推動新航空城：臺灣最大開發計畫，以智慧城市、綠色城市之理念整建航空城公共設施。
- (五)確保施工品質：加強工程品質與安全衛生管理督導機制，持續督促監造及施工廠商加強落實施工品質管理制度。

貳、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一、優質道路建設，便利市民生活

- (一)桃園區延平路延伸(國道 2 號至和平路)道路新闢工程。
- (二)桃 42 道路拓寬工程。

- (三)中壢區吉林路道路拓寬工程。
 - (四)蘆竹區蘆興南路道路拓寬工程。
- 二、金質路面改善，養護路平心安：
- (一)人行道品質躍升計畫。
 - (二)桃園市轄內道路橋梁檢測計畫。
 - (三)騎樓整平計畫。
 - (四)電纜線下地配合計畫。
 - (五)天空纜線清整專案。
- 三、美質開放空間，計畫開闢公園：
- (一)公園及埤塘
 - (二)遊戲場
 - (三)整體環境營造
 - (四)其他經滾動式檢討之公園綠地
- 四、前瞻智慧城市，推動新航空城：
- (一)桃園航空城計畫區段徵收工程。
 - (二)航空城區段徵收範圍地上建築改良物查估委託專業服務及專案管理。
- 五、定質施工管理，打造金品工程：
- (一)工程品質管理計畫(工程查核、工程督導及工程輔導)
 - (二)公共工程金品獎評選計畫及本市工程督導小組考評計畫
 - (三)工程品質教育訓練計畫(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訓練班、桃園市政府公共工程品質管理專班計畫、道路施工監造及現場管理人員認證訓練)
 - (四)循環經濟管理平台系統
 - (五)道路鋪面鑽心取樣及抽樣送試作業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延平路(國道2號南側)延伸至和平路道路新闢工程	桃園市延平路南延至和平路跨桃園、八德轄區，利用國道2號道路及和強路做為分期邊界，分成下列三期執行：	1,000	

	<p>(一)第一期工程範圍起自樹仁三街至國道 2 號北側，道路長約 265 公尺、寬 20 公尺，已於已於 109 年 12 月 21 日完工。</p> <p>(二)第二期工程範圍起自國道 2 號南側至和強路，道路長約 1,150 公尺、寬 20 公尺，已於 109 年 7 月 7 日完工。</p> <p>(三)第三期工程範圍起自和強路至和平路，總長約 620 公尺，配合「八德區和強路至介壽路新闢道路」及「捷運三鶯延伸工程」，道路寬度調整至 30 公尺。</p>		
二、桃 42 道路拓寬工程	<p>「桃 42 線月桃路拓寬工程」全線起自觀音區廣大路至中壢區領航北路，全長約 6,523 公尺，工程將分為三標施作，第一標施作範圍由中壢區領航北路二段至中壢區山東路，長度約 3,173 公尺，將拓寬為 20 公尺，已於 110 年 10 月 6 日完工。第二標施作範圍由中壢區山東路至觀音區廣大路止，全長約 1,140 公尺，寬度為 20 公尺。第三標施作範圍由觀音區廣大路延伸至觀音區福山路，全長約 780 公尺，寬度為 20 公尺。</p>	50,000	105-111 年總經費 10 億 4,000 萬元。
三、中壢區吉林路道路拓寬工程	<p>「中壢區吉林路道路拓寬工程」起自中壢區松江南路至文中路二段止，全長約 1,480 公尺，寬度為 18</p>	62,226	107-112 年總經費 1 億 228 萬 8,817 萬元。

	公尺，已於 110 年 12 月 15 日開工，預計 112 年 4 月完工。		
四、蘆竹區蘆興南路道路拓寬工程	「蘆竹區蘆興南路道路拓寬工程」計畫路寬為 20 公尺，道路全長約 1,186 公尺，東起中正北路，西迄南竹路二段止(不包含高公局一工處辦理涵洞及平面道路拓寬約 400 公尺範圍)，已於 110 年 4 月 15 日開工，全案預計 111 年 11 月完工。	301,000	111 年總經費 3 億 100 萬元。
五、人行道品質躍升計畫	人行道改善工程： (一)專案路段預計 29 條路段，43 處路口，改善長度約 7,591 公尺，經費約 8,687 萬元。 (二)預留全市人行道小型零星修繕派工，經費約 3,130 萬元。	100,000	
六、桃園市轄內道路橋梁檢測修繕計畫	(一)橋梁檢測作業 1. 為每年定期辦理之全市列管橋梁之目視檢測作業，包括 1,200 座橋梁 1 年 4 次日常巡查及 591 座編號道路橋梁及人行天橋、人行景觀橋之安全檢測。 (二)橋梁修繕工程 1. 依據 110 年 609 座非編號道路橋梁檢測成果進行修繕，預計進行 80 座橋梁維繕作業及全市車行橋梁排水設施清疏工作，所需經費約 4,500 萬元	75,500	

	<p>(工程費約 4,000 萬元；勞務費約 500 萬元)。</p> <p>本市橋梁光雕設備檢修，辦理老街溪沿線東興橋、健行橋、新街橋、中北橋、忠義橋、東明橋等 6 座景觀燈檢修。</p>		
七、騎樓整平計畫	<p>針對各行政區主要商圈、車站、重要建築物的周邊區域等推動騎樓整平，取得同意書後辦理改善工程，營造友善行人環境。兩年預計改善 2,000 公尺。</p>	20,000	110 至 111 年(中央補助 1,000 萬，地方配合 1,000 萬)
八、電纜線下地配合計畫	<p>電纜線下地工程</p> <p>自 104 年 6 月截至 110 年 11 月 30 日止，已移除纜線長度約 2,369 公里，移除桿件 3,568 支，已達 51.54%，預算金額自 104-110 預算金額總計 6.05 億元。本專案延長規劃至 111 年地下化比例 53% 為目標。本案預計 111 年度施作平鎮區平東路、桃園區三元街、蘆竹區南山路二段等。</p> <p>(依 111 年實際收到同意書立案辦理)</p>	100,000	104-110 年總經費 6.05 億元。
九、天空纜線清理專案	<p>天空纜線清理專案</p> <p>以 5 年達成 280 公里專案路段為目標，自 107 年至 110 年 11 月 30 日止已清理完成路段長度合計為 245 公里，已清理完成路段 379 條道路 (107 年 51 條、108 年 91 條、109</p>	10,000	道路基金

	年 126 條)。111 年度預計清楚 106 條道路。(依實際清楚路段作滾動調整)		
十、本市新闢及既有公園綠地等整體環境景觀改造暨共融式公園建置計畫	<p>(一) 公園及埤塘：</p> <p>1.八德區員 35 號埤塘暨周邊景觀綠美化改善工程</p> <p>2.大園區華興池公園生態綠化與設施活化景觀營造工程</p> <p>(二) 遊戲場：</p> <p>1.八德區楓樹腳公園景觀改善工程</p> <p>2.平鎮區平鎮運動公園改善工程案</p> <p>3.龍潭區龍潭運動公園改善工程案</p> <p>4.中壢區光明公園改善工程案</p> <p>5.桃園區陽明公園改善工程案</p> <p>6.楊梅區四維兒童公園改善工程案</p> <p>(三) 整體環境營造</p> <p>(一) 其他經滾動式檢討之公園綠地</p>	298,800	
十一、桃園航空城計畫區段徵收工程	桃園航空城計畫區段徵收工程規劃暨基本設計(109-112)	74,818	由本府地政局「桃園市實施平均地權基金」及交通部民用航空局代辦經費分攤支應，此為本府分攤之經費。
	桃園航空城計畫區段徵收工程專案管理及優先開發區工程監造委託技術服務(109-112)	140,511	
	桃園航空城計畫區段徵收先期屯土工程新建及管理統包工程(109-112)	55,688	
	桃園航空城區段徵收工程一期工程(110-117)	3,360,000	
	桃園航空城計畫區段徵收工程專案管理委託技術服務(110-118)	80,000	

	桃園航空城計畫區段徵收工程監造委託技術服務(110-118)	120,000	
	桃園航空城計畫區段智能路燈新設工程-開口契約(111-117)	4,750	
	桃園航空城計畫區段徵收工程進度控管系統(110-112)	12,877	
	桃園航空城計畫區段徵收先期屯土工程委託監造技術服務(110-112)	1,688	
十二、航空城區段徵收範圍地上建築改良物查估委託專業服務及專案管理	航空城機場園區及附近地區(第一期)地上物查估委託專業服務案(107-117)	104,570	107~117 年總經費7億47萬元(平均地權基金分攤3億2,670萬元；交通部民航局分攤3億7,377萬元)，111年度經費編列2億3,836萬元(平均地權基金分攤1億457萬元；交通部民航局分攤1億3,379萬元)。
	桃園航空機場園區及附近地區(第一期)地上物查估專案管理服務案(108-112)	9,390	108~112 年總經費4,922萬元(平均地權基金分攤2,292萬元；交通部民航局分攤2,630萬元)，111年度經費編列2,087萬元(平均地權基金分攤

			939萬元;交通部 民航局分攤 1,148萬元)。
十三、金品獎評選、公共工程查核、督導及輔導、工程教育訓練、工程參訪等相關業務	(一)辦理公共工程金品獎評選計畫及本市工程督導小組考評計畫1次(包含評選、實地審查、頒獎活動.....)。 (二)工程查核、督導加輔導至少合計180件以上(每年)。 (三)工程教育訓練至少20小時(每年)。 (四)工程參訪1次。	6,360	
十四、循環經濟管理平台系統	循環經濟管理平台導入GIS系統，並介接工程會、環保署、工業局相關系統，管控本市道路管理再生粒料來源與流向分析及監測道路平坦度等。	1,000	
十五、辦理本市道路鋪面鑽心取樣及抽樣送試作業	盲樣試驗試體收料、送驗分析件數(瀝青含量及篩分析、瀝青黏度、瀝青厚度及容積比、瀝青改質瀝青黏度)至少3,000件/年。	8,000	道路基金

水務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全球氣候變遷造成極端氣候現象頻仍，桃園市面臨「水太多、水太少、水太髒、水太濁」四大水環境挑戰，桃園市政府水務局(以下簡稱水務局)充份運用新科技與民間資源，秉持宜居城市的新思維，除以全流域治理的概念，跨局處整合，朝向分洪、減洪、滯洪等多元化治理模式外，並提升污水下水道用戶接管率及推動再生水利用，健全水資源循環，更營造河川生態廊道，升級河岸景觀，達成「不怕淹水、不怕缺水、要淨水、要親水」四大水環境目標，將桃園市打造成與水共容、與水共融及與水共榮的智慧韌性景觀城市。

二、任務

(一)水務局以服務住民為核心，致力於創造符合直轄市水準生活環境，各單位職務相維相繫，為水利業務所不可或缺之橫剖面。首先，針對水土保持、水利系統及污水處理三大面向，從上、中、下游推動全桃園市流域綜合治理及管理；其次，豪大雨對於排水系統威脅日趨嚴重，排除都會區積淹水及健全防災體系，已成為全國各縣市關注議題；再者，建置親水河廊休閒遊憩空間，提供舒緩壓力處所，有助於提昇市民生活品質。

- 1.加強坡地管理：集水區之水土保持、防治土石流及水域防洪整治，以達保土蓄水並降低中下游逕流之形成。
- 2.重視河防安全：制定計畫針對河川、區域排水及野溪建置並維護護岸，防止土地減失，且定期疏浚清淤可保水道暢通以減少災害。
- 3.都會區域排水：都會區高度發展，不透水層無法滯洪，降雨易形成地表逕流而漫淹，健全的雨水下水道系統成為保障市民安全的重要管道。
- 4.珍惜水資源：確保所有人都能享有水及衛生及其永續管理為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之一，推動公共污水下水道建設管理並兼顧水資源回收再利用是文明城市的重要指標。
- 5.健全防災體系：為達成採取緊急措施以因應氣候變遷及其影響之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建置防災、減災及降災之智慧型系統，並結合民間資源建立自主防災社區，提昇防災能量。

6.提供遊憩空間：改善河川水質，營造安全之親水河濱廊道；設置大型埤塘公園，全國首創埤塘巡護志工隊，保護埤塘生態環境。

(二)另桃園市政府自 108 年 5 月起積極推動「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自願性評估報告」，水務局亦重視市府整體目標之縱切面而以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做為施政計畫之行動方針；水務局各施政任務重點計畫分別對應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中之目標 6、目標 9、目標 11、目標 12、目標 13：

1.坡地管理、河防安全及都會區排水，為本局建構水安全之基本任務

任務	重點計畫	對應目標及意涵
加強坡地管理	桃園市土石流潛勢溪流追蹤觀察暨自主防災社區推動計畫	SDG11.5 在西元 2030 年以前，大幅減少災害的死亡數以及受影響的人數，並將災害所造成的 GDP 經濟損失減少 y%，包括跟水有關的傷害，並將焦點放在保護弱勢族群與貧窮者。
重視河防安全	全流域綜合治理計畫	
都會區域滯洪及排水	埤塘圳路再生計畫	SDG9.1 發展高品質的、可靠的、永續的，以及具有災後復原能力的基礎設施，包括區域以及跨界基礎設施，以支援經濟發展和人類福祉，並將焦點放在為所有的人提供負擔的起又公平的管道。
	雨水下水道建設計畫	

2.確保水資源及健全防災體系，為本局關注全球氣候變遷之國際任務

任務	重點計畫	對應目標及意涵
珍惜水資源	污水下水道建設計畫	SDG6.a 在西元 2030 年以前，針對開發中國家的水與衛生有關活動與計畫，擴大國際合作與能力培養支援，包括採水、去鹽、水效率、廢水處理、回收，以及再使用科技。

	水資源中心放流水妥善處理計畫	SDG6.4 在西元 2030 年以前，大幅增加各個產業的水使用效率，確保永續的淡水供應與回收，以解決水饑荒問題，並大幅減少因為水計畫而受苦的人數。
	桃園市智慧地下水管理推動計畫	SDG12.2 在西元 2030 年以前，實現自然資源的永續管理以及有效率的使用。
健全防災體系	智慧防災水情系統	SDG13.1 強化所有國家對天災與氣候有關風險的災後復原能力與調適適應能力。
	推動自主防災社區計畫	SDG13.3 在氣候變遷的減險、適應、影響減少與早期預警上，改善教育，提升意識，增進人與機構的能力。

3.營造親水空間為本局提供市民遊憩處所之加值任務

任務	重點計畫	對應目標及意涵
提供遊憩空間	水質現地淨化處理	SDG6.3 在西元 2030 年以前，改善水質，減少污染，消除垃圾傾倒，減少有毒物化學物質與危險材料的釋出，將未經處理的廢水比例減少一半，將全球的回收與安全再使用率提高 x%。
	河岸地綠化環境營造計畫	SDG11.7 在西元 2030 年以前，為所有的人提供安全的、包容的、可使用的綠色公共空間，尤其是婦女、孩童、老年人以及身心障礙者。

貳、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一、河川全流域治理，守護安全家園：

- (一)辦理河川、區域排水及野溪治理及護岸整建。
- (二)辦理河川、區域排水及野溪河床清淤。
- (三)山坡地保育及治理。
- (四)整體水環境改善。

二、強化都會區排洪能力，降低淹水風險：

- (一)易積淹水點改善。
- (二)雨水下水道規劃與建置。
- (三)雨水下水道巡檢、清淤及修繕。

三、加速污水下水道建設，提升用戶接管率：

- (一)增加公共污水下水道普及率。
- (二)水資源回收中心妥善處理。
- (三)建立桃園市水資源回收中心智慧雲端管理系統。
- (四)污水管線巡檢維護。

四、軟體智慧防災，提升防災能量：

- (一)建置並提升智慧防災水情系統量能。
- (二)推動自主防災社區。
- (三)防災演練及教育宣導。
- (四)淹水點即時巡查。

五、營造親水環境，打造水岸城市：

- (一)延伸河岸親水路網。
- (二)營造人氣亮點及河川亮點。
- (三)河岸綠化及環境維護管理。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流域綜合治理規劃	市管河川、區域排水治理規劃與計畫	83,187	包含附屬計畫及行政措施。

二、區域排水事業管理	區域排水相關水資源調查建置、水權管理及管制、水利申請事項之核准、水利違規之巡防、取締及處分。	38,145	同上
三、區域排水整治	區域排水之護岸整建、水道疏濬與環境維護。	1,040,243	同上
四、河川整治	市管河川之護岸整建、水道疏濬與環境維護。	464,462	同上
五、增加污水下水道普及率	以公辦及促進民間參與方式併行加速推動桃園市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提供大樓改管補助、雨污分流改管補助、後巷環境美化與主動釐清地界以提升民眾納管意願。	2,065,127	同上
六、水資源回收中心妥善操作及污水管線巡檢維護	水資源回收中心代操作營運、監督及管理，建立智慧雲端管理系統，桃園市污水管線實施緊急搶修、汰換與巡檢。	234,309	同上
七、山坡地保育治理	山坡地管理、邊坡治理工程、野溪及坑溝整治工程、土石流防治工程暨水土保持作業。	92,868	同上
八、雨水下水道建置及巡查清淤維護	每年平均增加 3 公里雨水下水道，並定期辦理巡查及清淤之維護作業，以完備市區排水。	298,194	同上
九、提升防災能量	建置維護智慧防災水情系統、整合自主防災社區能量，健全防災體系。	81,321	同上
十、河川事業管理	河川相關水利申請事項之核准、水利違規之巡防、取締及處分。	674,078	同上

原住民族行政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福利城市－原住民族福利保障

桃園市原住民族人口數截至 110 年 7 月底統計有 78,508 人，居全國第二位，僅次於花蓮縣，是臺灣西部原住民族移居人口最多的城市，大多屬從事營造業、農林漁牧業、服務業等高勞力密集勞工。其中設籍於復興區的人口僅 8,907 人，超過 69,601 人散居分布於 12 個都會行政區，早已打破大多數人認為原住民族只住山區的刻板印象，來自 16 族的都市原住民族已成為桃園市原住民族的多數，都會區的原住民族人在成長、求學、生活、就業及居住等面向，將面對與復興區原住民族截然不同的困境與挑戰。

基此，原住民族行政局為打造原住民族福利城市，將推動同時兼顧復興區與都會區 16 族的教育文化、衛生福利、工作權保障、住宅發展、原住民族地區建設、水權維護、經濟產業發展、原住民保留地管理利用等工作，尤其著重文化與語言的傳承及福利保障，整合中央、地方政府及民間團體的能量，共同達成維護原住民族權利的目標，並落實多元文化的精神。

二、任務

(一)厚植原住民族文化根基：

辦理原住民族豐年祭、歲時祭儀、原住民族國際音樂節、正名紀念日等活動；開辦原住民課後族語班、推動原住民族文化藝術、人才培育及補助原住民族返鄉參加歲時祭儀交通費用。

(二)提升原住民族子女教育計畫：

補助原住民族學生獎助學金、辦理課後扶植計畫及資訊數位學習，以普及教育機會；辦理原住民族學童交流活動，以縮短城鄉落差；辦理體育競賽活動，以培育各類體育人才。

(三)活化各原住民族館舍經營效能：

辦理各館舍設施設備改善及活化營運，推展文化教育工作，籌辦各項特展及文創市集活動，辦理駐館歌舞表演及藝術工作者現場創作，以增加館舍展示之豐富度與多樣性發展，並提高原民藝文能見度。

(四)強化原住民族福利措施，提供安定幸福之生活條件：

辦理原住民族法律推廣及諮詢服務計畫、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計畫、推動原住民族長期照顧-文化健康站計畫、推展原住民族團體組織運作、補助原住民族文化及社教活動及石門水庫遷住戶文史資料建置。

(五)扶助弱勢原住民族家庭生活：

辦理原住民急難慰助、原住民族團體意外險及意外事故傷亡慰問金，以維持家庭經濟與生活保障。

(六)促進原住民族就業，保障原住民族工作權：

辦理原住民族在職職業訓練班，輔導考取職業證照，並提供原住民族技術士證照獎勵、大貨車以上職業駕駛執照獎勵，及辦理就業徵才、職涯探索活動，提升原住民族勞動競爭能力。

(七)改善原住民族整體住宅政策：

辦理經濟弱勢原住民族家庭租屋、建購及修繕住宅補助；推動原住民族社會住宅。

(八)強化原住民族地區用水及道路等基礎建設：

辦理原住民族特色道路改善、復興區道路改善、原住民族地區部落基礎環境設施改善、復興區簡易自來水系統管理輔導及改善。

(九)發展原住民族經濟產業及部落深耕自主發展：

發展原住民族產業，扶植經濟事業拓展，深耕部落自主發展，運用原住民族知識發展創意經濟，以文化底蘊提升經濟價值。

貳、年度策略目標

一、厚植原住民族文化根基，傳承語言文化：

(一)辦理原住民族豐年祭。

(二)辦理原住民課後族語班。

二、提升原住民族子女教育計畫：

(一)辦理原住民族學生獎助學金補助。

(二)辦理原住民族學童交流活動。

三、活化各原住民族館舍經營效能，強化主題特色，以提升使用率：

- (一)文物策展活動。
 - (二)會館及各區集會所功能及設備改善。
- 四、強化原住民族福利措施、提供安定幸福之生活條件：
- (一)推動原住民族長期照顧-文化健康站計畫。
 - (二)法律服務計畫。
- 五、扶助弱勢原住民族家庭生活：
- (一)辦理原住民族團體意外保險及原住民族事務幹部團體意外保險。
 - (二)原住民急難慰助。
- 六、促進原住民族就業，保障原住民族工作權：辦理在職職業訓練、技術士證照獎勵、取得大貨車以上職業駕駛執照獎勵。
- 七、改善原住民族整體住宅政策：
- (一)經濟弱勢原住民族家庭租屋補助。
 - (二)經濟弱勢原住民族建購及修繕住宅補助計畫。
- 八、強化原住民族地區基礎建設，提升生活環境品質：
- (一)改善原住民族地區 53 處(復興區、大溪區)簡易自來水系統供水改善工程及輔導管理水質檢測計畫。
 - (二)復興區道路改善計畫。
- 九、發展原住民族經濟產業及部落深耕自主發展：
- (一)原住民族產業推廣系列活動。
 - (二)原住民族部落自主深耕產業發展補助計畫。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厚植原住民族文化根基，傳承語言文化	(一) 辦理原住民族豐年祭	1,000	
	(二) 開設課後族語班	6,500	
二、提升原住民族子女教育計畫	(一) 辦理原住民族學生獎助學金補助	13,000	
	(二) 辦理原住民族學童交流活動	950	公益彩券基金

三、活化桃園市各原住民族館舍經營效能、強化主題特色，以提升使用率	(一) 文物策展活動	2,500	
	(二) 會館及各區集會所改善	15,000	
四、強化原住民族福利措施、提供安定幸福之生活條件	(一) 推動原住民族長期照顧-文化健康站計畫	91,676	中央補助 78,870 千元
	(二) 法律服務計畫-提供專業律師免費諮詢及法律訴訟費補助	1,200	
五、扶助弱勢原住民族家庭生活	(一) 辦理原住民族團體意外保險及原住民族事務幹部團體意外保險	8,000	
	(二) 原住民急難慰助	7,034	中央補助： 440 千元 公彩盈餘分配款： 1,460 千元
六、促進原住民族就業，保障原住民族工作權	開設原住民族在職職業訓練專班，輔導考取證照	3,500	
七、改善原住民族整體住宅政策	(一) 經濟弱勢原住民族家庭租屋補助	15,000	
	(二) 經濟弱勢原住民族建購及修繕住宅補助計畫	42,110	中央補助 7,315 千元
八、強化原住民族地區基礎建設，提升生活環境品質	(一) 改善原住民族地區 53 處簡易自來水及輔導管理水質檢測	22,000	
	(二) 復興區道路改善計畫	30,000	
九、發展原住民族經濟產業及部落深耕自主發展	(一) 原住民族產業推廣系列活動	5,000	
	(二) 原住民族部落自主深耕產業發展補助計畫	4,999	

交通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本局素以「提供桃園交通完善的規劃與管理，創造人本、安全、便捷、優質的交通環境，永續提升桃園整體交通的效率與效能」為發展願景，戮力推動各項重大交通建設，運用智慧交通管理，提升車流運轉效率，疏解交通壅塞情形；運用停車路外化、管理智慧化、繳費多元化及經營民營化，改善停車問題；利用公共自行車租賃系統，減少移動行為所產生的碳排放，藉此有效提升本市居住品質、公共運輸交通環境並帶動城鄉與產業永續發展。

二、任務

- (一) 發展低碳綠色運具，鼓勵民眾使用無能耗、零污染的自行車，並結合境內大眾運輸，以減少私人機動車輛使用，改善交通擁擠、環境污染及能源消耗等問題。
- (二) 優化交控中心設施，提高交通路側設備覆蓋率及妥善率，提升資料分析準確性，以供後續系統功能增進及發布交通訊息予民眾，降低道路壅塞情形；並整合局內軟、硬體設備及介接外單位資料，將資源使用最佳化，減少整體資訊經費支出。
- (三) 持續建置及維護智慧型交通控制偵測設施，透過設備蒐集交通參數回饋交控中心制定交控策略，提升車流運轉效率。
- (四) 運用創新交通工程設施於易肇事路段(口)，提醒用路人注意路況並維持行車秩序，以降低交通事故及傷亡人數。
- (五) 加強巡視、維護、檢修道路交通標誌、交控設備、標線及號誌等交通工程設施以維持道路交通設施應有之功能。
- (六) 提升路外停車供給，促進路邊停車周轉，並配合停車管理智慧化，提供市民便利停車空間。
- (七) 廣設智慧型站牌及公車候車亭，提供民眾完善、安全且舒適之候車環境，並結合智慧型及集中式站牌，提供多元化乘車資訊，使民眾獲得公車即時資訊，以達鼓勵搭乘大眾運輸及節能減碳之效。
- (八) 強化車輛行車事故資料蒐集的完整性，並增進行車事故鑑定案件的處理效率。

(九) 加強交通違規罰鍰催繳，以落實公路正義。

貳、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一、推行公共自行車租賃系統

(一) 擴增桃園市公共自行車租借站數量。

(二) 改善自行車道騎乘安全環境。

二、建置創新交通設施及智慧化交通控制設備

新設太陽能 LED 標誌或大型發光 LED 指示標誌、熱熔成型標線或彩色防滑鋪面。

三、增加停車供給

(一) 興建公有路外停車場。

(二) 閒置公有土地闢建為路外停車場。

(三) 增設路邊停車格。

四、建置完善大眾運輸候車設備

(一) 建置公車候車亭。

(二) 建置智慧型站牌、附掛式站牌或集中式站牌。

五、推動公共運輸使用率提升計畫

(一) 持續執行市區公車乘車優惠措施。

(二) 推動機場捷運本市沿線各捷運站轉乘優惠。

(三) 基本票價票差補貼。

(四) 老人身障者及孩童優待票票差補貼。

(五) 持續辦理桃園市免費公車營運與宣導。

(六) 持續推動復興區幸福巴士。

六、辦理轉運站興建計畫

(一) A8 長庚轉運站。

(二) 大溪埔頂轉運站。

(三) 八德轉運站。

七、推行車輛行車事故會議合理鑑定案件量

縮短當事人於會議中之陳述時間，提升鑑定委員參與會議意願。

八、縮短車輛行車事故鑑定案件辦理時間

持續加速撰寫鑑定意見書時間。

九、完善車輛行車事故鑑定案件之蒐證

(一)加強鑑定案件之資料蒐集完整性。

(二)於鑑定意見書闡述，並副知處理及調查機關參酌，提升調查品質。

十、加強交通違規罰鍰催繳，增加移送強制執行件數。

十一、依行政罰法第 27 條及違反道路管理事件統一裁罰基準及處理細則第 44 條

逕行裁決，增加裁決件數並提升裁決率。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桃園市公共自行車租賃系統建置及營運管理	本計畫業於 106 年 5 月完成全市 130 處租賃站、2,800 輛自行車之建置，並於 106 年 6 月續辦理後續擴充履約事宜，於 107 年 2 月完成 56 處租賃站、1,900 輛自行車(累積 186 處租賃站、4700 輛自行車)之建置，續由該公司續執行營運服務工作至 111 年 11 月 17 日。	15,388	
	本市公共自行租賃系統自 104 年 11 月建置以來大受市民歡迎，為提升場站服務能量，自 107 年 3 月起進行「桃園市公共自行車租賃系統建置及營運管理委託服務工作(第二期)」作業，已達成全市至少 381 處租賃站、9,830 輛公共自行車之服務規模。續由該公司執行建置及營運服務工作至 111 年 11 月 17 日。	23,393	
二、建置創新交通	太陽能 LED 標誌或大型發光 LED 指	5,000	

設施及智慧化交通 控制設備	示標誌。		
	熱熔成型標線或彩色防滑鋪面。	10,000	
	新設及維護桃園市境內路側設備。	43,000	
三、增加停車供給	闢建路外智慧化停車場增加停車供給，緩解路邊停車需求。	977,286	停管基金
四、111 年度桃園市 站牌及候車亭建置 計畫	為整併舊式旗桿式站牌，本局積極進行新式站牌及候車亭設施之建設工作，建置完成之公車候車設施維護、管理對於周遭都市環境的影響程度皆息息相關。因此，為期展現及達到候車設施之功效，以塑造本市街道景觀設計風格之整體性，並確保候車設施品質之維持，爰辦理新式站牌及候車亭之建置。	25,000	
五、推動公共運輸 使用率提升計畫	(一) 持續執行市區公車乘車優惠措施。 (二) 推動機場捷運本市沿線各捷運站轉乘優惠。	276,000	
六、基本票價票差 補貼	補貼客運業者核定票價與運價間之相關差額，以增進市區公車業者之服務品質。	113,000	
七、老人身障者及 孩童優待票票差補 貼	補貼客運業者因法定優待票致短收之相關差額，以增進市區公車業者之服務品質。	150,000	
八、桃園智慧型公 車及計程車管理資 訊系統數據及維運 管理	維護並優化現有智慧型公車及計程車服務資訊系統之整體資訊、大數據等管理、服務及硬體設備，確保系統正常運作效能，提供市民便利而穩定之	8,620	

	公車資訊查詢服務。		
九、111 年度桃園市委託免費公車、幸福巴士營運服務及宣導	本府辦理免費公車以照顧偏遠地區，服務市民，構建完善公車服務系統，減少民眾自行開車改搭大眾運輸，以達節能減碳之目的，並提升公共運輸使用率。另本府規劃以復興區之免費巴士轉型以中小型車輛為主之幸福巴士服務方式，導入乘車預約服務平台，建立本市偏遠地區公共運輸服務模式與乘車預約平台之建立，以提升復興區公共運輸效率。	179,600	
十、A8 長庚轉運站	本案採 BOT 方式建置轉運站，預計建置 19 席月台之地上 5 樓、地下 1 樓之建築物，提供國道客運、市區公車、機場捷運轉乘，以及停車、多功能商場、會議廳、公共集會與辦公空間等多功能，工程造價約新臺幣 2 億 9,000 萬元。 本案業於 108 年 7 月 30 日與長庚醫療財團法人完成簽約，民間投資金額約新臺幣 14 億 6,000 萬元，業經市府都市設計審議通過且取得建築執照，預計 111 年 9 月完工。	0	
十一、八德轉運站	為提供八德地區聯外交通需求，於大湳交流道周邊規劃設置八德轉運站，以作為國道客運、市區公車轉乘用途，且可搭配捷運三鶯線延伸八德計畫推動成為八德區交通樞紐，促進八德地區交通便利。	95,633	

十二、大溪埔頂轉運站興建計畫	為因應大溪地區假日交通壅塞問題，降低小客車進入市區之影響，規劃設置客運轉運站措施改善交通環境以期消弭瓶頸，並整合至大溪、龍潭、復興觀光遊憩景點之市區公車（含免費公車）與公路客運之轉乘服務。	12,899	
十三、推行車輛行車事故會議合理鑑定案件量	鑑定委員就案件資料撰寫書面審查意見及出席費。	1,669	
十四、完善鑑定案件佐證資料	編列鑑定案件履勘費，提升鑑定處理品質。	60	
十五、交通違規罰鍰催繳計畫	依據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8 條第 1 項第 1 款及第 65 條第 1 項第 3 款並參照違反道路管理事件統一裁罰基準及處理細則第 47 條及第 67 條規定，移送強制執行。	11,084	
十六、交通違規開裁計畫	(一) 清查逾應到案日期 60 日以上交通違規案件。 (二) 針對逾期未繳納罰鍰案件開立違反道路管理事件裁決書。	7,050	

觀光旅遊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桃園時時處處好好玩

- (一)建立全市觀光旅遊系統以引導觀光發展，打造觀光旅遊魅力據點，提升整體觀光旅遊空間環境品質，增進國內外觀光客造訪。
- (二)推動產、官、學攜手協力提升桃園觀光能見度，建構安全、優質旅宿環境及旅遊服務，吸引觀光人潮，帶動產業發展。
- (三)創造市立風景區獨特觀光魅力，提升服務品質，推行園區接駁車服務及自行車遊程，提升遊客便利性，並降低對居民生活的衝擊。
- (四)推行多元及生態旅遊遊程，串聯各級產業，發展綠色旅遊，引領綠色觀光產業發展。
- (五)主辦各項特色觀光活動、參加國內外旅展及運用各種媒宣管道，整合行銷桃園特色，提振桃園觀光價值。

二、任務

- (一)魅力觀光：規劃本市觀光發展策略，開發本市觀光魅力據點，盤整觀光資源並塑造地區特色。
- (二)有感觀光：輔導本市觀光產業升級，形塑優質品牌及服務品質，提供有感旅遊諮詢服務，創造感動旅遊之旅服環境。
- (三)永續觀光：推動市立風景園區永續經營，以生態保育理念為核心，持續營造特色景點，深化環境教育，改善服務設施，提升服務品質。
- (四)綠色觀光：鼓勵使用大眾運輸，推動健康步道及低碳節能之觀光發展，規劃綠色旅遊路線，提供綠色觀光體驗。
- (五)特色觀光：辦理各類特色觀光活動，包裝特色遊程，運用多元行銷手法分眾行銷，營造桃園觀光品牌形象。

貳、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一、打造觀光旅遊魅力據點，提升觀光旅遊環境品質

- (一)強化既有觀光景點，提升觀光競爭力。
- (二)創造永續旅遊環境，提供觀光友善服務設施。

二、舉辦特色活動與行銷宣傳，塑造魅力觀光旅遊形象

- (一)結合在地團體及產業，辦理各地觀光特色活動。
- (二)透過多元媒體報導行銷，運用網路及社群平臺即時宣傳。
- 三、強化觀光旅遊管理與服務，提供安全便利之行旅環境
- (一)輔導觀光事業設立，協助產業經營行銷及推廣環保旅宿，提升服務品質。
- (二)透過旅服中心、借問站、台灣好行及友善旅客便捷措施，提供完善之旅遊服務。
- 四、推動旅遊線及風景區永續經營，優化旅遊服務品質
- (一)推動旅遊線及風景特定區景點建設，持續改善服務設施。
- (二)建置環境教育場域設施及辦理生態導覽活動，強化服務效能。
- (三)推動智慧旅遊服務，落實綠色旅遊精神。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辦理觀光景點設施及步道等工程計畫	(一)辦理龍潭區步道與老城區環境景觀設施，以及大溪地區各項觀光環境設施優化與整備工程： 1.龍潭區石門山步道環境改善第2期。 2.龍潭老城區環境整備工程。 (二)規劃辦理楊梅區保甲古道及福人步道周邊環境整理。	25,000	總經費 90,000 千元，分 3 年執行，除 110 年度已編列 20,000 千元外，111 年度編列 25,000 千元，其餘 45,000 千元於 112 年度繼續編列
二、辦理虎頭山風景特定區聯外道路(三聖路至長壽路)闢建計畫規劃設計	虎頭山風景特定區虎頭山公園範圍現況僅有一區內道路三聖路，連接虎頭山公園及桃園明倫三聖宮兩處活動據點，原屬公園用地內園道，考量安全將其向東南延伸與長	5,000	總經費 20,000 千元，分 2 年執行，111 年度編列 5,000 千元，其餘

	壽路（台一線省道）連接，形成完整迴路系統，達到分散車流及改善人車爭道之實質必要性。		15,000 千元於 112 年度繼續 編列
三、桃園市觀光導覽指標規劃及維護計畫	(一)持續推動既有指標系統改善，以減量為原則，進行規劃整併、更新，加強指引與導覽功能。 (二)重新整頓示範區觀光導覽指標設施，強化遊客使用便利性。	2,500	
四、大溪豆干節	大溪為桃園著名觀光景點，本府結合在地觀光特色與豆食產業，推廣大溪豆食文化，希冀以觀光行銷、互動體驗、國際接軌、豆干推廣與在地文化行銷為策略，持續規劃辦理創意活動，吸引更多國內外人士到桃園大溪觀光旅遊。	3,000	
五、龍岡米干節	龍岡擁有全臺獨樹一格之文化美食聚落，聚居戰後來自滇緬泰之移民，隨著遷徙帶來家鄉美食及文化，「米干」已成為龍岡當地特色小吃，且形成獨特美食商圈，以「龍岡米干節」為名每年 4 月搭配緬泰新年，舉行潑水節、火把節及長街宴等主題特色慶典，展示滇、緬、泰等國文化特色，提供多元族群交流，更體現桃園友善多元之城市意象。	8,000	
六、熱氣球嘉年華	為增加石門水庫亮點活動，提高遊客到訪率，辦理熱氣球嘉年華活動，以熱氣球升空體驗及夜間光雕	11,000	109 年預算保留款

	噴火秀為主軸，並安排相關系列活動，讓參與民眾感受熱氣球之震撼。同時推廣周邊旅遊景點，結合在地觀光產業（如：活魚美食、遊艇業、觀光遊樂業、旅宿業等）推出優惠活動，期能帶動當地觀光發展，並創造觀光效益。		
七、北橫探險節	北橫為全臺唯一暢通之東西向橫貫公路，擁有豐富自然生態及歷史人文資源，為行銷北橫戶外探險意象，規劃各項北橫探險主題玩法，並與在地觀光業者合作，聯合行銷北橫戶外遊憩活動及觀光景點，讓每年北橫皆有不同亮點、多元旅遊玩法。	4,000	
八、桃園國際風箏節	邀請國內外風箏團隊表演大型主題特色風箏、特技風箏，讓翱翔天際之繽紛風箏，成為大溪獨特秋景，歡迎民眾一起體驗精彩絕倫之風箏嘉年華。	3,600	
九、萬聖節活動	以萬聖節嘉年華式氣氛，結合在地商家，打造桃園特色新觀光品牌，吸引民眾參與、促進在地消費，提升本市旅遊亮點，帶動周邊商圈經濟效益。	13,500	
十、石門活魚節	露營是生活一種形態，從自然生態中擁抱山林之美，體驗不同於都會生活方式，近年來市府與北水局攜手打造石門水庫為低碳旅遊示範	2,000	

	區，並設置露營區，將成為夜遊大溪、龍潭區域旅客住宿全新選擇，為讓民眾感受桃園露營之美好，將轉變石門活魚節活動型態，以結合草地音樂會、特色市集及露營體驗等，展現桃園草地露營節迷人魅力。		
十一、跨年晚會	為迎接新年到來，規劃辦理桃園市跨年晚會活動，邀請國內外藝人及在地表演團體參加演出，並以具桃園特色且富創意性之主題串聯全場，同時設計吸睛倒數橋段與民眾互動跨年活動，帶給到桃園欣賞跨年民眾，一場難忘的跨年經驗。	7,500	1.辦理 110 年跨年晚會活動相關費用 5,500 千元（110 年度已編列 2,000 千元） 2.辦理 111 年跨年晚會活動相關費用 2,000 千元，其餘 5,500 千元於 112 年繼續編列
十二、桃園燈會	為讓民眾感受濃濃元宵氛圍，融合桃園閩、客、原住民及新住民等多元在地特色，跳脫傳統燈飾，以現代先進技術設計創意燈組，讓民眾賞燈有如進入大型戶外展廳，並結合周邊景點納入套裝行程，讓民眾	29,000	1.辦理 111 年桃園燈會活動經費（原規劃總經費 45,000 千

	於春節期間，體驗桃園特色年味。		元，自 110 年度起分 2 年編列，因處置防疫所產之額外配套措施原因，調整為總經費 29,000 千元，分 2 年執行，除 110 年度已編列 12,000 千元外，111 年度續編列 17,000 千元) 2.辦理 112 年桃園燈會活動經費 12,000 千元，其餘 33,000 千元於 112 年繼續編列
十三、扶植地方旅遊發展推廣	為行銷桃園特色活動及地方觀光亮點，導入專業旅行社協助，結合市府活動及在地資源推廣遊程，以扶植地方觀光發展，既有「桃園自	4,000	

	在遊」品牌轉型為「桃園金牌好遊」遊程徵選，讓更多旅行業者參與規劃遊程及銷售推廣，以達行銷宣傳在地觀光資源之效益。		
十四、辦理各項踩線活動推廣桃園觀光	為推廣行銷桃園觀光，設計桃園特色推薦遊程，辦理媒體記者及相關團體踩線活動，並結合不同特色主題與地區觀光活動，邀請媒體、部落客實地走訪，以親身體驗作為報導桃園之素材，讓民眾更了解桃園觀光特色景點。	1,000	
十五、平面、電子、廣播宣傳等	透過平面、電子、廣播及網路等管道，行銷宣傳本市觀光景點、特色活動等，透過託播宣傳，強化桃園觀光印象，同時加強網路行銷宣傳，讓桃園觀光旅遊全年不間斷曝光，提高遊客至桃園觀光旅遊之吸引力。	4,000	
十六、製作觀光文宣摺頁、觀光影片拍攝及宣傳品	桃園市處處美景，都市山林四季風光與特色主題觀光活動等，經由編製觀光文宣摺頁及旅遊書籍，成為遊客旅行必備指南；透過專業攝影取景拍攝製成觀光宣傳影片，包裝本市觀光旅遊特色；活動期間亦打造桃園專屬宣傳品，行銷桃園意象之美，藉以型塑桃園特色觀光品牌及深度旅遊魅力。	3,500	
十七、推展社群行銷宣傳	本局經營「樂遊桃園」臉書粉絲團至今已累積超過 40 萬粉絲，規劃	2,000	

	以臉書即時發布觀光相關訊息，持續網路宣傳推廣。另為推廣桃園觀光國際化，結合外語於 IG 社群平臺，發布桃園景點照片及旅遊貼文等，以不同社群平臺推展吸引遊客，讓桃園觀光意象持續曝光。		
十八、國外推廣行銷桃園觀光	結合業者共同組團，辦理國外推介會，推展海外觀光市場，並建立本市業者與各地旅行產業及媒體合作平臺，促進本市觀光產業發展。	3,000	109 年預算保留款
十九、參加台北國際旅展	為推廣桃園觀光及行銷桃園特色，以相關主題設計桃園館，吸引更多民眾至桃園館進行體驗，除規劃現場活動與民眾互動外，更邀集桃園觀光業者參與共同推廣，亦可透過網路媒體行銷，如以臉書直播方式，吸引更多民眾互動交流，藉此增加本市曝光度。	1,500	
二十、桃園觀光旅遊雜誌	為推廣桃園觀光資源及特色節慶活動，規劃以圖為主、文為輔之觀光雜誌，內容訂定不同時節景點、特色活動、美食，並宣傳本市旅宿、觀光工廠等實用資訊及話題性主題推廣桃園，吸引遊客閱讀。	2,000	111 年採獎補助方式辦理
二十一、辦理 i-center 旅遊服務體系營運、管理及輔導業務	(一)辦理桃園、中壢火車站及高鐵桃園站旅遊服務中心委外營運管理，提供旅遊諮詢服務，行銷推廣本市觀光旅遊活動與知名度。 (二)為服務更多旅客，由各站彙整	2,607	

	<p>資料共同上傳雲端資料庫，包括公車轉乘資訊、鄰近觀光景點及住宿資訊，各站共享資料庫，提供更完整旅遊資訊服務。</p> <p>(三)配合本府行銷活動，提供旅客相關資訊及諮詢服務。</p>		
二十二、台灣好行服務升級計畫—大溪快線、小烏來線、石門水庫線、東眼山線行銷宣傳相關費用	<p>(一)配合交通部觀光局持續推行「台灣好行旅遊服務升級計畫」。</p> <p>(二)改善旅運環境，辦理軟硬體設施更新及建置(如：站牌設計、動線指引、車內裝置等)。</p> <p>(三)辦理行銷宣傳活動、拍攝宣傳影片等，吸引民眾多加利用台灣好行觀光旅遊。</p> <p>(四)整合其他類型運具、旅宿業者、沿線觀光產業等，推出套票旅遊行程，期以提升運量。</p>	1,950	中央補助款 950千元
二十三、辦理本市執行違法旅宿管理工作計畫	<p>(一)增加業務協辦人員，執行旅宿管理業務，強化業務執行質量。</p> <p>(二)製作非法旅宿之反行銷公告或相關文宣資料。</p> <p>(三)委託律師協助辦理相關訴願及訴訟案件，並提供諮詢。</p> <p>(四)租賃稽查勤務車輛，提供稽查人員載送服務。</p> <p>(五)委外執行訂房取證。</p>	1,950	中央補助款 1,950千元
二十四、辦理民宿輔導計畫	<p>(一)就新設置民宿區域(如：休閒農業區、具人文或歷史風貌相關區域)調查基礎資料及宣傳，並辦理</p>	3,000	

	<p>法規說明會，輔導及鼓勵在地民眾申設民宿。</p> <p>(二)為推廣本市民宿聚落特色，辦理民宿管家學校，除傳授基礎民宿知識，並提供行銷宣傳秘訣及體驗設計規劃等，另結合民宿協會及各領域專家，共同輔導有意願申請民宿者提出申請及型塑在地特色民宿經營能力。</p>		
二十五、辦理環保旅宿推廣計畫	<p>(一)配合「桃園市發展低碳綠色城市自治條例」第 15 條規定，本府得獎助觀光相關產業推動低碳旅遊。</p> <p>(二)為推廣旅宿產業與民眾共同實踐節能減碳，將透過電子券發送系統，派送電子消費抵用券，提供入住本市環保旅宿之旅客使用。</p> <p>(三)另辦理網路行銷宣傳活動及廣告文宣，鼓勵本市旅宿業踴躍加入環保旅館或環保旅店。</p>	2,000	
二十六、辦理國內外觀光產業推廣交流	<p>(一)與臺灣在地接待旅行社合作，邀請海外對接之組團社來桃，並辦理產業推介及交流行程，以推廣外國旅客來桃園團體遊行程。</p> <p>(二)整合本市觀光產業業者共同開發包含桃園景點或住宿之旅遊商品，爭取海外市場。</p>	1,800	
二十七、辦理桃園	<p>(一)鼓勵「桃園金牌好棧」旅宿業</p>	2,500	

金牌好棧行銷暨旅宿業品質提升計畫	<p>者發展自我特色，並提升國內外旅客接待能量。</p> <p>(二)辦理桃園金牌好棧選拔暨推廣活動，結合本市節慶活動、在地旅行、台灣好行等多元服務，推廣本市觀光並整合業者共同對國內外行銷，擴大大本市旅遊市場。</p>		
二十八、回字館內部展示	本案係將閒置空間規劃為泰雅文化展示館，並結合可供民眾參與體驗之泰雅職人手作工坊，以活絡閒置空間。	1,650	
二十九、大溪遊客中心園區活化及展示工程規劃設計	既有建築活化再利用，並提升服務機能及增加園區休憩空間，以提升整體景觀風貌。	2,550	
三十、頭寮生態步道修繕工程	串聯頭寮到慈湖景區，優化頭寮地區及慈湖動線，沿線具有豐富動植物生態及溪流景觀，環境舒適宜人。為重塑生態廊道景觀意象及遊客步行安全，將改善全線既有步道、木棧道等老舊設施拆除更新、植栽補植等，提供遊客更安全及舒適之旅遊場所。	10,800	
三十一、南營區建築物拆除暨綠美化工程	頭寮南營區為台七線入口一閒置空間，占地面積約 0.24 公頃，過去為軍方所用，預計將既有狀況不佳房舍拆除，轉型為景觀休憩空間，提供進入台七線之民眾休憩。施作內容係將南營區入口空間改善、興	13,000	

	建景觀平臺、設置停車空間，並計畫收納慈湖園區承載過量之人型雕像。		
三十二、慈湖雕塑公園景觀改善工程	大溪慈湖雕像公園之蔣公銅像已陳展多時，為維護並更新雕像公園風貌，藉由藝術策展規劃，將陸續新增 100 座由全臺各機關、學校等蒐集之蔣公銅像，以分類分區等藝術策展方式，增設及汰換雕像公園銅像，並局部調整園區陳展及參觀動線，期以提供遊客及民眾，更優化之雕像公園遊憩環境。	6,500	
三十三、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虎頭山、角板山、小烏來）營運推廣計畫	為推廣虎頭山風景特定區、小烏來風景特定區與角板山行館生態遊憩資源及宣導環境教育理念，辦理環境教育相關軟硬體建設，並申請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本計畫係各園區營運推廣工作，包含：執行環境教育課程、辦理專案宣傳推廣活動、多元課程方案開發編修、園區志工增能培訓、現有設施維護整建及行政資料、環境資源調查等文件編撰。以永續經營作為發展願景，積極營造不同主題、性質之自然觀察教學場域，期能發展為桃園環境教育學習基地。	1,000	
三十四、全市落地導覽設施及服務	(一)為提升各風景區導覽服務品質，規劃所轄場域特色景點生態資	1,100	

計畫	<p>源調查及導覽解說內容編撰，優化環教場域標示內容，建置主要風景區導覽系統。</p> <p>(二)另於既有導覽基礎、推廣以人帶景之觀光策略至全市 13 區，推廣觀光深度旅遊，辦理全市落地導覽培訓計畫。預計辦理導覽人員旅客服務及解說接待能力訓練課程，並配合規劃開發新興遊程，藉由課程增進導覽與服務知能，向旅客行銷桃園城市魅力。</p>		
三十五、所轄各風景點觀光推廣活動	<p>為永續觀光，友善旅遊環境，規劃辦理北橫梅花季生態旅遊活動、北橫櫻花季及泰雅文化展示、前慈湖及銅像雕塑紀念公園表演活動、溫泉嘉年華與虎頭山健行活動，鼓勵民眾於北橫各景點深度慢遊，認識北橫優美自然生態與泰雅人文之美，進而珍惜自然環境，並促進觀光經濟效益。</p>	13,280	

警察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良好的治安、順暢的交通、優質的服務是城市競爭力提升的基石，亦是本局努力的目標，本局將持續精進各項警政工作，透過傾聽民眾心聲、強化雙向溝通、推動警政改革及提升服務品質等，積極回應民眾需求，再造警政升級、穩定社會治安，營造充滿樂活與希望的安全城市。

二、任務

(一)精進偵防犯罪

治安維護是長期且持續性的工作，目前治安工作面臨電信、網路及通訊技術發達之科技及跨境犯罪等挑戰，將持續精進各項偵防犯罪策略及充實科技犯罪偵查能量，並強化打擊毒品、詐欺、槍械及幫派犯罪等重點工作，同時有效掌握網路輿情，透過各項防治措施，期前予以遏制，積極維護社會治安，確保民眾安心的生活環境。

(二)維護交通順暢

加強取締酒後駕車違法(規)、防制危險駕車、取締重大交通違規及提升交通執法品質等，以改善交通現況及防制交通事故，並積極推動員警教育訓練，使員警舉發交通違規或事故處理能力更專業化，民眾權益也獲得更多的保障。從教育訓練、管理及監督等精進作為，持續提升交通警察工作品質，維護交通安全、保障民眾生命與財產安全。

(三)提升科技能量

以「科技建警、偵防並重」為策略，強化科技辦案能力，提升治安治理能量，導入雲端與大數據科技、鑑識及資(通)訊等精密儀器設備，整合治安資訊系統，精進科技偵查、科學鑑識、資(通)訊及防災等效能，運用科技，彌補警力不足，建構社會安全科技防衛網，有效支援警察維護治安之任務。

(四)加強服務效能

持續對內關懷照顧同仁權益，對外傾聽回應民眾需求，藉提升對內部同仁的友善環境，加值創造對外部民眾的優質服務，並積極爭取認同及支持警察的能量，創造有尊嚴的執法環境，讓民眾了解、信賴警察，進而提高對警察的

支持及滿意度，警民同心打造治安平穩、安居樂業的生活環境。

貳、年度策略目標

一、建構優質環境，營造良好治安

(一)掃蕩非法槍彈

全面檢肅非法槍械，杜絕走私管道，查緝涉槍在逃要犯，遏止持槍犯案，打擊槍擊暴力犯罪及查察改(製)造槍械場所，嚴格管制獲案槍彈處理流程等為重要工作指標，動員必要警力，群策群力，貫徹執行，確保人民生命財產安全，建構優質生活環境。

(二)打擊毒品犯罪

依據臺灣高等檢察署、內政部警政署建構之全國性毒品資料庫，以大數據分析犯罪者組織、網絡及趨勢，勾勒完整犯罪圖像，據以準確打擊毒品犯罪，建構反毒防護網，並將查緝社區型販毒網絡列為第一目標，期使施用者不易取得毒品，採取「拒毒」、「緝毒」並重方式，降低毒品造成之危害。並於各分局配置拉曼光譜儀，提供第一線員警立即辨識毒品使用，更可作為院檢及時聲押起訴之重要參考依據，提升緝毒能量。

(三)防制重大刑案

為有效淨化社會治安，加強分析及掌握轄區治安狀況，視轄區特性增加治安顧慮人口查訪次數，落實分析轄內幫派分子及治安顧慮人口查察工作，防患於未然。針對轄內金錢匯流易發生強盜、搶奪案件之處所，妥適規劃警力，於場所出入口實施警戒或於周邊重要路口加強實施路檢，以收嚇阻之效；對地處偏僻及防護措施較為薄弱者，應對其提出建議促請改善環境設計，並持續針對轄內易發生或已發生重大治安犯罪案件之路段加強巡邏盤查，以消弭不法案件發生。

(四)檢肅黑道幫派

對公開滋事、蓄意挑釁公權力之幫派組合，加強情資蒐報，採行立即處理、重點打擊及連坐檢肅、斷絕金援之策略，綿密規劃執行「全國大掃蕩—打擊黑幫行動」、「檢肅治平專案」及結合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共同實施「桃園地區檢警聯合專案掃蕩黑幫行動」，檢肅轄內黑道幫派。

(五)遏阻詐欺犯罪

利用165金融平臺提供之車手ATM提款熱點資料進行車手集團關聯式分析，掌握轄內車手集團流竄情形，並建置群組供各單位即時影像上傳指認，提升車手查緝率，並積極向上溯源，掃蕩詐欺集團。

(六)預防竊盜犯罪

分析轄內全般治安狀況，對於案件發生集中區域，要求轄區分局編排肅竊相關勤務作為，以有效查緝並防制宵小再犯。另若查獲反覆實施同一犯罪行為之竊嫌，則報請檢察官指揮偵辦並建請羈押，防止再犯，且利於擴大偵辦，並不定時規劃易銷贓場所稽查勤務，期能阻斷銷贓管道，以降低竊盜案件發生機率。

(七)賡續少年保護工作

秉持「不限場次、不限人數」原則，持續辦理少年預防犯罪宣導活動，積極協助各校找回中輟學生，並於尋回後主動了解中輟期間活動概況，嚴防被有心分子吸收利用；結合市政府相關單位組成「聯合稽查小組」執行「保護兒少擴大臨檢」工作，於深夜針對夜校生及少年易聚集滋事場所，如網咖、電子遊戲場、公園等處所加強查察。

二、建立行車秩序，維持交通安全

(一)持續分析易肇事路段、時段及原因，於易肇事路段、時段編排巡邏、路檢勤務，除維持治安外，亦兼顧交通事故防制，並規劃停留駐守方式提升見警率，促使用路人遵守交通安全規則。分析肇事資料後，提供予本府交通局依「易肇事路段改善計畫」及「路口交通安全設施改善計畫」，主動進行交通工程改善，淨化道路危險因子，減少交通事故。

(二)為提醒青少年避免危險駕車，防制事故發生，除邀集相關單位運用交通工程改善措施(如增設車道、縮減路肩寬度、繪設近障礙物線及24小時禁止停車標誌等)，避免車輛利用寬廣路肩集結車隊或群聚助長危險駕車氣焰，且於危險駕車熱點路段(口)，規劃增設「天羅地網監視錄影系統」及「固定式測速照相桿」，以科技監控即時採取有效措施，強化證據能力，並有效遏止車輛有競速(技)情事發生。

三、天羅地網有智慧，守護桃園更安心

(一)本局天羅地網監視錄影系統於本市各治安要點、重要路口及其他有維護公共

安全、預防犯罪必要之區域建置監控點，截至 110 年 7 月 31 日止，總計建置 2 萬 2,049 支攝影機，111 年採新建及汰換並重，以建構本市綿密治安防護網。

(二)目前天羅地網監錄系統智慧運用有車牌辨識、車輛軌跡查詢、車型車色分析、特定目標即時告警等功能，具車牌辨識功能之攝影機合計有 1 萬 2,978 支，占攝影機總數 2 萬 2,049 支之 58.86%(占車道攝影機 1 萬 4,807 支之 87.65%)，新式車道攝影機均具即時車牌辨識功能，可有效提升破案能量，維護社會治安及釐清交通事故責任，111 年持續增設車牌辨識功能攝影機。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犯 罪 預 防 宣 導 活 動	<p>(一)依據本局「預防犯罪宣導細部執行計畫」，加強各項宣導活動。</p> <p>(二)針對轄區金融機構及加油站等資金匯流處所，實施預防犯罪宣導及防範犯罪檢測。</p> <p>(三)居家防竊宣導：針對硬體安全設備提供諮詢檢測，以減少住宅竊盜發生。</p> <p>(四)廣告宣導：利用轄區電子看板(LED 燈及電視牆)、電視、廣播、客運或火車站燈箱等，播放犯罪預防宣導資訊，提醒民眾注意。</p> <p>(五)媒體宣導：協調平面、廣播、電視(第四台)媒體以製作短片、漫畫或參加節目邀訪等方式，宣導各種犯罪手法及預防民眾被害。</p> <p>(六)活動宣導：以各種遊行、大型競賽、園遊會有獎徵答或網路競賽等方式，辦理犯罪預防宣導活動，以擴大宣導效果，提升民眾犯罪預防意識。</p> <p>(七)結合民間團體及公務單位宣導：運用校園、機關、行號、社團等集會場合，進行預防犯罪宣導。</p> <p>(八)利用社區治安座談會辦理宣導，並印製各類文宣提醒民眾。</p>	800	

二、擴大 少年預防 犯罪宣導 活動	(一)數位影音宣導:與數位媒體平臺合作,邀請專家學者、少年族群及本局相關業務單位等製作專題訪問。	669	公彩 預算
	(二)利用學校寒、暑假期間結合教育等相關單位,舉辦有益少年身心健康育樂活動或社區服務,引導少年從事正當休閒育樂。	1,700	公彩 預算
	(三)少年職涯探索體驗計畫 1.整合非營利組織及熱心商家資源,協助其進入店家進行職涯體驗,拓展其職涯視野及深度。 2.提供少年適性測驗,覺察少年職涯發展困境,提升輔導效益。 3.協助少年訂定職涯方向,連結各項資源培力少年就業能力。 4.針對少年不同需求安排個別及團體輔導,培養良好的態度及溝通能力。	340	公彩 預算
	(四)桃園市政府少年輔導委員會陪同詢(訊)問實施計畫 1.服務對象:12歲至未滿18歲觸犯刑法需進行詢(訊)問之少年。 2.陪同開庭:接獲臺灣桃園地方法院申請,因少年之法定代理人或現在保護少年之人無法陪同開庭時,為維護少年權益,經聯繫取得同意後,將指派輔導(社工)員協助陪同開庭。 3.陪同偵訊:接獲本局各單位申請,因少年之法定代理人或現在保護少年之人無法陪同偵詢時,為維護少年權益,經聯繫取得同意後,將指派輔導(社工)員協助陪同偵詢。	367.75	

<p>三、防制交通事故及提升事故處理品質</p>	<p>(一)依院頒「道路交通秩序與交通安全改進方案」策訂 111 年事故防制目標，作為努力方向。</p> <p>(二)透過大數據分析交通事故發生之時間、空間特性，設置先進交通執法設備，取締超速、闖紅燈、違規轉彎、違規變換車道等易肇事違規行為，提升交通安全、執法效能及執法品質。</p> <p>(三)每月分析 A1 類交通事故發生之時(地)段、肇因及事故類型，加強各項交通執法工作，並提報桃園市道路交通安全督導會報，由本府各相關局、處共商防制策略。</p>	<p>路口闖紅燈及自動測速照相設備： 16,520</p> <p>科技執法設備： 11,500</p>	
<p>四、提升監視錄影系統密度及功能</p>	<p>(一)天羅地網自建案監視錄影系統之建置</p> <p>1.考量 104 年攝影機已逾年限且無車牌辨識及 AI 分析功能，本案規劃汰換 300 支新式數位攝影機，採百萬畫素及耐高溫日曬使用之機種，並具備各類智慧分析功能，重新規劃布建於原有路口，強化案件偵辦查閱效率。</p> <p>2.囿於微軟 IE 瀏覽器將於 111 年 6 月停止服務，天羅地網監視錄影系統須配合同步修改系統程式，並同步汰換更新伺服器及相關設備，俾利優化系統調閱速度。</p> <p>(二)天羅地網租賃案監視錄影系統之建置(租賃承商之監視錄影系統影像畫面)</p> <p>1.105 年監視錄影系統租賃案</p> <p>105 年完成建置 2,096 支租賃式攝影機，租賃期間至 112 年 8 月 31 日止，111 年度須編列 4,716 萬元。</p> <p>2.106 年監視錄影系統租賃案</p> <p>106 年完成建置 3,700 支租賃式攝影機，租賃期</p>	<p>120,000</p> <p>47,160</p> <p>83,250</p>	<p>中央對地方一般性補助款</p>

	<p>間至 113 年 11 月 30 日止，111 年度須編列 8,325 萬元。</p> <p>3.107 年監視錄影系統租賃案</p> <p>107 年完成建置 3,700 支租賃式攝影機，租賃期間至 114 年 9 月 30 日止，111 年度須編列 8,325 萬元。</p> <p>4.108 年監視錄影系統租賃案</p> <p>108 年完成建置 3,700 支租賃式攝影機，租賃期間至 115 年 11 月 30 日止，111 年度須編列 8,325 萬元。</p> <p>5.109 年監視錄影系統租賃案</p> <p>109 年完成建置 3,750 支租賃式攝影機，租賃期間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111 年度須編列 1 億 2,992 萬 4,342 元。</p> <p>6.110 年度監視錄影系統租賃案</p> <p>110 年採新建及汰換並重，預計設置 1,600 支攝影機(新設 772 支、汰換 828 支)，111 年度須編列 6,138 萬元。</p> <p>7.111 年度監視錄影系統租賃案</p> <p>111 年因應桃園市重劃區、新闢道路、聯外道路及各分局新設攝影機需求，預計設置 100 支攝影機，111 年度須編列 65 萬 1,600 元。</p> <p>(三)天羅地網監視錄影系統維護保養案</p> <p>鑑於許多重大刑案及交通事故責任，均係透過監視錄影系統提供重要線索而偵破或釐清，為確保系統正常運作，104 至 107 年建置案計有 219 處路口監控點設備、1,789 支攝影機、8 處無線網路中繼站與光纖網路骨幹及其設備，均須持續維護保養。</p>	<p>83,250</p> <p>83,250</p> <p>129,924.342</p> <p>61,380</p> <p>651.6</p> <p>37,000</p>	
--	---	---	--

	<p>(四)天羅地網資訊機房維護保養計畫</p> <p>因機房保固期限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為維持資訊軟、硬體設備及網路系統正常運作，提升機房監控管理、備援機制效能、資訊安全防禦能力，持續編列預算進行保養、維修。</p>	4,686	
--	--	-------	--

衛生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全民皆健(Health for All)、健康城市」為願景，自出生至終老，以人為本，守護市民健康，以「全心照護、全民健康、全方位服務」為桃園市健康照護目標，從預防醫學及公共衛生的角度發展，結合政府跨局處合作與民間資源、整合醫療與保健體系、建置精準防疫網絡守護市民健康，同時營造健康環境、推動健康促進及健康體能。

二、任務

本府衛生局致力於推動各項衛生業務，提供各年齡層一系列的衛生保健政策，推動疫病防治、維護食品藥物安全、完善長照體系、健全醫療照護服務、推動智慧醫療及營造健康友善的城市，以「全人、全生命歷程」為核心，持續建置優質的公共衛生及醫療保健服務網絡，營造健康樂活友善的環境，共創永續發展的幸福桃花園。

貳、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一、強化市民積極參與，實踐健康生活

- (一)積極營造健康幸福家庭。
- (二)提升學齡前兒童免費健康檢查篩檢率。
- (三)落實精神疾病照護服務。
- (四)提升輔導訪視藥癮者個案服務涵蓋率。

二、落實疫病防治作為，提升市民健康

- (一)精準社區傳染病整合性防疫。
- (二)提升本市國中及高中(職)女生子宮頸癌(HPV)疫苗接種率及疫苗安全校園相關衛教宣導。

三、加強食品藥物管理，營造安全環境

- (一)強化源頭管理高風險食品業者符合 HACCP 及追溯追蹤系統品質管理，嚴格執行食品衛生管理，取締違規食品，並推動食安資訊透明化。
- (二)提供藥事照護服務，改善民眾用藥習慣及維護用藥安全，推動整合型用藥安全網絡計畫。

四、完備長期照護服務，落實在地老化

- (一)持續佈建社區整體照顧服務體系資源。
- (二)增加長照醫事專業人力培育量能。
- (三)提升本市全方位口腔照護網絡實施計畫之滿意度。
- (四)提供身心障礙鑑定及醫療輔具補助。

五、精進醫療照護體系，維護市民健康

- (一)辦理緊急醫療及醫療機構品質管理之提升緊急醫療服務品質計畫。
- (二)提升本市兒科 24 小時緊急醫療服務品質、提升沿海及山地鄉偏遠地區醫療服務品質及醫療網絡服務、提升分級醫療及重度級急救責任醫院執行加護病房直入服務、整合本市緊急醫療網絡及強化院際合作及醫事人力及建立區域聯防機制，深入社區提供就醫可近性與醫療服務品質，保障市民生命安全。
- (三)醫療機構及醫事人員管理，提升醫療機構服務品質及量能。
- (四)推廣民眾對於急救教育、預立醫療決定、安寧緩和醫療及器官捐贈之認知。
- (五)整合醫療照護體系，建立社區醫療小管家據點，提供醫養合一服務及推動智慧醫療照護。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優生保健計畫	(一)透過遺傳性疾病檢查、新生兒代謝異常篩檢、G6PD 確診及特殊群體生育調節等優生保健工作，提供遺傳醫學之資訊，發揮預防醫學之功能，以避免先天缺陷兒之發生。 (二)新生兒篩檢以早期發現、早期治療為宗旨，期望藉由新生兒時期進行全面篩檢，找出罹病風險性較高的族群，防範後遺症發生。	20,386	
二、健康幸福家庭補助計畫	為提升育齡婦女與配偶生育意願，提供婚後孕前健康檢查、第一孕期及第二孕期母血唐氏症篩檢(第一孕期及第二孕期擇一補助)、孕期羊膜(或絨毛膜)穿刺及中醫助孕養胎調理補助，以促進下一代健康與家庭福祉，針對孕婦特殊需求	32,000	

	予以特殊經費補助，落實性別平等。		
三、桃園市預防接種暨社區傳染病整合性防疫計畫	<p>(一) 預防接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常規疫苗暨流感疫苗預防接種。 2. 人類乳突病毒疫苗接種。 3. 長者肺炎鏈球菌疫苗接種。 4. 桃園市合約醫療院所疫苗品質提升計畫 (本案為市長指示重要政策)。 5. 低收、中低收入戶家庭新生兒口服輪狀病毒疫苗計畫。 <p>(二) 社區傳染病整合性防疫計畫。</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即時監測及介入傳染病防治，防堵社群聚感染及疫情擴大。 2. 由感染管制專家協助進行實地訪查，提供醫院及人口密集機構感染管制措施機制與執行面之實質輔導、建議或相關經驗交流，營造全面提升感染管制品質之風氣。 3. 輔導生物安全第二等級實驗室落實管理，及早警覺生物病原汙染或外洩事件之發生，提升實驗室生物安全管理品質。 4. 落實個人防護裝備分級儲備制度，定期採購並妥善管理庫存，確保緊急需求時藥品供應無虞。 5. 更新傳染病防治醫療網醫護相關人力及強化社區防疫網絡，落實傳染病整備及動員機制。 6. 定期檢視本市採檢器材庫存狀況，適時採購以確保本市傳染病檢體採檢品質；辦理公開招標勞務委託檢體運送，掌握 	185,769	

	<p>本市傳染病檢體運送的即時性、時效性及便利性。</p> <p>7.藉由營業衛生管理之健康檢查項目找出潛伏性疾病，期望可因此預防社區疾病散播。對泳池及三溫暖業者加強專業知識管理，期望可以預防意外事件發生，使水質管理更趨完善。</p> <p>8.藉由多管道免費篩檢諮詢服務，提升高風險族群性病防治知能，強化安全性行為，降低愛滋病毒傳播。</p> <p>9.藉由都治親自關懷計畫，增加個案服藥遵從性與完整性，降低傳染力，給予潛伏結核感染者預防性治療及照護，提高潛伏結核感染者治療涵蓋比率，降低接觸者發病率。</p>		
四、兒童整合性健康服務計畫	為早期發現本市學齡前兒童健康問題，早期矯治缺點，並提供全面性、便利性醫療服務及提高兒童預防保健可近性，推廣兒童各項衛教保健及健康促進，以提升兒童健康。	20,000	
五、身心障礙鑑定暨醫療輔具補助計畫	<p>(一)接獲鑑定表及鑑定報告後，將鑑定費核發予該鑑定機構，補助項目:單項鑑定、多項鑑定、到宅鑑定交通費補助、異議複檢費及輔具評估報告費。</p> <p>(二)「身心障礙者醫療復健所需醫療費用及醫療輔具補助辦法」補助項目:</p> <p>1.醫療輔具:電動拍痰器、非蓄電式抽痰機、蓄電式(交直流兩用)抽痰機、化痰機(噴霧器)、雙相陽壓呼吸輔助器(Bi-PAP)、咳嗽(痰)機(Cough Assist Machine)、單相陽壓呼吸器(C-</p>	26,500	

	<p>PAP)、血氧偵測儀(血氧機)、氧氣製造機、UPS 不斷電系統、壓力衣 A-G 款及矽膠片。</p> <p>2.醫療費用:人工電子耳植入手術費用、開具診斷證明書費用及開具醫療輔具評估報告費用。</p> <p>(三)辦理身心障礙鑑定及醫療輔具補助相關業務費用。</p>		
六、全方位口腔照護網絡實施計畫	<p>(一)辦理年滿 65 歲以上長者或 55 歲以上原住民，且設籍本市 1 年以上之市民，申請 1 次裝置活動假牙補助費用，最高補助 4 萬元，且裝置完成 1 年內可免費調整。另對活動假牙裝置完成 1 年以上者，申請補助 1 次假牙維修費，最高補助 2,000 元。</p> <p>(二)辦理 64 歲以下(中)低收入戶身心障礙者，且設籍本市 1 年以上之市民，申請裝置假牙補助及口腔醫療照護，其中中低收入戶者每年補助 2 萬元；低收入戶者每年補助 4 萬元。對於已獲得補助之項目，自裝置完成日起滿 5 年後得再提出補助申請。</p>	152,000	
七、110 年食品安全提升計畫	<p>(一)持續聘用食品安全稽查人力，以增加稽查之量能。</p> <p>(二)持續辦理本市食品業者及食安稽查人員食品安全衛生教育宣導課程。</p> <p>(三)因應緊急食安事件辦理委託檢驗開口契約，以有效快速發現問題食品。</p> <p>(四)推動食安資訊揭露及透明化。</p> <p>(五)民眾因食安事件之行政協助，補助民眾訴訟所需法律費用。</p> <p>(六)辦理本市餐飲業、販售及製造業衛生分級與</p>	14,000	

	<p>品質提升輔導查核工作。</p> <p>(七)檢舉獎金發放。</p>		
八、緊急醫療及醫療機構品質管理計畫	<p>(一)辦理緊急醫療及醫療機構品質管理計畫之提升緊急醫療服務品質。</p> <p>(二)辦理醫療機構督導考核。</p> <p>(三)辦理急救教育訓練，增進人員救護技能及品質。</p> <p>(四)辦理緊急災害應變輔導計畫。</p> <p>(五)辦理醫事機構、人員管理及宣導。</p>	15,513	
九、桃園市民健康照護服務計畫	<p>(一)建立社區醫療小管家據點，提供醫養合一服務。</p> <p>(二)發掘複雜個案並提供個案管理、轉介等服務。</p> <p>(三)辦理預立醫療決定、安寧緩和醫療等相關教育訓練。</p> <p>(四)以多元化方式宣導預立醫療決定、安寧療護及器官捐贈。</p> <p>(五)推動整合型用藥安全網絡計畫。</p>	19,674	

環境保護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桃園—國門之都，不僅擁有山、海、埤塘等豐富自然人文景觀，也是第一工業科技大市，臺灣五百大製造業有超過三分之一在桃園設廠，工業產值常居全臺之冠，因此環境容受力及污染負荷是桃園成為國際城市所面臨的艱鉅的挑戰。

隨著全球暖化及氣候變遷等現象，促使各國紛紛投入環境保護的行列，尋求經濟發展與環境的平衡，進一步復育生態環境，達到永續發展的目標；為落實我國溫室氣體減量目標，自升格後訂定「桃園市發展低碳綠色城市自治條例」，整合市府團隊共同建構低碳綠色城市，並響應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推動，成立「桃園市政府永續發展會」，落實健康友善、安居樂業及智慧韌性之永續發展理念。

同時為實現「綠色桃園新生活」市政願景，維護本市生活環境品質並使行政效率再提升，本局秉持「藍天綠地、青山淨水、全民環保、永續家園」為施政願景，以環保專業、創新服務、打造綠色城市為目標，擬訂相應措施作為施政重點，逐步朝向國際城市並創造永續的桃園新生活。

二、任務

- (一) 環境永續發展，低碳綠色城市
- (二) 星朗天晴一起來，打造清新桃花源
- (三) 土親水淨、守護鄉土
- (四) 多元處理再循環，轉廢為能新綠能
- (五) 環境清淨全體動員，齊心協力護桃花源
- (六) 事廢循環經濟，資源永續典範
- (七) 環境保護規劃監督，青山綠水代代相傳
- (八) 智能聯網掌握先稽，犯罪污染無所遁形
- (九) 噪音防制維護安寧，機場回饋造福鄉里
- (十) 永續利用海岸資源，長存海岸自然風貌

貳、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一、環境永續發展，低碳綠色城市

桃園近年為快速發展之城市，溫室氣體的排放量也微幅增加，為推動低碳綠色城市整合減碳治理策略，打造具有調適氣候變遷的韌性生活。使桃園發展低碳綠色城市藍圖建構完整，整合市府各單位研議「第二期(110至114年)桃園市溫室氣體管制執行方案」，並配合中央執行減碳策略；「永續資源館」於111年重新開館營運，規劃以「全球暖化及氣候變遷調適」及「循環經濟」等概念為環境教育策展主題，打造成一處可供親子共學共玩、機關團體參訪、民眾假日休憩的特色展館，並透過寓教於樂方式傳遞環境保護、資源循環、環境永續等觀念；持續協助環教場域認證及評鑑輔導，結合桃園市環境教育永續發展，由在地特色、自然生態及人文風采等面向，提供民眾多元化的活動場域，達成28處設施場所認證以串連生態旅遊產業，落實低碳永續的生活理念。透過上述策略，使本市溫室氣體排放量下降，以提升本市對氣候變遷調適能力。

(一)因應氣候變遷，推動低碳綠色城市及低碳永續家園。

為因應國際趨勢，整合市府團隊成立「桃園市政府永續發展會」，落實健康友善、安居樂業及智慧韌性等3大目標及10大施政方針，並以「桃園市發展低碳綠色城市自治條例」及中央執行減碳策略為主軸，制定「第二期(110至114年)桃園市溫室氣體管制執行方案」與「氣候變遷調適計畫」，從源頭訂定量化目標與減碳策略，藉此改變生活態度及消費觀念或習慣，減少溫室氣體排放量，減緩氣候變遷；同時，建構低碳生活環境、提升居住品質、建立人類福祉以達永續環境，由社區自身起步，由小至大逐步擴增，透過建立里層級輔導機制，輔導各里進行綠能節電、節約能源、資源循環、生態綠化、綠色運輸等設施改造，使低碳工作能夠全面性推廣，有效降低桃園市之碳排放量，達成低碳城市之目標。

(二)強化永續資源館軟硬體，傳遞資源循環概念。

以「全球暖化及氣候變遷調適」及「循環經濟」等概念為策展主軸規劃環境教育主題展覽，搭配活潑生動之互動體驗裝置，亦有導覽、DIY手作體驗課程、密室逃脫解謎等活動將永續資源館打造為一處可供親子共學共玩、機關團體參訪、民眾假日休憩並兼具環境教育意涵之特色展館，並以寓教於樂方式傳遞環境保護、資源循環、環境永續觀念。此外透過辦理環境教育主題推廣活動，連結周邊特色景點以鏈結在地，帶動觀光人潮。

(三)持續協助環教認證及潛力場所發展，厚植環境教育能量。

結合桃園市環境教育永續發展方向，協助本市 28 處認證場所優化環教服務品質，並持續輔導本市潛力場所，加速取得場域認證，由在地特色、自然生態及人文風采等面向，提供民眾多元化的活動場域，厚植本市環境教育能量。

(四)透過「新屋農博環境教育園區」之多功能用途，持續發揮環境教育影響力。

強化「農博環境教育園區」營運管理，提供民眾安全舒適的參觀環境，辦理環境教育推廣活動、展館導覽課程，並為環境教育向下扎根，規劃適合幼兒園兒童遊園活動，設置食農生活體驗區，讓幼童藉由觀查、摘採與農食手作等一系列活動，加深惜食觀念，將園區打造成為全齡共享的環境教育與休閒遊憩的多元場域。同時，為引入民間創意想法與資源，爰進行新屋環境教育園區促參前置相關作業，朝向以 ROT 方式委託民間單位經營之目標辦理，樽節政府營運管理經費，創造政府收益。另結合附近海岸生態亮點如藻礁、石滬、濕地、沙丘、桃園青年體驗學習園區、休閒農業區與後湖溪泛舟等景點，串連生態旅遊產業，落實低碳永續的生活理念。

二、星朗天晴一起來，打造清新桃花源

本市空氣品質不良主要指標污染物為 PM_{2.5} 及 O₃，為改善空氣品質，透過協談大廠排放自主減量、重油/生煤使用廠家減量管制、揮發性有機物污染管制、提升營建工地逸散管理，加速高污染車輛淘汰，推動換購低污染運具，以提升本市居住品質及民眾健康；另加強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管理，配合無預警演練及臨場輔導作業，降低災害事故風險。

(一)逐年增加空氣品質良好(AQI≤50)日數比例。

(二)推動多項空污管制工作，降低 PM_{2.5} 年平均濃度。

(三)加速推動高污染車輛淘汰並提升低污染運具數量。

(四)加強公共工程營建工地查核抑制揚塵並植入智能科技管理。

(五)擴大空氣品質淨化區推動，擴展民眾優良休憩區域。

三、土親水淨、守護鄉土

持續推動水污染防治工作，採輕水（削減污染來源、減輕水體負荷）、清水（改善水體水質、清潔水體環境）及親水（鼓勵民間參與、營造親水空間），淨化水質三重奏，營造河川城鄉新風貌；執行污染場址調查及整治，加速污染場址

整治(改善)作業，執行監督、查核，督促場址有效改善，確保土壤及地下水資源永續利用。

- (一)推動本市重點河川嚴重污染河段改善，積極辦理前瞻基礎建設設置水質淨化設施、強化事業廢水源頭管制稽查工作、掌握自動連續監測(視)對象並即時監控放流水水質及建立水體污染應變機制，守護河川水質及杜絕不法排放。
- (二)積極推動水環境巡守隊及企業投入守護河川工作，凝聚守護河川愛環境共識，並擴展公民參與守護環境量能。
- (三)位於小檜溪重劃區設置東門溪氨氮污染削減設施(含智慧監控中心基地)，並具有水淨設施、河川教育資訊中心及公民會館，除能改善重點河川水質外，未來能夠讓民眾瞭解水質改善效益達到環境教育理念，並提升民眾生活及休閒遊憩品質。
- (四)積極辦理大漢溪上游、石門水庫水源水質總磷削減及宣導作業，輔導在地居民使用環保洗劑並透過推廣水庫環境教育遊程，深化學童對於水源環境保護的意識，達環境教育向下紮根之效。
- (五)加強土壤及地下水污染管制，督促事業積極改善管理場址，推動農地污染源預防管理計畫，預防農地再次遭受污染。

四、多元處理再循環，轉廢為能新綠能

配合本市「循環經濟」、「生質廢棄物資源化」政策，規劃成立「桃園市生質能中心」，成為國內首座三合一生質能中心示範廠，具備厭氧消化、熱處理單元與固化掩埋場三合一功能的生質能中心，提高多元回收成效。

- (一)持續執行「桃園市生質能中心」興建作業，於 111 年 5 月前營運目標。
- (二)於 111 年完成廚餘或市場果菜殘渣進入生質能中心厭氧消化進行多元處理。規劃垃圾多元去化管道，增加 MT 廠並輔導 SRF 廠設置。

五、環境清淨全體動員，齊心協力護桃花源

本市共有 485 隊里環保志工隊，志工人數 33,317 人，本局將妥善運用民間參與力量，共同為環境市容提升工作努力，期望藉由環保志工在里鄰環境發揮影響力，加強辦理各項環境清潔、資源回收以及傳染病防疫相關作為，進而推動全體市民齊心協力護守桃園的目標。

- (一)激發全市環保志工隊熱情與榮譽感，推動轄內巷道認養維護清理工作，搭配

各區清潔中隊掃街機具與人力，規劃全市掃街地圖，擴大整體環境清理巡護範圍，提升桃園市整體市容潔淨度。

- (二)加強辦理「新冠肺炎」防疫宣導工作，持續運用本局防疫消毒大隊執行新冠肺炎戶外公共區域環境消毒工作，並委託專業廠商妥善處理居家隔離或檢疫者產出之垃圾，同時運用環保志工及各項宣傳管道持續向市民宣導防疫方式，維護本市環境安全及市民健康。
- (三)執行本市各區里登革熱防治戶外消毒工作，並於每年春、秋季病媒蚊易孳生期間，動員環保志工隊加強出勤進行轄內髒亂點巡查清理、積水容器清除並加強辦理登革熱防疫衛教宣導工作。
- (四)加強辦理清潔隊員教育訓練，持續灌輸加強為民服務觀念，同時加強控管隊員勤務安排，提升人力運用效率，並以既有低碳垃圾清運路線管理系統為基礎並納入數據化分析，提升清運車輛效率與便民貼心服務。
- (五)持續推動垃圾減量宣傳計畫，加強回收一般廢棄物中夾雜的生廚餘堆肥及再生能源方向再利用，並可減少垃圾產生量，降低本市焚化爐以及掩埋場負荷；此外加強辦理一般廢棄物源頭減量及資源回收宣導工作，推動環保夜市(或商圈)及百貨賣場一次性餐具物品減量計畫，並搭配各里環保志工隊於社區里鄰協助宣導，發揮影響力共同推動全市資源循環回收、資源永續再利用目標。
- (六)提升市容環境整潔，加強占用道路廢棄車輛、違規廣告物、大型落地看板及溝渠之稽(巡)查與清理作業，鼓勵市民共同撕除違規廣告物，並輔導業者及民眾使用公設廣告欄及申請懸掛路燈旗合法宣傳。
- (七)積極爭取環保署補助款，搭配本市自籌預算，加速汰換老舊逾齡環保清潔車輛與機具，提昇車輛清運效率及降低車輛維修費用與保障人員作業安全。
- (八)清潔隊員權益保障與職業安全衛生再提升
 - 1.持續推動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ISO-45001)，提升個人作業裝備，降低職場危害因子，防止職業災害發生。
 - 2.推動各區中隊作業場所5S運動，遵行整理、整頓、清掃、清潔及紀律五種方式，提升工作環境整潔安全。
 - 3.積極爭取環保署經費改善各區中隊資源回收貯存場、辦公廳舍以及掩埋場

環境設施改善，建構安全友善的工作與備勤空間。

4.精進隊員工作專業智識及職務之能力需求，危害之預防及遠離之判斷，預防職業病與職業災害。

5.推動員工健康管理，提供醫療諮詢、年度健檢、衛教宣導，建立健康幸福新職場。

六、事廢循環經濟，資源永續典範

透過各項事業廢棄物許可審查、污染管制查核措施及掌握清理量能，鼓勵產業源頭減量。首創處理機構評鑑及再利用機構分級管理制度；加強廢棄物清運車輛軌跡監控，於 111 年 6 月 30 日前全市公民營廢棄物清除機構之車輛皆應裝置即時追蹤系統(GPS)且符合回傳率百分之九十以上之設備；加強本市公民營處理機構及再利用機構之勾稽管理，增加勾稽樣態，並建立累犯名單加強勾稽頻率，必要時進行現場查察，達廢棄物嚴謹管理之目的。

邀請專家學者辦理審查及評鑑，精進處理及再利用機構廢棄物資源化技術，並藉由輔導設置高熱值廢棄物回收再生燃料(RDF 或 SRF)處理/再利用機構及使用機構，促使事業廢棄物減量及資源循環率升級，最終廢棄物能妥善處理，有效預防廢棄物隨意棄置案件發生。

- (一)輔導設置多元化環保設施，建立事業廢棄物循環再利用產業鏈，促進循環經濟綠色科技。
- (二)精進事業廢棄物產源管理、源頭減量與流向追蹤，遏阻非法棄置情事發生。
- (三)提升事業廢棄物各項許可審查效能，強化 E 化申請系統，提高為民服務品質。
- (四)輔導轄內事業廢棄物製成及使用固體再生燃料(SRF)，以提升事業廢棄物資源循環率。

七、環境保護規劃監督，青山綠水代代相傳

持續推動環境影響評估審查，落實完整審查機制，滾動檢討審查程序，簡化審查流程。積極參與中央審查環評案件，有效掌握本市重大開發。成立專案小組分級審查制度，研擬會議結論訂定審查重點，結合各項污染主管科室，建立環評承諾機制，整合要求減少污染排放；依據案件情形訂定監督頻率，建立書件查核事項表單，有效掌握監督查核重點；源頭要求環評開發承諾加嚴，打造青山綠水桃花家園；打造環境保護兼具性別平等的友善環境，持續推展及落實各項性別

平等指標。

- (一)縮短環評審查時效，強化環評審查效率
- (二)落實環境影響評估監督查核工作
- (三)打造兼顧性別平等及環境保護之美好家園

八、智能聯網掌握先稽，犯罪污染無所遁形

藉由 e 化 2.0 派案系統管理機制，即時派案、處理環境污染陳情案件，再以科技儀器進行污染源調查、查證與緊急處理，防止污染擴大，減少公害糾紛紆處及調處案件，並透過結合檢警海環聯盟，打擊環保犯罪，降低重大環境污染事件。

- (一)e 化派遣 2.0，運用 GPS 衛星監控系統就近派遣稽查車組，4 小時內到場處理案件比例 95% 以上，其中 1 小時內到場稽查案件比例達 70% 以上，即時處理。
- (二)維持本市空氣品質感測器正常維運，數據資料完整率 95% 以上，鎖定可疑污染源，提升稽查效率。
- (三)運用科技儀器掌握及連續監控高污染潛勢案件。
- (四)建立檢警調經海環結盟平台，整合資源有效打擊環保犯罪。
- (五)利用 5G 行動寬頻即時監控，搭配空氣品質感測器監測，追查及遏止非法排放、棄置行為並執行車輛攔檢作業

九、噪音防制維護安寧，機場回饋造福鄉里

為有效防止改裝車輛噪音擾寧情形，特別強化環保、警察及監理機關聯合稽查取締，針對民眾陳情改裝車輛常出沒路段加強攔檢作業，提高稽查頻率，落實現場攔檢「馬上抓、馬上測、馬上罰」，以達到嚇阻的效果。另於深夜凌晨時段設置「聲音照相」稽查點，運用「聲音偵測照相」科技執法，加強高噪音車輛稽查取締，展現嚴正執法決心，維護環境安寧。

持續檢討分級補償制度並投入更多的資源，提供多元便捷的申辦服務，讓機場噪音補償發放更具公平性及便利性。更秉持公開透明即時補償及專款專用回饋在地的原則，讓機場噪音補償回饋經費的運用更符合民意需求，並且促進地方建設與發展。

- (一)加強改裝噪音車輛稽查攔檢作業，推動聲音偵測照相科技執法，維護居住安寧環境。

(二) 賡續落實桃園機場航空噪音防制費補助及回饋工作，專款專用補償回饋在地民眾，促進地方建設與發展。

十、維護海岸自然風貌，邁向永續藍海新未來

依循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與中央向海致敬政策外，擬定治海、觀海、淨海、護海、知海、親海、進海、里海、藍海等9海策略，用前瞻開創的態度向海前進，逐步恢復海岸的自然風貌，找回優質的海岸環境，並邁向永續藍海的新未來。

- (一) 持續推動永續海岸跨域平台機制與管理，保護四大亮點，打造自然人文、親水樂活的美麗乾淨海岸。
- (二) 持續建設濕地、藻礁、沙丘、石滬等相關自行車道、跨橋、公園、公廁及木棧道等相關公共設施，並結合社區推動海洋環境教育，發展生態旅遊，以保持豐富的生態廊道。
- (三) 精進全國第一座海岸環境監測科技中心，建構桃園海象、海岸水質監測網，並落實污染緊急應變機制，進行河川出海口環境整理防災減災及海洋塑膠垃圾清除工作，推動海洋環保艦隊及環保潛水隊，強化公私夥伴關係。
- (四) 持續辦理海岸淨灘活動，擴大招募海岸巡護志工，以維護海岸環境並提高海洋垃圾增值利用價值。
- (五) 配合行政院向海致敬政策，持續執行桃園市海岸環境清潔維護及海洋廢棄物再利用，提升海岸環境潔淨度。
- (六) 整合海岸環境教育設施場所、在地社區、優良商家及電子套票網路平台，組成策略聯盟發展寓教於樂的海岸生態遊程，推廣海岸環境教育並行銷桃園海岸景點。
- (七) 建立藻礁、濕地生態系之生物多樣性指標監測系統，評估生態系健康程度，作為保育及復育政策規劃之參考依據。
- (八) 持續推動里海學堂計畫，透過海洋教育，提升市民海洋素養，讓民眾從教育中認識海洋，進而愛上海洋、保護海洋。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 (千元)	備註
一、推動低碳綠色城市計畫	<p>整合市府團隊成立「桃園市政府永續發展會」，積極推動溫室氣體、節能減碳、永續發展等相關政策，並以「桃園市發展低碳綠色城市自治條例」及中央執行減碳策略為主軸，制定「第二期(110至114年)桃園市溫室氣體管制執行方案」與「氣候變遷調適計畫」，從源頭訂定量化目標與減碳策略，藉此改變生活態度及消費觀念或習慣，減少溫室氣體排放量，減緩氣候變遷，並將其成果發行專刊行銷桃園。</p>	9,000	桃園市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二、環境教育成效管考暨設施場所推動計畫	<p>(一)定期召開「桃園市環境教育基金管理會」及「桃園市環境教育審議會」</p> <p>(二)推動「桃園市環境教育行動方案」各項環境教育工作</p> <p>(三)輔導及抽查本市各機關、公營事業機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政府捐補助基金累計超過50%之財團法人，環境教育計畫及執行成果提報</p> <p>(四)辦理「國家環境教育獎」相關作業</p> <p>(五)辦理違反環境保護法令環境講習課程</p> <p>(六)擴充及維護本市環境教育專屬網站</p> <p>(七)辦理環境教育繪本相關推廣活動</p> <p>(八)辦理環境知識競賽活動</p> <p>(九)輔導本市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及展延相關作業</p> <p>(十)彙整本市環境教育績效考評相關成果</p>	9,600	桃園市環境教育基金

<p>三、桃園市空氣品質綜合管理計畫</p>	<p>(一)空污管制計畫整合控管，負責各空污基金計畫執行成果之整合，並定期提醒各計畫執行成效及進度掌握。</p> <p>(二)辦理空污管制計畫重點工作實地督導稽核、內部工作檢討會、北部空品區交流會。</p> <p>(三)空品分析及空氣品質惡化應變。</p> <p>(四)為配合環保署應變作業，更新維護桃園市「空氣品質惡化緊急應變回報平台系統」。</p> <p>(五)污染管制對策研擬，包括分析本市空氣品質主要指標歷年濃度變化資料、蒐集防制技術、污染推估方法等。</p> <p>(六)空氣污染物監測評估或研究調查作業。</p> <p>(七)空氣污染防制研討會(活動)或論壇等相關空氣污染防制相關業務推廣作業。</p>	<p>11,230</p>	<p>桃園市空氣污染防制基金</p>
<p>四、桃園市固定源空氣污染管制計畫</p>	<p>(一)固定污染源許可管制作業。</p> <p>(二)協助固定污染源設置、變更及操作許可申請案件之審查、核發作業。</p> <p>(三)許可證現場查核及缺失改善輔導。</p> <p>(四)執行公私場所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防制費徵收作業。</p> <p>(五)空污費申報案件審查、建檔、現場查核、核收、結算、追補繳作業。</p> <p>(六)辦理公私場所申請揮發性有機物空氣污染防制費自廠係數建置案件之審查。</p> <p>(七)執行「固定污染源逸散性粒狀污染物空氣污染防制設施管理辦法」法規符合度查核及管制作業。</p> <p>(八)配合空氣品質不良或惡化通報執行現場巡查作業。</p>	<p>29,970</p>	<p>桃園市空氣污染防制基金</p>

	<p>(九)執行固定污染源定期檢測申報資料審查及現場監督作業。</p> <p>(十)更新及維護已建置完成之固定源許可線上申請審查系統。</p>		
<p>五、桃園市揮發性有機物及連續自動監測設施管制計畫</p>	<p>(一)特定行業別揮發性有機物管制及減量工作。</p> <p>(二)加油站空氣污染物排放檢測與管制。</p> <p>(三)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煉製事業部桃園煉油廠專案管制工作。</p> <p>(四)連續自動監測設施連線資訊系統維護及傳輸資料審核。</p> <p>(五)固定污染源連續自動監測與連線設施宣導、功能查核及法規符合度查核作業。</p> <p>(六)推動固定污染源及防制設備即時監控管理工作。</p> <p>(七)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物稽查檢測作業。</p>	24,760	桃園市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p>六、桃園市有害空氣污染物及細懸浮微粒調查管制計畫</p>	<p>(一)戴奧辛排放源查核、稽查檢測及資訊系統審查作業。</p> <p>(二)環境空氣有害空氣污染物與戴奧辛現況調查。</p> <p>(三)工業區異味污染源查證及建立空氣污染資料。</p> <p>(四)建立重點行業管道 PM2.5 排放特性資料庫。</p> <p>(五)固定污染源有害空氣污染物排放檢測調查。</p> <p>(六)環境污染案件調查。</p> <p>(七)因應災害空氣污染事件緊急應變與處置作業。</p>	14,800	桃園市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七、桃園市柴油車動力計排煙檢測及污染管制計畫	(一)龜山柴油車動力計排煙檢測站檢驗作業及廠區經營。 (二)執行柴油車輛路邊攔查或場站稽查。 (三)依桃園市發展低碳綠色城市自治條例通知一、二期柴油車輛到站檢測。 (四)辦理柴油車檢測及環境教育業務等推廣。	23,300	桃園市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八、桃園市柴油車管制暨移動污染源綜合管理計畫	(一)柴油車動力計排煙檢測站檢驗作業。 (二)整合移動污染源管制計畫。 (三)辦理移動污染源背景調查評估。 (四)執行柴油車輛主動到檢通知。 (五)推動市區客運柴油公車污染管制工作之自主管理分級標章。 (六)桃園市第三處空氣品質維護區劃設規劃及調查。	19,000	桃園市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九、桃園市機車污染管制計畫	(一)機車稽查管制作業，包括路邊攔查、違規機車之告發處分作業、通知到檢。 (二)定檢站查核與管理。 (三)年度優良定檢站評鑑。 (四)辦理機車排氣定期檢驗站教育訓練會。 (五)辦理機車排氣分析儀巡迴檢校相關作業。	21,800	桃園市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十、桃園市低污染運具補助審查計畫	(一)推廣老舊機車汰舊換新及低污染運具相關補助業務。 (二)辦理本市電動二輪車充(換)電站及專用停車格巡查及資訊更新作業。 (三)辦理民眾檢舉烏賊車案件受理、審查、函覆、郵寄通知、彙整、追蹤及後續處分作業。 (四)低碳運具補助線上申辦審查系統維護及宣導業務。	10,800	桃園市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十一、桃園市	(一)營建工地稽巡查，包括巡查輔導粒狀物排	25,400	桃園市空

<p>營建工程空氣污染防制費徵收查核管制計畫</p>	<p>放量前 100 大之營建工地。</p> <p>(二)營建工程施工機具污染管制推廣作業。</p> <p>(三)輔導本市營建工程業主及承攬廠商認養指定路段進行清洗作業。</p> <p>(四)執行大型營建工地空拍作業。</p> <p>(五)開挖出土階段營建工程執行盯梢作業。</p> <p>(六)配合空氣品質不良或惡化通報執行現場巡查作業。</p> <p>(七)營建工程空氣污染防制費徵收作業。</p> <p>(八)維護相關之營建工程網站及系統，包含「營建工程空氣污染防制費網路申報系統網站」、「桃園市政府環境保護局營建工程防制稽查管制雲端系統」及「桃園市 A2010 條碼繳費管理系統」等。</p> <p>(九)航空城管制，加強現場巡查輔導。</p>		<p>氣污染防制基金</p>
<p>十二、室內空氣品質及淨化區管理維護計畫</p>	<p>(一)100 處空氣品質淨化區查核、輔導管理。</p> <p>(二)裸露地調查與輔導改善。</p> <p>(三)室內空氣品質查核及輔導管理。</p> <p>(四)更新維護「桃園市室內空氣品質資訊網」及「桃園市空氣品質淨化區資訊網」。</p> <p>(五)民生議題關注污染源管理。</p>	<p>14,550</p>	<p>桃園市空氣污染防制基金</p>
<p>十三、桃園市毒性空氣污染物稽查管制計畫</p>	<p>(一)毒性化學物質管制，包含毒性、關注化學(含食安風險)物質場所、運送業 GPS 車跡系統稽查作業。</p> <p>(二)辦理食安風險疑慮化學物質之化工原料業輔導訪查。</p> <p>(三)毒性空氣污染事故個人防護用具添購或維護保養、不明化學品檢驗。</p> <p>(四)毒化災、環境事故或空污事件協助初期緊</p>	<p>10,500</p>	<p>桃園市空氣污染防制基金</p>

	<p>急應變處置。</p> <p>(五)辦理毒化災、環境事故或空氣污染緊急應變兵推或實兵演練。</p>		
十四、桃園市河川流域污染整治綜合管理計畫	<p>(一)全流域水質改善檢討及整治評估。</p> <p>(二)定期分析水質監測結果。</p> <p>(三)水污染管制計畫綜合管理。</p> <p>(四)評估現地處理設施。</p> <p>(五)針對本市河川出海口、沿海地區及港口進行牡蠣採樣調查。</p> <p>(六)繪製河川污染地圖。</p> <p>(七)水污染防治基金運作。</p> <p>(八)辦理檢舉違反水污法獎勵案件。</p>	9,500	桃園市水污染防治基金
十五、桃園市水污染防治許可管制計畫(含技師查核及技師審查)	<p>(一)水污染源水污染防治措施計畫及許可各類申請案件、檢測申報案件、廢(污)水管理計畫(含畜牧業)、試驗計畫書及水污染防治許可證現勘查核(含定申比對確認)。</p> <p>(二)研擬提升許可審查品質及進度之管理方案。</p> <p>(三)檢測申報審查管理及查核作業。</p> <p>(四)辦理水污費停徵結算作業審查及技師查核作業。</p> <p>(五)辦理法規說明會及人員教育訓練或其他本局指定事項講習會。</p> <p>(六)維護管理水污染源資料管理及稽查管制系統資料正確性、更新桃園市水環境保育網路平台網頁-水污染防治作業之相關資料、每月提供行政輔助名單。</p> <p>(七)配合環保署規劃資訊公開期程與規定，協助本局執行資訊公開相關作業。</p>	21,000	公務預算 5,000 千元、桃園市水污染防治基金

	<p>(八)辦理本市污染熱區事業(包括污水下水道系統等本局其他指定對象)現場深度查核作業。</p> <p>(九)辦理自動監測(視)及連線傳輸措施說明書(或確認報告書)審查及連線確認作業與配合環保署下放名單自動連續監測現場查核作業至少 10 家及資料綜合整理後續控制管理作業。</p> <p>(十)廢水處理專責人員審查及控管作業:每月確認更新及審查專責人員申請案件、註銷及代理人設置案件，鍵入環保署專責人員管控系統，掌握專責人員資訊，並配合環保署定期下放名單進行專責人員資料彙整及控管。</p>		
<p>十六、桃園市水污染源管制(含水污費)查核暨水體污染應變協力處理及水體污染北區聯防演練計畫</p>	<p>(一)轄內工業區實施專案管制。</p> <p>(二)針對高污染潛勢區事業或其他事業(進行現場查核。</p> <p>(三)針對水污費徵收對象進行現場查核與放流水水質採樣。</p> <p>(四)針對本市已設置自動監測(視)設施之事業進行現場查核。</p> <p>(五)推動畜牧糞尿資源化利用政策。</p> <p>(六)設置河面垃圾清除攔除點。</p> <p>(七)水質監測資訊與影像監視資訊之數據服務。</p> <p>(八)實際應變演練及教育訓練。</p> <p>(九)建立區內各縣市水環境污染緊急應變通報系統</p> <p>(十)水體污染事件緊急應變協力處理。</p>	15,875	環保署補助 8,731 千元
<p>十七、黃墘溪</p>	<p>(一)為了改善埔心溪的水體環境與水質，並考</p>	140,000	環保署補

<p>上游水質改善計畫</p>	<p>量到目前污水下水道系統的接管期程，在支流黃墘溪河段旁的中山公園規劃了水質淨化設施現地處理工程，來達到水質改善效益。</p> <p>(二)本工程將採用礫間接觸曝氣氧化方式，此處理方法為導引待處理污水，流經填充礫石或人工濾材的淨化設施，使污水與礫石或人工濾材表面的生物膜接觸反應，來達到水質淨化的效果。</p> <p>(三)除原先第一期礫間接觸曝氣氧化設施(3000CMD)一座外，本計畫建置第二期礫間接觸曝氣氧化設施(6000CMD)，兩期累計處理水量共 9,000CMD，總削減率達 70% 以上，目標期能改善下游中壠休息站水質測站之各項水質達成率，改善黃墘溪水質，減少污水臭味產生，提升水域環境品質。</p>		<p>助 108,630 千元</p>
<p>十八、龍潭大池水質改善及水體環境營造計畫</p>	<p>(一)為改善龍潭大池水質優養化問題，規劃截流收集上游聚落之生活污水，配合大池滯水區域抽水進行內循環之方式，進行水質淨化設施設置及操作，達到整治龍潭大池降低優養化的目標。</p> <p>(二)淨化設施可提供 18,000 噸淨化水源，加上已完工的四方林排水水質淨化工程 2,500 噸及老人會館旁地下水井 500 噸，每天將可為龍潭大池注入 21,000 噸乾淨水源(達 21,000/147,000 換水率)，達成 7 天 1 次換水率。</p> <p>(三)淨化設施完工後，地上部設計包含設置瞭望平台、湧泉之丘、景觀步道、生態池、體健遊具、造型公廁、小溪及廣場等，打造兼具教</p>	<p>337,270</p>	<p>環保署補助 236,089 千元</p>

	育、休閒、遊憩功能的生態公園，並且串聯當地環境、生態及文化特色，創造流域景觀，讓龍潭大池效益加值不只有淨水功能、更提供活水成為民眾親水休閒的好所在。		
十九、南崁溪上游氮氮削減設施工程	<p>(一)為配合環保署執行永續水質推動計畫-氮氮削減示範計畫推動相關削減作為，而依氮氮嚴重污染測站位置分布，位於桃園市之南崁溪及老街溪訂為示範整治河川，減少氮氮排放至水體之污染總量。</p> <p>(二)經調查發現位於南崁溪流域之氮氮濃度以上游大埔橋及舊路大橋為最高，故將設施設於大埔橋鄰近位置，本案採用生物處理之接觸曝氣法為主要工法，透過額外曝氣增加水中溶氧，使系統中形成好氧環境使好氧硝化反應能大量運行，生物載體或濾材之功能為大幅增加接觸面積，增加微生物族群附著生長提高硝化反應效益，預計總處理水量達18,000CMD，總去除率可達85%以上。</p>	257,860	環保署補助 162,000 千元
二十、東門溪氮氮污染削減設施(含智慧監控中心)	<p>(一)規劃使用小檜溪市地重劃區內截流站用地，設置東門溪氮氮污染削減設施(含智慧監控中心)1處，截流東門溪匯入南崁溪區域之生活污水，處理水量可達10,000CMD，並於設施上方規劃建置智慧監控中心，以提升場址對民眾作水質改善環境教育效益。</p> <p>(二)環保局以增加自籌款8千萬經費、樓層3樓、建築面積合計1,290坪、建置南崁溪河川教育中心，樓層規劃為1樓為南崁溪公民會館(展覽館)、2樓為南崁溪河川教育中心及3樓為南崁溪河川教育中心及智慧監控中心與</p>	400,000	環保署補助 208,000 千元

	辦公室，並預留停車空間。		
二十一、水環境保育及巡護管制計畫	<p>(一)辦理水環境宣導工作。</p> <p>(二)辦理水環境巡守隊招募、評比、訓練及淨溪活動，與進行民間(企業、社區或團體)認養河川推廣招募事宜，提升河川認養率，並協助其維護運作機制。</p> <p>(三)進行生活污水源頭減量宣導、查核、推動化糞池污物定期清理等水污染防治工作。</p> <p>(四)執行自來水廠水源及飲用水安全教育宣導及稽查管制。</p> <p>(五)執行營建工地逕流廢水污染削減計畫進行審查及查核輔導(包含逕流廢水及作業廢水)。</p> <p>(六)更新及維護桃園市水水桃花源(本市環境教育體驗設施介紹)相關資訊系統。</p>	10,800	桃園市水污染防治基金
二十二、桃園市石門水庫(大漢溪上游水源)總磷削減措施推動計畫	針對石門水庫庫區進行總磷削減及宣導作業，包含入庫溪流水質補充調查、石門水庫周邊餐廳、事業之輔導查核、環保洗劑推廣及環境教育宣導，以達到石門水庫總磷削減之目標。	10,000	水利署補助 3,500 千元、
二十三、桃園市農地污染源預防管理計畫	本計畫透過建置網路平台系統資料庫，即時提供污染預警及污染來源對象之鎖定，並依據平台即時監測等資料庫資訊，進行農田上游之底泥、列管事業普查及灌溉水質監測，建構造成本市農地污染事業之清冊，研擬本市後續農地污染源預防與管理計畫;並辦辦理簡易試驗計畫，調查及釐清灌區農田污染成因，擬定與推動可行預防工作，以達全面預防	15,720	環保署補助(全額)

	農地再次遭受污染之目標。		
二十四、桃園市地下水污染場址管理推動計畫	本計畫為達成場址列管狀態推動，進行污染範圍確認，預計將地下水使用限制區域變更為控制或整治場址，俾利依法推動相關改善作業。另為加速解列場址推動，進行場址自然衰減潛勢評估，並依評估結果提出後續監測式自然衰減(MNA)或預防性注藥規劃，挑選適合場址進行適當措施，將地下環境調適到還原狀態，以期可將地下水降至管制標準之下。	22,609	環保署補助
二十五、生質能中心興建、營運及轉移案促參履約管理計畫	針對桃園市生質能中心興建階段包括興建執行計畫書、設計圖說、設備審閱、施工階段、功能測試、營運等各階段文件及施工品質及營運能力查核。	56,250	環保署補助 82%
二十六、欣榮垃圾焚化廠、灰渣再利用廠等 2 廠續約計畫	(一)欣榮垃圾焚化廠：本市以政府採購法委由本市 BOO 垃圾焚化廠(欣榮公司)處理本市一般廢棄物，以解決本市轄區每年約 40 萬噸之垃圾處理問題。 (二)灰渣再利用廠：計畫期程至 115 年 10 月 8 日止(與特許廠商續約完成)，計畫內容主要為處理運送至該廠之本市焚化底渣處理、再利用以及飛灰固化物掩埋作業，以使本市不致造成垃圾處理危機。	781,830 93,000	
二十七、辦理環境消毒、病媒蚊防治噴藥工作	(一)委託病媒防治業進行登革熱防治、天然災害後淹水地區及其他必要之公共區域環境噴藥。 (二)噴藥工作期程規劃： 1.區里定期消毒：第一期 111 年 4 月至 6	15,004	

	<p>月。</p> <p>2.區里定期消毒：第二期 111 年 8 月至 10 月。</p> <p>3.學校消毒工作：111 年 7 月。</p> <p>4.疫情消毒工作：因應不定時疫情發布情形，立即對流行範圍進行消毒。</p> <p>(三)天災後消毒工作：依據天然災害應變處理計畫，對災後地區進行消毒。</p>		
二十八、辦理道路側溝清疏計畫	<p>(一)辦理側溝巡查及查核工作，易淹水地區年度內每季至少檢視 1 次。另受理清溝申請及通報時，派員勘查認定需要清溝者，排入清溝班表。</p> <p>(二)辦理側溝清淤：依機關提報需求，加派人力及機具進行側溝清理作業。</p> <p>(三)支援天然災害後側溝清理工作。</p>	13,500	
二十九、鼓勵民眾撕除違規廣告物獎勵計畫	<p>(一)為持續鼓勵本市民眾隨手撕除廣告物，共同維護市容觀瞻與環境整潔，藉由兌換獎勵品及舉辦抽獎的方式鼓勵民眾共同參與，提升市容品質。</p> <p>(二)獎勵方式</p> <p>1.第一重獎勵：市民每撕除兩公斤廣告物(約 200 張 A4 廣告紙)可兌換 50 元等值商品(如 50 元商品提貨券乙張、市民卡儲值或清潔用品等等值獎勵品)。</p> <p>2.第二重獎勵：市民每撕除兩公斤廣告物除可兌換獎勵品外，可再兌換一張摸彩券，填妥基本資料後投入各區中隊摸彩箱即可參加當年度抽獎。</p>	1,440	
三十、環保志	(一)建置本局環保志工資料庫系統，落實管理	6,400	

<p>工服務運用暨綜合管理計畫</p>	<p>工作。</p> <p>(二)辦理環保志工招募、培訓及管理作業。</p> <p>(三)協助辦理環保志工教育訓練課程實體課程及線上學習課程。</p> <p>(四)協助「桃園市環保志工」網頁維護與更新，將環保志工現況、環保志工故事及服務成果等資訊置於網頁，讓市民朋友瞭解環境保護重要性。</p> <p>(五)協助里環保志工小隊各項補助經費申請、核銷審查，以及相關補助經費建檔工作。</p> <p>(六)運用及關懷環保志工隊，使其發揮更大社會影響力，並以具體行動愛護及保護環境。</p> <p>(七)協助辦理環保志工相關競賽、評鑑考核及各項宣導活動。</p>		
<p>三十一、勞工安全衛生相關教育訓練</p>	<p>辦理勞工安全衛生、為民服務教育訓練等相關內容及講師鐘點費。</p>	<p>3,810</p>	
<p>三十二、員工健康安全檢查</p>	<p>辦理大隊隊職員健康檢查費用</p>	<p>6,065.4</p>	
<p>三十三、掩埋場、轉運站、環保車輛停車場及進出場區道路與辦公廳舍及其他設施整建與改善工程</p>	<p>改善各區中隊資源回收貯存場、辦公廳舍以及掩埋場環境設施改善，建構安全友善的工作與備勤空間</p>	<p>35,000</p>	

<p>三十四、111年度資源回收工作計畫</p>	<p>(一)推動執行於機關、學校、社區、機關及團體加強辦理資源回收工作及相關宣導作業。</p> <p>(二)辦理資源回收責任業者及販賣業者管理重點稽查取締工作。</p> <p>(三)辦理應回收廢棄物回收、處理業申請登記及環保相關稽查作業。</p> <p>(四)推動資源回收形象改造工作。</p> <p>(五)辦理資收關懷計畫扶助弱勢個體業者。</p>	<p>25,510</p>	<p>環保署補助</p>
<p>三十五、各類事業廢棄物委託審查暨綜合管理計畫</p>	<p>(一)本市為工業科技大市，歷年工商持續蓬勃發展，事業廢棄物列管家數逐年增加，高居全國第一，年平均受理申請審查案件高達4,000件以上。</p> <p>(二)為有效落實各項事業廢棄物管制及管理作為，以預防不當清除處理所產生之環境危害，並提昇各項許可審查效率、品質及事業廢棄物整體流向管制成效，期透過E化審查及委託廠商專業性服務，並辦理現場輔導窗口，提昇服務效益，強化各項指標之橫向聯繫，以達各項事業廢棄物環保績效考評目標。</p>	<p>9,500</p>	
<p>三十六、事業廢棄物空氣污染改善查核輔導計畫</p>	<p>本市事業廢棄物列管高居全國第一，為加強管理事業廢棄物產生、貯存、清除、處理階段之自主管理，期透過委託廠商專業性服務，辦理列管事業、清除、處理、再利用機構之稽巡查作業、環境用藥查核及廢棄物處理廠評鑑作業，以促使事業皆能將產出廢棄物妥善貯存、清除、處理或再利用，強化廢棄物處理機構自主管理認知，達成事業廢棄物妥善處置目標、並降低空氣污染案件發生，避免因未依規定辦理而造成環境污染，甚至發生非法棄</p>	<p>9,000</p>	<p>桃園市空氣污染防制基金</p>

	置案件。		
三十七、桃園市環境污染陳情案件稽查管制計畫	<p>(一)透過調查鑑定、檢(監)測分析、輔導診斷及科技化蒐證技術應用等方案，執行陳情案件稽查處理、來源調查、查證與相關應變工作，接獲陳情案件後迅速稽查，防止污染擴大。</p> <p>(二)e化管理環境稽查處分及複查作業，藉分類及建檔功能，控管後續行政作業及流程。</p> <p>(三)篩選本市重點地區、事業單位、屢遭陳情對象執行水污染防治巡檢、稽查及放流水採驗，以維護河川水質。</p> <p>(四)辦理餐飲油煙污染巡查輔導作業，推動裝設防制設備，減少污染物排放。</p> <p>(五)檢警調經海環結盟，攜手打擊環保犯罪，遏止不法，維護環境正義。</p> <p>(六)透過 5G 行動寬頻即時監控，架設於常遭非法棄置場址，以利更即時查獲非法棄置行為，並可搭配空氣品質感測器監測，有效追查污染行為，並執行車輛攔檢作業，以事先遏止不法棄置。</p>	48,911	桃園市空氣污染防制基金、桃園市水污染防制基金
三十八、桃園市空氣品質感測器維運合辦計畫	維運 13 個工業區的 1,000 個空氣品質感測器，運用數值分析統計鑑別污染熱區，鎖定可疑污染源加強稽查，提升稽查效率，強化建置智慧城市。	18,000	環保署補助 8,000 千元
三十九、桃園國際機場航空噪音防制費補助工作品質管理暨	<p>(一)辦理桃園國際機場航空噪音防制費發放作業之相關業務。</p> <p>(二)管理及審查桃園國際機場航空噪音防制費補助工作執行計畫相關作業。</p> <p>(三)辦理及審查桃園國際機場航空噪音防制</p>	46,500	桃園國際機場航空噪音防制費及回饋金基金

執行計畫	費發放作業之書面審查相關作業。 (四)辦理及審查桃園國際機場航空噪音防制費發放作業之現場勘查及催辦相關作業。 (五)下鄉服務民眾申請辦理桃園國際機場航空噪音防制費發放作業之相關作業。		
四十、桃園市許厝港重要濕地生態景觀整體營造計畫	許厝港濕地老街溪及雙溪口溪新建自行車道跨橋工程。	40,000	
四十一、桃園市點亮新屋125 整體營造計畫	(一)後湖溪生態園區景觀活化改善工程。 (二)新屋濱海植物園區景觀活化改善工程。 (三)藻礁生態園區廣場及停車場新建工程	24,900	
四十二、永安漁港北岸堤頂自行車道串聯及周邊景觀工程	永安漁港北岸堤頂自行車道串聯及周邊景觀工程。	5,000	
四十三、110年度桃園市濱海陸地公共設施修繕維護計畫	執行桃園市濱海地區公共設施修繕維護開口契約，維持公共設施服務品質。	20,000	
四十四、桃園市濱海地區預鑄式廁所設置計畫	為保障遊客需求以預鑄式廁所替代固定式廁所，此類廁所具可重複性並可依遊客需求機動調整，評估設置約 8 座，預計施作許厝港濕地公園、草漯沙丘地質公園、後湖溪生態園區、濱海植物園、石滬文化園區、藻礁生態園	8,000	

	區。		
四十五、桃園市海域環境調查暨水質監測網佈建計畫	<p>(一)海岸地區水質自動連續監測站(3 站)及附屬設施(CCTV、電力、網路)設置。</p> <p>(二)既有水質自動連續監測站(埔心溪、新屋溪及觀音溪測站)及新設測站巡查及維護。</p> <p>(三)海岸環境監測資訊系統擴增及操作維護。</p> <p>(四)物理性調查：海岸垃圾蒐集與分析及海沙覆蓋調查。</p> <p>(五)化學性調查：海域水質分析及海岸重要區域水質分析。</p> <p>(六)巡查本市海堤。</p> <p>(七)繪製 GIS 圖資並置入海岸環境監測資訊系統</p> <p>(八)協助建置桃園海象監測站相關事宜。</p>	28,930	
四十六、桃園市潛、艦淨海暨世界海洋日推廣計畫	<p>(一)世界海洋日大型宣導活動。</p> <p>(二)環保艦隊及潛水隊淨海活動。</p> <p>(三)環保潛水隊經營管理。</p> <p>(四)環保艦隊經營管理。</p>	6,800	
四十七、補助績優環保艦隊及環保潛水隊評核之獎勵金	環保艦隊及環保潛水隊運作管理暨績效評核獎勵金。	450	
四十八、桃園市海洋污染緊急應變暨稽查管理計畫	<p>(一)提升海洋污染緊急應變能量，透過維修應變機具、替換應變設備耗材、新增應變倉庫，將應變器材的使用效果發揮至最大。</p> <p>(二)辦理海岸油污染緊急應變之相關教育訓練 4 場次、兵棋推演及模擬演練各 1 場次，並錄製成教學影片放置於網路影音平台，提供</p>	2,900	

	<p>遠端授課。</p> <p>(三)於本市生態敏感度較高區域建置岸際監控設備，並界接至海岸環境監測科技中心，以提升本市轄內岸際監控效能。</p> <p>(四)針對本市海岸4大生態亮點研擬海洋油污應變流程，並新增建置草漯沙丘、新屋石滬之海污應變救援通道地圖。</p> <p>(五)建構遠端即時影像回傳模式，如發生海污事件可立即將影像回傳至海岸環境監測中心，以提供應變中心指揮官之決策參考。</p>		
四十九、桃園河川出海口環境整理之防災減災工作計畫	<p>(一)因應地方需求，於本市 11 條重要河川出海口以每年 2 次(汛期前(5 月)及捕鰻苗季前(11 月))辦理河道整理工作，若遇異常天災及豪大雨狀況，增派清理能量。</p> <p>1.定期清：11 條重點河川出海口，每年清淤 2 次，共計 22 次。</p> <p>2.緊急清：遇颱風過境及地方反映淹水須緊急清淤，預估清淤 8 次。</p> <p>(二)依法配合執行後湖溪出海口河道整理工作。</p> <p>(三)桃園市沿岸無主鰻苗架拆除及鰻苗架巡查違規記點。</p>	5,800	
五十、海洋塑膠垃圾自動清除計畫	<p>(一)可視塑膠垃圾自動清除及組成分析。</p> <p>(二)微型塑膠粒子自動清除及組成分析。</p>	3,000	
五十一、桃園海象監測網電力電信佈設計畫	<p>(一)桃園海象監測網大園北港站電力電信佈設。</p> <p>(二)桃園海象監測網大園沙崙站電力電信佈設</p>	2,000	

<p>五十二、桃園市海岸地區生物多樣性指標環境調查計畫</p>	<p>(一)本市重要河川出海口及海岸潮間帶生態調查。</p> <p>(二)許厝港濕地水文及生態調查。</p> <p>(三)小燕鷗繁殖復育棲地清理維護。</p> <p>(四)建立藻礁、濕地生物多樣性指標監測系統，評估生態系健康程度。</p>	<p>9,900</p>	
<p>五十三、桃園市海岸垃圾清除回收再利用計畫</p>	<p>(一)本市整體海岸線總長約 46 公里，含括蘆竹、大園、觀音及新屋沿海四區，本案主要針對本市(自蘆竹濱海遊憩區至新屋福興溪出海口止)之海岸環境及重要景點如許厝港重要濕地、草漯沙丘、觀新藻礁、觀音海水浴場及新屋濱海遊憩區等周邊海岸環境進行環境清潔工作，藉以提升海岸休閒遊憩品質。</p> <p>(二)執行行政院向海致敬計畫(定期清、立即清、緊急清)，確實清理海岸環境以符合相關規範，並於災後緊急清除及處理海岸廢棄物及漂流木。</p> <p>(三)執行海岸環境盤點，規劃清運車輛最佳路線，掌握髒亂區域，加強環境維護及提升清潔效率，並定期巡檢本市海岸環境，維持海岸整體及鄰近區域環境品質。</p> <p>(四)執行海洋廢棄物回收增值再利用服務，如寶特瓶回收再製環保衣，保麗龍回收製成再生材料、漂流木製成藝術品及海廢玻璃製成工藝品等。</p>	<p>14,000</p>	
<p>五十四、桃園市濱海設施環境清潔維護計畫</p>	<p>(一)針對桃園市濱海地區設施(含公廁)及防汛道路(觀音濱海遊憩區、牽罟文化館、藻礁教室及石滬故事館等)與綠地、公園及公共設施，共計約 61 萬平方公尺，執行每日環境清潔維</p>	<p>9,900</p>	

	<p>護、公廁清潔(每日4次)及通報、綠美化修剪維護、清理道路積沙。</p> <p>(二)執行綠地、公園綠美化植栽(新植、補植)作業，及部分植栽施做綠美化造型。</p> <p>(三)台61線平面道路暨附屬設施巡查及髒亂通報。</p>		
五十五、桃園市海岸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輔導推廣計畫	<p>(一)輔導優化海岸場館藻礁生態環境教室及海洋客家牽罟文化館社區經營管理能力。</p> <p>(二)海岸場館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申請及營運輔導，並建立管理績效評鑑制度。</p> <p>(三)發展地方創生與在地產業培力工作。</p>	9,000	
五十六、桃園市海岸巡護志工訓練運用管理計畫	<p>(一)辦理巡護隊招募、授旗、培訓、環境教育、輔導、評核，提升海岸巡護效能。</p> <p>(二)辦理海岸巡護績效評核獎勵及表揚活動，輔導海岸巡護隊參加桃園市績優環保志工(隊)遴選獎勵計畫、教育部海洋教育推手獎遴選及表揚計畫或其他志工相關獎勵計畫。</p> <p>(三)優化及維護海岸巡護隊專屬APP通報系統及資料庫功能，以確保軟體功能配合巡護隊所需。</p> <p>(四)辦理海岸巡護隊行銷管理、推廣、成果專刊影像化，及網路行銷頻道經營。</p>	9,600	
五十七、補助公立學校、民間團體辦理環境教育推廣活動	<p>補助各級公立學校、立案團體辦理海岸地區之生態保育、環境教育、資源復育、環境調查、環境生態監控、人文、環境解說、保育宣導及生態棲地維護工作等相關計畫。</p>	2,500	
五十八、桃園市新屋石滬	<p>(一)針對已修復完成石滬至少1座提報文化局登錄為文化景觀。</p>	6,640	海洋委員會補助

文化景觀保存維護計畫	<p>(二)維護新屋蚵間石滬群文化景觀及天災緊急修復。</p> <p>(三)新屋石滬群 3D 數值地形建模。</p> <p>(四)行銷及辦理石滬文化嘉年華活動。</p> <p>(五)拍攝新屋石滬介紹影片。</p> <p>(六)輔導公民科學家進行石滬生態觀察。</p> <p>(七)協助機關進行場館經營管理成效評鑑。</p>		900 千元
五十九、桃園市草漯沙丘地質公園管理維護計畫	<p>(一)執行管理維護計畫巡檢、審查等相關內容。</p> <p>(二)草漯沙丘地質公園範圍地理圖資數位化。</p> <p>(三)以光學雷達探測進行沙丘地形地貌調查。</p> <p>(四)辦理地質公園網絡會議 1 場次。</p> <p>(五)拍攝沙丘介紹雙語影片以行銷草漯沙丘。</p> <p>(六)草漯沙丘品牌建立及研發相關文創商品。</p> <p>(七)協助機關進行場館經營管理成效評鑑、法定建物安檢及申報。</p>	7,650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補助 140 萬元
六十、補助政府立案之人民團體、社區發展協會、財團法人或社團法人等辦理修復新屋石滬群	補助具傳統修復石滬技藝之政府立案之人民團體、社區發展協會、財團法人或社團法人，進行本市新屋沿海石滬修復，111 年預計修復蚵間 8 號、9 號石滬，以及剩餘未修復部分之深圳 1 號石滬，共計 650 萬元。	6,500	
六十一、桃園市里海學堂推動計畫	<p>(一)辦理里海學堂環境教育系列課程。</p> <p>1.海岸通識教育研習班。</p> <p>2.生態解說員菁英班。</p> <p>3.海洋大師專題講座。</p>	4,000	

	<p>4.教案師資培訓班。</p> <p>(二)辦理走讀校園巡迴行銷海岸 4 大生態亮點。</p> <p>(三)辦理生態解說員回訓課程。</p> <p>(四)里海學堂網站功能擴充及建置海洋數位學習系統。</p>		
<p>六十二、補助政府立案之人民團體、社區發展協會、財團法人或社團法人等辦理草漯沙丘及新屋石滬相關之生態調查、在地人文紀錄、環境教育活動推廣解說、地方創生、環境教育場域經營管理工作等相關計畫經費</p>	<p>(一)補助具專業性質及特色之政府立案之人民團體、社區發展協會、財團法人或社團法人，進行生態調查、在地人文紀錄、環境教育活動推廣解說、地方產業創生等工作，計 110 萬元。</p> <p>(二)補助具專業性質及特色之政府立案之人民團體、社區發展協會、財團法人或社團法人，進行海岸環境教育場域經營管理工作，計 220 萬元。</p>	3,300	

消防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本市 103 年 12 月 25 日升格直轄市後，市民人口數逐年增加，110 年 7 月已達 2,272,459 人，人口密度增加、建築物興建愈多愈高，工業區林立，相對地災害複雜化、高危險化可能隨之增加，爰此，公共安全之維護實屬刻不容緩之要務，本局期許透過本計畫，落實災害防救法「減災」、「整備」、「應變」、「復原」四階段工作，以「離災優於防災、防災重於救災」之精神，提升本市防災整備及災害應變能力，充實救災硬實力，保障市民安全無虞之生活環境，確保救災同仁安全。

二、任務

(一)推動「全民防火防災」觀念，締造安全生活環境。

(二)改善消防車輛裝備器材，提高災害搶救能量：

- 1.針對本市現有老舊消防救災車輛，積極辦理汰舊換新並強化後勤維修及保養，以提升整體車輛之勤用率、耐用性。
- 2.針對裝備器材耗損不足單位，積極辦理汰舊換新並規劃清洗維修、保養及檢測機制，以提升整體裝備及器材之勤用率。
- 3.採購新式搶救裝備器材，提升災害現場化學、特殊救災能力，增加搶救效率，降低人命財物亡。
- 4.延續 105 至 110 年間規劃辦理個人防護裝備充實汰換及各類災害搶救訓練。

(三)充實救護技能與品質，提升緊急救護能量。

(四)整合運用智慧科技及系統資訊，強化災害防救及應變能力，縮短救災救護出勤時間，正確且快速到達現場。

(五)強化民力專業訓練，充實民力協勤裝備器材，整合民力運用能量。

(六)健全完善的救災據點，確保消防廳舍結構安全與辦公品質。

(七)優化火災調查能力，提升火災原因鑑定量能。

貳、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一、推動「全民防火防災」觀念，締造安全生活環境。

(一)持續火災預防宣導及提升消防安全資訊系統。

1.積極推廣設置暨補助住宅用火災警報器，降低火災人員傷亡及財物損失。

2.安管系統升級為消防安全資訊系統。

(二)持續補助燃氣熱水器之遷移或更換事宜。

(三)建置線上虛擬防災教育館。

(四)持續辦理國家防災日等宣導活動，透過各式管道深入社區宣導，提升市民防災意識。

二、改善消防車輛裝備器材，提高災害搶救能量。

(一)充實汰換災害搶救車輛。

(二)充實汰換救災防護裝備器材。

(三)執行消防署補助「建構安全化學環境計畫」。

(四)因應新建車輛保養場啟用，充實車輛保養檢測設備及裝備器材。

(五)持續強化災害現場安全機制及各項消防專業訓練。

(六)辦理道路安全駕駛訓練。

三、充實救護技能與品質，提升緊急救護能量，精進同仁救護知能及維持證照之效期，以提高到院前無生命徵象緊急傷病患急救成功率。

(一)辦理高級救護技術員訓練與複訓。

(二)更新及採購救護人員服裝及器(耗)材。

四、整合運用智慧科技及系統資訊，強化災害防救及應變能力，縮短救災救護出勤時間，正確且快速到達現場：

(一)強化地區耐災韌性，盤點防救災能量。

(二)辦理災害防救相關演(訓)練，整合本市防救災能量。

(三)建置本市災害應變中心「防救災專用微波通訊系統」新設中繼站台

(四)提升消防救災救護通訊品質。

(五)強化消防資訊安全，落實資訊管理運用。

五、強化民力專業訓練，充實民力協勤裝備器材，整合民力運用能量：

(一)落實義消常訓及專業訓練，辦理義消救災能力考核，提升義消整體救災技能。

(二)積極辦理災防團體基本訓練、年度複訓及專業訓練，厚植災團協勤專業能力。

(三)強化義消及災團協勤量能，培養協勤紀律，表揚慰勞協勤績優義消。

六、健全完善的救災據點，確保消防廳舍結構安全與辦公品質：

- (一)辦理龍岡等分隊防漏水及廳舍修繕工程。
- (二)持續新屋分隊拆除重建工程。
- (三)持續車輛保養場暨第二搜救救助分隊新建工程。
- (四)持續埔子分隊暨第一大隊新建工程。
- (五)持續平鎮分隊拆除重建暨第四大隊遷建工程。

七、優化火災調查能力，提升火災原因鑑定量能：

辦理火災原因調查訓練班，精進火災原因調查鑑定工作，迅速確實釐清火災原因，確保民眾權益，以提升火場調查鑑定之公信力。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推動「全民防火防災」觀念，締造安全生活環境	(一)持續火災預防宣導及提升消防安全資訊系統： 1.補助未達設置火警自動警報設備之一般住宅(消防法第6條第5項)設置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2.安管系統升級為消防安全資訊系統。	1,000	經費編列於計畫名稱二、實施內容(三)消防署補助「建構安全化學環境計畫」項目7。
	(二)補助燃氣熱水器之遷移或更換之申請。	1,000	
	(三)建置線上虛擬防災教育館暨官網功能擴充，與實體防災教育館相互整合，不受時間、空間限制，提高防災宣導成效。	6,000	
	(四)持續辦理國家防災日等防火防災宣導活動，透過各式管道深入社區宣導，提升市民防火防災意識。	1,000	
二、改善消防車輛	(一)充實汰換災害搶救車輛：	0	中央一般性補助

<p>裝備器材，提高災害搶救能量</p>	<p>1.水庫消防車 2 輛。</p> <p>2.救助器材車 3 輛。</p> <p>3.小型水箱消防車 5 輛。</p> <p>(二)充實汰換救災防護裝備器材，包括：</p> <p>消防衣褲 400 套、空氣呼吸器組含面罩 70 組、消防手套 250 雙、胸燈 100 組、幕僚裝備器材 5 組、救災用熱顯像儀 10 組、空拍訓練機 4 台、救災用空壓機 16 台、SCBA 檢測儀器 1 台、車禍救助裝備器材、化災救援裝備器材、山域及水域救援裝備器材、緊急救援小組 RIT 個人拖拉器材、水帶瞄子器材 1 批、搜救犬馴養及搜救裝備器材、化學泡沫液等 16 項。</p> <p>(三)執行消防署補助「建構安全化學環境計畫」，規劃辦理以下化災搶救事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遙控式砲塔 2 台 2.車禍救助裝備 3 組 3.化災搶救裝備 1 組 4.空氣呼吸器 60 組 5.紅外線熱顯像無人機 2 台 6.建置全局救護車聯網系統 7.建置安全檢查雲及政策輔助雲 8.建置裝備器材管理及報修系統 9.強化本局超融合系統伺服器設備 <p>(四)因應新建車輛保養場啟用，充實車輛保養檢測設備及裝備器材。</p>	<p>53,260</p> <p>14,220</p> <p>5,645</p>	<p>款 72,400 千元 (金額暫定，尚未獲立法院通過)</p> <p>消防署補助 4,520 千元(金額暫定，尚未獲立法院通過)</p> <p>總經費 23,700</p> <p>消防署補助 9,480 千元(金額暫定，尚未獲立法院通過)</p>
----------------------	---	--	--

	(五)持續強化災害現場安全機制及各項消防專業訓練。	2,000	
	(六)辦理消防水箱車、救護車及汽車道路安全駕駛訓練，強化同仁駕駛安全觀念，降低出勤行車風險。	702	
三、充實救護技能與品質，提升緊急救護能量	(一)辦理高級救護技術員訓練與複訓。	7,260	
	(二)採購救護人員服裝，以較高可視度之螢光黃色取代原有紫色，更符合CNS15909規定，提高救護人員執行救護之安全性。	7,955	
	(三)採購骨內血管穿刺器(耗材)，以快速建立給藥途徑，將可有效縮短藥物進入患者體內作用時間，進而提升整體存活率。	5,500	
四、整合運用智慧科技及系統資訊，強化災害防救及應變能力，縮短救災救護出勤時間，正確且快速到達現場	(一)配合中央深耕地方防救災計畫，盤點本市防救災能量並持續推動災害防救工作，提升災害防救能力，強化災害韌性。	5,004	中央補助(78%)：3,903千元。市款配合(22%)：1,101千元，其中業務費
	(二)辦理災害防救演習，整合本市防救災能量。	1,000	4,524千元。(金額暫定，尚待立法院審查)
	(三)建置本市災害應變中心「防救災專用微波通訊系統」新設中繼站台，提升防救災微波通訊涵蓋率。	3,800	
	(四)消防救災救護無線電全面數位化，採購數位無線電手提臺350臺、建置救護中繼站3站及救護備援中繼臺2臺，提升救災救護勤務通訊品質。	15,060	

	(五) 強化本局資訊安全及重要網路設備及線路進行高可用性(High Availability)架構建置,有效進行資訊管理運用,避免資安事件發生。	2,710	
五、強化民力專業訓練,充實民力協勤裝備器材,整合民力運用能量	(一)定期辦理義消救災能力考核與常年訓練 (二)持續辦理義消基礎專業及進階訓練 (三)整編救護義消編組 (四)補助災防團體專業訓練及裝備器材量能,充實汰換山域、水域、救護及救助等裝備器材 (五)表揚慰勞協勤績優義消與團體,定期辦理觀摩演練,讓義消志工情感交流,相互學習成長	50,636	消防署全額補助強化複合式專業訓練經費 102.69 千元。
六、健全完善的救災據點,確保消防廳舍結構安全與辦公品質。	(一)辦理龍岡等分隊防漏水及廳舍修繕工程	0	一般性補助款 16,045 千元(尚未獲立法院通過)
	(二)持續新屋分隊拆除重建工程	31,700	108-111 年

	(三)持續車輛保養場暨第二搜救救助分隊新建工程	28,800	108-111 年
	(四)持續埔子分隊暨第一大隊新建工程	80,000	108-111 年
	(五)持續平鎮分隊拆除重建暨第四大隊遷建工程	103,200	平鎮分隊 110-112 年。 第四大隊 111-113 年。

文化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文化城市—國際化與在地化並重·嶄新思維營造新風貌

為提倡公民參與公共事務，以分級輔導培力社區，公部門行政社造化、社區成果推廣等方式，提攜各社群一同成長、共同行動，發展符合區域特色的願景與在地需求。同時整體評估本市各區特色，強化地方文化館輔導機制，提升城市文化力、優化故事館營運品質，並持續培力桃園市民學藝員機制，公民參與建構地方知識，豐富各地文化生活圈。社造博覽會、眷村文化節、新住民文化節等活動，凝聚各社區與族群認同與情感。

辦理多元表演藝術節慶，引進國內外優質演藝節目並扶植在地演藝團隊，藉由彼此交流，健全桃園藝文環境市場，發展桃園成為具文化內涵之城市。

為推動桃園閩南文化永續發展，營造多元文化共存願景，辦理桃園閩南文化節、閩南藝術巡演、學術研討、民俗信仰調查出版、語言推廣等，並補助個人及團體辦理閩南文化活動，期能保存閩南及民俗文化，並致力推廣與傳承，促使閩南文化於現代生活彰顯與發揚。

透過地方文獻編纂、多元教育推廣活動及引入民間參與能量，培養民眾歷史文化保存觀念，提升其參與文化資產活化及傳習的意願，強化有形與無形文化資產之保存及整合，以期透過軟硬體並進之方式帶動地方發展，達成文化治理之目標。

馬祖新村文創園區於 93 年登錄歷史建築，作為眷村文化保存、文創人才聚落、影視產業推動的育成基地，並串連大溪太武新村，打造桃園成為文創、影視產業之發展重鎮並提升桃園地區藝文品質與水準，豐富藝文美學。

以桃園最大的藝文館舍桃園展演中心為首，串聯中壢藝術館、桃園光影文化館及 A8 藝文中心及桃園陽光劇場等藝文館舍，逐步實現提升整體桃園藝文環境之目標。

桃園市立圖書館以讀者為服務導向，辦理各項閱讀推廣服務，加強資訊及軟硬體空間規劃，並積極籌建圖書總館及新修建館舍，以營造優質閱讀環境，同時充實豐富館藏，打造閱讀城市。

桃園市立大溪木藝生態博物館呈現百年的木藝文化、深厚的社區營造基礎、

特殊的在地歷史文化，透過再現公有歷史建築新風貌、街角館營運、地方工藝與設計媒合及節慶活動，由點延展至線、面，營造博物館品牌，成為展演大溪魅力、居民參與行動的生態博物館。

興建市立美術館及橫山書法藝術館，以提升桃園地區藝文品質與水準，同時持續辦理國際型展覽與在地美學活動，為市民帶來豐富而多樣的視覺藝術饗宴，提升藝文生活水準。

二、任務：

- (一) 行政社造在地深耕：推動行政社造化，跨局處橫向聯繫綜整資源，提攜在地社區一同成長，並以社造博覽會促進社區交流。
- (二) 城市故事館轉型新生：推動歷史建築再利用，以城市故事館群展現在地文化風采，提供市民參與文化的平台，展現桃園城市多元新活力，並培力桃園市民學藝員參與文化場館展覽、活動及田野調查等。
- (三) 推動特色文化節慶：結合社區社群，辦理眷村文化節、新住民文化節慶，以文化節慶傳承在地人文精神，凝聚市民向心力。
- (四) 舉辦多元藝文節慶：提升市民文化生活視野，建置優質的藝文發展環境，讓年輕藝文工作者返鄉創作，共同發揚桃園獨特在地文化特色。
- (五) 保存及推廣閩南文化：辦理閩南文化特色節慶及相關語言推廣活動，透過民眾參與落實文化平權，凝聚民間力量，共同傳承及發揚在地閩南文化特色。
- (六) 桃園文獻編纂：匯集、保存各界研究成果、口述訪談等相關資料，於桃園文獻中記錄傳統與當代建設的連結，以期對桃園文史研究、知識的深化及推廣，發揮影響及效益。
- (七) 文化資產保存維護：持續執行本市有形文化資產普查作業並受理民眾提報案件，發掘、評估本市潛在文化資產，展現保存文化資產的積極行為，據此提升文化資產質量、落實保存維護工作。
- (八) 文化資產活化再生：強化各區文化及地方性特色，融入空間再利用之規劃，推動各區域文化空間活化再生，擴大文化資產整體保存效益。
- (九) 文化資產教育推廣：透過多元的規劃及教育推廣，吸引民眾對於文化資產的關注，藉此培養民眾文資保存正確觀念、提升文資保存思維，傳遞文化資產保存之永續價值。

- (十) 航空城歷史博物館：為保存航空城文化資產，充實航空城歷史博物館內容，持續進行影像紀錄、駐地工作站設置、文物徵集及數位化、口述歷史徵集、軍事文化資產研討會、出版計畫及教材研發巡迴展示等計畫，以連結再現土地與人民的歷史記憶，並透過相關教育推廣活動，使其豐富之文化資產價值廣為人知。
- (十一) 眷村文化保存及修復再利用：修復再利用工程及藝文進駐活化併行，發展馬祖新村及太武新村成為眷村文化及文創藝術發展聚落。
- (十二) 影視美學教育推廣及產業發展：透過影視獎補助及協拍服務，吸引影視產業向桃園發展，並以桃園光影電影館及桃園光影文化館共同作為影視產業育成基地，結合辦理桃園電影節及紀錄片徵件培訓，培育在地影視人才並提供映演平台。
- (十三) 文創產業發展及人才培育：開展文創培育、文創加值、文創園區營運及職人村進駐等計畫，健全文創產業發展環境，扶植在地優秀創作者及文創業業者，形塑文創產業優良發展風氣。
- (十四) 文化設施整修及再利用：透過文化設施改善及歷史場域保存與修復，促進文化空間利用，以期引入民間資源、活化經營並永續發展文化場域。
- (十五) 發揮藝文館舍專業性及功能性：提升桃園藝文展演活動之質與量，提供優質表演藝術節目及視覺藝術展覽，培養桃園藝文觀眾人口，開拓桃園藝文消費市場。
- (十六) 振興推廣閱讀：推廣分齡分眾閱讀服務，並策劃 0-12 歲兒童閱讀扎根活動，另透過文學獎的規劃，推展閱讀文學與寫作，使閱讀年齡層擴大，閱讀素養提升。
- (十七) 強化圖書館硬體空間：結合資訊科技，建置智慧化系統，提升圖書館硬體空間、設備，使市民享有更加舒適及便利的閱讀環境及管道。
- (十八) 充實各項館藏：設定以一館一特色為目標，並以各區人口數及館藏空間等為基準點，分配購置實體圖書、視聽資料及電子資源等資源，提供市民多元的館藏，滿足市民需求。
- (十九) 以博物館方法推動大溪木藝特色發展及城鎮展演：完成大溪警察局宿舍群之修復及再利用，作為大溪木藝生態博物館的核心館舍群，串聯及陪伴民間據

點及街角館網絡運作，透過木藝傳承、大溪文化展演、轉譯及設計加值，促進大溪木藝文化創新及生活美學小鎮發展。

- (二十) 深耕桃園生活美學:推廣各項藝術活動、行銷在地美術展覽、培植本市藝術家及辦理國際級交流展覽活動為發展重心，提升市民藝術視野。

貳、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一、推展文化發展工作，落實社造精神及公民文化權：

- (一) 推動桃園市社區總體營造：持續辦理社區總體營造相關計畫，培力本市社造人才、提升輔導機制及推動行政社造化，以人文會報為平台，橫向串連本市13區公所及相關局處，以整合區域文化及本市社造資源，為社區自主發展增加能量，提攜各社群一同成長，發展具區域特色的共識及行動願景。
- (二) 轉型城市故事館：整體評估本市公立及民間藝文場館特色，除了基礎與日常的開館營運，積極爭取文化部「博物館及地方文化館升級計畫」補助，成立運籌機制輔導團，持續進行分流與輔導評鑑，以強化本市公私立文化館舍的專業、深度，並推動地方特色與文化亮點。培育桃園市民學藝員，與館舍共同合作，強化公民參與。推動歷史建築轉型為城市故事館，串聯社群資源，形成在地文化生活圈。
- (三) 營運中華民國眷村資源中心：奠基於過往保存成果及眷村文化資源動能，與財團法人榮民榮眷基金會合作設立「中華民國眷村資源中心」，期望以全國眷村知識串連、媒合與交流平台之高度，以「教育推廣」為核心，透過「蒐集、教育、交流、推廣、跨域」5大使命與任務，提供完整眷村文化教育資源、積極與不同領域跨界合作與串連與建構夥伴關係，提供從幼兒園到研究所學子、教育工作者及文史工作者最好的眷村文化保存與推廣的教育資源，延續、推展臺灣歷史資產與精神文明，將遷臺榮民及眷村之珍貴記憶傳承下一代。
- (四) 活化憲光二村及籌劃移民博物館：從本市多元族群文化特色出發，將歷史建築憲光二村修復及再利用活化為移民博物館，述說桃園86個眷村記憶，並設有憲兵故事館、眷村資源中心，以及城市中先來後到的遷徙故事，形塑桃園文化認同、族群理解及城市特色意象，實現平等文化公民權。

二、營造優質表演藝術環境，提升城市藝文氛圍：

- (一) 辦理國際表演活動：規劃邀請國際或國內優秀表演團隊蒞臨桃園演出，搭配

相關大型藝術節，將優質的表演藝術活動帶入本市，藉由引進豐富多元的演出節目，增進民眾藝文生活視野及親近藝術的機會，同時提升市民光榮感。

- (二) 辦理 2022 桃園兒童藝術節：延續過往桃園夏日親子藝術節的廣大迴響，預定 2022 年 4 月兒童節期間，安排一系列親子活動，讓藝術體驗從小開始，期望透過親子的參與，引導民眾對在地文化的認同，並將藝術文化融入生活，並串連文化局其他活動及轄下館舍擴大辦理並聯合宣傳。
- (三) 辦理 2022 桃園管樂嘉年華：為展現本市管樂能量、促進城市藝文交流、推動管樂藝術遍及全市，2022 年延續往年活動精神，以「管樂交流」、「管樂推廣」為主軸，並秉持著「跨界創新」的精神，於第一周嘗試製作大型節目「管樂開幕秀」，呈現管樂跨界多元且豐富的演出樣貌；第二周安排「管樂踩街」、「桃園發聲音樂會」及「閉幕演出」等活動，期能提昇桃園市民對管樂表演的欣賞力，並帶給觀眾優質管樂文化饗宴。
- (四) 辦理 2022 桃園藝術巡演：以平衡城鄉藝文資源差距、落實文化平權精神為目的，讓桃園市的藝文活動可以更普及於各區，並提供市民觀賞高水平的藝文表演活動之機會，以多元的藝文活動提升市民文化素養，預計於 3 月至 10 月間辦理。
- (五) 辦理各區藝文推廣行銷活動：結合各區特色規劃地方藝文主題活動，並由各區公所向本局提案後執行，以維持本市改制後各區藝文活動的質與量。
- (六) 桃園市國樂團營運：發展屬於桃園的城市級國樂團，吸引在地音樂人才返鄉服務，本局於 105 年辦理國樂團試營運，並於 107 年起補助桃園市文化基金會營運桃園市國樂團，以提昇桃園市民音樂素養，發展城市特色、國際文化交流、推廣國樂藝術教育為主要目標。
- (七) 辦理 2022 藝術綠洲創作計畫：演出空間擴大以桃園在地非制式劇場空間、生活空間為主，創作範圍將以桃園郡米穀統制組合倉庫為中心向外輻射。期透過較具實驗性的演出，結合桃園城市空間氛圍，增加觀眾的互動參與度，提供桃園現代表演藝術團隊更多演出舞台。
- (八) 「桃園郡米穀統制組合倉庫」劇場營運計畫及專業設備採購：「桃園郡米穀統制組合倉庫」為日治時期昭和 11 年（西元 1936 年），配合 1933 年公布的《米穀統治法》保障市場米價及加強米穀貯藏所興建的倉庫，至今已 80 餘年，於

2017年登錄為本市歷史建築，未來將利用倉庫大跨距及挑高的空間特性，化身為150席的小型劇場展演空間，依劇場空間建置專業系統設備，並成立營運管理團隊，規劃執行開幕活動、年度節目規劃執行、主題展覽、行銷宣傳等營運事項，以新的形式重新延續歷史建築的生命週期。

三、保存及推廣閩南文化，推動族群文化平權：

- (一) 閩南傳統特色節慶活動：策辦閩南文化節、藝閣競賽踩街、總舖師大賽、藝術巡演、臺灣歌謠音樂劇推廣、國際舞龍舞獅技藝競賽及傳統民俗表演等活動，結合民間力量，促成在地社群組織及民眾參與，鼓勵地方發掘及展現本市閩南文化特色，並服務閩南表演藝術工作者，促進閩南文化深耕傳承。
- (二) 閩南民俗信仰調查出版計畫：為保存並活化傳統民俗，規劃辦理本市傳統民俗信仰及技藝普查，並運用普查成果辦理閩南傳統藝術美感提昇相關活動、展覽、出版及紀錄片製作等，期能達到保存並活化閩南藝術精髓，並使閩南文化於現代生活彰顯與發揚。
- (三) 閩南語言傳習、民俗藝術推廣計畫：鼓勵本市長期推動閩南文化工作之民間團體參與，辦理答喙鼓比賽、扶植推廣本市南、北管暨傳統民俗技藝，並辦理傳習推廣工作坊或閩南書院系列課程等，鼓勵民眾參與，共同傳承及推廣閩南文化之美。
- (四) 辦理閩南文化學術研討交流：「2021年閩南文化學術研討會」首度與金門縣政府文化局共同舉辦國際學術研討會，深入研究閩南文化相關課題；另為裨益本市閩南文化之維護傳承，參考其他縣市對於閩南文化的保存與推廣，規劃相關交流參訪活動。
- (五) 規劃成立八塊厝民俗藝術村：為打造桃園在地閩南民俗的文創基地，建構閩南文化價值鏈，帶動地方創生，於本市八德區大湳森林公園內，利用園區內既有4棟廳舍(E5、E6、E7、E8)及周邊景觀，希望以永續的方式賦予廳舍新生命，透過園區的靜態展示、教育課程、親子共學與動態活動等，以表演藝術、工藝文創、語言推廣、民俗慶典的面向，呈現傳承、創新、年輕與國際的臺灣閩南民俗。
- (六) 辦理閩南文化推廣補助：補助個人及團體辦理閩南文化相關展演、推廣、教育、出版、交流及調查研究等活動，促使桃園閩南文化的多元及永續發展，

另補助財團法人桃園市文化基金會辦理土地公文化館營運及土地公國際民俗藝術節，土地公文化館之營運提供市民認識土地公文化民間信仰之文化意涵，並擴增地方文化據點，落實文化城市，豐富市民生活，建構蓬勃發展的藝文環境，另土地公國際民俗藝術節則以推廣土地公信仰為主軸，透過國內外民俗演出活動推廣世界各地民俗文化，藉此加強國內外交流。

四、保存重要文化資產並落實管理維護工作，結合區域資源展現地方特色風貌，達成文化資產永續保存活化及再利用目標：

- (一) 保存維護文化資產：透過受理民眾提報、普查及調查研究及定期訪視，於研究的過程中突顯各文資點特色，於巡查時提供所有人等日常管理維護觀念，具體展現本市保存文化資產的積極作為，保全各類文化資產之風貌，以期串連各建築、文物、民俗、技藝在同片土地上交織形成的歷史脈絡，擴大區域性文化資產保存之整體效益。
- (二) 活化再利用文化資產：引入民間力量及產官學多方資源，在文化資產的活化規劃時考量在地文化特色，以整體歷史脈絡、城鄉拓展歷程及在地人記憶為立基，揉入新思維、新創意，以期透過再利用活化增加新活力，提升文化資產保存及永續發展的效益。
- (三) 文化資產教育推廣：為深耕本市文化資產保存觀念，透過行旅、導覽、課程講座、現地展示等規劃及推廣活動，對象擴及至本市學童，提供向下扎根、親近的機會，引領大眾對所在區域文化資產的關注，強化在地居民的認同，並期許激發民間自發性參與文化資產維護及活化的動力，提高在地參與維護文化資產的意願。

五、推廣文創影視工作，厚植市民美學素養及生活品味：

- (一) 加速舊有空間修復進度，開創特色文創聚落：持續活化修復完成之眷村、營區等舊有空間，引入文創產業、藝術進駐、展演活動，透過「眷村保存」、「文創育成」、「美感體驗」、「影視基地」及「民宿觀光」5大面向推動馬祖新村眷村文創園區，另馬祖新村幼兒園修復完工後命名為馬幼藝所，辦理藝術種子培訓營、美感教育推廣及工作坊等各項活動。太武新村則延續馬祖新村修復及活化經驗，強調歷史文獻蒐集整合，並媒合藝術家進駐創作，打造太武新村成為具歷史文化深度之藝術人文園區。中原營區亦刻正辦理修復工程，部

分庫房場域將規劃為文化保留區，以產業進駐，藝術展覽、數位表演等方式，逐步打造為具桃園文化及產業特色之文創基地。

- (二) 持續以「中壢光影電影館」為基地，結合「影視補助」、「紀錄片徵件培訓計畫」等相關影視政策，提供影視產業人才育成、拍攝製作、產業扶植、放映行銷等方面給予協助，吸引影視工作者到桃園發展及交流，使影視美學融入市民生活，提升桃園觀影風氣與環境。
- (三) 加強人才培育輔導扶植文化創意事業：藉由辦理及參與「文創博覽會」提供文創產業露出平台，提升在地品牌市場能見度、增進城市形象；另以店家進駐、商品寄售、特色市集擺攤等多元化服務方案，提供不同規模文創業者銷售通路，期有效推廣在地事業、提升產值，健全本市文創產業發展體質及環境。
- (四) 策劃及推廣在地美術展覽及服務本市美術家：推動及提升本市美術對全國及國際之影響力，豐富桃園生活文化，策劃多元專題展、「桃園市美術家邀請展」等，並持續充實「桃園網路美術館」內容，提供線上展覽服務。
- (五) 辦理國際型美術展覽活動：持續邀請國內外藝術家，共同參與「桃園國際水彩雙年展」及「桃園國際版畫展」，透過展覽活動，讓桃園躍上國際舞臺，讓世界看見臺灣。
- (六) 辦理 2022 富岡鐵道藝術節：規劃於楊梅富岡火車站及周邊舉辦，以節慶型態辦理結合原有公共藝術，延續設置效益，行銷本市的文化觀光景點，打造具有在地鐵道文化特色的藝術村落與節慶，推動本市藝術深耕。

六、整建、修建公有文化設施軟硬體營運工作，提升文化設施品質：

- (一) 強化現有文化設施，並符合現代化服務需求：打造及活化現有文化設施成為藝術、人文、生活學習、觀光、創意、生活美學論述溝通平台，透過整體規劃設計及各空間活化經營、交通動線串連、連結區域景觀及產業資源，營造區域空間環境的文化氛圍，促進民眾參與文化活動，刺激文化產業的發展，提升文化生活品質，以符合現代化服務需求。
- (二) 提升本市文化設施的質與量：透過增建新文化設施及開發舊有空間成為資源再利用的文化設施，文化設施的質跟量是一個城市文化底蘊的表現，積極推動文化設施之興建及文化資產修復，透過硬體整備串連在地資源、歷史街區、

人文風貌，滿足市民對文化設施的需求。

- (三) 辦理文化設施管理維護檢查、輔導：執行文化設施之查核，與輔導所有人、使用人或管理人辦理文化設施日常保養及維修等，並透過管理維護檢查，檢視文化設施使用管理、公共安全之情形，並進行輔導完成相關缺失改善，以維文化設施之使用安全。

七、發揮藝文館舍功能，拓展展演藝術廣度與深度：

- (一) 以館舍為基地，發展全方位專業藝文場館：藝文館舍包含桃園展演中心、中壢藝術館、桃園光影文化館、A8 藝文中心及桃園陽光劇場，藉由活化各展演空間，以及辦理各項藝文活動與工作坊，如桃園鐵玫瑰音樂節、桃園鐵玫瑰熱音賞、桃園科技藝術節、桃漾天籟歌唱大賽、桃園合唱藝術節、影視教育、牽手進劇場、藝文學堂等，以帶動桃園市表演藝術之發展，並將藝術普及至民眾生活。
- (二) 扎根流行音樂能量，拓展國際視野：執行鐵玫瑰國際音樂節、鐵玫瑰樂團大賽及鐵玫瑰熱音賞人才培育等系列活動，展現臺灣流行音樂多元樣貌，創造海外市場之契機，引進國外知名樂團至鐵玫瑰音樂節開唱，提升鐵玫瑰音樂品牌形象，與國際音樂潮流接軌，「桃園陽光劇場」於 110 年在中壢青埔特區落成並辦理開幕演唱會系列活動，便捷的國際與國內交通，可容納 1 萬 5,000 人的大型戶外空間，符合國際演出團體多元場地需求，未來將打造桃園為國際級的音樂城市，引進國內外知名團體演出，開拓「桃園陽光劇場」的知名度。
- (三) 引進優質表演藝術節目，豐富演出多元性：為深化鐵玫瑰為城市品牌，持續規劃「鐵玫瑰藝術節」活動，聘請專業策展人進行整體規劃、引進大型演出節目，培育在地或實驗性劇團，以形塑鐵玫瑰藝術節鮮明的品牌形象。
- (四) 培育藝術人才，推動視覺藝術發展：策劃與執行桃園科技藝術節等大型視覺藝術展覽以及相關工作坊、講座等教育推廣活動，培養在地藝文人口，另於 A8 藝文中心開放部分檔期予在地藝術家及藝文團體申請展覽，並委由專業營運團隊策劃豐富多元之藝文展覽，持續增進地方社群互動，使其成為更豐富多元之藝文交流平台。

八、打造閱讀城市，提升文化空間：

- (一) 新建桃園市立公共圖書館總館計畫：規劃建置本市圖書總館，以結合桃園各項文化特色、發展獨特典藏專區、並成為符合資訊時代塑造資訊及智慧化圖書館，於 107 年完成規劃設計、工程發包，107 年至 111 年辦理施工作業。
- (二) 辦理桃園鍾肇政文學獎：發掘並培植地方文學人才，鼓勵愛好文學人士創作，並提供其創作發表平台，以獎助年輕人從事地方文學的創作。
- (三) 充實館藏計畫：統籌本市全區館藏資源之充實，主要充實圖書、視聽、電子書等相關資料，並提高人均公共擁書量以符合民眾大量借閱與使用需求。

九、整備大溪木藝生態博物館軟硬體營運工作，實踐生態博物館精神：

- (一) 館舍建置及普濟路廊道周邊節點廣場建置規劃：
 - 1. 歷史街區創生行動據點-節點展館建置：運作大溪歷史街區創生據點整備平台，形成聯盟並進行據點環境空間整備、人才串連等規劃，形成融入大溪生活的隱形創生園區，做為前往街區創生據點的數位窗口，於 109 年底開工，預計 111 年底完工。
 - 2. 普濟路廊道及其周邊節點廣場規劃：規劃普濟路沿線北起大溪中正公園、壹號館至武德殿、公會堂與蔣公行館（現為木家具館、木生活館），南至六廿四故事館及鳳飛飛故事館等，透過綠化、燈光設計優化，提升友善行人環境等方式，成為景觀優美的文化廊道。
- (二) 運營博物館館舍：壹號館、武德殿暨附屬建築、藝師館、大溪歷史館、李騰芳古宅、鳳飛飛故事館、木家具館及木生活館、六廿四故事館、警察宿舍群二期(含工藝基地、工藝交流館、物產小舖、親子空間等)，以及多功能教室、木育教室等，皆已修繕完成開放，持續辦理木藝及常民生活相關主題展覽及相關教育推廣活動。
- (三) 推動街角館升級：推動各類型居民參與及文化教育推廣工作，具體實踐生態博物館的精神，鼓勵民眾整理空間、挖掘生活經驗，成為街角館，透過既有的空間、技藝或物品，創造出適合說大溪故事的場所，持續街角館共學機制，協助街角館透過軟硬體充實與深化，讓遊客增加停留時間、慢遊大溪。
- (四) 強化大溪工藝及生活美學發展：透過藝師館、木家具館及木生活館展示，連結到各個街區木器家具行，形成共同展示網絡，結合大溪傳統木藝及新世代設計師，推動大溪木藝家具創新發展；另於 110 年已開放工藝駐村、工藝展

示館、木工場、工藝教室等多元空間，做為發展大溪木藝的基地，現規劃結合木與漆內容，嘗試研創具有新意的大溪木作品及體驗服務。

- (五) 歷史建築大溪警察宿舍群之分局長宿舍，成為鳳飛飛故事館，預定於 111 年 1 月開館，將建置鳳飛飛主題意象的紀念館，蒐集展示鳳飛飛相關的文物、歌曲影音典藏及口述歷史等，另籌辦鳳飛飛大溪年度紀念活動。

十、深耕桃園視覺藝術發展，積極推廣生活美學：

- (一) 興建桃園市立美術館：桃園市立美術館以「一機關多場館」、「一大館多小館」，各場館皆有其定位，兼具展示、教育、研究、典藏與休閒等功能，於 109 年底完成市立美術館工程決標並辦理開工，兒童美術館預計 112 年 2 月 7 日完工，美術館本館預計 113 年 1 月 22 日完工。
- (二) 辦理國內外展覽：為推動及提升本市美術對全國及國際之影響力，豐富桃園文化生活，辦理「桃源國際藝術獎」、「桃源美展」、「橫山獎」藝術競賽，以及年度國際展與館際藝術交流展，掌握當下世界藝術發展趨勢，促進國際相互對話與交流，引介國際藝術至臺灣，也拓展國內藝術家於國際藝術平台的能見度。
- (三) 辦理教育推廣計畫：執行本市兒童美術館、橫山書法藝術館在地生活美學推廣、觀眾公共服務、館際交流計畫、教育推廣活動，以視覺藝術及生活美學為主軸，結合在地居民、青年、學校、社團，媒合跨界專業人才資源，透過多元化的參觀服務來推展桃園美術，豐富本市藝術特色及藝文深度，計畫包含展覽推廣活動、書藝系列活動、多元族群藝術共融工作坊、暑期夏令營、假日創作工作坊、藝術家駐「館」計畫、美術館及博物館研習活動、館校合作、兒童藝術教育論壇、觀眾研究、數位加值應用及線上體驗課程等活動，擴展美術欣賞人口，提升服務觀眾的質量、美術的可及性與普及性。
- (四) 辦理研究典藏計畫：透過美術品典藏研究、書法資源調查、典藏品相關資源整合建置及美術館年報、研究專刊出版等，進行藝術文獻檔案蒐集，補充桃園甚至臺灣的現當代藝術系譜資料，建構桃園藝術論述脈絡，同時強化地區民眾參與認同，進而達到文化保存、傳承與建構的社會責任。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辦理桃園市政府文化局社區營造補助及社造博覽會	<p>(一) 社區營造補助：透過培力社區/社群、管委會、工作室及有志從事社區營造的個人等，以自主提案方式，凝聚在地力量，發展在地共同議題。</p> <p>(二) 社造博覽會：本市年度社區營造成果，將匯集於桃園社造博覽會形式呈現，以社區多元文化為特色，採議題策展、社區藝文展演等成果展示，同時與各社區相互交流，展現社區動力，並分享社區營造美好過程。</p>	9,440	<p>(一) 社區總體營造畫：共 5,640 千元。包含團體類預計 4,500 千元；個人預計 1,140 千元。</p> <p>(二) 社造博覽會：預計 3,800 千元。</p>
二、轉型規劃城市故事館	<p>(一) 籌備憲光二村移民博物館開館。</p> <p>(二) 辦理本市城市故事館基礎營運計畫。</p>	8,500	<p>(一) 憲光二村開館教育活動：2,500 千元。</p> <p>(二) 本市城市故事館基礎營運及日常管理計畫，市款 6,000 千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龜山眷村故事館 2,000 千元。 2. 中平路故事館 2,000 千元。 3. 楊梅故事園區 2,000 千元。

三、博物館及地方文化館升級計畫	<p>(一) 文化部補助 110-111 年度辦理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發展運籌機制計畫。</p> <p>(二) 文化部補助 110-111 年度公有館舍執行升級計畫。</p> <p>(三) 文化部補助 110-111 年度民間館舍執行升級計畫。</p>	24,421 (110-111 年度)	<p>(一) 110-111 年度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發展運籌機制計畫：6,668 千元。</p> <p>(二) 110-111 公有館舍專業提升：12,752 千元。</p> <p>(三) 110-111 年度民間館舍專業提升：3,750 千元。</p>
四、中華民國眷村資源中心	憲光二村設置中華民國眷村資源中心，辦理營運、教育推廣及跨域串連計畫等。	5,000	
五、眷村文化節	眷村文化節：結合在地社區組織、藝文團體等共同規劃眷村特色系列多元主題活動，擴大吸引所有縣市、族群參與外，展現獨特的桃園眷村文化特色，豐富在地文化內涵、達到傳承眷村文化目的。	7,500	
六、辦理 2022 桃園藝術巡演	預計邀請國內優質表演藝術團隊至本市各區巡演，讓市民可以就近欣賞精湛的表演藝術節目，落實文化平權理念。	8,500	
七、辦理 2022 桃園兒童藝術節	預計規劃兒童劇場演出、兒童藝術體驗區及兒童市集等各類型活動，要使桃園民眾感受充滿熱情活力的親子藝	10,000	

	文氣息，也預計串連文化局轄下館舍(如桃園市兒童美術館、桃園兒童玩具圖書館、木藝生態博物館、土地公文化館等)擴大辦理並聯合宣傳。		
八、辦理 2022 桃園管樂嘉年華	為展現本市管樂能量、促進城市藝文交流、推動管樂藝術遍及全市，2022 年延續往年活動精神，以「管樂交流」、「管樂推廣」為主軸，並秉持著「跨界創新」的精神，於第一周嘗試製作大型節目「管樂開幕秀」，呈現管樂跨界多元且豐富的演出樣貌；第二周安排「管樂踩街」、「桃園發聲音樂會」及「閉幕演出」等活動，期能提昇桃園市民對管樂表演的欣賞力，並帶給觀眾優質管樂文化饗宴。	11,000	111 年延續既有的管樂嘉年華基礎進行跨界創新轉型表演節目擴大辦理。
九、辦理國際表演活動	邀請國內優秀的表演藝術團隊進行展演，使本市演藝團隊有觀摩交流的機會，同時提供本市市民富有藝文氣息的觀賞經驗，達到活絡本市表演藝術活動發展的願景。2022 年本項內容預計配合地景藝術節等辦理相關表演活動事項。	15,000	
十、辦理各區藝文推廣行銷活動	與各區公所合作，以區域特色規劃主題藝文活動，並由區公所向本局提案後執行，維持各區藝文活動質量。	12,000	
十一、營運桃園市國樂團	發展屬於桃園的城市級國樂團，吸引在地音樂人才返鄉服務，本局於 105 年辦理本團試營運，並於 107 年補助桃園市文化基金會營運桃園市國樂	34,790	

	團，以提昇桃園市民音樂素養，發展城市特色、國際文化交流、推廣國樂藝術教育為本團主要目標。		
十二、辦理桃園郡米穀統制組合倉庫劇場營運計畫及專業設備採購	「桃園郡米穀統制組合倉庫」為日治時期昭和 11 年（西元 1936 年），配合 1933 年公布的《米穀統治法》保障市場米價及加強米穀貯藏所興建的倉庫，至今已 80 餘年，於 2017 年登錄為本市歷史建築，未來將利用倉庫大跨距及挑高的空間特性，化身為 150 席的小型劇場展演空間，依劇場空間建置專業系統設備，並成立營運管理團隊，規劃執行開幕活動、年度節目規劃執行、主題展覽、行銷宣傳等營運事項，以新的形式重新延續歷史建築的生命週期。	9,500	
十三、辦理 2022 藝術綠洲創作計畫	(一)在現有以劇場空間為主的展演規劃外，將演出空間擴大以桃園在地非制式劇場空間、生活空間為主，辦理「藝術綠洲創作徵件計畫」。 (二)2022 藝術綠洲創作計畫創作範圍將以桃園郡米穀統制組合倉庫為中心向外輻射，主要以桃園老城週遭之具歷史感或城市特色之空間為創作發想。	3,000	

十四、辦理 2022 桃園地景藝術節規劃等相關費用	2022 桃園地景藝術節計畫延續桃園地景藝術節的三大主軸：地方覺醒、社區風動、藝術打樁，與四大價值：社區參與、在地特色、環境永續、循環經濟，並參考「桃園地景藝術節國際論壇」研討的環境藝術議題，持續深化藝術與在地環境的連結。	25,000	
十五、閩南傳統特色節慶活動	(一)閩南文化節相關活動 (二)閩南傳統藝閣競賽踩街活動 (三)總鋪師大賽暨臺灣料理美食推廣 (四)臺灣歌謠音樂劇推廣活動 (五)民藝及傳統工藝美感提昇計畫 (六)閩南傳統藝術巡演推廣活動	23,600	因應新冠肺炎疫情，閩南文化節系列活動展延至 2022 年辦理，2021 年預算保留新台幣 3,778 萬 360 元至 2022 使用。
十六、閩南民俗信仰調查出版計畫	(一)閩南民俗文化展覽 (二)桃園閩南民俗信仰調查暨紀錄片製作	3,800	
十七、閩南語言傳習、民俗藝術推廣計畫	(一)閩南相關競賽推廣扶植計畫 (二)本市南、北管暨傳統民俗技藝扶植、推廣計畫	6,300	
十八、辦理閩南文化學術研討交流	(一)閩南文化交流研習活動 (二)閩南文化國際學術研討會	1,500	
十九、規劃成立八塊厝民俗藝術村	八塊厝民俗藝術村展覽空間整備及營運	19,000	

二十、桃園文獻編纂	桃園文獻期刊記錄地方發展重要歷程，作為未來市志編纂依據；每年出版2期，透過桃園在地史料文獻、口述歷史等之徵集，匯集社會各界研究心得，有效地保存、採集、紀錄相關資料，提供在地發表園地，促進民眾瞭解桃園歷史發展、研究、鄉土教材之管道。	2,800	
二十一、保存航空城文化資產並結合航科館遷建計畫規劃航空生態博物館	為保存航空城文化資產，充實航空城歷史博物館內容，持續進行影像紀錄、駐地工作站設置、文物徵集及數位化、口述歷史徵集、軍事文化資產研討會、出版計畫及教材研發巡迴展示等計畫，以連結與再現土地與人民的歷史記憶，並透過相關教育推廣活動，使其豐富之文化資產價值廣為人知。	18,208	中央補助 275 萬 4,500 元
二十二、古蹟歷史建築分區訪視、檢測及維護	執行文化資產日常訪視、定期檢測，針對建物損壞裂化情形即時處理，避免損壞情形擴大，衍生日後龐大修復經費。	2,500	文資局 110 年核定 110-111 年度訪視案（執行期程 110 年 11 月至 111 年 10 月）總經費 250 萬元（文資局補助 137 萬 5,000 元，市配合 112 萬 5,000 元）。
二十三、桃園市 111 年度考古遺址監管保護計畫	對於本市 1 處指定考古遺址、1 處列冊考古遺址、92 處已知考古遺址進行日常巡查、定期監管、緊急維護以及教育宣傳等相關監管維護事項，落實考古文化資產保存與維護工作。	1,680	總經費 168 萬元，文資局補助 117 萬 6,000 元、市配合 50 萬 4,000 元。辦理期程為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2 月 28 日。
二十四、辦理 2022 富岡鐵道藝術節	規劃於楊梅富岡火車站及周邊舉辦，以節慶型態辦理結合原有公共藝術，延續設置效益，行銷本市的文化觀光景點，打造具有在地鐵道文化特色的藝術村落與節慶，推動本市藝術深耕。	2,000	
二十五、辦理桃園文創博覽會	辦理 2022 桃園文創博覽會	15,000	
二十六、營運中壢光影電影館計畫	管理營運中壢光影電影館	7,500	
二十七、獎補助影視產業製作計畫	辦理影視獎補助	20,000	
二十八、成立桃園市協助影視拍攝與發展中心	成立協拍中心	3,400	
二十九、策劃執行大型視覺藝術展覽，培育藝術人才，推動視覺藝術發展	辦理視覺藝術主題展	12,000	
三十、取得馬祖新村土地容積移轉計畫	辦理馬祖新村園區土地取得	4,700	分 8 年編列。自 105 年起至 112 年分年編列新台幣 470 萬元(最後一年編列 471 萬 4 元)
三十一、辦理大型視覺藝術展覽活動	辦理桃園漫畫節	8,000	

三十二、歷史建築 平鎮延平路日式宿舍修復工程	辦理歷史建築平鎮延平路日式宿舍修復工程規劃設計案及工程案。	27,630	本案總經費 27,630 千元，分 4 年執行，109 至 110 年度已編列 5,000 千元，本年度續編第 3 年經費 14,000 千元，其餘 8,630 千元於 112 年度繼續編列。
三十三、歷史建築 龍潭大平橋緊急搶修工程	辦理歷史建築龍潭大平橋緊急搶修工程案。	6,600	本案總經費 6,600 千元，110 年度預算已匡列 3,630 千元，本年度再申請墊付 2,970 千元。
三十四、憲光二村 第一期修復工程	辦理憲光二村第一期修復工程案。	80,000	本案總經費 80,000 千元，分 5 年執行，108 至 110 年度已編列 64,923 千元，本年度續編 10,000 千元，其餘 5,077 千元於 112 年度繼續編列。
三十五、歷史建築 「桃園郡米穀統制組合倉庫」修復及再利用工程	辦理歷史建築「桃園郡米穀統制組合倉庫」修復及再利用工程案。	76,000	本案總經費 76,000 千元，分 4 年執行，除 108 至 109 年度已編列 25,000 千元，110 年度編列 20,000 千元，本年度續編第 4 年經

			費 31,000 千元。
三十六、歷史建築「龍潭三坑川盛信記商店」修復及再利用工程	辦理歷史建築「龍潭三坑川盛信記商店」修復及再利用工程案。	9,600	本案總經費 9,600 千元，本年度編列 9,120 千元，其餘 480 千元為所有權人自籌款 5%。
三十七、「八塊厝民俗藝術村」修復工程	辦理「八塊厝民俗藝術村」修復工程。	65,000	
三十八、憲光二村第二期修復工程	辦理憲光二村第二期修復工程案。	172,000	本案總經費 172,000 千元，分 3 年執行，本年度編列第 1 年經費 18,000 千元，其餘 154,000 千元分以後 2 年繼續編列。
三十九、國際木藝交流館移築工程	本案為台灣大河文化基金會於日本 311 東北大地震時救助當地孩童，日本岩手縣政府為感念台灣，捐贈特色日造傳統日式建築「清吉稻禾」與桃園市；本日式木造建築可與國際木藝技術交流，成為大溪木藝生態博物館發展河西地區的核心館舍。	30,000	本案總經費 30,000 千元，分 2 年執行，本年度編列 15,000 千元，其餘 15,000 千元於 112 年度繼續編列。
四十、再造歷史現場專案計畫—鷹與鷗的傳奇—前空軍桃園基地設施群建	本古蹟因建物眾多，且涉及航空城市計畫，故採分期分區方式進行緊急修復及修復工程。此次規劃美方顧問團暨空勤生活區、照相技術隊營區、35	76,810	本案總經費 76,810 千元，分 2 年執行，110 年度墊付轉正 9,630 千元，本年度

物修繕	中隊飛行員宿舍等地進行緊急修復工程，另將修復 05 警戒區及 35 中隊飛機棚廠及其附屬設施。以促進本處古蹟的轉身與活化，成為航空城中最重要的文化資產保存亮點。		編列 67,180 千元。
四十一、培育潛力人才，扎根流行音樂創作能量	(一) 鐵玫瑰樂團大賽。 (二) 鐵玫瑰音樂人才培育。 (三) 鐵玫瑰音樂節。	1	
四十二、引進優質節目，開拓表演藝術多元性	(一) 聘請專業策展人整體規劃。 (二) 採購「鐵玫瑰藝術節」大型演出節目。 (三) 培育在地或實驗性劇團演出。 (四) 活動推廣及行銷。	6,000	中央補助款 3,000 千元
四十三、策劃執行大型視覺藝術展覽，培育藝術人才，推動視覺藝術發展	(一) 策劃執行桃園科技藝術節等大型視覺藝術主題展覽。 (二) 辦理視覺藝術相關工作坊、講座、課程等教育推廣活動。	7,450	
四十四、「重大施政計畫」桃園流行音樂露天劇場興建工程案	(一) 桃園流行音樂露天劇場(桃園陽光劇場)選址於青埔特區，緊鄰機場捷運 A17 領航站，占地面積約為 2.2 公頃，第一期工程預計於 110 年底完工。 (二) 建置得以容納 1 萬 5,000 人之國家級音樂戶外劇場，規劃開放式的舞台及地下休息準備區域，以吸引國際重量級卡司來臺演出意願。	578,462	中央補助 125,000 千元
四十五、市立圖書館總館建置工程	為符合各年齡層需求，桃園市立圖書館總館空間將設置圖書典藏、閱覽空間及創新服務，並兼具地方文化中心資料典藏功能，以複合型為發展方向，	1,212,427	(一)本項計畫原規劃總經費 23 億 4,150 萬元，自 104 年度起分 7 年編

	<p>其中電影院、文創商場及主題餐廳採委外經營方式，活化各項設施，提供市民更多元的服務。</p> <p>總館新建將帶動桃園市空間結構調整以及提升文化與教育之整體能量。能為本府及早為 200 多萬桃園市市民提供許多有形與無形之服務，同時提供桃園市持續累積人才培育、知識傳播、地區發展等向上提升之能量。</p>		<p>列，因變更設計、交通局停管基金及都發局都發基金經費挹注，調整總經費 20 億 9,238 萬元，分 8 年執行。</p> <p>(二)除 104 至 110 年度已編列 8 億 7,995 萬 3,000 元外，111 年度續編列第 8 年經費 12 億 1,242 萬 7,000 元。</p>
四十六、辦理桃園鍾肇政文學獎	辦理桃園鍾肇政文學獎，發掘和培植文學人才，推廣文藝欣賞之風氣，以鼓勵愛好文學人士創作。	7,000	
四十七、充實桃園市立圖書館館藏計畫	<p>(一) 提升人均公共擁書量，以縮短城鄉差距，並平均分配資源。</p> <p>(二) 突顯各分館館藏特色。</p> <p>(三) 新建館舍館藏基本需求。</p> <p>(四) 充實視聽資料與電子資源服務資源。</p>	85,000	
四十八、桃園文學館建置工程計畫	活化本市閒置土地再利用，將本市桃園區東門日式宿舍群建置為桃園文學館，其土地空間再利用作為不定期展覽空間。	2,000	分年編列，108 年以前編列 60,000 千元，109 年度續編 25,000 千元，110 年度編列 13,900 千元。111 年度編列 2,000 千元。

四十九、社會住宅圖書館	結合兒四公園整體規劃建造在地化的智慧圖書館，提供市民閱覽、學習、休閒及交流空間，提升社區民眾學習興趣外，增進社區民眾情感。	24,200	
五十、義民分館工程	結合週邊公園、學校、社區等環境，增建符合地方需求，成為富有在地特色之社區圖書分館，增進市民生活品質。	13,590	分年編列，108 年編列 11,228 千元，109 年起本案預算移由平鎮區公所編列；109 年編 40,776 千元，110 年編列 20,000 千元，111 年編列 13,590 千元。
五十一、草漯分館遷建工程	<p>(一)草漯分館將設於觀音區多功能場館 4、5 樓，所占面積約 1,167 平方公尺，是草漯舊館的 2 倍大，空間設計以海洋意象為主題，大氣開朗；藏書預計將由目前的 2 萬餘冊增加至近 4 萬冊，以手工藝圖書為館藏特色；更新增能容納近 60 人的可預約自修室，並採用自動化座位管理系統。</p> <p>(二)臨近草漯市區、主要學區和地區信仰中心保障宮的草漯分館，期望深植在地居民的文化習慣，將規劃說故事時間、電影欣賞、親子共讀、主題書展及各式研習講座，兼具學習及休閒等多功能，成為適合幼兒遊憩及民眾活動的重要場所，未來將成為社區生活圈的文化中心。</p>	364,640	<p>「桃園市觀音區多功能場館新建統包工程」由觀音區公所統籌，新工處代辦、統包，經費皆由台電公司全額補助。</p> <p>(109 年 11 月 20 日開工，預計 111 年 10 月 27 日竣工。)</p>

	(三)本案規劃結合社會照顧、終身學習及社區總體營造，興建地區性綜合大樓，藉此提昇當地居民生活品質，增進社區向心力，打造地區指標性建築物。		
五十二、大溪分館遷建工程	結合市民活動中心及親子館，打造閱讀、學習、休閒等交流空間，提供市民更優質閱覽環境。	20,000	分年編列，本案預算由大溪區公所編列，108 年編列 6,371 千元，109 年編列 20,000 千元，110 年編列 1,000 千元，111 年編列 20,000 千元。
五十三、埔頂分館遷建工程	結合親子館，打造市民學習及閱覽空間，提升民眾讀書風氣，增添文教氣息，讓市民有更便利及良好的閱讀環境。	5,000	分年編列，108 年編列 18,642 千元，109 年編列 10,000 千元，111 年編列 5,000 千元。
五十四、李科永基金會圖書館	以生態教育、多元服務及數位城市之圖書館全方案發展潮流結合風禾公園防災、鄰里、生態、休閒、展演及運動六大功能，形塑中路地區動靜皆宜與以知識文化為主體帶動周邊區域朝向人文發展底蘊的獨一無二森林系圖書館。	10,000	
五十五、國家文化記憶庫	文化部補助辦理「桃園市推動國家文化記憶庫計畫」。	1,000	中央補助 780 千元

五十六、大溪大禧	<p>「大溪大禧」辦理精神在於歡慶迎接大溪人的第二個過年「迎六月廿四」，並已登錄本市無形文化資產之「大溪普濟堂關聖帝君聖誕慶典暨遶境儀式」。著重在大溪大禧品牌力的塑造和呈現，從實體的介面及網路的介面打造國際化的連結，有效的創造多管道，提升知名度。</p>	7,000	
五十七、辦理博物館典藏研究及展示計畫	<p>(一) 藉由建立典藏策略和啟動與大溪常民文化有關的調查研究工作，厚實公有館藏及未來展示與教育推廣之資源。</p> <p>(二) 壹號館、武德殿暨附屬建築、四連棟、藝師館、木家具館及木生活館、六廿四故事館、警察宿舍群二期及李騰芳古宅等營運空間之特展或展示更新調整等。</p>	16,000	
五十八、辦理大溪木藝生態博物館教育推廣計畫	<p>(一) 木生活美學含教學資源開發、木藝教育扎根(師培及特色學校合作)、博物館特色活動(館慶、博物館日、古蹟日等)、環境教育、友善平權、李宅小學堂及兒藝節配合活動、深度導覽規劃。</p> <p>(二) 博物館商店建置經營及商品開發，周邊文創商品開發計畫。</p> <p>(三) 博物館行銷：木博館宣傳影片、電視媒體、平面及戶外廣告，電子廣播及數位廣告、社群媒體操作及宣傳，木博喵設計及規劃。</p>	19,100,000	

	(四) 出版計畫:館刊一本大溪、大溪兒童繪本系列、論壇專書。		
五十九、辦理大溪木藝生態博物館補助街角館及社頭文化保存計畫	街角館補助及輔導計畫、大溪普濟堂關聖帝君聖誕慶典暨社頭文化保存補助及輔導計畫。	8,530	
六十、二期宿舍群營運及工藝、創生進駐計畫	木博館自 110 年底新開二期警察宿舍園區，將警察宿舍整備為大溪警政發展及生活故事策展，以及大溪長期發展「木與漆工藝品牌研創」、「國際工藝師駐村傳習」、「國際木漆工藝交流展演」的培育基地；以及創生小舖進駐計畫、服務站及戶外空間優化。	5,800	
六十一、田野資源蒐集及地方創生串聯平台	以「地方創生防疫轉型」、「持續盤點走讀大嵙崁地方開發現場」、「觀光文旅節慶永續性發展規劃」等三大主軸，彰顯大溪小鎮優良的城鄉生活環境，建構新創人口回流的支持機制，並用創新方案適時回應地方社會問題、透過中介機制促進地方創新與產業升級。	4,000	
六十二、歷史街區創生行動據點-節點展館	建置節點展館，內部以數位展示之手法，連結至散佈在大溪的各個創生行動據點。	8,867	
六十三、鳳飛飛故事館營運	鳳飛飛故事館常設展建置及日常維護，蒐集鳳飛飛大溪文物及檔案做為典藏，籌備定目劇，十周年活動及音樂會，並辦理相關教育推廣活動。	8,000	

六十四、興建桃園市立美術館計畫	辦理市立美術館工程擋土、開挖、基礎、地下及地上結構工程。	1,721,191	分年編列： 105 年編列 3,000 萬元、106 年編列 3,000 萬元、107 年編列 9,700 萬元、108 年編列 1 億 4,100 萬元、109 年編列 9,500 萬元。 預計 111 年度編列 17 億 2,119 萬 1,964 元（含墊付轉正 9 億 2,119 萬 1,964 元）、112 年編列 14 億 800 萬元、113 年編列 6,429 萬 2,036 元。
六十五、辦理年度展覽及國際展	辦理 2023 桃源國際藝術獎、2022 桃源美展、兒童美術館年度展覽、年度國際交流展、書藝館年度展覽、研究專題展等。	36,760	(一) 2023 桃源國際藝術獎活動 2,700 千元;2022 桃源美展活動 2,000 千元，另獎金 1,560 千元。 (二) 兒童美術館年度展覽、年度國際交流展 14,500 千元。 (三) 橫山書法藝

			術館年度展覽、年度國際交流展、研究專題展 16,000 千元。
六十六、辦理教育推廣計畫	執行桃園市立美術館、桃園市兒童美術館教育推廣活動，在地生活美學推廣計畫、館際交流及館校合作計畫、觀眾公共服務計畫；執行橫山書法藝術館之書藝獎項與推廣活動、書藝研習交流計畫、在地書藝生活美學推廣計畫等，拓展美術的可及性與普及性。	12,000	(一)教育推廣活動 3,000 千元、在地生活美學推廣計畫 2,500 千元、館際交流及館校合作計畫 1,000 千元、觀眾公共服務計畫 500 千元。 (二)書藝獎項與推廣活動 2,000 千元、書藝研習交流計畫 2,000 千元、書藝在地生活美學推廣計畫 1,000 千元。
六十七、辦理研究典藏計畫	辦理美術館藝術文獻詮釋翻譯及藝術資料庫建置計畫、美術館學術研究計畫、美術館典藏管理維護與保存修復計畫、美術館出版品計畫、年度美術品購藏計畫、美術館藝術專業圖書購置計畫。	35,836	(一)美術館藝術文獻詮釋翻譯及藝術資料庫建置計畫 2,050 千元。

			<p>(二)美術館學術研究計畫 2,236 千元。</p> <p>(三)美術館典藏管理維護與保存修復計畫 4,550 千元。</p> <p>(四)美術館出版品計畫 500 千元。</p> <p>(五)年度美術品購藏計畫 25,000 千元。</p> <p>(六)美術館藝術專業圖書購置計畫 1,500 千元。</p>
--	--	--	--

地方稅務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財政為庶政之母，稅收為本市財政收入之主要來源，本局職司地方稅稽徵工作，對市政建設所需經費持續提供穩定財源，以建構徵納和諧及公平合理的租稅環境為主要目標，以「創新、貼心、效率」的核心價值，秉持「愛心辦稅、以客為尊」的服務理念，藉由各項稅籍清查健全稅籍，即時掌握稅源、落實稽徵，追求完美的服務品質，締造成長的稅收榮景。

二、任務

執行財政部遏止逃漏維護租稅公平計畫辦理地方稅稅籍清查，並持續清理欠稅，以維護租稅公平，充裕庫收；擴大網路申辦業務與資料查詢，提升網路申報使用率；強化單一窗口提供快速便捷服務，提升納稅服務品質；透過多元化行銷管道，加強租稅教育宣導，有效行銷租稅法令與便民措施，提升稽徵效能。配合市府政策，積極推動資訊公開並落實節能減碳。

貳、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 一、落實稅籍清查作業，擴大稅基：辦理地價稅、房屋稅、使用牌照稅稅籍清查作業，暨加強各類案件稽徵，以維護租稅公平。
- 二、強化公務行銷，促進徵納和諧：透過多元化行銷管道，有效行銷租稅法令與便民措施，暨提升網路申報使用率。
- 三、加強防止新欠、清理舊欠作業：落實欠稅案件之取證、移送執行作業，有效徵起欠稅，以增裕庫收。
- 四、推動辦公室自動化作業：持續推動民眾使用網路申辦及公文線上簽核作業，以達成辦公室自動化目標。
- 五、落實跨機關及單一窗口服務，並推廣 e 化租稅教育宣導：賡續派員至地政機關駐點服務，持續推動稅務秘書即時通及 N 合一跨機關便民服務，並提供數位線上課程，以推廣 e 化租稅教育宣導。
- 六、為擴大服務在地鄉親，減少民眾奔波辛勞，在無總、分局所在之 7 個區公所(大園、八德、觀音、平鎮、新屋、龍潭及復興區公所)及桃園、中壢 2 大監理站設置服務櫃臺，並於龜山區成立大坪頂便民工作站，落實在地服務。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納稅服務工作	<p>(一)推動執行政府服務創新精進方案、全方位跨域整合服務網絡，提供創新簡政便民服務，營造親切便民洽公服務環境。</p> <p>(二)辦理學校社會租稅教育宣傳各項稅務法令及便民服務措施宣傳。</p> <p>(三)利用各種管道，積極推廣網路申報作業。</p> <p>(四)辦理各項租稅教育及宣傳活動。</p>	11,047	
二、房屋稅稽徵	<p>(一)辦理房屋稅稽徵業務：釐正各項房屋稅籍異動資料，受理各項案件申請，並依房屋稅條例第 1 條規定辦理開徵業務。</p> <p>(二)蒐集各項課稅資料，執行稅籍清查作業，覈實課徵房屋稅。</p>	33,437	
三、地價稅稽徵	<p>(一)辦理地價稅稽徵業務：加強稅籍清查、釐正各項地籍異動資料，受理各項減免案件申請，並依土地稅法第 14 條規定，辦理地價稅開徵業務。</p> <p>(二)蒐集各項課稅資料，執行稅籍清查作業，覈實課徵地價稅。</p>	20,534	
四、土地增值稅及契稅稽徵	<p>(一)辦理土地增值稅稽徵業務：依據土地稅法第 28 條規定，辦理土地移轉案件課徵土地增值稅業務。</p> <p>(二)辦理契稅稽徵業務：依契稅條例第 2 條規定，辦理房屋移轉案件課徵契稅業務。</p>	12,982	

<p>五、消費稅稽徵</p>	<p>(一)配合監理機關車籍資料作業，辦理使用牌照稅稽徵業務，加強稅籍管理，及各項清查作業。</p> <p>(二)辦理車輛異動查欠補單作業、違章案件入案舉發作業、各項異常處理及免、退稅申請等服務，以提升服務品質。</p> <p>(三)辦理印花稅、娛樂稅稽徵及加強查緝防止逃漏業務：依據印花稅法規定，辦理印花稅檢查工作，並委託代售印花稅票及代扣印花稅手續費。加強辦理稅籍清查作業，並輔導臨時公演舉辦人辦理娛樂稅徵免手續。辦理民眾檢舉逃漏稅案件及財政部交付之重大逃漏稅案件。</p>	<p>31,420</p>	
<p>六、法務及清欠執行</p>	<p>(一)辦理稅務管理工作、財務案件執行、加強稽徵清理欠稅。</p> <p>(二)加強違章與行政救濟案件之處理，以維護納稅人權益。</p> <p>(三)欠稅案件辦理保全、移送執行分署強制執行，並配合執行分署執行。</p>	<p>21,919</p>	
<p>七、稅務資訊工作</p>	<p>(一)辦理稅務資訊系統、執行及管理作業。</p> <p>(二)網路通訊、資訊設備養護及各式耗材管理，維持網路運作正常。</p> <p>(三)資安防護系統管理，落實 ISMS 管理制度。</p>	<p>40,464</p>	

法務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實現依法行政及保障市民權益之開放政府，端賴法務制度之完善規劃與落實，本局執掌本市自治法規審查、訴願案件審議、採購爭議事件處理、法律諮詢、消費爭議申訴、消費爭議調解及消費者保護等業務，均攸關民眾權益至鉅。因此提供便民、高效率之法律服務及確保民眾合法權益，使本市成為與時俱進之城市，是本局當前工作之基本核心。本局年度施政願景為：(一)完備及提升市法規品質。(二)提升本府處理訴願案件之效率及效能。(三)提升採購爭議處理效能。(四)推展法律諮詢便民服務。(五)推動消費者保護工作。

二、任務

- (一) 協助本府及所屬機關制(訂)定符合法令規定、執行政策目標及維護民眾權益之市法規，並提升市法規立法品質，建置完備之法規體系，使本府及所屬機關於執行公務時有法可循，秉遵依法行政，確保行政行為之合法性及符合比例原則，積極完成市政，獲得民眾信賴。
- (二) 審慎處理訴願案件，發揮訴願制度行政監督機制，以加強行政處分之正確性，保障民眾之權益。
- (三) 提高處理採購爭議事件之效率，強化本府各項採購作業之公平與公開。
- (四) 擴大協助民眾諮詢法律意見，及充實專業法律常識，維護正當權益。
- (五) 辦理消費者保護教育宣導、消費問題諮詢、消費爭議申訴及消費者保護行政監督查核等事項。

貳、年度策略目標

一、完備及提升市法規品質

- (一) 遴聘法律、工程、會計等學者專家及指派本府所屬一級機關專門委員以上人員擔任委員，組成本府法規會，定期召開會議，逐案逐條就法令、實務、執行及政策面，審查本市自治法規制(訂)定及修正案，持續完備及提升市法規品質，以符依法行政。
- (二) 輔導本府各機關訂定及修正行政規則，完備其法制程序與內容之合法性及適當性，提升行政效率及品質。

二、提升本府處理訴願案件之效率及效能

- (一) 定期召開訴願審議委員會，遴聘學者專家擔任外聘委員，經由其參與審議訴願案件，適時糾正違法或不當之行政處分，發揮訴願制度行政監督機制。
- (二) 人民依訴願法提起訴願後，不服本府作成之訴願決定，得向行政法院提起撤銷訴訟，應審慎處理訴願案件強化本府訴願決定之正確性，提高行政法院維持本府訴願決定之比率。

三、提升採購爭議處理效能

- (一) 發揮本府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之功能，妥適處理採購爭議事件。
- (二) 掌握申訴與履約爭議調解事件之處理時效，迅速解決爭議，兼顧雙方權益與行政效能。

四、推展法律諮詢便民服務

強化本府及各區公所設置之 15 個法律諮詢中心效能，擴大聘請專業律師於現場或以視訊等方式，為民眾免費解答日常生活中遇到之法律問題，節省民眾諮詢律師之費用與時間，並且避免不必要之訴訟勞費。

五、推動消費者保護工作

- (一) 辦理消費者保護教育及公平交易宣導、講習。
- (二) 受理民眾消費問題諮詢。
- (三) 受理民眾消費爭議申訴。
- (四) 辦理消費者保護行政監督查核工作。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完備及提升市法規品質	定期召開法規會，逐案逐條專業嚴謹審查自治條例與自治規則之制(訂)定及修正案，並輔導本府各機關訂定及修正行政規則。	380	
二、提升本府處理訴願案件之效率及	(一)訴願審議委員會預審會議及委員會外聘委員出席費。	300	

效能	(二)訴願服務系統維護、訴願業務資料編印及宣導。	175	
三、提升採購爭議處理效能	(一)採購申訴審議案件預審及調解委員出席費。	545	
	(二)採購申訴審議委員審查費。	1,267	
四、推展法律諮詢便民服務	於本府及各區公所設置15個法律諮詢中心，提供民眾免費法律諮詢服務。	3,072.2	
五、推動消費者保護工作	(一)辦理消費者保護教育及公平交易宣導、講習。 (二)受理民眾消費問題諮詢。 (三)受理民眾消費爭議申訴。 (四)辦理消費者保護行政監督查核工作。	4,081	

客家事務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桃園為客家第一庄，客家人口超過 90 萬人，是臺灣客家人口最多的城市，為傳承客家語言、深耕人文節慶、繁榮客庄產業及多元營運館舍，本局以「客家走入生活、客家連結歷史、客家結合在地，讓客家文化成為桃園城市亮點」為推動客家事務之施政方向，保障客家族群於公共領域各相關面向之族群平權，建立「族群主流化」的施政意識，打造共存共榮之族群關係。

二、任務

- (一) 客語在地主流化：推動客語為通行語，結合機關、學校、家庭、社區及企業共同推動友善客語生活環境，建立在地主流的客家社群。
- (二) 客家節慶品牌化：打造地方特有的獨特文化節慶品牌，為節慶活動注入文化意義與傳承，以凝聚在地客庄社群共識，創造在地客庄核心文化價值。
- (三) 館舍經營特色化：強化各客家館舍主題特色定位，落實館舍與在地的連結與文化紮根，建構全國首創的客家博物館群。
- (四) 客庄創生永續化：挖掘在地客庄文化底蘊，完備客庄區域之公共設施、道路景觀、地景之環境基礎，鼓勵青年進駐創生聚落，促進客庄永續發展。
- (五) 藝術文史生活化：將客家藝術、文化、歷史以多元、多樣及親近民眾的方式予以傳播推廣，讓客家文化走入民眾生活並向下扎根，啟動客家文藝復興。
- (六) 客家產業創新化：辦理客家特色產業輔導、產業創新研發及人才培育工作，多元行銷客庄產業，以創新及創意提升客家產業經濟能量。
- (七) 客家網絡國際化：深耕全球客家網絡，籌辦世界首屆「世界客家博覽會」，以族群主流化思維的觀點，將臺灣客家文化的軟實力行銷全球，拓展客家文化外交，打造臺灣成為全球客家文化交流中心。

貳、年度策略目標

一、推動客家語言復甦，強化扎根推廣工作：

- (一) 訂定獎勵措施，加強提高客語認證報考率及通過率，結合公部門及民間單位全面推動客語保存及建構客語友善環境。
- (二) 辦理各式客語研習推廣，針對不同年齡層之不同需求，透過多樣管道開班教

學，以加強落實客語推展之深度與廣度。另持續推動幼兒客語沉浸式教學，落實向下扎根。

- (三) 編印各式客語教材，針對學生、成人等不同對象，製作主題式客語教材，以充實及提升客語教學品質；同時整合客語友善環境教材，提供各類職場運用，鼓勵更多人參與客語認證。
- (四) 加強校園推廣工作，鼓勵各級學校成立客家社團研習，辦理藝文展演、DIY 體驗、營隊等，並提供成果發表交流平臺，以增強學生持續學習之意願與效果。

二、振興客家固有文化，傳承地方藝文活動：

- (一) 辦理客家民俗文化節慶，以傳統歲時、習俗及自然景觀為主軸，用創新方式結合客家藝文展演及客語推廣，賦予傳統節慶新氣象。
- (二) 輔導區公所推廣在地客家藝文活動，以形塑各區特色，帶動地方觀光產業發展。
- (三) 結合民間團體與文史工作者資源，研究推廣客家禮俗祭典，建立常民文化知識資料庫。
- (四) 推動客家藝文與生活結合，輔導客家社團發展，厚植民間文化活力。
- (五) 培育多元表演藝術團隊，鼓勵結合客家文化及提升展演品質，以發揚優質客家文化。

三、多元經營客家館舍，打造文化展示平臺

- (一) 桃園市客家文化館以「客家文學」及「客家音樂」為推廣核心，主打親子參與之系列活動，打造為適合家庭共遊之休閒好去處。
- (二) 鍾肇政文學生活園區以介紹「臺灣文學之母」鍾肇政之生平創作及推廣臺灣文學教育為主軸，辦理各式動靜態藝文展演；同時連結周邊景點共築文學地景，打造為名人故居之文學聚落空間。
- (三) 桃園北區客家會館以客家女詩人-杜潘芳格、客家山歌國寶-賴碧霞為展出重點，採「客家詩」及「客家山歌」為推廣主軸，規劃辦理詩與歌系列活動，以培育更多民眾與藝文團隊共同推廣客家音樂、文學。
- (四) 崙坪文化地景園區以推廣客家工藝為主軸，邀請各領域之工藝師展出作品及示範演出教學；另結合園區生態資源，好客食堂及龜殼劇場等景觀設施，提

供遊客優質的休憩據點。

- (五) 臺灣客家茶文化館以呈現臺灣茶產業與客家族群互動關係的文化特色為主軸，規劃串聯周邊業者與文化地景，推出茶相關的文學、音樂展演及體驗旅行等活動。
- (六) 永安海螺文化體驗園區以獨特的海客文化為展示重點，辦理牽罟、石塹等體驗遊程，展現桃園濱海客家百年人文風情，以帶動客庄觀光產業發展。
- (七) 1895 乙未保臺紀念公園以呈現乙未戰役相關史實及文獻資料為主，透過數位展示手法及系列活動，保存這段歷史記憶並邀民眾認識客家族群保鄉衛土之英勇精神。
- (八) 中壢第一市場五、六樓將定位為客家設計協作中心，空間設計以客家議題為主，將規劃特展空間、共同工作空間、設計圖書館、客家文化教室、客家設計商品展售區及多功能會議空間，作為知識傳遞、資源整合及客家轉譯之推廣空間。
- (九) 新富市場客家文創空間取名為天光雜貨店，以打造小農、文創及百工百業市集，集合在地品牌群聚區為主軸，協助桃園客家產業的經營成長，藉由創新議題交流體驗，促進客家產業多元發展，並利用電子商務平臺進行網路行銷。
- (十) 龍潭舊圖書館空間及舊民眾服務站定位為客家青創孵育基地，以打造客庄青創空間、教室及沙龍式討論空間為主，並辦理客家相關講座及課程，促進地方對話交流，進而帶動在地客庄青年及客家文化發展。

四、推動客庄創生環境，鼓勵青創永續發展

- (一) 持續向中央爭取經費推動客庄創生環境營造計畫，輔導本市各機關單位及區公所營造本市客家文化特色聚落、盤點在地特色產業，以凝聚民眾認同情感，促進地方發展。
- (二) 輔導財團法人桃園市客家文化基金會，從青年文創、館舍經營等面向深入作為，打造產、官、學合作平臺，促使客庄青年、品牌、藝文工作者回流進駐，扎實推動客家文化的多元創新，期許帶動客庄文化體驗經濟及地方創生。
- (三) 開辦客家知識學苑，整合在地專家達人與青年團體資源，透過良性的互動及輔導課程，提供民眾接觸客家的多元管道，持續推動桃園市客家品牌形象。

五、蓄積影像文字紀錄，厚植在地文化底蘊

- (一) 舉辦桃園客家影音競賽及培訓，為有志從事桃園客家映像紀錄之工作者，提供編導、攝製之培力，另透過公開放映及座談，提供創作者展演及與民眾對話之平臺、與大眾對話交流。
- (二) 定期出版《桃園客家》專刊，用平易近人的方式介紹桃園客家之文化風采，並逐步納入美學概念及多樣化主題，將桃園客家的觸角延伸至更廣的年齡層。

六、輔導客家特色產業，繁榮客庄地方經濟

- (一) 辦理客家服飾設計培訓及競賽，鼓勵融入桃園在地元素，發展客家時尚產業。
- (二) 辦理客家料理培訓及競賽，並輔導客家餐廳業者營造客家友善環境，以持續推動桃園客家美食品牌化。
- (三) 蒐整記錄百工百業人才及各式傳統技藝，進而推動傳統工藝技法的傳承與創新。

七、深耕全球客家網絡，打造全球交流平臺

- (一) 籌辦 2023 世界客家博覽會，藉此匯流全球客家資源，並向世界各地推廣臺灣客家文化品牌精神，讓臺灣成為世界客家文化中心。
- (二) 參與海外客家社團重要活動，補助本市優質客家藝文團體赴海外展演交流，以持續連繫鄉誼及建立溝通管道，透過客家議題發展桃園城市外交。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推動客家語言復甦、強化扎根推廣計畫	(一) 辦理客語研習 (二) 推廣客語友善環境 (三) 辦理客語口說能力提升計畫 (四) 製作客語多元化教材 (五) 補助各區公所推動客語認證團報計畫及轉發合格獎勵金 (六) 補助各區公所辦理推動客語為通行語業務 (七) 補助桃園市各級公立學校推展客家學術及藝文活動 (八) 補助桃園市客語認證示範學校推	23,500	

	<p>廣客語教學</p> <p>(九) 補助桃園市民間團體推廣團體報考客語能力認證</p> <p>(十) 補助桃園市各級私立學校推展客家學術及藝文活動</p>		
二、辦理客家文化節慶活動	<p>(一) 全國客家日活動</p> <p>(二) 魯冰花季</p> <p>(三) 客家桐花祭</p> <p>(四) 敬聖惜字節</p> <p>(五) 三界爺文化祭</p> <p>(六) 好客音浪演唱會活動</p>	12,025	
三、輔導公所、民間團體推廣客家藝文活動	<p>(一) 補助區公所辦理客家文化節慶及藝文活動</p> <p>(二) 補助演藝團體辦理客家藝文展演</p> <p>(三) 補助客家社團辦理客家活動</p> <p>(四) 補助客家團體辦理海外客家文化交流</p>	20,000	
四、多元經營客家館舍	<p>(一) 本局所轄館舍之專案管理人力及常態藝文展演計畫</p> <p>(二) 辦理本局所轄館舍之年度重大活動整合推動費用。</p>	38,222	
五、推動客家影音紀錄及地方青年創生	<p>(一) 客家影音人才培訓計畫</p> <p>(二) 出版桃園客家專刊</p> <p>(三) 輔導財團法人桃園市客家文化基金會推動客家文化計畫</p>	21,000	

六、輔導客家產業	(一) 好客料理產業輔導計畫 (二) 靚客服飾產業輔導計畫 (三) 百工百業紀錄片及專書製作 (四) 2022 客家文創博覽會	11,100	
七、籌辦 2023 世界客家博覽會	(一) 興建世界館展館 (二) 展覽表演、環境整備、行銷宣傳等 相關籌備工作	300,000	

青年事務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青年築夢城市—培育青年‘多元體驗’開創未來

青年是國家競爭及社會發展的關鍵力量，具有熱忱、活力、創意及勇於挑戰的特質，為打造一個青年可以在地就業、在地創業、快意生活、逐夢築巢、安居樂業的新城市，青年事務局將持續以協助青年職涯發展、啟動青年創業契機，促進青年公共參與、鼓勵青年體驗學習、擴展國際視野及深化在地認同做為未來施政願景。

二、任務

(一) 推動青年職涯發展，啟動青年創業契機：

- 1.整合中央與地方、產官學與民間資源。
- 2.打造新創生態圈，培育創新人才。
- 3.營運青年創業基地，協助並輔導創業青年發展創業模式。
- 4.健全青年職涯規畫。
- 5.辦理青年職涯發展活動。

(二) 促進青年公共參與，扶植青年發揮社會影響力：

- 1.活絡青年公共服務網絡。
- 2.輔導青年團隊及社會企業推展永續城市。
- 3.培養青年公民素養。
- 4.建構青年參與市政平台。
- 5.協助原住民族青年多元職能發展。

(三) 促進青年體驗學習，擴展青年多元視野：

- 1.增進青年國際視野與交流。
- 2.經營青年創意亮點基地。
- 3.深耕青年多元文化。
- 4.強化青年多元職能培育暨發展。

貳、年度策略目標

一、打造創新創業友善環境及提升青年職場競爭力

(一) 積極與中央部會、大專院校及民間單位合作推動青年創業業務，經營三處青

年創業基地，並透過創業資源整合及輔導服務分工，提供桃園創業家連續性創業協助。

- (二) 以專案輔導方式協助多元類型創業需求，包括微型創業、青農創業、文創產業、微型電商等
- (三) 協助青年與產業對接，透過實習及職場體驗學習產業實務，減少學用落差。
- (四) 對接新創技術與產業，提升青年職場競爭力。

二、鼓勵青年參與公共事務

- (一) 鏈結服務性社團、非營利組織及大專校院鼓勵青年參與國內外志願服務與線上服務方案，並選拔及表揚付諸行動的青年學子，鼓勵優秀青年持續投入。
- (二) 輔導青年行動團隊建立循環經濟模式及落實大學社會責任，並孵化新創組織發展社會企業，以及建構地方創生北區學習性青聚點社群，投入城市永續發展。
- (三) 打造青年與政府、社區及部落對話平台，透過召開桃園市政府青年諮詢會與串聯大專院校自治組織，強化青年參與市政平台之機制。
- (四) 推動原住民族青年發展運動休閒服務產業，並聯結各大專校院原民青年社團、學生專班及學生資源中心，辦理原住民族青年公共參與活動。
- (五) 鼓勵青年關心公共議題，學習思辨與反思。

三、拓展青年多元視野並促進青年體驗學習及發展多元文化素養

- (一) 經營興光堡壘青年創藝聚落及青年體驗學習園區等青年創意學習基地，提供創意學習及探索體驗空間。
- (二) 成立設計人才培育基地，扶植桃園設計學群及青年職人，協助職涯規劃，提供發揮才能舞台與適當媒合機會，串聯產官學能量，提供友善文化創業環境。
- (三) 整合校園社團經費補助、場地借用、培訓課程及交流活動，並提供多元文化補助，協助青年拓展多元視野。
- (四) 支持青年多元觀點，提供本市青年國際交流機會。
- (五) 推動反毒與網路禮儀，倡導健康社交與健康身心發展。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打造創新創業友善環境	(一)青創指揮部青年創業基地營運管理。	39,447	4,800
	(二)安東青年創業基地營運管理。		3,600
	(三)新明青年創業基地營運管理。		5,930
	(四)社會住宅公益設施-青年創業基地營運管理。		2,800
	(五)青年創新創業國際育成計畫。		3,000
	(六)大專院校職場體驗計畫。		1,500
	(七)微型創業暨創新創業輔導計畫。		2,000
	(八)推動青年實習及輔導方案。		6,517
	(九)數位人才培育計畫。		2,000
	(十)青農行銷媒合示範計畫。		1,500
	(十一)補助機關、私校及民間團體辦理青年職涯發展及創業主題相關活動。		5,800
二、鼓勵青年參與公共事務	(一)推展成年禮、志願服務體驗營隊及青年志工線上服務計畫。	46,745	2,500
	(二)辦理青年行動家暨青年志工選拔及表揚活動。		2,580
	(三)辦理青年投入永續發展行動計畫。		3,000
	(四)辦理社會企業中心營運計畫。		4,300
	(五)辦理社會企業城市認證暨國際論壇。		1,156
	(六)辦理地方創生北區學習性青聚點計畫。		7,500
	(七)推動青年諮詢委員會及大專校院青年公共服務培力計畫。		3,589

	(八)辦理高中職校青年公共服務培力計畫。		2,300
	(九)辦理原住民族青年投入運動休閒服務產業發展計畫。		2,700
	(十)補助青年投入永續發展行動計畫、社會參與、國內外青年志工、桃園青年行動家、社會企業創業競賽及設備租金等相關活動經費。		17,120
三、拓展青年多元視野並促進青年體驗學習及發展多元文化素養	(一)桃園設計庫青年文創基地營運計畫。	45,297	5,000
	(二)青年設計人才培育計畫(桃園設計獎及本市高中職及大專院校設計計畫)。		4,750
	(三)青年多元才藝及寒暑假體驗學習工作坊。		3,000
	(四)青年職人輔導及推廣計畫。		3,600
	(五)桃青之星暨表演藝術群發展計畫。		1,800
	(六)技職生國際締盟城市短期體驗學習營計畫。		1,718
	(七)興光堡壘青年創意聚落營運計畫。		3,250
	(八)本市高中職及大專院校校園社團培育及交流活動推廣計畫。		5,500
	(九)本市各高中職及大專院校學務單位聯繫會議。		800
	(十)本市高中職及大專校反毒反暴力暨網路公民素養宣導計畫。		1,000
	(十一)補助青年舉辦或參與具多元才藝之人才培訓、公開競技、公共展演、議題倡導及參與國際競技、展演及正式會議計畫。		8,779

	(十二)青年節系列活動		3,000
	(十三)青世代多元觀點社群平台發聲計畫。		1,600
	(十四)本市大專院校學生國際視野拓展及在地交流體驗計畫。		1,500

體育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健康活力·運動城市。

本局於 104 年 4 月 1 日正式掛牌成立，本市成為臺灣第 2 個成立體育局的 城市，象徵本市體育發展邁入新紀元。隨著世代的變化，市民對運動休閒需求日 益增多，本局期望透過全民運動推展及運動設施整體規劃興設，滿足市民對運 動的需求；藉由完善運動選手選訓賽輔工作及照顧績優運動選手生活，有效留 住並吸引優秀選手，提升本市競技實力；透過民間體育團體合作輔導、國際(全 國性)賽會申辦及國際體育交流等方式，健全本市民間體育團體運作，卓越本市 賽會申辦能力，擴增國際視野，培養國際體育人才，以落實本市打造體育大市的 一貫目標。

二、任務

- (一) 運動理念之宣導：「用一個微笑，讓運動走進您生活」係本局推展體育工作的核心理念，象徵以熱情、活力及親民的態度，讓運動融入市民朋友的生活中。
- (二) 運動人才之招募：積極辦理本市運動選手培訓計畫，以系統化之方式有效培訓教練、選手及體育從業人才，以期選手於國際性及全國性賽會中奪牌，為本市爭光。
- (三) 體育活動之推展：運動可以提昇健康、預防疾病、減緩老化，進而減少健保醫療支出，同時運動也可改造大腦，增加工作效率，提高創意，增加生產力，進而提升經濟產值，好處良多；因此本局透過結合現有場館廣開運動課程、提高體育活動辦理場次，並辦理多元運動賽事，據以推動本市運動風氣，培養辦理賽會人才，進而將本市行銷於全國及國際。
- (四) 運動設施之充實：體育運動場館設施係民眾生活不可缺少之一環，本市為提供各級運動賽事之場地，著手規劃龍潭、楊梅、中壢、大園及桃園五大體育園區；此外，為打造優質全民休閒運動環境，除興建國民運動中心並積極辦理各區運動設施改善計畫及督導本市民營運動場館設施，落實運動權，實現桃園成為優質運動城市的目標。本市各運動場館之興建規劃，亦將城市獨特的文化融合於建築、景觀環境中，強化市民認同感，營造多元友善體育運動環境。

- (五) 國際體育之交流：藉由造訪國際體育組織、參訪國際賽會及運動場館設施或參加國際性體育運動交流研討會議，提升本市體育政策前瞻視野；透過主(承、協)辦國際性體育運動研討會議，綜合學者專家的建議，全方位建構本市國際體育交流發展藍圖，有助於本市國際知名度提升，進行城市外交。
- (六) 運動場館之輔導及查核：鑒於國內運動健身風氣日盛，各類休閒運動成為民眾生活重心之一，為提升各類運動休閒場館營運管理品質，維護消費者權益，本局透過運動場館的聯合稽查作業，輔導運動場館業者合法化經營，貼近民眾消費意願及權益，並逐步提升營運品質，營造友善安全的運動環境。

貳、年度策略目標

一、興建體育運動場館，完善本市運動環境

(一) 辦理改善國民運動環境計畫：

持續辦理觀音、龜山、龍岡等國民運動場館之興建，並積極辦理中壢長青運動中心之都市計畫作業，以利提供更多優質的運動場館供市民朋友使用。

1. 持續辦理觀音國民運動中心興建工程，預計 111 年完工。
2. 持續辦理龜山國民運動中心及龍岡全民運動館之規劃興建作業。
3. 辦理中壢長青運動中心都市計畫變更作業。

(二) 規劃辦理體育園區興設作業：

持續辦理楊梅、中壢、龍潭、大園及桃園體育園區規劃、興設相關計畫，強化競賽場館建設，並結合休閒運動設施，打造本市體育大市之願景，並提升本市運動人口，滿足市民運動環境之需求。

1. 辦理楊梅體育園區興建工程規劃設計作業，已先行完成裕成路道路拓寬工程，並於 109 年 7 月 10 日辦理跆拳道暨運動場館新建工程開工典禮，預計 111 年完工。
2. 中壢體育園區配合本府區段徵收工程進度賡續辦理規劃設計。
3. 龍潭體育園區興建工程預計於 110 年完工後開放使用。
4. 持續辦理大園體育園區規劃作業。

(三) 辦理本市各區及所轄運動設施改善計畫：

針對本市現有運動設施、設備及本局所轄場館進行改善計畫，結合既有周邊公共設施進行整體規劃，藉以提高本市簡易運動設施使用率，以實現民眾處

處可運動、時時可運動之願景。

1.為完成本市運動選手培訓，規劃於本市大溪區阿姆坪水域興建水上運動訓練基地，規劃新建陸域訓練中心約 3 層樓，其中包含艇庫、行政、教學、訓練及住宿等附屬空間，預計 110 年完工，並於 111 年開放使用。

2.盤點本市現有公立運動設施，補助各區公所進行老舊設備改善或增設天幕、夜間照明、簡易看臺等設備。

二、推廣全民運動，增進健康樂活

(一) 為培養市民良好的運動習慣，本局特別結合本市特約之合格運動場館及國民運動中心，推出「桃園運動卡計畫」，配合市民卡之使用，以提供民眾入場門票優惠為主軸，增加民眾運動參與之機會與便利性，強化其規律運動之意識，讓全民運動紮根本市，活絡市民運動風氣。

(二) 推動教育部體育署運動 i 臺灣計畫，持續擴增國民運動風氣，實現「自發、樂活、愛運動」願景，促使民眾達到「運動健身、快樂人生」之目標，使民眾從為個人健康而運動，提升至為喜歡運動而運動，為愛好運動而運動，打造本市成為充滿健康樂活之體育大市。

(三) 為推廣本市全民運動，提升運動人口，推動「補助區公所轄內運動社團計畫」，以及編列對國內體育團體之補助款，補助並輔導本市各體育團體辦理各項體育活動，提供公開且多元之運動參與機會，鼓勵民眾投入運動，強化市民身心健康。

(四) 辦理各項全民性體育活動，如桃園盃全國三對三籃球賽、全國社區慢速壘球錦標賽、長青趣味運動及石門水庫楓半馬等，建立市民運動風氣，落實「健康活力 運動城市」之願景，不分男女老少，以滿足其運動需求，促使市民自發性、自主性的規律運動習慣，並讓運動結合生活及文化，發展地方性的特色運動，使市民瞭解及認識地方特色的運動文化。

(五) 籌組代表隊參與 111 年全民運動會及全國身心障礙國民運動會，賽會係由教育部體育署統籌規劃，111 年分別由嘉義縣政府及台中市政府承辦，為 2 年 1 次全國性大型綜合運動會，本市於賽前辦理代表隊選拔及選手集訓等前置作業，賽會期間成立隊本部照顧與慰勞隊職選手，並規劃於各參賽項目增聘隨隊運動防護員，成為本市代表隊的堅強後盾，期盼選手全力以赴，為本市爭

取最高榮譽。

三、舉辦大型運動賽事，卓越賽會承辦能力

(一) 辦理 2022 國際自由車環台賽：

- 1.本市與中華民國自由車協會共同辦理「國際自由車環台賽」將邁入第十二年，2022 賽事桃園市站訂於 111 年 3 月 14 日辦理，起點設於市府前廣場，終點設於復興區角板山仁愛停車場，競賽路線規劃繞行本市 10 個行政區，藉此行銷桃園。
- 2.本賽事係採國際最盛行之自由車競賽 Tour 方式，結合台灣觀光及文化特色，藉由國際媒體電視轉播，將本市之美行銷全球，並經國際自由車總會 (UCI) 認證為 1 級(2.1)大型頂尖國際賽會，目前為亞洲區規模最大且最具指標性的賽會，亦為台灣自由車界影響最廣的國際職業自由車多日賽。

(二) 辦理全國性運動賽事：

為提供選手競技舞台，本市 110 年度原計畫辦理 110 年全國春季室內划船錦標賽、2021 桃園市全國小鐵人勇士盃錦標賽、2021 海風馬拉松及 110 年全國青年盃中小學軟式網球錦標賽等賽事，因受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導致多數賽事停辦，111 年將持續辦理各項馬拉松及其他全國性賽事，以活絡本市體育活動，帶動運動熱潮。

四、培養競技人才，提昇運動水準

(一) 辦理桃園市菁英運動選手培訓計畫：

本市致力於培育競技運動優秀人才，積極發掘具潛能之青少年運動人才，111 年將持續辦理本計畫，規劃提供本市體育總會及各單項委員會等申請辦理「聘請外籍教練」、「國外移地訓練」、「國際體育交流活動」、「菁英訓練營」及「週末測驗賽」等 5 項子計畫。歷年來本計畫執行成效俱佳，有效培植本市菁英教練及選手，提升競技運動實力。

(二) 辦理全國運動會奪金項目培訓計畫：

補助參加「全國運動會」奪金體育團體培訓經費，建立優秀運動人才培訓機制，透過有計畫且系統性的訓練，提昇及強化本市參加全國運動會選手競技實力及運動水準。

(三) 辦理桃園市績優運動選手培訓補助金發給計畫：

為鼓勵本市參加全國運動會及全國大專校院運動會公開組前三名之績優選手，並增進其爭取榮譽之動機及減輕選手經濟負擔，使選手更能專心投入訓練，111 年將持續發給績優運動選手培訓補助金，以留住本市優秀體育人才，於各項賽事中拔得頭籌，為桃園爭光。

(四) 辦理桃園市優秀運動教練聘用計畫：

為彌補本市基層缺乏運動教練，同時建立優秀選手職涯發展機制，使選手退役後可順利就職，並於基層培育運動人才，本局於 107 年開始試辦優秀運動教練聘用計畫，成效良好，111 年將持續辦理桃園市優秀運動教練聘用計畫，補助委員會聘用教練，每月薪資約新臺幣 4 萬 5,000 元並酌予補助國內出差旅費(每年上限 2 萬元)。

(五) 桃園市重點運動種類訓練資源充實計畫：

為改善本市重點運動種類訓練環境，以提升競技實力，111 年持續規劃提供本市體育總會各單項委員會申請訓練器材、重量訓練器材、運動傷害防護器材、雜項設備、場地使用費(含租金、門票等)及水電費等其他必要資源之補助，以利落實培訓工作，據以培養優秀選手。

(六) 辦理桃園市體育政策合作計畫：

1. 優秀運動選手醫療服務計畫：

為照顧本市優秀選手，提供其醫療支援，111 年將持續辦理本計畫，補助醫療團體或院所，計畫內容包含組織運動醫療服務團隊、建立本計畫醫療服務網、支應菁英選手就診經費、提供完善就診服務、建立選手個人健康檔案、巡迴醫療服務、配合大型賽會提供醫療服務、發布本計畫新聞稿及辦理選手滿意度調查等 9 項服務。

2. 籃球城市球隊冠名合作計畫：

111 年持續與兩支城市球隊冠名合作，代表桃園參加職籃新聯盟(P.LEAGUE+)及超級籃球聯賽(SBL)，執行內容包含球隊冠名桃園、建置官方網站、提供賽事門票、籌組加油團、出席機關指定活動、與本市大專校院甲一級學校友誼賽、辦理球迷會、基層籃球訓練教學及配合本市行銷宣傳等工作，期有效建立桃園屬地職業籃球隊，培養屬地球迷，提升本市籃球競技實力。

(七) 桃園市競技選手運動科學訓練輔助計畫：

為使本市優秀選手及運動團隊透過科學方式檢測各項能力、監控訓練成效、修正訓練方法及調整身體機能等，並強調以定性且定量的科學化參數進行分析，協助選手及教練進行應用型運動科學輔助訓練，本局於110年開始試辦「桃園市競技選手運動科學訓練輔助計畫」，111年將持續辦理該項計畫，期透過應用運動科學輔助本市教練並將結合運動防護服務及選手訓練，藉此發掘體育人才，並提升訓練效能。

五、參與體育活動，促進國際體育交流

- (一) 造訪國際體育組織、參訪國際賽會、運動場館設施或參加國際性體育運動交流研討會議，提升本市前瞻視野。
- (二) 國際體育組織來臺交流，經由互動切磋，截長補短、互惠互利，提升雙方體育實力，並精進運動行銷能力。
- (三) 主(承、協)辦國際性體育運動研討會議，因應國際發展趨勢，綜合學者專家的建議，全方位建構本市國際體育交流發展藍圖。

六、辦理運動場館查核，確保消費者權益及運動安全

- (一) 游泳池查核：依據教育部體育署每年來函，為確保消費者權益及運動安全，排定期程會同市府相關機關依據「游泳池管理規範」辦理轄區內公私立游泳池聯合稽查。
- (二) 高爾夫球場查核：依據「高爾夫球場管理規則」第3條、第10條、「環境影響評估法」第18條及各該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相關法令，會同市府相關機關每年排定期程聯合督導本市各高爾夫球場。
- (三) 健身中心查核：依據教育部體育署來函排定期程，邀集本府法務局、消防局、經濟發展局、衛生局、環境保護局、建築管理處，對桃園市轄內健身中心抽查執行聯合查核。
- (四) 其他民營運動場館查核，邀集本府相關局處，進行聯合稽查。

七、持續督導及強化本市運動場館之營運管理

- (一) 本局對於促進民間參與運動設施營運管理業務推動不遺餘力，目前已完成桃園國際棒球場、市立蘆竹羽球館、市立游泳池、桃園、中壢、平鎮、南平及蘆竹、八德等國民運動中心委外經營管理，111年將持續委託廠商協助辦理

查核、督導及履約等相關事宜，以確保提升公共服務水準。

- (二) 目前尚有龜山、大園、龍岡及觀音等國民運動中心規劃辦理促參作業，相關履約管理作業事項亦將啟動，本局除現有委外場館外，另有規劃興建或興建整建中之各項運動場館，將委託專業廠商執行相關資料蒐集、分析、審閱、查核等專業工作，以確保公有運動場館於興建、整建、營運等履約品質及成效。

八、新設微型運動中心，提供市民多元運動環境

- (一) 為有效利用市府轄管公共設施之餘裕空間，並持續擴充本市運動場域，針對各區可再利用之空間，規劃設置有別於大型運動場館的微型運動中心，第一階段與社會住宅結合試辦，目前共計有 6 處社會住宅空間結合微型運動中心，分別位於八德區八德三號、蘆竹區捷運 A10 站、龜山區善捷段及中興段、中壢區北富台及捷運 A20 站等社會住宅。
- (二) 微型運動中心空間需求至少 250 坪，運動設施以體適能中心(含跑步機及基礎重訓器材)及韻律教室為主，附屬設施包括服務台、置物櫃、淋浴間及廁所等，後續將由本局依據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等相關法規委託廠商營運管理。
- (三) 八德三號社會住宅將於 110 年底竣工，111 年上半年啟用，為本市首例微型運動中心結合社會住宅示範點。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辦理改善國民運動環境計畫	(一)八德國民運動中心興建工程	0	
	(二)龜山國民運動中心	5,000	由龜山區公所編列
	(三)中壢長青運動中心	0	辦理都市計畫變更作業中
	(四)龍岡全民運動館興建工程	0	繼續性工程(107年-112年)
	(五)觀音國民運動中心	40,000	中油補助 4 億元，分別於 110 年編列補助 3.6

			億元，111 年編列 4,000 千萬元。
二、辦理體育園區興建規劃前置作業及興建計畫	(一)楊梅體育園區興建工程	231,480	本計畫總經費 18 億 7,100 萬元，規劃內容包含跆拳道場館及展演中心。後配合體育署補助計畫，先申請辦理跆拳道暨運動場館工程，計畫經費為 7 億 2,000 萬元，體育署補助 4 億 3,200 萬元。105 年至 109 年已編列 5 億 2,852 萬元，111 年依計畫編列市配合款 1 億 9,148 萬元，另增加觀眾席看臺、五大管線檢討、智慧建築及綠建築評定、環境影響評估及監測作業執行等 4,000 萬元，合計 2 億 3,148 萬元。

	(二)中壢體育園區	0	地政局辦理區段徵收作業中
	(三)龍潭體育園區興建工程	0	
	(四)大園體育園區	0	大園區公所辦理用地取得作業中
三、本市各區及所轄運動設施興建及改善計畫	(一)桃園大溪阿姆坪水上運動訓練基地興建工程	0	
	(二)補助本市各區公立運動設施改善計畫	50,000	
四、推廣全民運動，增進健康樂活	(一)桃園運動卡計畫	6,000	
	(二)推行運動 i 臺灣計畫	40,035	中央補助款 33,035 千元
	(三)補助市體育會、各單項委員會及本市依法立案之民間團體	42,000	
	(四)辦理全民性體育活動	8,000	
五、舉辦大型運動賽事，卓越賽會承辦能力	(一)辦理國際性運動賽事	4,000	
	(二)辦理全國性運動賽事	10,000	
六、培養競技人才，提昇運動水準	(一)辦理桃園市菁英運動選手培訓計畫	15,000	
	(二)辦理全國運動會奪金項目培訓計畫	4,500	
	(三)辦理桃園市績優選手培訓補助金發給作業	35,500	
	(四)辦理桃園市重點運動種類訓練資源充實計畫	10,000	
	(五)辦理桃園市優秀運動教練聘	12,000	

	用計畫		
	(六)推動桃園市體育政策合作	4,200	
	(七)桃園市競技選手運動科學訓練輔助計畫	3,000	
七、辦理運動場館查核	(一)辦理游泳池查核 (二)辦理健身中心查核 (三)辦理高爾夫球場查核 (四)辦理其他民間營運運動場館查核	2,800	
八、持續督導及強化本市運動場館之營運管理	(一)辦理桃園國民運動中心營運履約管理 (二)辦理中壢國民運動中心營運履約管理 (三)辦理南平國民運動中心營運履約管理 (四)辦理平鎮國民運動中心營運履約管理 (五)辦理蘆竹國民運動中心營運履約管理 (六)辦理八德國民運動中心營運履約管理 (七)辦理蘆竹羽球館營運履約管理 (八)辦理桃園國際棒球場營運履約管理	3,000	
九、桃園市微型運動中心	(一)辦理微型運動中心初步規劃暨 OT 案前置作業規劃 (二)辦理微型運動中心社宅租金	3,412	

捷運工程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桃園市近年來工商發展迅速，人口、產業及都市空間發展變化極大，為解決整體交通運輸問題，規劃機場捷運線、捷運綠線、綠線中壢延伸線、捷運棕線、三鶯延伸八德線及臺鐵地下化等「六線」所串聯的環狀軌道系統，聯結航空城、桃園及中壢「三都心」，透過軌道運輸大量、快速及便捷的旅運服務特性，提供整體都市再發展的動力。

二、任務

本局現階段目標為辦理已核定之捷運綠線建設計畫細部設計及施工，使其如期如質完工通車；中期目標為依據「三心六線」路網計畫，逐步推動捷運棕線、三鶯線延伸八德、綠線延伸中壢。

另因應桃園社經發展改變，本局刻正辦理「桃園捷運系統路網評估暨分期發展計畫」，延續桃園都會區「三心六線」路網規劃本市下一階段之捷運路網，且配合其他大眾運輸工具接駁建構完整之運輸網路，故長期目標為完成下一階段之捷運路網推動及建設，以達成使桃園成為大眾運輸導向的宜居樂活城市。

本局於 110 年度依交通部 107 年 2 月 9 日修頒之審查規定，完成「桃園都會區捷運系統路網評估暨分期發展計畫」送交通部審議。而屬桃園下一階段路網的「捷運綠線延伸大溪計畫」已配合上開計畫提送交通部審議期程，完成可行性研究報告，並提報交通部審查，以逐步落實完成桃園長期捷運路網之目標。

貳、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一、捷運綠線建設計畫

- (一) 土建統包工程 GC01 標，預計完成累計進度 56.93%。
- (二) 土建統包工程 GC02 標，預計完成累計進度 32.10%。
- (三) 土建統包工程 GC03 標，預計完成累計進度 32.85%。
- (四) 機電統包工程 GM01 標，預計完成累計進度 18.32%。

二、推動桃園都會區捷運路網計畫

- (一) 完成捷運棕線綜合規劃報告修正，提送中央續審。
- (二) 完成捷運綠線延伸中壢綜合規劃報告，提送中央審查。

(三) 完成捷運三鶯線延伸八德綜合規劃報告，提送中央審查。

(四) 完成捷運綠線延伸大溪可行性研究報告修正，提送中央續審。

三、捷運機場線 A10 車站專用區土地開發案招商作業

完成公共招商，引進商業、辦公、住宅與酒店式公寓等使用，帶動地方發展及吸引民間投資。

四、捷運綠線 G04 站 G04-1 捷運開發區用地土地開發案招商作業

完成招商說明會，未來規劃共構大樓，配合捷運建設，透過土地開發大樓，形塑微型城市的構想。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捷運綠線建設計畫	(一) 專案管理暨監造顧問服務費用。 (二) 土建標工程費用。 (三) 機電標工程費用。 (四) IV&V 認證費用。 (五) 用地取得相關費用。	13,292,304	
二、捷運棕線綜合規劃	(一) 環境影響評估工作。 (二) 綜合規劃及周邊土地整體開發。 (三) 捷運設施用地之土地使用變更(都市)。 (四) 捷運設施用地之土地使用變更(非都市)。	8,606	
三、捷運棕線與萬大線共構路段墩柱用地取得及作業費	辦理用地取得作業： (一) 私有地：墩柱採協議價購或徵收所有權；穿越路段採協議設定地上權或徵收地上權。 (二) 公有地：撥用	51,650	
四、桃園機場捷運 A10 車專區用地費	辦理聯合開發招商作業	36,500	

資訊科技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本局身為本市推動智慧城市發展、資訊科技生活應用，以及資訊發展、政策與規劃的主要推手，在人員、資源和預算相當有限的情況下，無論是在推動市民卡一卡多用與多元管道結合、智慧城市發展與國際交流，或是運用數據分析深化市政服務、爭取智慧城鄉生活應用補助計畫等方面，以及在建置防疫資訊專網、線上預約平台、市民卡防疫應援團等防疫及紓困工作，都已初見成效。

未來將繼續秉持落實市長施政理念及政策的原則，精益求精、創新求變的精神，積極爭取中央資訊科技類計畫補助經費，統整協調本市資訊發展與規劃以及跨局處資訊科技應用需求外，持續推動「桃園市智慧城市躍升計畫」、「大數據平台資料串接服務與驗證」、「規劃建置 3D GIS 平台和資料開放平台」及「數位平權之女力提升計畫」等四大計畫，提供更貼近市民生活需求的應用服務，加強與產、官、學、研緊密合作，以更有效的方式導入創新科技或應用服務來解決市民關心的問題，期望藉由推動各項資訊計畫與建置服務，以符合市民所需為最高指導原則，創造出真正符合市民需求的智慧城市。

二、任務

- (一) 推動資訊科技生活服務及應用：持續推動市民卡多元服務，提升市民卡使用便利性，並持續與特約商店等外部管道結合擴大運用範疇。此外，精進智慧機器人 24 小時市民諮詢服務，持續增修「福利智慧雲」及「網路 e 指通」系統，提供民眾個人化福利資訊查詢與線上申辦功能，最後透過推動城市程式培力計畫提升本市資訊女力能量與市民資訊素養，降低本市數位落差。
- (二) 跨局處整合推動智慧城市：擴大本府數據資料應用範圍，爭取中央補助經費，執行「大數據平台資料串接服務與驗證」。配合經濟部工業局推動之「普及智慧城鄉生活應用補助計畫」，以政策引導鼓勵國內業者與本府共同投入，依桃園各區域需求與特性，提出適性的解決方案，帶動相關產業發展。此外，持續推動桃園智慧城市，透過「桃園市智慧城市推動會」統合協調市府各機關，盤點本市智慧城市成果與能量，深化國際智慧城市交流及合作，導入前瞻應

用服務試煉，進行本市亮點應用成果宣傳，讓桃園智慧城市躍升。

- (三) 府內各機關共通資訊系統的維運管理與建置：優化免費無線上網服務品質，定期檢討各熱點使用人次及使用量，以提供民眾更優質便利的上網環境。持續彙整本府各機關二維及三維地理圖資及社會經濟資料，並精進本府地理空間資訊決策分析平台。此外，持續提升資料開放平台資料集數量、品質及擴充系統服務，使各機關及民間單位可善用政府資料進行創新加值。

貳、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一、資訊科技生活服務及應用：

- (一) 強化市民卡虛實整合，持續推動市民卡新服務，提升市民卡使用便利性及市民服務專屬性，並與外部管道之結合，持續加值及創新市民卡多元應用。
- (二) 精進智慧機器人 24 小時市民諮詢服務，提供民眾諮詢市政多元交流管道。
- (三) 「福利智慧雲」整合戶政、市民卡等資料及平台，主動推薦及試算補助服務，使民眾能更精確獲得福利補助資訊，並提供貼心個人化福利補助資訊通知，主動送達福利服務。
- (四) 行銷虛擬實境共通平台，提供市民與本府各局處平台資源分享及創新服務
- (五) 推動城市程式培力，藉由資訊培力營提升市民資訊知能，並推廣資訊女力打造多元化發展，辦理黑客松及競賽活動提煉群眾智慧，發展資訊服務志工隊厚植智慧城市實力。

二、跨局處整合推動智慧城市：

- (一) 擴大本府數據資料應用範圍，利用新興資通訊技術創新再造，串聯市府既有數據資源，本局已爭取國家發展委員會「亞洲·矽谷 5G 創新應用計畫」經費 4,600 萬元，預計執行「大數據平台資料串接服務與驗證」，其內容包括：「市政資料治理平臺」、「Open Data 平臺」、「地理空間決策平臺」與「數位市民生態圈」等相關資料串接服務與驗證，打造以資料驅動決策的智慧政府，提供更貼近市民生活需求的應用服務，達成智慧治理，創造更多加值效益，未來甚至能讓其他縣市將本計畫的成功經驗複製。
- (二) 配合經濟部工業局推動之「普及智慧城鄉生活應用補助計畫」智慧城鄉應用計畫，以政策引導鼓勵國內業者結合地方政府共同投入，以「產業提案，中央補助，地方參與，國際輸出」的精進作法，跨縣市共同生活圈的概念，依

各區域不同的需求與特性，提出適性的解決方案，共同推動智慧城鄉應用服務，促成智慧生活普及與優化產業鏈結構，帶動相關產業發展。

- (三) 持續推動桃園智慧城市，透過「桃園市智慧城市推動會」統合協調市府各機關，從「智慧治理」、「智慧生活」、「智慧產業」3大面向推動各項智慧城市科技應用計畫，以智慧化的治理思維從各面向呼應民眾需求與聯結產業發展。為進一步深化智慧城市建設與發展，深入盤點本市智慧城市成果與能量，深化國際智慧城市交流及合作，導入前瞻應用服務試煉，進行亮點應用成果宣傳，共同推動本市智慧城市發展願景，讓桃園智慧城市再次成長及躍升。
- (四) 推動國際智慧城市交流，率領桃園智慧城市相關產業參加經濟媒合，連結國際資源，透過相互學習與交流，將桃園經驗推向國際，更讓國際看見桃園智慧城市發展成果。

三、府內各機關共通資訊系統的維運管理與建置：

- (一) 穩定並優化免費無線上網服務品質，定期檢討各熱點使用人次及使用量並作適當增加或遷移調整，以服務更多民眾，並提供民眾更優質便利的上網環境。
- (二) 持續彙整本府各機關地理圖資及社會經濟資料，精進本府地理空間資訊決策分析平台，發揮地理圖資最大使用效益，輔助市府施政決策支援，提升各局處行政作業效率。
- (三) 持續提升資料開放平台資料品質服務，藉由資料公開使政府施政透明化，民間亦可善用政府資料進行創新加值應用，發揮資料價值。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市民卡共通資訊平台應用功能維護優化	(一)持續優化市民卡 APP 多元應用功能及下載率。 (二)持續發行行動市民卡，提供市民多元辦卡選擇，並維運行動市民卡系統。 (三)卡片管理系統平台(包含國民運動卡、活動管理系統)軟硬體維護工作。 (四)市民卡紅利桃子、特店集章系統環境建置維運	16,596	

<p>二、市民卡服務推動與整合</p>	<p>(一)辦理市民卡整合優惠活動宣傳與特約商店維運。</p> <p>(二)配合本府局處活動，行銷宣傳市民卡應用及提供辦卡服務。</p>	<p>4,050</p>	
<p>三、桃園市智慧城市躍升計畫</p>	<p>(一)盤點桃園市現行智慧城市政策及建設成果，進行本市智慧城市發展優劣勢分析，提供未來發展藍圖。</p> <p>(二)研提本市智慧城市國際宣傳交流策略，推廣智慧城市應用服務成果，提升國際地位。</p> <p>(三)掌握智慧城市前瞻應用發展趨勢，公私協力合作導入 PoC (Proof Of Concept, 概念驗證) 實證服務。</p> <p>(四)宣傳本市智慧城市建設成果與願景，提升本市智慧城市建設知曉度與成果。</p>	<p>3,432</p>	
<p>四、「亞洲·矽谷創新研發中心智慧運籌管理平臺」大數據平台資料串接服務與驗證</p>	<p>(一)大數據平台資料串接服務與驗證委託設計監造服務案：進行以下平臺之系統設計、監造並協助發包、驗收及專業諮詢服務。</p> <p>(二)市政資料治理平臺：包含智慧運籌管理中心、資料倉儲、私有雲之建立，並整合相關平臺。</p> <p>(三)Open Data 資料平臺：包含城市儀表板建置、開放資料 api 管理及資料集共享。</p> <p>(四)地理空間決策平臺：包含 3D 圖臺服務，地理圖資 api 共享，擴大地理資訊增值應用。</p> <p>(五)數位市民生態圈：以市民卡為根基，打通市民與政府部門間的通道，利用虛實整</p>	<p>46,000</p>	<p>國發會補助款</p>

	合進行串聯，達到智慧生活與智慧產業的循環。		
五、智慧機器人 24 小時市民諮詢 服務擴充維運	(一)24 小時市民諮詢服務：於桃園市政府官網、市民卡官網或市民卡 APP 點選連結進入文字服務頁面。 (二)維運智慧機器人服務：實體及系統維運、增加語意精準度及對話回答正確率。 (三)提供智能客服多元渠道：Web、APP、數位觸控看板、智慧音箱、Google 語音助理連接智能客服等。	1,200	
六、福利智慧雲 系統運作及維護	(一)維護市民福利互動諮詢、福利補助資料庫、線上申辦機制、市民福利主動健診、市民福利主動通知等系統功能之正常運作。 (二)與其他應用系統介接（包括：公務雲、市民卡卡務平台、.....等），資料互通有無，免去民眾重複提供資料困擾。 (三)定期更新本府各機關福利項目內容，提供民眾正確精準之福利資訊。	1,500	
七、AR/VR 服務 維護	(一)系統(包含網頁、APP)維護工作。 (二)針對既有功能進行改良、擴充數位內容，提供沉浸式之施政成果體驗或政策宣導。	847	
八、城市程式培 力計畫	(一)為提升全民科技素養，提供學習機會，舉辦市民資訊培力營，協助培育資訊人才。 (二)辦理女力高峰會、工作坊、主題論壇等資訊女力相關推廣活動，打造女力新視野，使桃園智慧城市朝向多元化發展。 (三)辦理黑客松及競賽活動，藉由討論及交流，同時結合市府資源、整合在地需求、提	3,000	

	<p>煉群眾智慧。</p> <p>(四)籌組資訊服務志工隊，打造在地志工服務，針對桃園智慧城市發展進行推廣及培訓，讓市民了解智慧城市是進行式，每個人都是不可或缺的一員，提升市民的認同和參與。</p>		
九、地理空間決策分析平台維運及衛星影像服務	<p>(一)維護地理空間資訊決策分析平台及社會經濟資料庫正常運作，更新本市全區衛星影像圖、各種人口分布、經濟結構、區域地理、水利交通等社會經濟資料與地理圖資，提供府內各機關介接使用，以充分發揮資料互通、共享與多目標增值應用效益。</p> <p>(二)持續蒐集各局處地理圖資與系統發展情形，將收納之圖資整理以擴充平台成果。</p>	4,500	
十、資料開放與服務匯流整合平台之維運及擴充	<p>(一)資料開放平台之維運。</p> <p>(二)針對現有開放資料集之品質進行盤點清查，並協助本府各業務機關辦理資料品質提昇作業。</p>	2,300	
十一、推動本市免費無線上網服務	<p>(一)維持本市現有免費無線上網熱點，並於人潮眾多或弱勢偏鄉地區建置新熱點。</p> <p>(二)監測各熱點服務流量，確保無線上網之穩定性，並視民眾使用需求及地區特性，適度調整熱點分布。</p> <p>(三)建構本市免費無線上網之優質服務環境，強化資訊基礎設施。</p>	10,000	

新聞處 111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隨著網際網路創新應用服務的蓬勃發展，本處妥善運用多元媒體資源，傳遞市政重要民生資訊，行銷桃園城市意象及文化底蘊，提升城市競爭力與國際能見度，精進媒體服務流程，即時澄清不實訊息，提升新聞發布效率，保障市民有線電視收視權益，提升多元匯流服務。

二、任務

- (一) 持續提升市政新聞發布效率與媒體服務品質，包含即時公布市府重大訊息及政策、宣傳重大施政計畫進度及關鍵成果，針對不實謠言、假消息、假新聞等即時澄清，於天災發生時協助迅速傳播災害防治消息及重要民生資訊，因應疫情變化，迅速調整新聞發布方式，以配合媒體採訪需求，精進媒體服務流程，善用大眾媒體力量協助各界精確掌握市府重要市政議題概況。
- (二) 運用各媒體管道呈現桃園近年轉變，讓市民朋友感受到桃園的改變，並看見未來發展藍圖；向國際推廣桃園於國際社會中所扮演之重要角色，展現桃園兼顧城市發展及文化保存、環境永續之努力，朝國際城市大步邁進。
- (三) 因應數位匯流時代，民眾收視習慣改變，在有線電視業務上積極推廣多元選擇方案增加方案多元性，及優化 4K 數位機上盒功能，並豐富公用頻道及執行滿意度調查，保障收視權益提升業者服務量能；另亦督促業者落實纜線自主管理及辦理纜線清整標章計畫，以期讓市民享受更優質、更多元之有線電視收視品質及內容。

貳、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一、新聞聯繫與媒體服務

- (一) 因應疫情變化，於本土疫情升溫時，將疫情說明記者會改為線上直播形式，開放市民參與，並即時回應說明，提升疫情資訊透明度，減少媒體採訪風險。
- (二) 即時新聞成為目前媒體主流，本處改善軟硬體設施，加快市政新聞及新聞照片之發布速度，服務媒體報導市政更為順暢。
- (三) 藉由晨間剪報與即時輿情蒐集，除作為施政參考外，更有助於各局處迅速回應與說明，以減低社會疑慮，增進外界瞭解市政議題。

(四) 持續增進新聞聯絡人專業知能，加強重大議題回應速度及新聞稿寫作，完善訊息澄清機制。

二、多元化市政宣導及城市行銷

(一) 運用多元媒體資源，深度行銷本市重大政策與建設，並透過亮點活動辦理，傳遞桃園城市意象及文化底蘊，同時於國內、外加強宣傳桃園轉型成果及觀光魅力，提升城市競爭力與能見度。

(二) 運用多元通路即時宣傳市政及民生訊息，讓資訊完整傳遞並強化溝通，保障市民權益。

(三) 桃園吉祥物「丫桃」、「園哥」持續代言本市重大政策及重要活動，並與民間合作，開創萌經濟，將城市品牌向外擴展，加深各界對桃園印象。

(四) 市政刊物《桃園誌》以月刊形式編印發行，記錄桃園成長，並以貼近生活的企劃及文字連結讀者，展現桃園進步與蛻變，真實呈現城市的美好。

三、積極推展有線電視業務

(一) 持續執行有線電視滿意度調查，並檢視調整問卷題項，納入重要議題，以掌握本市消費面最新動向，作為市府政策規劃參考。

(二) 敦促有線電視業者優化 4K 雙向數位機上盒功能，並積極推廣 4K 高畫質之節目；另依收視需求及政策發展，滾動調整多元方案內容，提升多元匯流服務，讓收視戶有更多選擇權。

(三) 辦理纜線清整標章計畫，並配合執行天空纜線清整及纜線地下化，督促有線電視業者加強纜線自主管理，讓天空更乾淨。

(四) 定期審閱平面報紙及進行有線電視頻道側錄，對於違規之媒體進行裁處，以保障兒少權益，維護市民閱聽權益。

(五) 推廣公用頻道，強化地方媒體人才之專業培訓及媒體素養，促進公眾使用公用頻道提供之影像設備資源，實踐媒體近用權。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新聞聯繫與媒體服務	(一)辦理新聞輿情資料之蒐集與分析，提供施政規劃參考。	1,219	
	(二)辦理媒體聯繫、公共關係及新聞發布等事宜。	1,500	
二、深度市政宣導及城市行銷	(一)運用媒體資源，辦理重大市政政策行銷及活動。	25,000	
	(二)透過各類媒體管道，辦理城市形象行銷相關宣傳。	17,000	
	(三)運用吉祥物進行市政及城市行銷，提升重大政策、活動行銷效益。	4,000	
	(四)市政刊物《桃園誌》編印及發行，以月刊形式發行，記錄桃園豐富的城市樣貌。	8,500	
三、落實有線電視輔導管理，全面升級多元收視服務與品質	(一)深化執行有線電視滿意度調查。 (二)推動纜線清理標章計畫，落實纜線自主管理及維護。	1,480	桃園市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 980 千元

秘書處 111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本處辦理市府幕僚業務，積極促成國際交流聯繫互訪，推動友好城市及兩岸間交流，提升桃園國際能見度；為精進市府效能，本處亦積極協助本府各機關精進檔案管理知能，健全文書檔管制度，優化公文品質，及持續落實公務車輛、財產、物品及宿舍之維護管理；因應 COVID-19 疫情，將持續落實相對應之市政大樓實名制措施，加強清消與防疫物資整備作業，並完善各類大樓管理系統設備，打造更優質安全的洽辦公環境。

二、任務

- (一) 辦理與駐臺單位之交流聯繫工作，推展與締盟城市及其他國際友好城市之交流，並積極以多元管道參與國際事務，提升桃園國際能見度。
- (二) 辦理市政工作及府會聯繫，配合推動市政業務、活動及貴賓接待相關事宜，提升本府為民服務形象及服務品質。
- (三) 辦理本府市政大樓辦公場所、會議室、桃園市綜合會議廳及府前廣場等空間管理規劃、環境綠美化及各式修繕，並定期維護汰換高低壓電器設備、中央空調系統、電梯、消防系統、給排水系統、監視系統及緊急發電機等機電設備，並因應疫情變化持續落實防疫措施，維護友善安心之洽辦公環境。
- (四) 持續推動公文電子化與線上簽核，提升文書品質及效能；強化本府機關檔案管理效能，落實檔管制度，並積極爭取金檔獎榮譽。
- (五) 持續落實公務車輛、財產、物品及宿舍之維護管理，並優化工友、出納、勞健保、勞工退休金及公務手機等各項庶務工作之效能。

貳、年度策略目標及策略

一、推展城市外交及多元交流

- (一) 積極推展與締盟城市及其他國際友好城市之多元交流。
- (二) 辦理接待國際訪賓工作，致力城市外交。

二、持續提升桃園國際能見度

- (一) 持續與駐臺單位互動聯繫，奠定國際交流基礎。
- (二) 編製城市外交宣傳刊物，增加媒體曝光度。

(三) 邀請締盟城市及其他國際友好城市以線上或實體方式參與本市主辦之活動，並積極以更多元的管道參與國際活動，爭取國際曝光度。

三、推廣線上申辦輓聯及中堂服務

持續推廣婚喪喜慶之中堂及輓聯線上申請管道，優化便民服務。

四、改善洽公及辦公環境，提供優質安全辦公場域

辦理桃園市政府市政大樓後棟公廁(8樓至地下2樓)修繕工程。

五、落實市政大樓防疫措施

(一) 辦理公共空間防疫清潔消毒。

(二) 實名制管理維運。

六、健全政府檔案管理，樹立檔管品質標竿：

(一) 輔導考核本府所屬機關檔案管理作業。

(二) 提供檔案管理人員專業知能學習。

七、持續推動公文線上簽核

依行政院電子公文節能減紙續階方案，維持公文線上簽核所訂年度目標值，建立更有效率及無紙化之行政運作機制。

八、工友管理

參照中央員額精簡政策，工友出缺一律不補，持續維持本府工友不新僱之管制措施。另為保障本府工友職場健康，依勞工健康保護規則實施健康檢查，並自111年起編列預算補助健康檢查費用。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推動城市外交及多元交流	(一)推動與締盟城市及其他國際友好城市之多元交流 (二)辦理接待國際訪賓工作 (三)辦理首長出國考察 (四)辦理首長參與國際活動 (五)處理本府與國際城市聯繫事宜	10,900	
二、提升桃園國際能	(一)加強與駐臺單位互動聯繫	2,000	

見度	(二)編製城市外交宣傳刊物 (三)邀請締盟城市及其他國際友好城市參與本市主辦活動，並積極參與國際活動		
三、推廣線上申辦輓聯及中堂服務	持續推廣婚喪喜慶之中堂及輓聯線上申請管道，優化便民服務。	0	
四、改善洽公及辦公環境，提供優質安全辦公場域	辦理桃園市政府市政大樓後棟公廁(8樓至地下2樓)修繕工程。	25,299	
五、落實市政大樓防疫措施	(一)辦理公共空間防疫清潔消毒 (二)實名制管理維運	1180	
六、健全政府檔案管理，樹立檔管品質標竿	(一)輔導考核本府所屬機關檔案管理作業 (二)提供檔案管理人員專業知能學習	460	
七、持續推動公文線上簽核	依行政院電子公文節能減紙續階方案，維持公文線上簽核所訂年度目標值，建立更有效率及無紙化之行政運作機制	0	
七、工友管理	(一)工友離職、資遣、退休及死亡出缺不補 (二)實施在職工友健康檢查補助措施	42	

人事處 111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本處秉承市長施政理念，遵循中央人事法制，致力實現「本市團隊最佳人資策略夥伴」之願景，以務實調整組織，統籌調配員額，運用多元管道，充實機關人力，表揚績優人才，貫徹考核獎懲，重視人力培訓，厚植人才素養，重視員工協助，聚焦正向職場，落實退休照護，關懷退離同仁，及營造幸福職場，增進身心平衡等策略目標，發揮公務人力效能，建構優質專業的市府團隊，提升公共服務效能。

二、任務

- (一) 組織功能健全：配合施政重點，協助本府各機關務實調整組織，統籌調配員額，提升人力運用效能。
- (二) 人力運用精實：積極補實人力，增進職務歷練，關懷弱勢族群，有效運用人力。
- (三) 人員素質提升：踐行考核獎懲機制，推動公務人才培育，完善員工協助方案提升同仁工作績效。
- (四) 同仁士氣高昂：辦理多元文康活動，增進員工身心健康，完善員工照護，營造幸福職場，覈實辦理退撫，落實退休照護。

貳、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一、務實調整組織，統籌調配員額

(一) 配合施政需要，彈性調整組織

因應市政建設及公共服務推展，協助各機關依地方行政機關組織準則等規定，於行政院核定本府編制員額範圍內，彈性調整機關架構，或運用跨機關（單位）之任務編組，活化組織運作效能。

(二) 落實員額審查，妥適配置人力

透過預算員額審查等機制，覈實檢視各機關進用非編制人力之合理性，適時補充本府施政所需之必要人力，亦積極推動非核心業務委外辦理，兼顧人事成本支出及人力運用效益。

二、運用多元管道，充實機關人力

(一) 積極補實機關人力，增進同仁職務歷練

為落實考用配合，充實基層承辦人力，積極鼓勵所屬各機關、學校及區公所依用人需求，透過多項國家考試取才管道，分發錄取考試及格人員，讓更多公職新鮮人加入市政團隊。對於提報考試分發職缺，適時進用約聘僱職務代理人，以維持業務正常推動。另各機關人員之甄補，秉持內陞外補並重原則，採公平、公正、公開方式，拔擢內部優秀適任人才，鼓勵同仁職務歷練並延攬外部專才，以提升本府行政團隊競爭力。

(二) 關懷弱勢族群就業，積極進用身心障礙及原住民族人員

為落實保障弱勢族群工作權精神，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及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等相關法規，促請各機關足額進用身心障礙及原住民族人員，並對於足額或未足額進用機關施予適度獎懲，另亦鼓勵各機關學校積極提列原住民族人員、身心障礙人員等 2 類人員特種考試職缺，以提供是類人員更多投身公職的機會。

三、表揚績優人才，貫徹考核獎懲

(一) 樹立模範標竿，激勵服務效能

為激勵市府團隊士氣，以達見賢思齊、潛移默化之效，舉辦模範公務人員選拔，公開表揚獲獎人員並頒發獎牌、核予公假 5 日及發給獎金，同時擇優薦送參加行政院模範公務人員選拔；又為塑造學習典範，每年於 3 月 8 日前選拔傑出女性公務員，公開表揚頒發獎牌、核予公假 3 日及發給禮券。

(二) 覈實辦理獎懲，發揮獎優懲過

秉持客觀公正、綜覈名實、信賞必罰意旨，落實公務人員平時考核，以作為年終考績及陞遷重要依據。對於獎勵案件，按敘獎原則覈實辦理，發揮獎勵成效及激勵員工士氣；對於懲處案件，確實審酌違失人員行為動機、目的、手段及對公務秩序之損害事項，依規定辦理議處，以貫徹賞罰分明及維護官箴。

四、重視人力培訓，厚植人才素養

(一) 提供多元課程，強化核心職能

為精進公務知能，提升工作效能及因應各機關業務推展之需求，依本府施政目標與核心價值，規劃完善員工訓練計畫，開辦領導管理、專業職能、自我

發展及政策性等 4 大類訓練，並運用多元培訓方法，將創新思維及潛力發展納入培訓內容，以強化公務人力素質，打造優秀人才。

(二) 善用數位學習，培養自學能力

因應數位政府趨勢及防疫期間學習不中斷，積極推廣數位學習課程，鼓勵線上自主學習，並運用遠距教學方式，精進數位學習內涵，培育同仁數位科技能力，強化服務品質及提升行政效能。

五、重視員工協助，聚焦正向職場

藉由多樣化員工協助彈性措施，營造活力安心職場，幫助同仁正向解決各種工作及生活議題，同時提供專業諮詢服務，並針對重大危機事件及非自願個案，提供後續協處追蹤，協助各機關管理及解決員工個人議題，以提升工作績效及組織效能。

六、落實退休照護，關懷退離同仁

(一) 即時辦理退撫案件，發放退撫給與

依規定即時辦理退撫案件，按時發放退撫給與、三節慰問金及年終慰問金，以維護及保障退休人員權益，並落實挹注退撫基金經費及優惠存款利息查對。

(二) 辦理退休規劃課程，打造安老生活

辦理退休規劃及權益說明、健康促進、體驗學習等課程，讓成就退休要件的同仁，透過多元體驗方式學習，妥善規劃退休生活。

(三) 暖心關懷退休人員，提升照顧服務

為提升對退休人員的照護服務，主動結合各機關學校退休照護資源，推動關懷高齡退休人員活動，並致贈溫馨伴手禮，以表達本府對其關心與照護之意。

七、營造幸福職場，增進身心平衡

(一) 舉辦文康活動，舒緩工作壓力

舉辦各項公教人員體能性及聯誼性等多元文康活動，輔導員工社團推動社務，鼓勵同仁從事休閒活動，紓緩工作壓力，促進機關間交流，提升工作士氣。

(二) 推動托育服務，多元福利措施

為減輕同仁家庭育兒負擔，使其能兼顧工作與家庭，辦理本市公教人員育嬰急難貸款，並積極洽簽特約托育機構及特約商店，提供多元福利措施，持續鼓勵本府所屬機關(構)運用合適場地或閒置空間設置托育設施，滿足員工子

女托育之需求，建構友善育兒環境。

(三) 優惠健康檢查，守護員工健康

為照護同仁身體健康，定期調查各機關學校公教人員健康檢查補助編列及執行情形，並與本市優質醫療院所合作，提供同仁優惠健康檢查方案，鼓勵同仁落實自主健康管理。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公務菁英培訓計畫	辦理領導管理、專業職能、政策性及自我發展等4大類訓練課程，充實同仁本職學能。	4,850	
二、推動員工協助方案實施計畫	辦理本府員工協助方案個別諮詢、主管諮詢、團體諮詢及各項服務措施。	1,000	
三、落實退撫業務，建構關懷網絡計畫	辦理退休照護相關活動與講座，以及退休人員重病或婚喪喜慶予以慰問、贈賀與關懷聯繫。	1,135	
四、辦理員工文康活動計畫	辦理公教人員體能性及聯誼性等多元文康活動。	1,174	
五、推動員工社團計畫	輔導員工社團推動社務。	400	

主計處 111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主計業務包括歲計、會計及統計等 3 部分，其中歲計工作以預算編製為主，依市政建設之輕重緩急，將有限財源作最經濟有效之分配運用，並協助各機關改善預算編製品質；會計工作在求財務管理功能之發揮，將預算執行及財務活動情形確實記錄，以了解計畫執行之績效，並透過督導各機關內部審核，以符合法令並減少浪費；至統計工作則在蒐集與政府施政及社會經濟有關之資料，加以整理、分析，適時提供決策之參據。前開歲計、會計、統計工作，具有相互為用的整體性，以達成「妥適分配有限資源，增進本府財務效能，發揮統計支援決策功能，協助推動市政建設」為目標。

二、任務

- (一) 審編本市總預算暨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以妥善規劃整體財政資源。
- (二) 規劃經常性支出節流機制，以加強資源運用效率。
- (三) 強化會計管理及編造本市總決算暨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以發揮財務管理效能。
- (四) 督促及輔導各機關強化統計作業實務知能及方法，以加值應用統計資料。
- (五) 自辦家庭收支調查，俾供制定決策之參據。

貳、年度施政目標及策略

一、改善預算籌編品質，協助各機關預算編製及市政之推動

協助各機關妥適籌編預算，改善預算編製品質，以利提升預算執行效益並協助未來各項市政推動。

二、加強資源運用效率，有效擷節財政資源

就經常性支出建立節流機制，以提升資源運用效益。

三、提供政府財務資訊，發揮會計輔助管理功能

- (一) 審核各機關半年結算報告，編造本市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暨附屬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及綜計表，以作為日後編製決算之參考。
- (二) 審核各機關決算報告，彙編本市總決算暨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送請審計部桃園市審計處審定，以明財務責任。

四、加值應用統計資料，發揮支援市政決策功能

- (一) 辦理統計專業知能研習，提升統計工作質效。
- (二) 編製各類統計指標及書刊，以供各界參考應用。
- (三) 撰擬各類市政議題之應用統計分析及統計通報，以呈現重要施政成果。
- (四) 彙製各項市政成果之視覺化互動式統計圖，增進統計服務效能。
- (五) 持續推動及維護公務統計行政管理系統，並擴充相關功能，同時新增統計資料庫查詢平台，強化行政 e 化管理及資料應用。

五、提升自辦家庭收支及中央委辦調查之品質，以供相關機關參考

- (一) 以抽樣調查蒐集本市家庭之所得及消費情形，供相關機關訂定最低生活費、法院審理給付生活(扶養)費及產官學界學術研究等參考。
- (二) 協助行政院主計總處辦理每 5 年一次之「工業及服務業普查」，瞭解本市工商及服務業廠商最新基本營運資料，陳示產業發展及變動趨勢，供為政府規劃政策的依據，也可作為企業經營及投資策略的參考。
- (三) 強化各調查規劃工作及勤前教育，以提升調查品質。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核編本市總預算	(一)依照行政院主計總處訂定之 112 年度直轄市及縣(市)總預算編製要點及本府施政方針，妥擬 112 年度本市總預算編製作業手冊，陳報核定後分行。 (二)依中央 112 年度總預算編製作業手冊及府頒 112 年度本市總預算編製作業手冊，審查各機關單位概算。 (三)依地方制度法第 40 條規定期限編竣 112 年度本市總預算案，送請市議會審議。	1,367	
二、督導本市總預算執行	(一)編訂本市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作業手冊。	464	

	<p>(二)依法核定分配預算、修改分配預算、專案預算分配及辦理第二預備金之控管核簽。</p> <p>(三)編具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表，送請市議會審議。</p> <p>(四)依本府業務實際需要檢討修訂開源節流計畫獎懲要點。</p>		
三、督導本市山地原住民區公所總預算與追加減預算之籌編及執行	<p>(一)審核本市山地原住民區 111 年度追加預算及 112 年度總預算編列情形，並將審查結果，送請審計機關參閱。</p> <p>(二)辦理本市山地原住民區計畫及預算考核。</p>	55	
四、其他配合本市總預算核編及執行應行辦理事項	<p>(一)辦理公務預算會計資訊系統教育訓練。</p> <p>(二)辦理公務預算會計資訊系統線上輔導計畫。</p>	886	
五、編造本市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	<p>(一)依照行政院主計總處訂定之 112 年度直轄市及縣(市)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編製要點及本府施政方針，妥擬 112 年度本市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編製作業手冊，陳報核定後分行。</p> <p>(二)依本市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編製作業手冊，審查各特種基金附屬單位概算，編造本市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p>	752	

<p>六、督導本府各特種基金附屬單位預算執行</p>	<p>(一)編訂本府附屬單位預算執行作業手冊。</p> <p>(二)審核本府各特種基金每月會計報告。</p> <p>(三)審核本府各特種基金預算保留事宜。</p> <p>(四)依限核編完成 111 年度本市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送請審計機關查核。</p>	<p>425</p>	
<p>七、彙編本市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p>	<p>依地方制度法第 42 條規定期限內編成 110 年度本市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併同總決算送請審計機關審核。</p>	<p>370</p>	
<p>八、辦理附屬單位預、決算及會計業務教育訓練</p>	<p>加強本處所屬主計人員對附屬單位預、決算及會計資訊系統操作之熟練度，辦理相關教育訓練。</p>	<p>83</p>	
<p>九、辦理本市總會計事務</p>	<p>(一)加強總會計決策功能，編製總會計報表。</p> <p>(二)依限核編完成 111 年度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送請審計機關查核。</p>	<p>114</p>	
<p>十、彙編本市總決算</p>	<p>依地方制度法第 42 條規定期限內編成 110 年度總決算，送請審計機關審核。</p>	<p>298</p>	
<p>十一、督導本府各機關辦理單位會計事務</p>	<p>(一)審核本府各機關每月單位會計報告。</p> <p>(二)審核本府各機關單位預算保留事宜。</p>	<p>844</p>	

<p>十二、辦理會計業務教育訓練</p>	<p>加強本處所屬主計人員對會計資訊系統操作之熟練度，辦理相關教育訓練。</p>	<p>180</p>	
<p>十三、加值應用統計資料，發揮支援市政決策功能</p>	<p>(一)辦理公務統計實務研習會等專業知能研習，俾健全統計管理制度。</p> <p>(二)編製統計速報、6都重要統計指標、統計年報及性別圖像與撰擬專題統計分析及通報，供本府各機關及各界查詢應用。</p> <p>(三)規劃視覺化互動式統計圖專區，持續發布各項重要施政成果主題圖表，提供各界依需求快速解讀資料趨勢，增進市政統計支援決策功能。</p> <p>(四)持續推動及維護公務統計行政管理系統，並擴充相關功能，同時新增統計資料庫查詢平台，強化行政e化管理及資料應用。</p>	<p>3,369</p>	
<p>十四、提升自辦家庭收支調查品質</p>	<p>(一)強化調查規劃工作，辦理勤前講習。</p> <p>(二)以抽樣調查蒐集本市家庭之所得及消費情形，俾供相關機關之施政參考。</p>	<p>3,176</p>	

政風處 111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透明桃園，廉能起飛

為建立廉潔政府，提升行政效能，本處藉由「加強肅貪防貪」、「落實公務倫理」、「擴大教育宣導」及「提升效能透明」推動各項廉政工作，並應當前廉政政策，強調風險預警功能，建構廉政平臺機制，從制度面擬定具體興利防弊措施；且秉持保障人權、程序正義之工作原則查究不法，以提高行政效率，促進廉能政治之目標。

二、任務

- (一) 鼓勵社會參與，提升行政透明公開。
- (二) 加強法令宣導，建立廉潔自律觀念。
- (三) 推動校園誠信，深化學子品格教育。
- (四) 強化內控管理，提升防弊興利功能。
- (五) 抑制貪瀆不法，促進機關廉潔風氣。
- (六) 落實機關安全維護，確保公務機密措施。
- (七) 踐行採購稽核作業，建構公平採購環境。

貳、年度策略目標

一、落實多元社會參與，昇華全民反貪意識

針對與本府有業務往來之廠商、團體、民眾等不同對象，透過建立多元廉政交流管道，廣納各方意見，結合社會矚目議題，整合機關資源協力辦理法紀宣導與廉政行銷；另為擴大社會參與層面，運用廉政志工深入校園及社區辦理反貪倡廉宣導工作，提升全民反貪意識，建構貪瀆零容忍社會，並持續推廣校園誠信與品格教育，以培養本市青年學子正確法治觀念，期將誠信、廉潔等價值向下扎根。

二、加強廉潔自律觀念，提升整體行政效能

為建立公務人員廉能觀念與法治素養，俾利執行職務時能有所遵循，規劃辦理「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圖利與便民」等相關廉政法令宣導，期能強化公務員正確法律之認識，使公務員勇於任事。

三、強化風險預警功能，推動行政透明措施

本於風險管理之思維，強化政風預防功能，降低機關廉政風險，達到防微杜漸效果，結合機關內部控制制度，擇定機關潛存高風險業務實施稽核，以瞭解業務現況、作業程序及執行面向，並從中提出改善建議，評估機關狀況，以適時推動行政透明。

四、跨域整合公私協力，建構廉政平臺機制

為落實預防性政風及行政透明，針對重大建設推動廉政平臺，以發揮政風興利服務功能，使全民共同參與監督，享受完善施政建設；維護廠商合理權益，使廠商能專心履約；建構優質公務環境，使公務員能勇於任事；跨機關結合專業職能，使重大工程如期、如質、無垢完工，展現廉能政府效能。

五、發掘貪瀆不法案件，辦理民眾檢舉及首長交查案件

- (一) 針對易滋弊端業務，積極查處違失情形，並蒐集研析發生異常之案件，主動發掘及查明不法。
- (二) 宣導多元受理陳情管道，並嚴守相關保密規定以落實保障人權，針對各類陳情案件，縝密規劃並擬定查處計畫，必要時將進行現場會勘、政風訪查及蒐證等作為，以周延查處工作。
- (三) 適時辦理本處暨所屬政風單位查處業務講習，以精進同仁查處業務專業知能。

六、強化機關安全維護、公務機密維護及資訊安全

- (一) 配合本府重大活動，強化安全維護措施
針對本府辦理重大活動或涉及民眾權益重大事項會議(例:公聽會、說明會等)，結合業管單位周延妥訂執行安全維護措施。
- (二) 建立危安通報機制，增進橫向聯繫功能
為有效處理本府暨所屬機關危安或偶突發事件，維護機關設施安全及人員安定。除期前掌握陳抗事件情資、成因與民情外，並責成所屬政風機構加強危安通報密度，以強化機關橫向聯繫，協助業管單位妥適處理。另提升員工居安思危意識，辦理機關設施安全檢查工作，以強化整體維安功能。
- (三) 培養員工保密觀念，落實檔案文書管理
為增進機關員工保密觀念，結合本府特性及員工需要，辦理公務機密講習訓練，並定期或不定期會同相關單位辦理機密維護檢查，以防止員工越權查閱或公務機密不當外洩情形。

(四) 協助資訊安全稽核，強化個資保護觀念

為強化本府暨所屬機關資訊安全管理及個人資料保密，結合專業資訊單位，針對資安等級及掌管民眾個資密度較高之機關，辦理資訊安全專案稽核，俾防止機敏資料外洩及資安危害事件發生，以維護個人資料及完善資訊安全管理機制。

七、落實採購稽核機制，增進採購效率與品質

本府依規成立採購稽核小組，稽核監督各機關學校採購案件有無違反法令；另處理上級交辦、媒體及民意關切或廠商檢舉案件，每年計稽核 300 案以上採購案件，稽核完成後逐案編擬報告，函知受稽核機關針對缺失採行改正措施，並參與各項採購業務推動與興革會議、進行採購稽核作業評核、分級管制作業、彙整建立錯誤樣態分析、定期向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彙報成果及管考資料，以促使採購制度健全發展，更臻確保並提昇採購效率與品質。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辦理廉政宣導會議、強化預警、再防貪	包含講習、教育訓練、座談會及廉政業務交流等相關費用支出。	181	
二、印製廉政宣導品、簡訊、月刊等相關費用	編撰廉政簡訊、月刊；印製員工法紀宣導文宣；購買相關書籍用品等。	65	
三、辦理社會參與、志工計畫	為宣揚本府廉政措施、建立政風種子人員，透過廉政志工服務學校、社區，並協助辦理反貪活動及建立法治觀念。	424	
四、發掘貪瀆不法案件	(一)針對易滋弊端業務，積極研析查處違失資料。 (二)主動發掘不法，蒐集研析採購異常案件，辦理專案清查。	270	

<p>五、辦理民眾檢舉及首長交查案件</p>	<p>(一)運用受理檢舉管道，並宣導揭露貪瀆不法弊端。</p> <p>(二)就檢舉案件除落實保密規定及保障人權外，並縝密資卷研析，擬定查處計畫，必要時採以現場會勘、政風訪查及蒐證等作為，以周延查處工作。</p> <p>(三)辦理本處暨所屬政風單位查處業務講習，精進查處專業知能。</p>	<p>77</p>	
<p>六、機關安全維護</p>	<p>辦理機關設施安全狀況檢查及安全維護講習訓練、宣導。</p>	<p>25</p>	
<p>七、公務機密維護</p>	<p>實施公務機密維護檢查、資訊使用管理稽核、公務機密維護講習及宣導。</p>	<p>25</p>	
<p>八、稽核監督本府各機關</p>	<p>(一)利用政府電子採購網，勾稽篩選可能有異常之採購案件，辦理一般(書面)稽核；並就監審檢調機關移送、主管機關交辦、民眾廠商檢舉(陳情)等異常採購案件，辦理專案稽核。</p> <p>(二)提升稽核效率，辦理業務交流。</p> <p>(三)辦理政府採購稽核業務研習會暨檢討座談會，精進專業知能及提升稽核監督執行成效。</p>	<p>749</p>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111 年度施政計畫

壹、願景及任務

一、願景

本會作為市府幕僚機關，以市長施政理念為主軸，積極協助本府各機關將政策落實於施政計畫，輔以合宜的管制考核機制為整體施政把關，亦將創新發展的概念引入施政，希冀本府能提供市民優質、效率、創新的服務。

具體而言，本會的願景係以建立「服務型政府」、「效能型政府」及「參與型政府」；並進一步以「推動優質服務，提升民眾滿意度」、「強化管考作為，提升治理效能」、「促進公民參與，完善規劃政策」為施政目標。透過跨機關協調合作，改造行政服務流程，以及擴大社會多元參與，以落實簡政便民。另在全球重視永續發展課題環境下，市府在未來各項施政及建設，也會以永續作為政策規劃的原則，將桃園市打造成一個友善共好、永續樂活的城市。

二、任務

當今社會變遷快速、公共事務繁雜，人民對政府的期望高，政府面臨的挑戰及任務包括了政策過程不周延、執行能力待加強、跨機關協調不足，以及創新動能未強化等。本會以協助本府提升行政效能、服務品質及智慧創新為核心任務，因此，以服務機關為本會之定位，服務本府各級機關(構)。將透過開放公民參與、運用網路科技、善用跨域協調合作等方式，期能強化政府治理效能、提升行政效率與服務品質。

貳、年度策略目標

一、提升行政效能

- (一) 管制重大建設計畫，透過定期召開重大建設管制會議、不定期實地查證、考核及獎懲等機制，督促本府重大建設計畫如期如質完成。
- (二) 輔導各級機關落實公文流程管理，加強逾期案件之檢討分析，針對各機關文書作業人員、研考人員、檔案人員辦理相關教育訓練，強化公文文書品質與效率，另針對民眾及議員之案件回復時效加強控管，以縮短辦理時效。
- (三) 辦理政策民調，掌握市民對本府施政之滿意程度與對重大議題的看法，以供施政參考。

二、優化服務品質

- (一) 鼓勵機關經由參獎過程精進服務作為，藉以樹立標竿學習楷模，帶動本府服務品質全面躍升。
- (二) 編印市民手冊，內容包含市政福利、便民措施、節慶活動、特色景點、常用通訊錄及農民曆，方便民眾紙本及線上閱讀。
- (三) 辦理電話應答品質考核，提醒各機關建立專業形象及友善服務態度。
- (四) 強化本府 1999 話務中心服務效能，提高民眾對話務服務之滿意度。
- (五) 拓展多元申辦管道，善用資通訊技術，提供市民優質、便利的市政服務。
- (六) 重視民情，整合陳情管道，管控案件時效及品質。

三、致力多元參與及創新

- (一) 鼓勵各機關同仁發揮創意，提出與市政業務相關之興革或創新便民服務措施。
- (二) 輔導並深化機關持續推動公民參與相關工作，促進市民參與意願，讓施政更貼近民意。
- (三) 推動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編修桃園市地方自願檢視報告中英文版，並辦理永續發展意識培力課程，提升機關永續發展政策規劃能力。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重大建設計畫 選項列管及一般 性補助款基本設 施列管	訂頒計畫列管作業要點，透過召開管制會議、實地查證、考核及獎懲等機制(如進度超前獎勵、趕辦獎勵、績優工程人員及工程風險預警有功人員獎勵、平時及年終考核及績優人員出國計畫)，督促各項重大建設計畫如期如質完成。	293	
二、市政管考資訊 整合系統建置	整合現行研考資訊及中央管考系統之填報欄位，盡量以系統資料串接方式達成填報資料之一致，減少各機關同仁管考資料重複填報情形。	5,000	

<p>三、研考資訊系統及施政成果透明資訊網維護</p>	<p>(一)進行研考資訊系統功能維護。 (二)進行施政成果透明資訊網系統功能維護及資料更新。</p>	<p>1,167</p>	
<p>四、議會質詢案件追蹤列管</p>	<p>(一)彙編議決案執行情形報告書。 (二)系統追蹤本府各機關逾期函復及填報情形。</p>	<p>260</p>	
<p>五、公文績效評核實施計畫</p>	<p>(一)考評並強化各機關公文處理績效及自主管理能力，就公文時效、自主管理成果及不定期抽檢情形等綜合評分，並分組評比。 (二)辦理公文講習及教育訓練。 (三)加強公文處理時效，定期檢視公文依限辦結率。</p>	<p>87</p>	
<p>六、提升行政機關服務品質</p>	<p>(一)不定期辦理為民服務實地查核，以確保本府各機關服務品質。 (二)辦理為民服務教育訓練，包括電話應答、臨櫃服務、陳情案件處理，加強本府各機關同仁專業服務品質。 (三)每月實施電話應答品質考核。</p>	<p>1,024</p>	
<p>七、編印便民文宣</p>	<p>提供本市重大政策簡介、福利查詢、生活資訊、市府活動、行事曆、農民曆及機關聯絡資料等資訊，採各家戶發送一本市民手冊，另同步建置電子書，達到節能減碳效用。</p>	<p>14,000</p>	

八、1999 市民諮詢服務	<p>(一)建置全方位單一窗口，提供民眾 24 小時不中斷諮詢服務，包括市政諮詢、市政信箱、轉接電話、告知電話及市容查報等服務。</p> <p>(二)提供國、台、英、客、日及手語等多種語言服務。</p> <p>(三)提供總機電話轉接服務。</p>	28,144	
九、推動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	<p>(一)編修桃園市地方自願檢視報告中英文版，持續檢視政策與資源的配置，並適時調整策略、增修衡量指標，以因應未來永續發展的需求。</p> <p>(二)辦理永續發展意識培力課程，讓機關同仁認識自身工作與永續發展之關聯性，進而落實於施政工作。</p>	2,342	
十、施政滿意度與政策議題民意調查	<p>(一)每年辦理二次市府施政滿意度調查，定期瞭解民眾對市府團隊的滿意度。</p> <p>(二)針對重大政策議題或突發議題進行民意調查，以即時了解民意。</p>	1,000	
十一、推動公民參與，行銷公民參與理念	<p>(一)邀請專家學者協助輔導各機關研提適合辦理公民參與之施政項目。</p> <p>(二)深化各機關公民參與的素養，適時納入公民參與於施政項目。</p> <p>(三)利用網路社群或推廣活動，行銷公民參與理念。</p>	1,358	
十二、地方創生推動計畫	<p>(一)協助本市各行政區推動地方創生業務，提出具地方特色之事業提案。</p> <p>(二)建置本市地方創生交流平台，與在地團隊及企業連結，進行交流與分享。</p>	2,131	

<p>十三、創新提案實施計畫</p>	<p>(一)鼓勵各機關同仁發揮創意，研提與業務相關之興革意見。</p> <p>(二)遴聘學者、專家組成評審小組依創新性、可行性及效益性等進行綜合評比，選出獲獎提案，予以表揚。</p>	<p>127</p>	
--------------------	---	------------	--

桃園區公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本公所依據市府施政重點及各區公所工作計畫主要項目，編訂 111 年度施政計畫，其計畫重點如下：

一、一般行政

- (一)配合公文管理線上簽核系統作業，實施電子公文收發並強化檔案管理設備安全。
- (二)依據政府採購法辦理採購業務，並依行政院頒訂各項庶務管理相關規定辦理。
- (三)配合市政府辦理區政業務考核，精進為民服務品質，重大建設計畫列管及市政綜合規劃等作為。
- (四)強化資訊安全軟、硬體管理規劃，加強同仁資訊安全觀念。
- (五)有關國家賠償業務、一般法制行政業務處理及購置法令叢書。
- (六)加強辦公廳舍、車輛及公有財物之管理與維護。

二、民政業務

(一)自治行政

- 1.辦理區轄里鄰編組及區域調整。
- 2.分梯辦理里鄰長研習訓練、里鄰長暨協助里基層工作人員聯誼活動。
- 3.定期召開里基層建設暨里長、里幹事聯繫會報，傾聽基層興革意見。
- 4.鄰長遴聘、異動管理與表揚。
- 5.強化社區參與意識，辦理區轄各里佳節聯誼及市政宣導活動。
- 6.里基層工作經費實施計畫之執行。
- 7.執行市政府補助區轄各里地方小型建設工程。
- 8.辦理全國性公民投票工作。

(二)兵役行政

- 1.編練業務：替代役役男之徵處事宜，替代備役管理。
- 2.徵集業務：及齡役男兵籍調查，各年次役男徵兵檢查、抽籤、徵集入營。
- 3.勤務業務：男子在營軍人家屬生活扶助及各項慰助案處理。
- 4.後備軍人管理：歸鄉報到、異動管理及清查作業。

(三)民防業務：民防團編組管理與訓練；守望相助隊輔導並辦理敦親睦鄰有關業務。

(四)災害防救：區級災害應變中心之成立及全民防衛動員準備體系相關事宜；辦理災害防救宣導、教育訓練及演習。

(五)教育行政

- 1.辦理區轄國中小學強迫入學、學區劃分及調整事宜。
- 2.區轄各國小模範生及畢業生獎品發放事宜。
- 3.辦理區語文競賽及參加市語文競賽。

(六)國民體育：配合辦理桃園市運動會；辦理本區全民運動。

(七)調解業務

- 1.調解業務：每週二、三、四下午召開調解會議，排解民眾糾紛，疏減訟源。
- 2.法律扶助：每週二、四晚上辦理，為市民解答法律疑難問題。

(八)市民活動中心業務：辦理區轄市民活動中心場地租借業務；各市民活動中心之修建、維護與管理。

(九)環境衛生：協助病媒防治及各項環保政策之執行。

三、社會業務

(一)社會救助：辦理低收入戶、身心障礙者、經濟弱勢老人、兒童少年及婦女等弱勢民眾生活扶助及急難救助等各項福利申請暨年節寒冬送暖活動，積極提高兒童及少年教育及發展帳戶開戶率，貫徹積極關懷弱勢社會救助目標。

(二)社會福利：辦理育兒津貼，減輕民眾育兒經濟壓力；推崇尊老、敬老，發放三節老年市民獎勵金及重陽敬老金。

(三)全民健保：辦理第五、六類全民健保各項業務，確保被保險人應享有之醫療照顧。

(四)國民年金：辦理所得未達一定標準之國民年金被保險人資格認定。

(五)社政業務：辦理推薦及表揚模範母親、模範父親及重陽敬老活動。

(六)社區業務：協助成立社區發展協會，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及巷弄長照 C 級據點，輔導社區會務運作及協助各項活動補助資源申請及核銷，維護管理市民活動中心，提升市民活動中心多元使用。

四、農經業務

(一)農業推廣：核發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並配合市府辦理對地綠色環境給付計畫、農業機械補助、入侵紅火蟻防治及宣導業務、加強農糧情調查及農業天然災害查報救助工作。

(二)林業推廣：辦理山坡地水土保持違規查報及宣導工作，並配合市政府辦理造林

及綠美化苗木配發工作。

(三)地政業務：辦理耕地三七五租約相關業務、都市計畫內外農業用地違法使用查報及管制工作。

(四)工商輔導：辦理工廠校正、抽查市售商品之商品標示，協助市府辦理商圈、工商營業登記及產業發展等業務；另配合市府辦理違章工廠取締小組執行稽查作業、無自來水地區延管工程申請、公用事業等電力及桃園煉油廠回饋等相關業務。

(五)市場管理：觀光夜市輔導、南門、新永和市場及東門市場攤商管理及設施維護。

五、建設業務

(一)都市計畫：配合市政府辦理都市計畫整合、通盤檢討及專案變更。

(二)違章建築及廣告物查報。

(三)水利工程：市區水路重點清疏、111 年度防汛搶險發包工程(開口契約)。

(四)排水及下水道工程：111 年度桃園市雨水下水道等排水設施調查、疏濬、改善工程(開口契約)。

(五)道路及橋梁工程

111 年度辦理市區道路預約養護工程(開口契約);公共設施預約修繕工程(開口契約);街路名牌及道路標誌等工程(開口契約);111 年度人行道及橋梁等附屬設施修繕工程(開口契約);111 年度桃園區天空纜線清整委託服務(開口契約)。

(六)其他公共工程

1.桃園區戶政事務所增建工程。

2.中興市民活動中心興建工程。

3.桃園市民富社福館新建工程。

六、公園及綠化業務

(一)公園綠地維護管理

1.公園、綠地及廣場環境清潔、園藝景觀維護管理。

2.公園、綠地、廣場及兒童遊樂場設施維護及修繕。

3.受理民間團體申借使用公園、綠地、兒童遊樂場及廣場辦理各項活動。

4.受理民間團體申請認養公園、綠地及廣場。

(二)道路除草及行道樹修剪

1.路樹倒塌排除；遷移路樹申請；道路除草業務。

2.行道樹及路樹種植維護管理；行道樹分隔島等綠美化工程。

七、人文業務

- (一)推展宗教禮俗活動，健全宗教組織發展，協助宗教寺廟管理及輔導合法，讓宗教寺廟文化永續傳承。
- (二)祭祀公業為傳承宗祠祭祀文化，弘揚祖德孝道精神，延續宗族傳統及健全，清查、輔導桃園區祭祀公業辦理申報或辦理祭祀公業法人。
- (三)尊重原住民族文化，落實推動原住民政策，受理族人多樣化補助及相關諮詢服務。
- (四)客家文化維護、推展與傳承，透過多元管道積極推廣客語能力認證。
- (五)人口政策及新住民事務宣導，並邀集多元族群共同參與本區活動，發展多元文化。
- (六)辦理節慶文化及觀光推廣活動，促進地方人文發展。
- (七)辦理長青學苑銀髮族樂活學習，開設「多元、在地、養生、數位」課程，增進高齡者互動交流機會，充實長者精神生活。
- (八)成立區域型社區營造中心，推動社區總體營造永續發展，輔導營造區域亮點，盤點轄內資源，資源整合，建立跨領域的交流平台，建立公私協力之模式，開創桃園區社區營造能量。

八、會計業務

- (一)依市政府核列之額度及本公所施政計畫，審慎籌編單位預算案，妥適分配有限資源，並依規定期限送市府。
- (二)編製單位決算、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及會計報告等會計業務。
- (三)加強內部審核工作，貫徹執行公款支付時限。
- (四)加強辦理公務統計，充實基本統計資料，提升應有之統計品質。

九、人事業務：健全機關組織人力運用公平升遷；監督考核辦公紀律提升公務素質；辦理退休、撫卹及各項補助，增進員工福利。

十、政風業務：強化機關員工廉潔意識，擴大社會參與反貪活動；強化預警機制、積極查察不法案件以正官箴；強化機關安全、資訊稽核及公務機密維護。

桃園市桃園區公所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中興市民活動中心興建工程	<p>中路三段119-1地號，土地面積660平方公尺(約200坪)，原為(停六)停車場用地靠近保定三街部分，辦理都市計畫變更為機關用地，興建中興市民活動中心。</p> <p>中興里計有35鄰、2,507 戶、6,926人，預計興建地上3層，總樓地板面積約926平方公尺之建物規劃，多功能活動空間、教室及會議室，並設置無障礙電梯，提供民眾更舒適優質之集會休閒場所。</p>	46,000	
二、民富社福館新建工程	<p>桃園市民富社福館新建工程(公二公園)</p> <p>本項計畫原規劃總經費 9,980 萬元，原分 4 年編列，因計畫期程改變，調整如下:總經費 1 億 1,050 萬元，分 5 年執行，除 108 至 110 年已編列 3,800 萬元外，本年度續編列第 4 年經費 4,500 萬元，其餘 2,750 萬元於以後 1 年繼續編列。</p>	110,500	
三、桃園區戶政事務所增建工程	<p>此工程為增建案，5樓將打造舒適、安心之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及第二家庭服務中心。6樓為龍鳳里、龍岡里及龍安里3里聯合使用之市民活動中心，完成後，得租借給一般民眾使用，為集會、運動休憩、活動舉辦、藝文表演等空間，促進里民交流。</p>	80,000	<p>(一)109 年：3,300 萬(含補助)</p> <p>(二)110 年：1,000 萬</p> <p>(三)111 年：3,700 萬</p>

中壢區公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本所依據本府施政重點及各區公所工作計畫主要項目，編訂 111 年度施政計畫，其計畫重點如下：

一、一般行政

- (一)積極創新以提升本所為民服務品質，強化研考、資訊等相關業務，以提升本所行政效率。
- (二)提升出納領款效率及為民服務品質，提供轉帳、匯款功能，減少民眾領款風險並節省往來時間，加強便民服務。
- (三)加強實施本所公文稽核作業，提升公文品質及效率。
- (四)檔案業務：充實檔案庫房各項設備，以提高工作效率；加強歸檔公文及檢調案卷之管理作業，以增進管理之功能。
- (五)辦公廳舍管理：有效管理辦公廳舍，配合政府節能減碳政策，加強各項設施維護及辦公廳舍綠美化，提供民眾良好洽公環境。
- (六)財產管理業務：辦理本所有關動產之登記、增置、養護、減損、報表等事項；不動產之產籍登錄、報表、租(占)戶租金補償金開徵等事項。
- (七)依政府採購法及相關規定辦理所各項財物、勞務、工程採購案件。
- (八)辦理志工業務，強化服務志工組織與功能，提升本所便民親民之服務品質。

二、民政業務

- (一)健全區里業務，發揮基層組織功能，紮實地方根基。
- (二)定期召開基層建設座談會，聽取地方需求建言，以利加強各里基層建設，市民活動中心新建、修繕及設備汰舊換新等，促進民眾生活福祉。
- (三)辦理年度民防團常年訓練，完成民防組訓工作，加強民防整編訓練，發揮民防功能。
- (四)辦理守望相助隊繼續運作經費補助相關事宜。
- (五)加強推展地方特色體育運動，配合市府參加各項運動比賽，以達成全民體育運動向下紮根之目標。
- (六)辦理強迫入學，加強推動中輟生返校復學。
- (七)辦理語文競賽，培育學生語文表達能力。
- (八)辦理徵兵處理，包含常備兵、補充兵、替代役等役政業務。

- (九)辦理後備軍人轉免回除役、退伍報到列管緩召、資料清查等及替代備役管理召集相關業務。
- (十)辦理在營軍人或家屬生活扶助、兵役宣導。
- (十一)提升調解及法律服務績效與服務品質，增強疏減訟源功能。
- (十二)強化法律常識宣導，增進市民法制觀念，以維護權益及避免紛爭。
- (十三)辦理桃園國際機場回饋金與長生電廠回饋金，維護山東、月眉及內定里民身心健康之補助，辦理各項研習活動及基層建設維護。
- (十四)辦理災害防救教育訓練、演練及宣導等相關業務，配合消防局推動災害防救業務。
- (十五)辦理法制相關業務，配合法院及市府法治宣導。
- (十六)辦理國家賠償相關業務，協助民眾國家賠償案件申請。
- (十七)辦理本區環境及衛生業務，提升民眾生活品質及促進民眾身體健康。

三、社政業務

- (一)辦理桃園市老年市民三節禮金(春節、端午節、中秋節)及重陽敬老禮金發放業務，落實市府老人福利政策之推行。
- (二)辦理社區發展業務，積極督(輔)導中壢區 34 個社區發展協會業務及協助市政府評鑑績優社區發展協會，推展社區成長學習活動、民俗文化、福利社區化及社區特色活動，另社區關懷據點共計 27 個(15 個里辦公處，12 個社區發展協會)。
- (三)辦理低收入戶寒冬送暖關懷活動，另受理物資捐贈轉發弱勢族群業務。
- (四)辦理模範父親、模範母親、重陽敬老楷模及金鑽白金佳偶等表揚業務。
- (五)辦理補助民間團體辦理社區活動及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業務。
- (六)辦理本區婦幼館、社福館及松鶴會館設施維護及管理業務，婦幼館另開設成人和兒童學苑課程，營造市民優質學習環境。
- (七)辦理育有未滿 2 歲兒童育兒津貼、2 至未滿 5 歲育兒津貼業務。
- (八)辦理低(中低)收入戶業務及低收入戶三節慰問金發放業務。
- (九)辦理身心障礙福利綜合業務。
- (十)辦理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及相關福利業務。
- (十一)辦理國民年金所得未達一定標準資格認定及國民年金宣導訪視業務。
- (十二)辦理特殊境遇家庭生活扶助、弱勢兒童及少年生活補助、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

緊急生活扶助業務。

- (十三)辦理桃園市民醫療補助、中低收入老人重病住院看護費用補助業務。
- (十四)辦理急難紓困、急難救助、天然災害救助、臨時防災避難收容所等業務。
- (十五)辦理第五類、第六類健保業務。
- (十六)辦理無名屍、有名無主、獨居老人遺體公告認領及遺產點交業務。
- (十七)配合市府辦理就業服務宣導及市民卡業務。
- (十八)配合中央辦理防疫補償審核發放及疫情急難紓困業務。

四、農經業務

- (一)農業推廣、農業統計、農情調查：各期作農作物種植面積及農作物生產報告、每月蔬菜預測、天然災害救助。
- (二)農地管理：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書之申請核發、農地管理相關業務(違規使用查報)、農業用地作農業設施容許使用同意書核發、查編與農業經營不可分離土地業務。
- (三)病蟲害防治：辦理入侵紅火蟻防治及宣導、配合本市滅鼠週計畫辦理野鼠防除及宣導、其他病蟲害防治資訊公告及宣導。
- (四)辦理農業機械推廣：農業生產農機具(設備)補助、農業機械使用證及免稅油量核發。
- (五)什糧生產：辦理各年度「對地綠色環境給付計畫」轉(契)作、休耕申報、實地勘查、造冊及農地污染停耕補償等。
- (六)畜產推廣、水產推廣、家畜禽保健等相關動物防疫、推廣輔導等資料公告及宣導。
- (七)工商管理、工商調查業務：辦理市售商品標示抽查及宣導、違規商號及違規工廠之會勘、辦理 110 年工業及服務業普查。
- (八)發揮耕地租佃調解委員會之功能，召開調解會議協助解決租佃爭議。
- (九)受理審核租佃雙方申辦私有耕地租約續訂、變更、終止、註銷等登記案件。
- (十)辦理非都市土地編定使用管制檢查作業，涉有違反使用情形者報府處理。
- (十一)市場、攤販及商圈業務：辦理公有零售市場(含附設停車場)維護管理並輔導自治會運作，違規攤販集中區之查報、辦理中壢觀光夜市管理業務及推廣行銷區內形象商圈等相關業務。

五、工務業務

- (一)道路附屬設施維護，含路平養護、附屬設施小型工程、排水溝蓋更新、人行道人本環境、標誌及反射鏡、標線、天空纜線清整、地下道機電及設備維護、道路橋樑維修、下水道排水、其他排水系統疏濬及天然災害防汛整備等，計 15 項開口契約。
- (二)管理中壢區 10 處路外停車場委外經營：
 - 1.中壢區中原國小地下、中鑄、中北健行、興仁親子公園公有停車場委託經營管理（109 至 112 年度）。
 - 2.中壢區中央、文康、環北、青雲、青商、青松公有停車場委託經營管理（109 至 112 年度）。
- (三)辦理建築管理，建案公共設施查驗、無自用農舍證明、違章建築查報、既有建築物接水接電、公寓大廈管理等。
- (四)管理免費市民公車，現共 4 條行駛路線，平日 42 班、假日 27 班，每月載客量超過 6 萬人次。
- (五)配合辦理市區側溝及天空纜線巡檢清整計畫。
- (六)配合「提升道路品質計畫（內政部）」競爭型補助計畫，施作復華街及榮民路、中壢區興國國小周邊道路改善工程 16 條等道路鋪面工程，申請前瞻經費。
- (七)本區市民人本環境人行道路段共 9 條：環西路、環北路、延平路、中華路一段、中平路、大同路、西園路、永福路、遠東路。
- (八)新闢道路：中壢區中園路二段 55 巷連接至大圳路道路暨附屬工程。
- (九)市府道路拓寬代辦工程：中山東路三段 331 巷旁道路瓶頸打通工程、中壢區龍川三街拓寬工程。
- (十)市民活動中心及里集會所修繕：自立國宅社區增建閱覽室工程、龍岡市民活動中心增建工程、舊明市民活動中心增建工程。

六、人文業務

- (一)推展原住民文化活動，辦理原住民住宅租屋、修繕補助及急難救助，輔導並協助都市原住民生活改善；協助原住民集會所管理、租借及設備維護。
- (二)輔導祭祀公業組織運作並配合祭祀公業土地清理，協助祭祀公業法人化。
- (三)加強寺廟、教會(堂)之管理與輔導，以利其組織之運作。

(四)推動客家語言、技藝等文化之傳承。

(五)協助辦理小型藝文活動之補助，加強推廣藝文發展新環境，提升藝文水準。

(六)藉由本區區域型社造中心的推廣，強化民眾參與意願，營造宜居城市環境。

七、公園管理業務

(一)公園、綠地及廣場環境清潔、園藝景觀及維護管理等業務，135 座公園委外清潔維護打掃，公園維護面積持續接管增加中，計 1 類等開口契約並分責任區維護管理。

(二)公園小型設施改善工程，含土木工程、水電工程、戶外遊憩運動設備更新工程計 3 類等開口契約。

(三)公園設施專案工程，如配合市府政策公園設施改善及整建修繕、公有地綠美化工程及新設臨時性設施等。

(四)道路植栽除草、路樹修剪、花草新設、遷移及維護管理等，計 1 類等開口契約並分責任區維護管理。

(五)公園綠地廣場使用、巡查、認養、查報及公園志工等行政業務。

八、人事業務

(一)健全機關組織功能，貫徹分層負責；強化人力資源管理，合理管制員額；激勵同仁士氣，凝聚組織向心力；推動行政革新，提升組織效率與效能。

(二)貫徹人事公開，加強考用配合；落實人才培育，厲行公平陞遷；實施激勵誘因，留住優秀人才。

(三)加強訓練進修，提升人才素質；嚴密實施考核獎懲，獎優汰劣激勵士氣。

(四)落實公務人員待遇福利，優化退休服務，提升人事服務品質與效能。

九、會計業務

(一)依市政府核列之額度及本所施政計畫，審慎籌編 112 年度單位預算案，以妥適分配有限資源，並依規定期限送市府。

(二)督導執行單位預算，以避免預算保留。

(三)編造 110 年度單位決算，以明財務責任並供編製爾後年度預算之參考。

(四)加強內部審核工作，貫徹執行公款支付時限。

(五)加強單位會計管理功能，編製單位會計報告。

(六)加強辦理公務統計，充實基本統計資料，提升應有之統計品質。

(七)配合市府或中央辦理各項統計調查。

十、政風業務

(一)端正政風，肅貪倡廉，建立一個廉潔且具效率的優質機關。

(二)加強公務機密維護，防範洩密情事發生。

(三)強化機關安全維護，協助處理陳情請願，增進應變制變能力。

(四)加強反貪及廉政宣導。

桃園市中壢區公所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中壢區龍岡市民活動中心增建工程	於龍岡之原有建物增建 2 樓，作為市民活動中心使用。	10,000	
二、元生公園新建老人文康中心	規劃興建每層 661 平方公尺，共 2 層樓，1 樓作為日照中心及老人文康中心使用，2 樓作為市民活動中心使用，合計樓地板面積 1,322 平方公尺。	10,000	中央補助 455 萬 5,500 元、社會局編列市配合款 151 萬 8,500 元，本所編列 1,000 萬元。
三、仁和段幼兒園新建工程	興建 3 層樓，新設中壢幼兒園。	60,200	本案為前瞻計畫，總經費 6,020 萬元，由教育部國教署補助約 3,900 萬元，其餘由市府教育局補助約 2,120 萬元，並限定於 111 年 11 月竣工。
四、石頭段幼兒園新建工程	興建 3 層樓，新設中壢幼兒園。	48,160	本案為前瞻計畫，總經費 4,816 萬元，由教育部國教署補助約 3,126 萬元，其餘由市府教育局補助 1,690 萬元，

			並限定於 112 年 12 月竣工。
五、未達 15 米道路及附屬設施修復養護管理	12 項開口契約及其它雜項支出。	113,420	
六、水利、區排、雨水下水道及排水系統等工程	3 項開口契約。	18,000	
七、中壢區道路標線及標誌交通工程	2 項開口契約。	8,500	
八、公園清潔維護管理、公園設施改善工程及道路植栽維護工作	執行 5 大類等開口契約及專案工程、規劃設計等費用。	158,739	
九、辦理民歌、流行金曲暨經典台語演唱會、親子藝術校園巡演活動經費	演唱會以民歌、流行金曲、台語為主軸，邀請知名歌手開唱；校園巡演以表演藝術為主，演出內容具教育意義，適合親子觀賞。	5,250	
十、2022 中壢區中元慶典藝術節活動經費	延續歷年慶讚中元祭祀活動，結合特色遊車繞境、慶典晚會及裝置藝術等多元活動，擴大為地方重要慶典。	3,500	

平鎮區公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本所依據本府施政重點及各區公所工作計畫主要項目，編訂 111 年度施政計畫，其計畫重點如下：

一、一般行政

- (一)依據政府採購法辦理採購業務，加強廳舍維安及檔案、財產、庶務各項業務管理。
- (二)強化研考、資訊、檔案管理作業，推動創新為民服務方案，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 (三)落實公文、陳情及申請案件、重大計畫及工程等各項管考機制，掌握工作時效。

二、民政業務

- (一)健全村里業務，發揮基層組織功能，紮實地方自治根基。
- (二)定期召開基層建設座談會，聽取地方需求及建言，以便加強各里基層建設，促進民眾生活福祉。
- (三)辦理年度民防團常年訓練，完成民防組訓工作，配合軍警暨協調相關單位，加強民防整編訓練，發揮民防功能。
- (四)推展地方特色體育運動，配合市府參加各項運動比賽，以達成全民體育運動向下紮根之目標。
- (五)辦理公墓清理及納骨塔管理與維護工作。
- (六)辦理役男兵籍調查、體格檢查、抽籤、徵集及異動管理。
- (七)辦理後備軍人異動管理，轉免回除、禁役及緩召等。
- (八)辦理退伍報到及在營軍人家屬生活扶助及常備兵、替代役等入營輸送與留守業務。
- (九)維持並改善現有調解及法律服務之優良績效與服務品質。
- (十)配合市政，加強各項政令及法律常識宣導，以提升市民守法觀念，協助市民維護權益及調解紛爭。

三、社會業務：

- (一)辦理婦幼活動中心、長青文康中心、老人文康中心設施維護，並辦理各項婦幼活動，積極落實營造友善婦幼及長者空間。
- (二)辦理市民活動中心設施維護、充實各項必要設備，提升社區民眾生活品質。
- (三)輔導社區辦理改善民眾生活品質之精神倫理及福利服務各項活動，並協助市府

辦理社區關懷據點、長照據點及辦理社區發展協會補助申請案。

- (四)依天然災害相關規定辦理災民安置及救助金發放事宜。
- (五)受理民眾申辦、補辦市民卡(一般卡、敬老卡、原民敬老卡、愛心卡、愛陪卡、兒童優待卡、志工卡)業務。
- (六)辦理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審核工作及弱勢民眾年節關懷活動餐會，結合民間資源協助發放物資給弱勢民眾。
- (七)辦理桃園市民(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中低收入老人、個人所得未達一定標準)醫療補助業務。
- (八)執行各項老人福利工作，辦理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申請及審核、長青學苑課程，配合市府辦理老年市民三節禮金及重陽敬老禮金發放。
- (九)辦理身心障礙證明(手冊)之申請及各項補助。
- (十)辦理兒童及青少年、特殊境遇家庭等生活扶助。
- (十一)辦理未滿2歲育兒津貼暨2至4歲育兒津貼。
- (十二)辦理桃園市急難救助、急難紓困、有名無主公告殮葬等業務。
- (十三)辦理國民年金被保險人所得未達一定標準減免保費申請及國民年金被保險人繳費率提升計畫訪視業務。
- (十四)辦理各項模範楷模之選拔、表揚及致贈禮品。
- (十五)辦理第五、六類全民健保加退保業務之審查及登錄。
- (十六)配合市府辦理勞工就業徵才及輔導之宣導事宜。

四、農經業務

- (一)策辦農作物病蟲害共同防治，獎助辦理農作防治及農藥使用。
- (二)辦理入侵紅火蟻防治工作，並提供及宣導民眾領取藥劑自主防治。
- (三)促進農地利用綜合規劃，輔導調節農地使用，紓解糧產過剩，執行稻田轉作休耕。
- (四)辦理農地農用證明、農業設施容許使用申請及查編與農經不可分離土地調查、農業統計農情調查及農業天然災害受理勘查，瞭解農業生產情形，確保農民權益及良田使用。
- (五)推廣農業機械使用、農機調查管理、補助農機用油免營業稅措施。
- (六)加強公私有市場營運輔導及管理，辦理公有市場建物修繕，配合取締違規攤販。

- (七)加強工商調查，營利事業及工廠登記、校正、檢查、商品標示查報，配合違規工廠取締。
- (八)配合辦理工商業及服務業對象判定普查。
- (九)辦理有關租佃爭議案件調解、租佃災歉勘查及審核地租租額減免情形。
- (十)辦理一般地政業務，如有無三七五租約查註，違反編定使用查報。
- (十一)推廣在地農特產品，藉此提振地方農業經濟，幫助農民收益。
- (十二)辦理農作物重金屬等污染監測管制及農林作物遭公害汙染損害查估。
- (十三)辦理環境綠美化，苗木發放及造林事宜。
- (十四)辦理山坡地保育及水土保持巡查及取締。
- (十五)辦理公園管理與維護，提供安全之休閒生活設施。
- (十六)進行公園遊戲場增設及改善，打造特色公園。
- (十七)辦理公園綠地改善工程，提供優質休憩空間。
- (十八)辦理鎮興里步道意象再造工程。
- (十九)辦理民俗文化公園整體環境設施改善工程及共融式遊戲場整建工程。
- (二十)辦理碉堡公園遊戲場改善暨兒 26 共融遊戲場新建工程及公園服務中心與兒 26 公園之二期整建工程。

五、工務業務

- (一)辦理道路及其附屬設施(包含：道路鋪面、道路排水設施、人行道鋪面、人行路橋及交通設施等)維護管理。
- (二)辦理區域排水等相關水利工程維護管理。
- (三)辦理雨水下水道等相關水利工程維護管理。
- (四)辦理水利設施周邊附設景觀工程維護管理。
- (五)公寓大廈之社區管理委員會管理。
- (六)公有路外停車場、免費公車管理。
- (七)違章建築及都市計畫土地違規使用查報作業。
- (八)全區路樹修剪及除草。

六、人文業務

- (一)輔導宗教團體各項業務、祭祀公業組織運作並辦理已登記法人之祭祀公業各項變動登記，以利各宗教及宗祠性團體組織運作。

- (二)辦理平鎮藝術季、在地藝文推廣活動及各項發展本區主題特色及表演藝術等藝文活動補助作業。
- (三)客家文化之保存與教育、傳統活動的舉辦，包括客庄十二大節慶、義民節慶及客家語言、技藝、民俗禮儀等推廣活動。
- (四)辦理客庄創生環境營造計畫相關工作。
- (五)配合辦理各項觀光行銷推廣工作。
- (六)協助原住民族集會場所租借及設備維護。
- (七)配合辦理推展原住民文化藝術活動，辦理原住民住宅修繕、建購、租屋補助、證照獎勵及急難救助。
- (八)辦理新住民生活輔導及配合推行人口政策宣導和青年事務相關業務之推動。
- (九)辦理社區營造及推動國際安全社區認證工作，凝聚地方資源，活絡社區。
- (十)協辦桃園市義民社福館新建工程(含市民活動中心)相關工作。

桃園市平鎮區公所 111 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2022 平鎮藝術季	辦理平鎮藝術季系列活動，內容包含戲劇、音樂、舞蹈、歌唱、民俗技藝表演等。	4,000	
二、本市客家義民節慶活動	辦理推廣本市客家義民節慶相關活動。	3,500	
三、桃園市義民社福館新建工程(含市民活動中心)	桃園市義民社福館新建工程(含市民活動中心)。	41,779	原規劃總經費 1 億 1,863 萬 613 元，因變更設計，調整如下，總經費 1 億 2,311 萬 6,613 元，分 5 年執行，除 107 至 110 年度已編列 8,133 萬 7,613 元(含民政局編列 433 萬 3,613 元及市立圖書館編列 1,122 萬 8,000 元)，

			本年度續編最後 1 年經費 4,177 萬 9,000 元(含市款 3,777 萬 9,000 元及前瞻中央 補助款 400 萬元)。
--	--	--	--

八德區公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本所依據市府施政重點及各區公所工作計畫主要項目，編訂 111 年度施政計畫，其計畫重點如下：

一、一般行政

- (一)強化行政管理，杜絕浪費，力求節約，貫徹行政革新。
- (二)加強為民服務，提昇為民服務效能，充實員工知能與服務熱忱，增進工作績效。
- (三)強化調解業務並提供市民免費法律諮詢，以疏減訟源減少紛爭，促進地方團結和諧。
- (四)賡續加強推行工作簡化，樹立正確工作觀念，達到便民之宗旨。
- (五)加強推動業務自動化，提高行政效能。
- (六)落實「反貪、防貪、肅貪」之廉政工作，以型塑本所廉能風氣。
- (七)加強內部審核，增進預算執行效率，提升及確保政府會計工作品質。
- (八)加強人力培訓，推動組織學習，樹立核心價值，以型塑優質之行政文化。
- (九)促進硬體建設更完善，增進工作效率，提升服務品質。

二、民政業務

- (一)辦理里鄰長工作研習，提高服務績效，運用里基層工作經費，提升基層建設，落實為民服務工作。
- (二)落實里自治制度，召開里基層建設座談會及里鄰工作會報，切實宣導政令，溝通民意。
- (三)落實各里市民活動中心管理及維護，藉以增進里民情誼及加強政令宣導等多元使用功能。
- (四)辦理國民教育業務，加強國中小中輟生的追蹤聯繫，並與學校密切配合，期許轄內中輟生名額降至個位數或歸零，以達真正落實國民義務教育。
- (五)賡續推行全民體育，增進國民體能，符合強國強民之要求；加強體育設施設置與維護，提供市民運動最佳場所。
- (六)建全民防組織、宣導民防教育、辦理民防演習、強化鄰里守望相助，推動社區民防教育訓練，以增進全民防衛意識。
- (七)積極推展調解業務，宣導調解制度功能以及法律諮詢服務；加強各里廣播系統

之維護與管理。

(八)辦理殯葬設施之維護與管理相關業務。

三、社會業務

(一) 社會救助：辦理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審核，低收及中低收傷病看護補助、桃園市市民醫療補助、兒童及少年未來教育及發展帳戶及其他相關業務。

(二) 老人福利業務：辦理中低收入戶老人生活津貼審核、老年市民三節獎勵金轉發、失能老人生活輔助器具補助、愛心手鍊等業務。

(三) 身障福利：辦理新制身心障礙鑑定表發放、身心障礙證明寄發、身心障礙生活補助、輔具補助及協助辦理各項身心障礙服務。

(四) 急難救助：辦理本市急難救助、衛生福利部急難救助紓困等業務。

(五) 社會保險：受理第五類、第六類全民健康保險之申請、國民年金被保險人所得未達一定標準保費補助之申請。

(六) 婦幼福利：辦理特殊境遇家庭扶助各項補助、兒童少年生活扶助，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緊急生活扶助、桃園市育兒津貼、育有未滿二歲兒童育兒津貼、二至四歲幼兒育兒津貼、孕婦及育有六歲以下兒童者停車位識別證發放等業務。

(七) 辦理社政各項業務：

1. 慶祝母親節、父親節及重陽敬老等各項表揚活動。

2. 長青學苑活動。

3. 百歲人瑞敬老贈禮活動。

4. 辦理市民卡。

5. 本區八德社福館場地租用申請等業務。

6. 性別平等業務

7. 社會福利服務宣導活動

8. 年節關懷活動

9. 災害防救業務、災害救助金申請。

10. 社會安全網業務。

(八) 社區發展業務：

1. 輔導各社區發展協會推展會務，健全組織運作與功能。

2. 輔導各社區發展協會推展各項社區發展工作，促進社區發展，增進居民福

利。

- 3.辦理福利社區旗艦計畫。
- 4.各市民活動中心(原社區活動中心)管理與維護。
- 5.輔導各社區發展協會設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增進居民福利。
- 6.辦理全區性地瓜節、拔河等活動。

四、農經業務

(一)農業推廣：

- 1.配合市府辦理對地綠色環境給付計畫。
- 2.配合市府辦理農機相關業務。
- 3.配合市府辦理入侵紅火蟻防治及宣導業務。
- 4.配合市府加強農糧情調查工作。
- 5.核發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
- 6.核發農業用地作農業設施容許使用同意書。
- 7.查編與農業經營不可分離土地作業。

(二)林業推廣：配合市政府辦理造林及綠美化苗木配發工作。

(三)地政業務

- 1.辦理三七五租約相關業務。
- 2.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工作。

(四)工商管理

- 1.辦理工廠校正及營運調查。
- 2.辦理市售商品標示稽查。
- 3.配合市府辦理商圈及產業發展等相關業務。
- 4.配合市府無自來水地區延管工程申請。
- 5.配合市府簡易自來水申請。
- 6.辦理水資源保育及回饋業務。
- 7.配合市府公用事業等電力相關業務。

(五)市場管理：加強公有零售市場管理運作及攤販整頓。

(六)公園維護

- 1.加強全區各公園設施之維護管理，提供市民安全、舒適、美好之休憩空間。

- 2.加強全區各公園環境清潔、草皮及灌木修剪養護，以維持良好景觀。
- 3.行銷「八德埤塘自然生態公園」，提供民眾良好休閒及自然生態教育場所，並成為八德區生態景觀及休閒活動的重心。

五、建設業務

(一)土木工程

- 1.辦理區內道路 15 公尺(含)以下巷弄道路及側溝維護暨附屬設施(人行道、護欄)維護工程，加強改善巷弄排水、改善路面坑洞不平，以美化市容觀瞻。
- 2.改善區域排水系統。

(二)一般公共工程

- 1.改善全區交通系統、交通號誌、交通標誌、道路名牌及反射鏡維護裝設。
- 2.區內道路橋梁維修。
- 3.行道樹修剪及除草工程。

(三)其他公共工程：各項公共工程新建及維護，改善市民生活品質。

(四)建築管理：建築管理及違章建築查報處理。

(五)都市計畫：辦理都市計畫之勘測及規劃或變更業務。

(六)公設地徵收撥用：公共設施用地徵收取得及撥用作業。

六、人文業務

(一)賡續辦理宗教寺廟輔導工作；加強國民禮儀範例及改善社會風氣之推行事宜。

(二)落實祭祀公業清理申報、健全祭祀公業土地地籍管理，以延續祭祀祖先，發揚孝道之宗族傳統。

(三)配合推行本市人口及新移民政策宣導。

(四)辦理在地藝文活動、小型藝文補助，及推動社區營造、管理維護八德區藝文廣場，並配合市府推廣區文化特色與觀光。

(五)辦理三元宮祈龜活動及配合市府辦理各種慶典活動；以及殯葬以外之紀念節日活動推動事項。

(六)配合上級執行都市原住民族生活發展計畫，辦理有關保障原住民族各項補助申請，並改善其生活品質推動多元服務福利，配合市府政策推動辦理原住民族祭典祭儀等文化傳承活動事項。

(七)客家文化之保存及推動，客家語言、民俗禮儀、技藝、宗教之傳承及協調，客

家教育文化活動之推動及獎助。

(八)配合桃園市政府青年事務局推行輔導青年就業、創業及社團活動，推廣青年參與公共事務。

(九)編纂八德區地方志書，以完善地方政治、經濟、人文等各方面志事的發展。

桃園市八德區公所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道路養護計畫	(一)機動路面改善工程。 (二)人行道改善工程。 (三)道路附屬設施改善工程。 (四)交通號誌及相關設施電費。 (五)全區路樹修剪及除草等費用。 (六)工程委託規劃設計監造費。 (七)全區未達 15 米道路旁排水溝新增及維護。	91,746	
二、路牌、標線標誌、指示牌、反射鏡等交通設施工程	全區路牌、標線標誌、指示牌、反射鏡等交通設施工程，視現況進行相關新增維護工作。	7,000	
三、全區排水及相關設施工程	(一)全區其他排水新增及維護。 (二)全區雨水下水道新增及維護。	14,000	
四、八德區公園養護管理	(一)公園、綠地及廣場維護管理。 (二)公園管理中心經營管理。 (三)公園、綠地及廣場公共設施維護修繕。 (四)受理民間團體申借使用公園綠地辦理各項活動。 (五)公園及綠地設施水、電費。	75,222	

六、社政各項活動	(一)舉辦慶祝父、母親節活動。	1,108	
	(二)重陽敬老各項表揚活動。	1,000	
	(三)辦理年節關懷活動。	500	
七、各項社福館舍	(一)社區活動中心暨綜合大樓管理維護。	6,709	
	(二)八德區衛生所舊廳舍改建工程。	27,620	
八、市民活動中心 新建、整修工程	(一)大湳森林公園市民活動中心整修工程。	18,199	
	(二)福興市民活動中心整修工程。	5,081.4	
	(三)瑞德市民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33,000	
	(四)大成活動中心耐震補強工程。	800	
九、里鄰長相關活動	(一)資深、績優里鄰長表揚。	198	
	(二)里基層建設座談會。	330	
	(三)里鄰長自強活動。	5,525.7	
十、公共設施改善 及新建工程	辦理本區各里各式公共設施(含土木、建築、機電、排水)。	150,000	
十一、八德區國道 2號橋下槌球場興 建工程經費	辦理八德區國道2號橋下槌球場興建工程	10,000	

大溪區公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本所依據本府施政重點及各區公所工作計畫主要項目，編訂 111 年度施政計畫，其計畫重點如下：

一、一般行政

- (一)持續推動工作簡化，藉由業務流程縮減，以節省人力、物力、時間，以提高行政效率進而強化為民服務。
- (二)加強公文查核與稽催，提升公文處理績效，嚴格執行檔案借調管理，做好公文書檔案保密工作。
- (三)受理各項民眾申訴、陳情及行政興革建議案件，進行列管、考核，以提升為民服務為目標。
- (四)辦理廳舍維護管理，保障洽公民眾及辦公同仁安全；充分運用電子看板、網站及跑馬燈宣導各項政令及便民服務措施。
- (五)資訊軟硬體購置、規劃及維護，網站網頁及各行政資訊管理系統維護，鞏固資訊通訊安全及降低數位落差。
- (六)依照人事法令辦理員工各項福利措施，嚴密考核獎懲及人事管理業務。
- (七)依照政風法令辦理廉政宣導、貪瀆不法之預防與處理、公務機密與機關安全維護等工作。
- (八)加強內部審核，嚴格控制預算，發揮會計功能。

二、民政業務

- (一)辦理里鄰行政區域調整，推展各里基層自治，配合市府推動區政建設。
- (二)定期召開里基層建設暨里長、里幹事聯繫會報，傾聽基層興革意見。
- (三)強化社區參與意識，辦理各里佳節聯誼及市政宣導活動。
- (四)辦理板新給水廠和石門水庫回饋區內電費補助及學童營養午餐補助。
- (五)辦理防災應變中心編組及組訓等事宜，暢通災情查報系統、推動災防教育訓練。
- (六)辦理學齡兒童就學戶籍查證、入學通知，整備國小學籍資料，規劃學區劃分，落實國民義務教育。
- (七)配合市府推動各項體育競賽，發掘國中小學各項優秀體育選手；提倡全民體育活動，辦理全民健行活動。
- (八)生命紀念園區管理及申請服務，對區內違法設置、擴建、增建、改建或經營殯葬

設施、違法從事殯葬服務業及違法殯葬行為之查報。

(九)持續推展調解業務，排解民眾糾紛、疏減訟源及減少紛爭，避免浪費司法資源。

辦理法律扶助，提供民眾法律諮詢服務，以有效解決民眾生活法律問題。

(十)辦理市民活動中心新建、維護管理及場地租借業務。

(十一)辦理役男、替代役、僑民及後備軍人各項調查、體檢、抽籤、徵集、清查及管理作業，落實各項兵役政策。

三、社會業務

(一)輔導社區會務運作及協助各項活動補助資源申請核銷，維護管理市民活動中心，提升活動中心多元使用。

(二)辦理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兒童少年生活扶助申請及複查，特殊境遇家庭生活扶助及身心障礙者各項福利申請，急難紓困、急難救助、國民年金保費減免及訪視、宣導等業務。

(三)辦理全民健保第五、六類被保險人轉入、轉出、停保、復保等資料變動及相關業務。

(四)辦理老人(含老年市民三節獎勵金)、育兒津貼、水質水源保護區及周邊區民團體意外保險、身心障礙者鑑定及停車位識別證、桃園市民卡、敬老愛心卡申請等社會福利工作。

(五)辦理寒冬送暖、父親節、母親節及重陽敬老等活動，就業資訊及各項社會福利宣導。

(六)辦理災後災害救助、災民收容及民生救濟物資整備等事項。

四、農經業務

(一)辦理本區蔬菜、良質米、花卉、苦茶、雜糧等農業產銷班有機肥料及相關設備補助，降低農民生產成本，提高農作物品質及產量，以確保本區優質農業之永續經營。

(二)辦理非都市土地農地違規使用現場勘查及防範，加速農地農用業務申辦流程，並向民眾加強農地農用觀念宣導。

(三)辦理核(換)發農業機械使用證及農機用油免營業稅憑單，宣導農機用油免營業稅憑單資訊化措施，配合市府持續辦理小型農機補助作業及受理大型農機申請審查。

- (四)加強農作物病蟲害資訊傳遞及防治，輔導農民正確農作物防治藥劑觀念，以防止病蟲害發生。
- (五)推廣休閒農業區農業創意市集活動，行銷休閒農業區觀光亮點及農特產品，以提高曝光度及增加農民收入。
- (六)辦理農林漁牧類、工商管理類、地政類等業務，包括工商普查、對地綠色環境給付計畫、農作物畜情調查工作、商品標示抽查複查、耕地三七五租約變更、終止、註銷登記申請事項等。
- (七)加強山坡地巡查及查報取締工作，防止濫墾(伐)、濫建(葬)，辦理土石流潛勢溪流範圍內防範教育訓練。
- (八)加強轄管公園綠地之環境清潔及設施維護管理，提供民眾安全、舒適休憩空間。
- (九)加強公有零售市場攤商營運秩序管理、硬體維護修繕，環境清潔、公共安全、消防安全維護，健全市場營運。

五、工務業務

- (一)道路橋梁及其附屬設施(包含：15 米以下道路、道路排水設施、人行道鋪面、人行路橋、登山步道及交通設施等)維護管理。
- (二)水利、區域排水、雨水下水道等相關水利設施維護管理。
- (三)汛期提供沙包發放、預防災害發生及災後搶修工作。
- (四)公有路外停車場及免費公車管理。
- (五)受理違章建築檢舉查報、轄內公寓大廈管理備查、協助市府各項重大都市計畫宣導及協辦地區說明會工作，改善民眾居住品質。
- (六)路樹及道路雜草維護及修剪，維護市容景觀。
- (七)道路挖掘埋設管線工程申請及道路修復品質管理。
- (八)配合其他公共工程宣導事項。

六、人文業務

- (一)推廣補助深耕地方特色藝文活動，結合在地特有文化傳統、空間環境及表演團體，推展創造本區文化特色。
- (二)持續辦理原住民族各項社會福利及文化活動，配合市政府輔助原住民生活安全及社會救助，辦理原住民族豐年祭活動，協助原住民族集會所及武嶺橋下原住民廣場清潔及籃球場和射箭場等設備維護。

- (三)辦理登記有案寺廟辦理換領寺廟登記證及各項異動申報登記。
- (四)辦理各祭祀公業地籍清理及各項申請案件。
- (五)推廣客家語文研習、辦理客家文化活動及推動客家友善環境，提升大溪區客家人的凝聚力與認同感。
- (六)配合市府辦理各項觀光業務，如夜賞大溪、慢城計畫、大嵙崁地域發展與跨域整合計畫、成立大溪歷史街區管理小組等。

桃園市大溪區公所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辦理里基層工作業務	辦理每里每月5萬元里基層工作經費，符合各里需求。	16,800	
二、辦理全民運動會	辦理全民健行活動，使民眾走出戶外接觸大自然。	3,300	
三、辦理各里佳節聯誼及市政宣導等公益活動	各里協助市政宣導，配合佳節活動辦理相關活動，增進里民間的互動。	2,580	
四、辦理板新水廠和石門水庫回饋區內學童營養午餐補助	辦理板新水廠和石門水庫回饋區內學童營養午餐補助，每位學童每月補助300元。	7,500	板新水廠和石門水庫回饋金
五、辦理板新水廠和石門水庫回饋區內電費補助	辦理板新水廠和石門水庫回饋區內電費補助，每戶每月補助100元。	11,800	板新水廠和石門水庫回饋金
六、永福市民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市民活動中心將規劃設計「活動中心」、「社區廚房」及「多功能社交空間」，提供里民休憩活動之場所。	6,500	
七、員樹林傘儲庫等土地興建市民活動	為提供市民聚會、活動及學習之場所，以達增進市民交誼、提供市民	15,000	

中心工程	活動空間及促進情感交流營造友善空間。		
八、義和市民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為提供市民聚會、活動及學習之集會場所，以達增進市民交誼及提供義和里區內長期照顧服務計畫，進而促進市民情感交流。	5,000	
九、瑞源市民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為提供市民聚會、活動及學習之場所，以達增進市民交誼、提供市民活動空間及促進情感交流營造友善空間。	5,000	
十、辦理父親節、母親節、重陽敬老慶祝活動	藉模範父親、母親、長青、敬老楷模之表揚，塑造家庭核心價值，樹立社會典範。	1,410	
十一、回饋區及周邊區民意外保險	為照顧本區回饋區及周邊區民於其遭受意外事故致死亡、殘廢等傷害時，提供社會救助。	5,200	板新給水廠回饋金 2,800 千元、石門水庫回饋金 400 千元
十二、辦理板新水廠保護區內農業休閒園區輔導產業推廣及行銷活動	(一)配合市府辦理 111 年桃園市大溪月眉花彩節、康莊桐花祭、中庄韭菜花節等活動。 (二)辦理回饋區內休區農特產品行銷、農事體驗活動推廣及媒體宣傳作業。	2,500	板新水廠回饋金
十三、辦理板新水廠保護區內植樹節活動	(一)配合市府農業局辦理 111 年桃園市植樹節活動。 (二)環境綠美化苗木配撥。	250	板新水廠回饋金

十四、推廣石門水庫保護區優質農特產品及行銷宣導活動	111 年竹筍節推廣活動。	500	石門水庫回饋金
十五、辦理本區各農業產銷班有機肥料及相關農漁業設備補助計畫	辦理本區蔬菜、良質米、花卉、苦茶、雜糧、漁業等農業產銷班有機肥料及相關農漁業設備補助。	2,000	板新水廠回饋金 1,000 千元，石門水庫回饋金 1,000 千元
十六、辦理本區各農業產銷班研習觀摩活動	辦理本區蔬菜、良質米、花卉、苦茶、雜糧等各農業產銷班研習觀摩活動。	1,600	板新水廠回饋金 600 千元，石門水庫回饋金 400 千元
十七、辦理租佃委員及山坡地研習觀摩活動	租佃委員及本區山坡地相關業務人員觀摩研習活動。	150	
十八、辦理板新水廠保護區農特產品特展及競賽宣傳活動	(一)每年大溪夏季農產品市集及競賽等推廣活動。 (二)配合市府觀旅局風箏節活動推動本區農業市集及有機蔬菜推廣活動。	900	板新水廠回饋金
十九、辦理本區公園遊憩設施改善工程	本區公園共融式遊具、兒童遊具、體健設施等改善工程	7,500	
二十、辦理保護區內漁業保育宣導	推廣魚苗放流-小小魚兒要回家活動。	250	石門水庫回饋金
二十一、辦理保護區內生態休憩觀光設施維護管理	大溪橋休憩園區、大慶洞步道、月眉堤防、月眉休區遊客中心、彎彎管及各式景觀照明等公眾設施維護	9,200	板新水廠回饋金 4,200 千元

	管理費用。		
二十二、辦理公園綠地休憩廣場等環境植栽綠美化及水電設備維護	辦理本區 20 座公園綠地休憩廣場等約 50 公頃的環境植栽綠美化及水電設備維護等環境養護。	20,693	
二十三、康莊休閒農業區入口意象設置工程	擇定康莊休閒農業區位於瑞安路入口處擋土牆設置入口意象，增加休憩區亮點。	3,000	
二十四、辦理藝術下鄉、地方音樂文化產業推廣	辦理藝文表演活動，以提升區內藝文風氣。	800	
二十五、補助藝文工作者或立案團體、法人辦理藝文活動	補助在本區辦理的各項藝文、表演或視覺藝術等活動。	200	
二十六、推廣在地藝文活動及地方文化產業	辦理音樂會，邀請在地團體及知名藝人演唱。另辦理各項在地文化產業推廣活動。	3,500	板新給水廠回饋金
二十七、宣導水資源保育與水上活動	配合水資源保育宣導活動，透過風帆、輕艇等水上運動，認識正確水上活動安全技能。	200	板新給水廠回饋金

楊梅區公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本所依據本府施政重點及各區公所工作計畫主要項目，編訂 111 年度施政計畫，其計畫重點如下：

一、一般行政

- (一)配合辦理本所行政大樓暨停車場興建工程相關事務。
- (二)因應行政大樓興建工程，辦理臨時辦公廳舍租賃及維護管理事宜。
- (三)加強檔案點收、分類、整理、保管、清理及歸檔、調檔之管理。
- (四)辦理本所工程採購、財物採購及勞務採購之招標作業。
- (五)建立多元化電子參與、陳情管道，提供全時、零界線服務。
- (六)提升為民服務品質績效，推動服務流程簡化、單一窗口整合及行動服務。
- (七)實施管制考核，加強公文處理時效、辦理各類施政計畫及工程進度管考。
- (八)落實電子化政府，透過網路提供資訊公開及檢索服務，定期檢核網頁正確性。
- (九)獎勵研提創新提案計畫，致力業務之創新改造，塑造溫馨、愛心且具有高效率之組織文化。

二、民政業務

- (一)促進基層建設，強化地方自治，提升里長合作；召開里基層建設會報，彙整興革意見，加強與議員、里長間溝通，妥適解決區里問題。
- (二)舉辦里鄰長研習及聯誼活動，增進彼此聯繫及凝聚向心力，提高里鄰工作效率。
- (三)調解民眾糾紛，紓解訟源，促進地方祥和，提供市民法律諮詢，協助市民維護自身權益。
- (四)積極協助中輟生辦理復學事宜，行蹤不明者請警政單位持續協尋。
- (五)辦理強迫入學、學區劃分與調整業務，健全學齡兒童就學管理，落實國民義務教育。
- (六)辦理區級體育活動，提倡全民運動。
- (七)辦理民防團隊編組及常年訓練，提升民防知識與觀念。
- (八)辦理村里民防教育，協助春安演習工作。
- (九)辦理萬安演習。
- (十)設置災害防救辦公室專人辦理災防工作，辦理防災宣導及教育訓練。
- (十一)推行守望相助，防制竊盜犯罪，強化地區安全及和諧。

- (十二)辦理兵籍調查，役男徵兵檢查、抽籤、徵集及免(禁)役作業。
- (十三)辦理替代役徵處、替代備役管理、在營軍人家屬生活扶助及兵役宣傳。
- (十四)辦理後備軍人異動管理及各項清查，落實後備軍人管理工作。
- (十五)辦理役男申請分階段服役、家庭因素補充兵、役男出境就學等作業。
- (十六)補助里鄰建設經費，改善里鄰生活環境。
- (十七)辦理選舉選務工作。
- (十八)辦理市民活動中心場地租借、設施及設備維護修繕與管理。
- (十九)辦理棒壘球場、籃球場、槌球場等運動場所維護管理。
- (二十)辦理區里佳節聯誼及市政宣導活動。
- (二十一)推行環境衛生及教育，協助病媒蚊防治，配合執行環保政策。
- (二十二)辦理公墓殯葬設施使用管理、環境維護及管理修繕。
- (二十三)辦理崇德納骨塔春、秋祭祀法會。
- (二十四)辦理新冠肺炎防疫及疫苗接種站工作。

三、社會業務

- (一)積極辦理社會救助及生活扶助，照顧中、低收入民眾生活並提供各項社會福利措施。
- (二)辦理弱勢族群身心障礙，急難救助並提供各項社會福利措施。
- (三)辦理特殊境遇家庭、弱勢兒少補助及育兒津貼婦幼福利措施。
- (四)辦理模範父、母親及重陽敬老等各項表揚活動。
- (五)辦理國民年金所得未達一定標準保險費補助資格認定福利措施。
- (六)辦理年節關懷活動
- (七)辦理各項老人福利，提升老人生活品質。
- (八)辦理各項老人文康中心設施維護，積極落實營造友善長者空間。
- (九)開辦長青學苑，提供長者各項學習課程。
- (十)辦理市民卡(敬老、愛心、愛陪及一般卡)之製發。
- (十一)辦理社區發展協會輔導及補助申請、社區關懷據點補助經費申請，市民活動中心管理維護。
- (十二)配合健保署辦理第五、六類民眾全民健保加、退保等工作。
- (十三)辦理天然災害發生設置災民臨時收容所及救濟工作。

(十四)協助就業宣導業務。

四、農經業務

- (一)入侵紅火蟻防治工作、野鼠防治及作物病蟲害防治。
- (二)推廣楊梅農特產品，稻米、楊梅梨、有仙則茗仙草茶、秀才紅茶等。
- (三)辦理年度「對地綠色環境給付計畫」及配合市府辦理桃園市獎助農業生產資材農機具及各項農業生產設備補助計畫。
- (四)辦理農糧情調查及農業天然災害救助。
- (五)辦理休閒農業區輔導計畫，推廣休閒農業。
- (六)辦理工商管理及商品標示查察，加強四維商圈之行銷。
- (七)辦理公園環境整潔、綠美化及設施維護。
- (八)辦理市場管理、設施修繕及清潔之維護。
- (九)辦理三七五租約訂立、變更、終止、註銷之登記、租佃耕地爭議之調解。
- (十)辦理有無三七五租約簽註及租佃耕地災歉勘查。
- (十一)辦理非都市土地違反使用管制規則情形之查報。
- (十二)辦理山坡地保育教育宣導、山坡地巡查及違規查報制止等。
- (十三)幼獅段 1230 地號綠地再造工程。
- (十四)公園綠地景觀改造暨共融式等公園規劃建置。
- (十五)協助市府辦理仙草花節。

五、建設業務

- (一)加強區內及連接各里交通暢通之建設及整修、養護。
- (二)加強區內水利工程及下水道工程系統暢通。
- (三)加強 15 米以下道路養護及路樹之維護管理。
- (四)查報違章建築，維護街道觀瞻。
- (五)公有停車場維護管理。
- (六)免費公車契約管理、路線與班次規劃及站牌之增設等。
- (七)四維兒童公園四維社福館舍新建工程。
- (八)富裕公園及和平森林公園新建市民活動中心工程。
- (九)自立街停車場變更機關用地及新建幼兒園暨市民活動中心工程規劃設計。

六、人文業務

- (一)加強輔導原住民生活，發揚原住民傳統文化活動。
- (二)鼓勵社團辦理新移民藝文活動，激發新移民對藝術文化熱誠，培養彼此深厚友誼。
- (三)推行藝術文化活動；配合各項慶典及紀念節日辦理有關活動。
- (四)建立完整宗教資料，切實掌握動態，並輔導舉辦公益活動及協助轄區內宗教團體各項輔導申辦事項。
- (五)配合市府宣導轄內各宗教團體環保節能、動物保護、端正禮俗等事項。
- (六)建立完整祭祀公業資料，切實掌握動態，並輔導及協助轄區內祭祀公業各項輔導申辦事項。
- (七)結合在地觀光資源，辦理各項觀光行銷特色推廣活動。
- (八)推行客家事務，發揚客語文化，營造客家生活空間。
- (九)辦理觀光步道環境設施維護。
- (十)辦理元旦升旗典禮暨健走活動。
- (十一)辦理迎媽祖元宵提燈踩街暨天穿日活動。

楊梅區公所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辦理楊梅區公所行政大樓暨停車場興建工程	原行政大樓主體建築物經耐震評估建議拆除重建，由市府新工處辦理新建行政大樓原地重建。	58,686	
二、辦理楊梅區公所臨時辦公廳舍租賃	配合新建行政大樓，維持服務民眾需要。	2,138	
三、辦理楊梅生命紀念園區崇德納骨塔增設櫃位工程	崇德納骨塔現行一樓東西向骨灰櫃位不足百位，規劃於2樓增設5,870個櫃位。	7,200	
四、楊梅生命紀念園區崇德納骨塔建物防水及屋頂琉璃瓦翻新整修工程	崇德納骨塔建物防水改善及屋頂琉璃瓦翻新，提供良善安置先人環境。	2,478	110年度預算保留款
五、辦理楊梅區四維	新建之市民活動中心及社福館舍包含	20,000	

公園市民活動中心及社福館舍新建工程	市民活動中心暨老人文康中心、公托中心、身障福利設施、親子館等，屬多目標用途之建築物，可提供埔心地區更優質的公共空間。		
六、辦理楊梅區富裕公園及和平森林公園市民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提升當地里民生活品質，讓里民有優質的聚會活動場所。	11,515	
七、辦理全區水利、區排、雨水下水道及排水系統等工程、管理及維護工程	(一)辦理全區區排雨水下水道及排水系統改善及增設。 (二)排水系統疏濬等相關水利工程。	23,000	
八、辦理全區未達 15 米道路及其附屬設施工程	(一)辦理區內道路及附屬設施等相關經費(含路樹修剪、路燈維護新設遷移、天橋、地下道、涵洞、擋土牆、駁坎、水溝等新設及維護)。 (二)辦理全區公共設施及附屬設施改善及增設。	70,440	
九、辦理路牌、標線標誌、指示牌、反射鏡等交通設施工程	辦理區內道路交通標線養護及新設。	3,000	
十、辦理公園、綠地、廣場、兒童遊戲場設施維護及修繕工程	公園、綠地、廣場、兒童遊戲場設施維護及修繕工程費用。	22,660	
十一、辦理幼獅段 1230 地號綠地再造工程	藉由綠地再造，改善青山市民活動中心周邊環境，打造適合鄰里休憩空間及社區辦理活動場所。	5,042	
十二、公園綠地景觀	(一)辦理本區兒童遊戲場檢驗。	7,000	

改造暨共融式等公園 規劃建置	(二)改善兒童遊戲場工程。 (三)建置共融式遊具等相關設備。		
十三、辦理觀光步道 維護	(一)辦理觀光步道環境除草。 (二)辦理觀光步道設施維護。	750	
十四、辦理楊梅藝術 季等相關活動	(一)上元節傳統花燈製作研習。 (二)中元節創意神豬競賽。 (三)中秋節在地藝文表演競賽。	2,000	
十五、辦理元旦升旗 典禮暨健走活動	辦理本市元旦升旗典禮暨走活動。	4,500	
十六、辦理迎媽祖元 宵提燈踩街暨天穿日 活動	(一)媽祖回鑾繞境活動。 (二)花燈繞境活動。 (三)花燈競賽活動。 (四)元宵晚會。	5,000	

蘆竹區公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本公所依據市府施政重點及各區公所工作計畫主要項目，編訂 111 年度施政計畫，其計畫重點如下：

一、一般行政

(一)行政管理：文書、出納、印信、檔案、庶務、工友管理、公關及新聞聯繫、區務會議、財產及物品管理、辦公廳舍維護管理、研考、資訊、志願服務、採購招標、國際交流、法制及不屬於其他各課、室之事項。

(二)人事業務：依法辦理人事管理事項。

(三)政風業務：依法辦理政風事項。

(四)會計業務：依法辦理歲計、會計及統計事項。

二、民政業務

(一)發揮基層組織效能，執行村里基層工作計畫，加強市民活動中心管理維護，改善里鄰生活環境，增進工作績效。

(二)改善鄰里長福利，增進工作效能；舉辦里鄰長研習及參觀活動，增進其現代化政治之認識，培養政治人才。

(三)加強環境衛生，落實市容查報以美化市容，造福民眾，提升區民生活品質。

(四)辦理區級災害防救業務，降低人民生命財產損失；更新區級防災網路，建立社區自救體系。

(五)執行調解業務，發揮調解功能，疏解訟源，促進和諧，並開辦法律扶助業務，接受民眾法律諮詢，保障人民權益。

(六)加強執行推動國民義務教育、發展地方體育活動。

(七)加強民防組訓，配合支援春安工作。

(八)辦理國民兵資料管理及各項業務清查。

(九)依據徵兵規則規定辦理徵兵四大工作（兵調、徵檢、抽籤及徵集作業）。

(十)辦理列額在營軍人貧屬扶助、救濟、留守業務、新兵入營運輸及兵役宣傳。

(十一)加強後備軍人管理、緩召、轉免、回、除、禁役、就業輔導作業、協助組訓活動及各種召集之實施。

(十二)辦理全區傳統公墓及蘆竹生命紀念園區公園化公墓與納骨塔維護管理。

三、社會業務：包括社會福利、社會救助、社區發展、社區活動中心管理、全民健康保險、就業服務及其他有關社政事項。

(一)積極辦理社會救助及社會福利，包括低收及中低收、中低老人、身心障礙、急難救助、國民年金、育有未滿2歲兒童育兒津貼、2至未滿5歲兒童育兒津貼、兒少生活扶助、特殊境遇家庭扶助、弱勢兒少生活扶助等各項婦幼福利，使貧困、年老、傷病者得到救助。

(二)繼續推動社區各類建設、館舍維護管理(活動中心、老人會館、婦幼館等)、社區綠美化維護與社區工作推展，並輔導推動旗艦計畫與照顧關懷據點之設置，以期提高社區民眾生活品質，朝福利社區化社會目標前進。

(三)加強全民健康保險服務，協助無法繳納者實施分期付款及提供中午無休服務。

(四)隨到隨辦桃園市市民卡之一般卡及敬老、愛心、愛心陪伴卡，並加強各項社會福利政策宣導。

(五)續辦中午無休服務計有：三節獎勵金申請、領取身障手冊、受理國民年金之老年年金、全民健保及申辦市民卡等業務。

(六)配合衛生福利部各項紓困方案，宣導及受理紓困補助。

四、農經業務：工商管理、市場攤販商圈、公用事業、地政、農林漁牧、公園綠地維護管理及其他有關農經事項。

五、工務業務：道路及相關附屬設施養護、道路除草及行道樹修剪、公有建築物之興建與修繕、建築管理、違章建築及廣告物、水利、都市計畫、道路交通事項管理、免費公車管理、停車場管理及其他有關基層建設事項。

六、人文業務：宗教禮俗、原住民行政、客家事務、文化、慶典活動、青年事務、人口政策及新住民事務、觀光、藝文活動及其他有關人文事項。

桃園市蘆竹區公所 111 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蘆竹生命紀念園區經營工程	(一)土葬區修建墓基及墓穴清理工程。 (二)納骨塔設備修繕及公墓除草維護綠美化工程。	6,800	

<p>二、台灣電力公司 促進電力發展營運 協助金執行計畫</p>	<p>(一)調解委員會辦理節約用電宣導及研習 相關活動。 (二)各中小學校辦理相關體育藝文經費。 (三)蘆竹區義警中隊民防中隊義消中隊及 婦宣隊辦理轄區內所屬各分隊及小隊觀摩 研習活動。 (四)區內守望相助隊辦理研習訓練等相關 活動。 (五)海湖里濱海里及坑口里居民生活扶助 金。 (六)補助體育會及辦理區內各項運動比賽 活動。 (七)里鄰長研習觀摩活動。</p>	<p>13,860</p>	
<p>三、區里基層工作 經費實施計畫</p>	<p>(一)里環境清潔。 (二)路燈照明。 (三)溝渠疏通。 (四)里守望相助。 (五)其他。</p>	<p>23,400</p>	
<p>四、推動全民體育 實施計畫</p>	<p>(一)發展地方體育辦理全民運動會。 (二)輔導各運動單項委員會提昇運動人口。</p>	<p>4,400</p>	
<p>五、殯葬設施回饋 金補助計畫</p>	<p>蘆竹生命紀念園區殯葬設施影響區域外社、 坑子、山腳及山鼻等 4 里辦理社會福利、公 益活動、急難救助等回饋金運作管理。</p>	<p>8,100</p>	
<p>六、山鼻市民活動 中心興建工程</p>	<p>山鼻市民活動中心興建工程費用。</p>	<p>15,000</p>	
<p>七、南興水岸市民 活動中心興建工程</p>	<p>南興水岸市民活動中心興建工程費用。</p>	<p>10,000</p>	
<p>八、濱海市民活動 中心興建工程</p>	<p>濱海市民活動中心興建工程費用</p>	<p>7,000</p>	

九、新興市民活動中心興建工程	新興市民活動中心興建工程(含規劃設計)。	10,000	
十、公園管理費用	列管公園綠美化工程及土木水電設施維護相關費用。	42,000	
十一、市場管理及農魚畜產業務相關經費	(一)公有市場管理。 (二)農林漁牧相關費用。	5,440	
十二、海湖發電廠營運回饋金補助相關費用	補助民間團體等辦理觀摩、文化慶典、公益活動等。	35,740	
十三、道路及相關附屬設施養護	改善蘆竹區道路品質，破損路面之級配填築及瀝青混凝土路面層修補及改善，提升路面坑洞修復效率，確保民眾通行安全，維護民眾行的權益。	128,021	
十四、水利工程、管理及維護	(一)其他排水路設施維護管理。 (二)雨水下水道系統設施維護管理。	35,000	
十五、台灣電力公司促進電力發展營運協助金執行計畫	補助各立案民間團體、寺廟辦理公益活動及用電宣導活動相關經費。	4,000	

龜山區公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本所依據本府施政重點及各區公所工作計畫主要項目，編訂 111 年度施政計畫，其計畫重點如下：

一、一般行政

- (一)持續推動電子公文及線上簽核作業，以達到節能減紙目標，並辦理公文檢核，提升公文處理時效及品質。健全檔案管理各項作業，提升檔案管理品質及效能。
- (二)強化物品及財產管理，以避免不必要的浪費，並活化運用公物財產。
- (三)辦公廳舍設施改善、事務機器養護及環境、安全等維護，進行禮堂地板更新，以提供優質、安全的洽公環境。
- (四)持續推動本所服務品質各項計畫實施，包括為民服務實地查核、電話應答品質考核、為民服務滿意度調查等，提升為民服務品質及效能。
- (五)持續維持本所網站、資訊系統的順暢運作及行政園區無線上網服務，並加強各項資訊安全防護措施，以期便民服務資訊網路更加便捷及安全。
- (六)落實政府採購制度公平、公開之精神，並遵循採購業務標準化作業流程，提升本所採購效能及品質。

二、民政業務

- (一)加強推動地方自治業務，辦理里鄰長研習訓練及里鄰長聯誼活動、績優鄰長表揚，以提高里、鄰工作效率。
- (二)辦理本區運動體健活動，並推廣區級各項體育運動風氣。
- (三)協助區內中輟學生人數較高學校，整合相關網絡資源，提高復學率。
- (四)受理民眾申請起掘證明、埋葬、墳墓修繕申請作業及公墓管理作業。
- (五)依民防法規定辦理民防團常年訓練，建立民防團隊廉正、專業、效能及關懷形象，落實民防團隊編組，灌輸民防知識，統一民防觀念。
- (六)辦理災情查報講習訓練，提升災情查報人員相關防災常識。配合市府執行推動災害防救深耕第三期計畫，充實本區災害防救相關資源。
- (七)推行各里環境衛生及教育，配合環保政策執行與考核。
- (八)辦理市民活動中心設施及設備維護修繕，提供民眾借用。
- (九)提升調解案件成立率及精進法律諮詢顧問服務品質，增強疏減訟源功能。
- (十)辦理兵役身調、體檢、抽籤、徵集業務。

三、社會業務

- (一)持續辦理各項社會福利業務，包括中低老人福利、身心障礙者福利、育兒津貼、兒少生活扶助、特殊境遇家庭扶助等，使弱勢族群得到適切照顧。
- (二)持續辦理各項社會救助業務，包括低收及中低收、急難救助、急難紓困、災害救助、市民醫療補助及配合衛生福利部辦理國民年金所得未達一定標準者認定作業等，使中、低收入戶及弱勢族群等得到適切救助。
- (三)持續推動社區發展工作，輔導社區會務運作及協助各項活動補助申請核銷，落實福利社區化；加強各市民活動中心維護管理，提昇居民生活品質。
- (四)配合中央及市府長照政策推動，輔導成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及巷弄長照站等，普及社區式照顧服務。
- (五)配合健保署辦理第五、六類民眾全民健保加、退保等工作。
- (六)辦理其他社政業務，包括母親節、父親節及重陽敬老等各項表揚活動、辦理市民卡之申請補換發、配合市府各項社會福利宣導及舉辦各項活動。

四、農經業務

- (一)獎勵山坡地造林、農地農用證明申請，落實農地政策執行，降低農民納稅負擔。
- (二)加強山坡地巡查及查報、嚴禁濫墾、濫葬、濫採、任意傾倒廢土，以維護轄區山坡地保育。
- (三)配合上級政策辦理野鼠、紅火蟻防治、農機具補助，提高農作生產力。
- (四)辦理農田休耕轉作計畫、農糧情調查統計工作、災損查報補助，提升農地利用率及調節控管農作產量。
- (五)辦理年度工廠校正工作、定期執行商品抽查。
- (六)耕地租約管理，受理租約異動、爭議調解申請，確保租佃雙方利益。
- (七)辦理公園綠地及廣場植栽、設施及設備管理、維護，提供民眾休憩、運動場所。

五、建設業務

- (一)辦理全區 15 米以下道路路面及挖掘修護等機動養護工程，以維護用路人安全。
- (二)受理挖掘道路埋設地下管線工程申請，以利地下工程進行。
- (三)人行道養護管理，提升行人通行品質。
- (四)全區安全島、行道樹、植栽綠美化管理、維護、修剪。
- (五)受理無自用農舍證明申請。

- (六)受理未領得使用執照之既有建築物接水接電證明核發。
- (七)違章建築及廣告物查報。
- (八)持續辦理本區免費公車業務，公有停車場委外經營管理及 15 米以下道路道路標誌(路牌、標誌、反光鏡及其他設施)及標線施作維護。
- (九)區內排水、雨水下水道及排水系統疏濬及維護管理，防汛期水利相關應變及搶修，以防水患發生。

六、人文業務

- (一)規劃辦理本區各項慶典活動、各項回饋金執行里辦公處慶典活動、藝文活動。
- (二)辦理原住民急難救助及生活服務、推展原住民文化及維護原住民集會場所。
- (三)觀光休閒步道除草、設施修繕及觀光指示牌維護，提升觀光品質。
- (四)辦理宗教禮俗、祭祀公業土地清查工作，健全管理制度。
- (五)辦理客家、閩南、新住民事務、青年事務及人口政策事務。
- (六)盤點本區人文資源，扶植潛力社區及社群，加以輔導並定期訪視，建立整合平台及媒介資源，擴展社區營造。

桃園市龜山區公所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龜山區 111 年全區運動大會	預估 6 月~8 月辦理。	2,600	
二、龜山區第一公墓遷葬作業-民眾自行遷葬	110 年 5 月 1 日至 111 年 4 月 30 日受理民眾認領、自行遷葬。	27,560	
三、龜山區第一公墓遷葬作業-無主墳墓遷葬	預估 111 年 5 月開始辦理無主墳墓遷葬。	17,940	
四、111 年度龜山區公園養護計畫	公園、綠地、廣場、兒童遊戲等設施維護及修繕工程經費。	42,000	
五、本區國民運動中心規劃設計前置作業及興建工程經費	本區國民運動中心規劃設計前置作業及興建工程經費	5,000	本項計畫原規劃總經費 500,000,000 元，

			自 108 年度起分 5 年編列，因評估設置地方特色項目及滾動式修正運動中心之細部計畫等原因，調整如下：總經費 330,000,000 元，分 7 年執行，除 108 年編列於體育局 28,100,000 元及 109 至 110 年已編列 60,000,000 元外，本年度續編列第 4 年經費 5,000,000 元，其餘 236,900,000 元分以後 3 年繼續編列)。
六、水利設施改善	辦理全區水利、區排、雨水下水道及排水系統等工程、管理及維護費用。	20,000	
七、道路路面改善	辦理全區未達 15 米道路及其附屬設施工程	66,140	
八、路牌、標線標誌、指示牌、反射鏡等交通設施工程	辦理區內交通標線養護及新設。	2,000	

九、區內路樹修剪及除草等綠美化業務	全區路樹修剪、除草、植栽養護等綠美化作業	22,000	
十、區內道路側溝管線纜線、天空纜線清理	全區道路架空纜線線路及道路側溝管線纜線，全區巡檢清理作業。	2,000	
十一、2022High 龜山仲夏搖滾趴	規劃系列活動及主場活動，邀請龜山各大廠區廠商及學校，於主場活動當天進駐設攤，藉由攤位的展示，讓民眾更加認識龜山特色、塑造龜山啤酒音樂節的品牌定位，帶動桃園及龜山觀光效益。	5,000	109 年度已決標，因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延期至 111 年辦理。
十二、在地藝文踩街	從龜山的歷史脈絡及在地特色為發想主軸，邀請各里、社區、學校及在地藝文團隊扮妝踩街，凝聚社區共識，展現社造推動成果。	1,500	
十三、情龜楓茶米野 Fun 音樂會	規劃露天音樂會及周邊活動，以藝術帶動休區能見度，帶動「生產、生活、生態」之農村三生發展，以繁榮地方產業，建立健康樂活農村。	500	

龍潭區公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本公所依據本府施政重點及各區公所工作計畫主要項目，編訂 111 年度施政計畫，其計畫重點如下：

一、一般行政

- (一)本公所的洽公環境設備以親切服務與提升效率為目標，致力提升為民服務品質、落實節能減碳措施、加強辦公空間改善與場地維護管理、各項設備汰舊換新，提供網路陳情、市容查報等資訊管道，以提升優質、便利之洽公環境及為民服務品質。
- (二)依施政計畫及零基預算精神，籌編預算、督導執行預算、統計調查等業務。
- (三)健全機關組織功能，合理管制員額，貫徹人事公開，加強核心職能及在職訓練、提升公務人力整體素質。
- (四)加強公務機密維護與宣導，持續辦理防貪業務。

二、民政業務

- (一)加強里長、里辦公處行政基礎訓練及建設，以健全里基層組織功能，落實戶政便民服務及選舉、選務教育訓練，改善殯葬設施推動敬祖文化，辦理兵役行政，推展民防團訓練以達全民防衛，推廣災害防救及里長災情查報等訓練以減少災害損失，配合環保局推動環保政策宣導環境衛生，推展國民體育、加強體育設施及場館維護管理，配合上級機關推動國民教育及語文教育。
- (二)妥善辦理役男、替代役徵集異動管理，後備軍人清查、異動管理等，以提升國家安全防護。
- (三)辦理黃唐、龍星、中山及百年、烏樹林、烏林市民活動中心規劃及興建，各里小型工程、廣播系統維護等，以服務各里民眾需求，並健全在地組織功能。
- (四)強化運動公園體育場、二高橋下運動休閒園區、綜合體育園區等設施及維護，並推行龍潭運動季活動，以推展社區體育，提倡全民運動風氣，增進國民健康。
- (五)持續辦理調解業務，為民眾化解民刑事紛爭；加強法律諮詢服務，解答民眾疑難法律問題。

三、社會業務

- (一)辦理(中)低收入戶、身心障礙者、老人福利、育兒津貼、弱勢兒少扶助、特境家庭扶助等福利補助業務，災害救助、馬上關懷急難救助、國民年金所得未達一

定標準認定及全民健保、就業輔導等業務。

(二)辦理社區發展協會輔導及補助申請、社區關懷據點補助經費申請，市民活動中心、婦幼館、老人文康活動中心、龍潭區親子坊等館舍管理維護。

(三)配合社會局積極照顧各類弱勢族群之需求外，主動連結民間資源，透過整合公、私部門之力量，持續規劃、推動各項創新服務方案，藉由在地之社區關懷，建構綿密之社會福利輸送網絡。

四、農經業務

(一)辦理水源保育與回饋計畫提報、簡易自來水業務、健全三七五私有耕地租約管理及非都市土地使用管制，綠美化苗木配發、野鼠防除、入侵紅火蟻防治、農業生產資材補助，推廣茶產業及造林、山坡地水土保持。

(二)推行市場管理及商品標示、違規工廠調查等工作，並配合市府致力發揮農業與糧食安全、生態環境、文化景觀等多元價值，並形塑具競爭力之樂活農業，促進農業之活化資源利用，確保農業之永續發展。

(三)辦理本區大池管理中心廠商營運管理、大池公園、大平(公11)公園、大平環保公園、八德環保公園、聖德文教公園、中興公園、永興公園、東興公園、三坑生態公園、武漢公園、大平月彎等環境清潔及園藝景觀維護、設施檢測、保養、修繕、新設及場地管理等業務，提倡綠化美化環境及休閒散步的場地。

(四)輔導大北坑休閒農業區產業發展，同時評估新休閒農業區劃定之可能性。

五、建設業務

(一)道路改善：針對路面狀況較差之道路辦理改善，以維護市區道路服務之品質，期使用路人能有安全、舒適之行車空間。

(二)道路附屬設施改善：包含路邊側溝、標誌標線、反射鏡、自行車道及人行步道等設施損壞修復或新設，以期提供市民友善之人行環境。

(三)橋梁維修：對於結構有明顯損壞或有發生立即危險之橋梁設施進行補強改善水利設施治理。

(四)水利設施治理：改善維護現有雨水下水道設施，定期巡查清理各下水道及其他既有水道，使各排水系統隨時保持順暢，及易淹水地區疏濬治理，以保障市民生命財產安全。

(五)工程進度及品質管控：監督監造及承商加強工程審核及督導，依照行政院

公共工程委員會相關規定如期、如質、如度辦理，落實公共工程三級品管制度；並強化生態環境保護與建物綠美化工作，以嘉惠全市市民，提昇公共建設整體品質。

- (六)全區道路綠美化：區內編號道路定期除草及路樹修剪，非編號道路配合里長通報除草，維護道路之整齊及美觀，提升都市景觀意象。
- (七)搶災搶險：提供民眾沙包及協助市民提前預防災害或災後搶救(通)工作。
- (八)龍潭社福館興建:龍潭國中舊宿舍用地興建公托、親子館及家庭服務中心，社會局規劃1樓為公托中心，2樓為親子館，3樓為家庭服務中心。
- (九)龍潭區黃唐市民活動中心新建工程：為提供當地里民更好的集會空間，市府努力完成工程新建的各項問題，順利推動黃唐市民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 (十)龍潭區民生路雨水下水道工程：改善龍潭區大三林地區(包括三林里、建林里、富林里等)因都市化後人口增加、土地開發及先天地理因素所導致之區域易淹水，保障地方居民生命財產安全。

六、人文業務

- (一)規劃營造龍潭客家文化生活環境，辦理本區傳統特色客家活動，如：元宵迎古董接財神活動、天穿日、龍潭歸鄉文化節—端午龍舟等系列活動，並推廣特色客家文化活動、生活環境營造提案申請、規劃與執行。
- (二)受理各項宗教寺廟禮俗、祭祀公業之申報及未立案寺廟與神壇管理業務。
- (三)配合市府辦理觀光活動、行銷推廣等宣傳，營造友善便利的旅遊環境，如桃園燈會、桃園熱汽球嘉年華等各項大型活動的宣傳行銷、網站行銷、旅遊導覽規劃及媒體宣傳等，帶動本區之觀光人潮，促進地方經濟成長及產業發展。
- (四)舉辦在地藝文活動及配合市政府舉辦藝術巡演活動，活絡龍潭藝文氣息。
- (五)加強及宣導原住民族福利措施及辦理原住民補助及急難救助金申請等。
- (六)配合上級機關推動人口政策及新住民政策。

桃園市龍潭區公所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油彈庫睦鄰專案改善計畫	(一)改善本區道路基礎建設。 (二)辦理疾病防治；環境保護等公益支出活動。	14,000	中央補助款
二、板新給水廠水質水量保護區水源保育與回饋經費	(一)里基層建設經費、基礎建設及環境修繕維護。 (二)辦理志工培訓及環境觀摩、營養午餐費。	16,900	中央補助款
三、龍潭社福館興建	(一)為建立本市支持家庭、友善親職的社會福利體系，以「一區一公托中心」及「一區一親子館」為目標。 (二)將現有龍潭國中宿舍拆除，並於原址興建一棟地上3層，總樓地板面積約600坪之社福建築。	88,000	總經費 88,000 千元，分4年執行，108年編列10,000千元，109年編列25,000千元，110年編列5,000千元，111年編列5,000千元，剩餘43,000於其他年度編列。
四、龍潭區黃唐市民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辦理龍潭區黃唐市民活動中心新建工程	39,950	總經費 39,950 千元(本預算)，分5年執行，108年編2,000千元，109年編10,000千元，110年編5,000千元，111年編

			列 15,000 千元。 預計 112 年編列 7,950 千元
五、龍潭區民生路雨水下水道工程	辦理龍潭區大三林區域排水治理工程「短期-2 民生路改善/富華街口至老街溪上游」	90,000	總經費預估 90,000 千元，分 3 年執行，109 年編 10,000 千 元，110 年編 10,000 千元， 111 年由內政部 營建署補助 63,000 千元。

新屋區公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本公所依據本府施政重點及各區公所工作計畫主要項目，編訂 111 年度施政計畫，其計畫重點如下：

一、一般行政

- (一)嚴格列管人民陳情案件及公文處理時限與作業流程。
- (二)維護網路資通安全，防止駭客及病毒入侵。
- (三)辦理公務用汽機車保險等事宜，實施油料管理並定期檢討車輛耗用油料。
- (四)依據檔案法，建立檔案管理資訊化，辦理檔案清理、銷毀作業。
- (五)推動陽光法案，促進利衝迴避執行，加強反貪宣導，維護機關安全。
- (六)配合區政業務發展合理配置員額，彈性運用人力，激勵同仁士氣，公正考核獎懲，強化自主學習，以提升人事行政效能。

二、民政業務

- (一)召開區務會議，解決地方需求；依各里辦公處需求執行里基層工作經費；定期召開里基層建設暨里長里幹事聯繫會報，促進機關與地方共識。
- (二)健全基層組織，舉辦里鄰長會議訓練講習、環境生態觀摩聯誼，辦理里佳節聯誼及市政宣導等公益活動。
- (三)精進災害防救業務，定期辦理工作會報及防火、防溺、防颱、防震、防海嘯及防疫等各項宣導演練工作，提升個人或團隊的防災能力及觀念。
- (四)建全民防團隊編組訓練及教育，實施常年訓練，協助萬安、民安演習及重要節日安全維護等工作；協助守望相助工作及服務市民。
- (五)精進調解及法律扶助業務，為民眾排解紛爭、減少訴訟、促進地方和諧。
- (六)推展國民體育，發展本區全民運動，活化運動設施，打造宜居的健康城市。
- (七)通知學齡兒童入學，成立強迫入學委員會辦理中輟學生復學，保障學生之受教權；獎勵模範兒童、績優畢業生及補助學校社團、設備、活動；推展社會教育，徵選孝行獎楷模。
- (八)宣導金紙香燭減量政策，提升公墓管理人員服務品質；配合政府政策協助於閒置公墓用地建置太陽能供電系統。
- (九)辦理役男徵兵調查，徵集、入營，後備軍人管理、緩召、徵屬生活扶助及各項補助、在營軍人服務連線，留守業務。

- (十)配合協助市政府環境及衛生業務，提升市容環境整潔。
- (十一)辦理航空噪音防制及桃園機場回饋金補助計畫，執行台電公司發電年度促協金補助計畫。
- (十二)配合辦理地方公職人員選舉及其他交辦事項。

三、社會業務

- (一)落實在地老化政策理念，成立 18 處 C 級巷弄長照站，提供老人延緩失智服務、臨托服務、供餐及送餐服務，建構完整長期服務照顧體系。
- (二)辦理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車位識別、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服務等福利綜合業務，媒合民間物資捐贈，轉發弱勢族群。
- (三)維護兒童及少年健康，促進其身心健全發展，對於需要保護、救助、輔導、治療、早期療育、身心障礙重建及其他特殊協助之兒童及少年，提供所需服務及措施。
- (四)協助遭逢特殊境遇如喪偶、離婚、未婚生子、配偶入獄或遭受家庭暴力等情形之家庭，給予其家庭經濟補助及照顧。
- (五)辦理衛福部育有未滿 2 歲兒童育兒津貼、教育部 2 至未滿 5 歲幼兒育兒津貼等婦幼福利業務。
- (六)受理低收入戶業務，依家戶核列低收入戶類別，依老人、身心障礙者、兒童、少年等不同對象，提供不同額度之生活扶助。
- (七)辦理桃園市民醫療補助、中低收入老人重病住院看護費用補助業務。
- (八)辦理急難紓困、急難救助、天然災害救助、災民收容所等業務。
- (九)辦理國民年金所得未達一定標準資格認定及國民年金宣導訪視業務。
- (十)辦理模範父親、母親、重陽敬老、長青楷模、敬老楷模等表揚活動。
- (十一)健全社區組織及功能，建立社區服務體系，強化社區成長學習活動、民俗文化、福利社區化及社區特色活動。
- (十二)開放租借市民活動中心、婦幼館、老人會館、松柏館等社福館舍，提供機關、學校、社團、社區及公司行號舉辦公益性活動場所。
- (十三)運用台電回饋金辦理本區居民住院及喪葬急難救助、發放鄰近大潭發電廠住戶睦鄰回饋金、補助社區及社團辦理各項公益活動經費、發放年滿 65 歲以上長者重陽敬老金等各項社會福利服務。

四、農經業務

- (一)辦理工商管理、工業及服務業普查、商品標示查核及宣導等業務。
- (二)辦理第一公有零售市場攤商及附設停車場管理、收費及設備維護、修繕等業務。
- (三)協助辦理自來水外線補助及無自來水地區延管工程暨補助申請事項。
- (四)辦理三七五租佃業務(含爭議調解、災歉減免勘查、租約變更、終止、註銷等)。
- (五)協助區域計畫法執行，辦理非都市土地檢查及違反使用查報工作。
- (六)協助辦理農民申報轉(契)作、生產環境維護、自行復耕種植登記及農業環境基本給付作業。
- (七)配合市政府辦理環境綠美化無償配發苗木工作。
- (八)辦理紅火蟻全區防治並提供藥劑及發放農地野鼠防除餌劑，供民眾自主防治。
- (九)核發農業機械使用證及農機用油免營業稅憑單，另配合市府辦理農機補助。
- (十)辦理本區農作種植面積及產量等農情調查事項。
- (十一)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書及農業用地作農業設施容許使用同意書之核發，配合辦理農保地會勘及審查會。
- (十二)受理與農業經營不可分離土地(老建地改課田賦)申請及勘查。
- (十三)辦理生產技術教育訓練、補助農民購買化學肥料、產銷班生產資材及研習訓練補助等業務。
- (十四)辦理農(漁)民節慶、瓜果農特產品展及稻米品質競賽等農特產品展售促銷活動。
- (十五)辦理公園、綠地、廣場、兒童遊樂場、景觀道路及其他公共設施維護及修繕等業務。
- (十六)協助休閒農業區辦理各項相關業務及活動之輔導、推廣事項。

五、工務業務

- (一)辦理本區產業道路、農路拓寬及危險路口之改善及農水路之維護等工作，並提升工程品質。
- (二)執行台電公司電協會發電年度協助金，辦理里鄰道路維護及排水溝之改善。
- (三)配合行政院農業委員會、經濟部水利署第二河川局、及市政府水利局辦理河川堤岸、護岸、灌溉溝渠之維護、設計、興建及疏濬等工程。
- (四)審核管理各管線單位所提之道路挖掘申請案件及各管線單位人孔蓋管理等工作。

- (五)辦理建築管理業務，管制並降低違章建築及違規廣告之比率，提升本區之整體建築風貌及品質。
- (六)配合市府及中央辦理推動城鄉發展及提報有關都市計畫各公共設施之興闢計畫。
- (七)積極辦理水利及易淹水地區之改善，減少因風災水災帶來之危害。
- (八)爭取前瞻計畫補助，辦理新屋區環市自行車道系統、以增加地方特色促進發展。
- (九)辦理停車場維護管理，消防設備維護，以維公共安全。

六、人文業務

- (一)推動客語教育，建立並改善客語環境達友善目標，並持續辦理及推廣在地獨特海洋客家文化。
- (二)結合在地文化力，持續補助轄內藝文社團精進及辦理各項藝文活動，並結合創新及傳承地方民俗、祭典節慶，保存與延續在地文化。
- (三)盤點並統整在地可用資源，建構在地社造知識平台，輔導及協助社區從事社造及提案申請，擾動社區、社團及學校等加入社造行列。
- (四)創造多元文化社會，配合人口政策暨新移民生活輔導政策宣導，型塑本區多元族群共生、共榮之友善社會。
- (五)融合在地宗教文化，宣導宗教活動友善環境，提供居民信仰及教化等功能，並輔導立案宗教團體造報財務報表，協助辦理換證工作。
- (六)推動祭祀公業土地清理案件，辦理已清理之祭祀公業各項變動登記及輔導宗教團體合法化。
- (七)輔導原住民辦理各項補助業務及舉辦原住民豐年祭、親子、青少年及幹部訓練研習文康等活動，並積極推廣原住民族母語傳承。

桃園市新屋區公所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辦理全區未達 15 米道路及其附屬設施工程	針對本區轄管道路及其附屬工程老舊、破損、喪失功能、危害民眾生命安全等進行維護或新設等相關工程	91,941	
二、辦理成功路道路景觀更新改善工程	進行成功路週邊景觀改善	20,000	

三、新屋區頭洲里市民活動中心暨日照中心及埔頂派出所新建工程	新建新屋區頭洲里市民活動中心暨日照中心及埔頂派出所	20,000	
四、辦理全區水利、區排、雨水下水道及排水系統等工程管理及維護費用	就全區水利、區排、雨水下水道及排水系統進行管理及維護	12,000	
五、全區路樹修剪及除草等費用	全區路樹修剪及路邊雜草清除等美化作業	13,600	
六、公園、綠地、廣場、兒童遊戲場等設施改善及新設工程	針對轄內休憩場所進行改善作業	17,000	

大園區公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本所依據本府施政重點及各區公所工作計畫主要項目，編訂 111 年度施政計畫，其計畫重點如下：

一、一般行政

- (一)積極推動服務創新，加強為民服務工作，建立市政信箱、線上及紙本滿意度調查等多元陳情管道，控管處理品質及回覆時效全面提升服務品質。
- (二)每月辦理區務會議、每 2 個月邀集區內學校、警、消、環、衛生等基層單位召開擴大區務會議，推動區政建設與各項施政措施。
- (三)持續辦理文書、出納、印信、檔案、庶務、工友管理、新聞聯繫、財產及物品管理、辦公廳舍、維護管理、志願服務、採購招標、法制業務。
- (四)受理桃園國際機場回饋金補助申請及居民醫療保健費發放。

二、民政業務

(一)自治業務

- 1.強化基層組織，發揮組織功能，貫徹往下紮根政策。
- 2.廣為運用里廣播系統及其他傳播管道，加強政令宣導與防颱、防火、防震、防盜、交通安全及消除髒亂宣導工作。
- 3.拓展新興自治事業，強化市民活動中心運用，促進地方建設。
- 4.配合上級政府辦理環保衛生行政工作業務，提升基層良好環境衛生居住品質。
- 5.依據桃園市政府 111 年各區里基層工作經費實施計畫，辦理各里基層工作。
- 6.加強里鄰長各項研習教育訓練、落實政令宣導事項，提升里鄰長為民服務知能。

(二)教育及體育業務

- 1.積極發展國民教育；繕造學齡兒童名冊；落實強迫入學並加強國民教育輔導工作。
- 2.辦理大園區 111 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生獎學金申請及發放。
- 3.辦理各項體育活動，提倡運動風氣，積極發展全民體育。

(三)民防業務

- 1.健全民防團隊組訓與運用，並加強防護措施。
- 2.配合上級政府辦理「萬安」演習。

3.配合警政單位辦理春安工作及防火、防災、搶救演練、防範犯罪。

(四)墓政業務

- 1.維護安祥塔、生命紀念館納骨塔堂等殯葬設施，並辦理使用情形資料建檔及各項祭典工作，受理民眾申請殯葬業務。
- 2.配合市府政策，辦理轄內公墓各項公共工程遷葬、禁葬之公告及墳墓查估工作。
- 3.配合市府辦理轄內各種傳統公墓土地實測、地籍清查等資料之建檔。
- 4.辦理轄內公墓除草、整潔、廢棺木清理及墓基建造等工作。

(五)役政業務

- 1.替代役備役及役政人員列管；僑民役男、役齡前出境役男列管。
- 2.役男兵籍調查、體檢、抽籤、徵集入營、補充兵申請及辦理役男出境就學。
- 3.留守業務服務連線，加強在營軍人及家屬各種權益保障優待扶助、慰助事項。
- 4.後備軍人管理、組訓、轉、免役申請，緩召及各種召集就業輔導等業務。
- 5.替代役申請、初審、抽籤、徵集事項及替代役役男管理。
- 6.配合戶役政資訊系統將役政業務各項資料均輸入電腦實施資訊化作業。

(六)調解業務：加強推行調解委員會業務，推展民眾法律扶助，疏減訟源。

(七)防災業務

- 1.每年定期召開災害防救會報並研修地區災害防救計畫。
- 2.災害防救各項整備工作；汛期、颱風季節應變中心開設工作。
- 3.轄區內各里災情查報聯繫工作。

三、社會業務

(一)社區發展工作

- 1.辦理社區各項發展工作，積極推動旗艦社區計畫。
- 2.社區活動中心管理及維護業務，推動社區老人關懷據點業務。
- 3.配合福利社區化政策，輔導辦理老人、婦女、兒少、新住民、身心障礙者等持續性服務方案及計畫，提升社區民眾幸福感之社區轉型業務。
- 4.輔導轄內各社區發展協會建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暨C級巷弄長照站。

(二)老人福利業務

- 1.辦理中低收入老人、獨居老人業務及長期照顧等各項補助申請業務。

- 2.辦理老年市民三節獎勵金，重陽敬老代金業務。
- 3.辦理老人福利工作暨補助辦理各項老人團體補助活動。
- 4.老人文康活動中心之維護與管理。
- 5.舉辦敬老楷模表揚活動，樹立社會尊老風氣。
- 6.辦理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補助業務。
- 7.辦理百歲人瑞訪視關懷活動。
- 8.辦理金鑽婚表揚暨重陽節慶活動。
- 9.輔導本區老人會、松柏會推展老人福利業務。

(三)身心障礙者福利

- 1.辦理身障輔具、身障托育養護申請業務。
- 2.受理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申請審核業務。
- 3.辦理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服務。
- 4.辦理身心障礙者租賃房屋租金補助業務。
- 5.辦理身心障礙者停車位識別證，計核(換)發。

(四)社會救助工作

- 1.辦理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含以工代賑)資格審核、複查業務。
- 2.受理急難救助、急難紓困，以及轉介民間慈善機構補助業務。
- 3.受理本市市民醫療補助、遊民業務、無名屍、中低收入戶補助及住院看護醫療補助等申請業務。
- 4.天然災害發生設置災民臨時收容所及救濟工作。
- 5.轉介民間慈善機構補助。
- 6.辦理兒童與少年未來教育及發展帳戶。

(五)婦女福利業務

- 1.舉辦模範母親表揚及婦女節等各項慶典紀念節日活動。
- 2.辦理特殊境遇家庭緊急生活扶助業務。
- 3.辦理特殊境遇家庭子女教育補助資格審查及特殊境遇家庭子女生活津貼。
- 4.促進本區兩性平等及提升婦女權利。

(六)人民團體業務

- 1.補助民間立案社團辦理各項社會福利、社會公益活動或配合本市政令宣導推

行等活動補助申請審核。

2.舉辦模範父親暨各項典範楷模表揚等各種慶典紀念節日活動。

(七)兒少及兒童福利業務：

1.辦理兒少生活扶助申請。

2.弱勢家庭兒童及少年緊急生活扶助業務。

3.受理教育部 2 至 4 歲育兒津貼補助申請。

4.受理衛生福利部 0 至 2 歲育兒津貼補助申請。

(八)其他社會福利業務：

1.辦理全民健康保險第五、六類人口之加退保申請作業。

2.受理國民年金所得未達一定標準保費補助申請(含外勤訪視)。

3.受理申辦市民卡業務(敬老卡、身障卡、愛陪卡、一般卡)。

4.協助就業宣導，與公民參與式預算執行業務。

四、農經業務

(一)農業推廣方面

1.糧食生產

(1)辦理 111 年對地綠色環境給付計畫，第 1 期作勘查期間自 3 月 15 日起至 7 月 15 日止、第 2 期作勘查期 8 月 15 日至 11 月 15 日止。

(2)辦理水泥田埂補助及農機補助案。

(3)編列機場回饋金推廣本區農漁特產及補助人民團體辦理相關農漁業推廣活動。

2.病蟲害防治

(1)111 年度紅火蟻防治主要以民眾到所內領藥及提供農會與里長防治藥劑予農民領用為防治作為，另僱工實施全區區域防治，並招募志工協助防治。

(2)配合 11 月份全國滅鼠週，防治面積 4,400 公頃，野鼠防治發放給農民約 2,000 公斤餌劑，公共地僱工投藥約 200 公斤。

(3)為防治秋行軍蟲疫情本區圈選 5 類農作物區塊農地進行監測與普查蟲害範圍。

3.發展休閒農業

(1)為推動本區休閒農、漁業觀光發展，增進農業競爭性與地方觀光，提供景

觀綠肥種子美化農村，並編列機場回饋金補助地方人民團體、社團辦理相關活動。

(2)輔導溪海休閒農業發展協會辦理相關活動，並活化本區溪海休閒農業區。

(3)結合社區及休閒農業發展協會辦理桃園彩色海竿季重大節慶活動。

4.核發農用證明書及農業設施容許：

(1)受理農業用地作農業使用證明案件和農業設施容許。

(2)5月份受理申請農業經營不可分離改課田賦案件。

5.辦理三七五租佃業務。

6.辦理非都市土地違規查報，遏止違規使用之蔓延，以達國土永續利用目標。

(二)公園業務方面

1.辦理本區 19 處公園綠地清潔維護及綠美化工作。

2.辦理公園綠地及廣場體健與休閒設施維護及新設工程，改善兒童遊戲場設施。

(三)市場業務：執行經濟發展局權限委託事宜及館舍維護，包括市場之管理輔導事項，市場地下停車場附屬設施經營契約簽訂及後續履約管理事宜。

(四)辦理工商管理及公用事業，包括工廠校正、商品標示稽查及工商普查、簡易自來水申請及辦理台電電協金補助案

五、建設業務

(一)辦理區內道路及相關附屬設施養護(未達 15 米道路)計畫：

1.辦理道路養護、人行道設置公共設施及申請、橋樑養護。

2.受理道路側溝管(纜)線附掛、申請所轄道路側溝搭排。

3.辦理 15 米以下道路交通標誌、標線等交通設施工程、道路附屬設施維護管理。

4.公共設施查驗、臨時道路使用申請。

(二)辦理區內路樹修剪及除草業務，包括路樹倒塌排除、遷移路樹申請、道路除草業務、行道樹工程。

(三)建築管理

1.無自用農舍證明申請。

2.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管理負責人)申請報備、公寓大廈管理組織成立後申請報備、核(補)發公寓大廈管理組織報備證明。

3.未領得使用執照之既有建築物接水接電證明核發。

4.使用執照謄本及建築圖說影本申請。

(四)違規廣告物之查報、違建案件之查報。

(五)辦理全區水利、區排、雨水下水道及排水系統等工程，包括雨水下水道巡查、查報及管理維護業務、區排範圍內非水利建造物設施維護及其他排水疏浚及維護管理。

(六)都市計畫之擬定與轉報配合事項及公告公開展覽配合事項。

(七)停車場管理。

桃園市大園區公所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大園區五權市民活動中心、社區式長照機構主體新建暨大園區砲陣地綠美化及舊營舍活化整建工程	興建工程所需經費	13,783	本案總經費為48,783千元，分三年編列，107年編列20,000千元 109年續編15,000千元 110年續編13,783千元
二、內海墘段1595-1及1595-2地號新建公共化幼兒園	興建工程所需經費	70,995.39	本案總工程經費70,995.39千元，中央業已核定39,050千元，不足部分由教育局自籌或另案向中央爭取經費

觀音區公所 111 年度施政計畫

本所依據本府施政重點及各區公所工作計畫主要項目，編訂 111 年度施政計畫，其計畫重點如下：

一、一般行政

- (一)配合市政計畫，積極推動行政創新，全面提升服務品質。
- (二)加強文書處理時效與作業流程，提昇文書處理效率及品質，持續辦理網站資訊更新作業，加強各項資訊安全管理措施。
- (三)統籌事務管理，健全財產管理，提昇辦公效率及品質。
- (四)依據政府採購法規範採購作業各階段要項，以公平、公正、公開原則辦理各階段項採購作業，提升採購效率，達成機關業務採購之需求。
- (五)依法審慎處理國家賠償案件及桃園機場回饋金業務執行計畫，以維護確保人民應有之權益，做好新聞聯繫及公共關係以宣揚區政建設成果及加強區政宣導。
- (六)定期辦理區務聯繫會議，促進溝通、聯繫、集思廣益，以推動區務建設與各項施政措施。

二、民政業務

- (一)協助推行各項政令宣導，溝通民意、促進基層建設、發揮區里組織功能。
- (二)加強宣導調解委員會組織功能，致力調解，疏減訟源，增進社會祥和風氣。
- (三)推展法律扶助，聘請法律顧問，提供民眾各種法律問題諮詢。
- (四)辦理里、鄰長訓練暨觀摩研習，促進地方自治發展。
- (五)辦理里基層工作經費實施計畫執行，迅速完成各項基礎建設，致力提升民眾福祉，改善居民生活環境品質。
- (六)辦理里民基層建設座談會、市民活動中心業務。
- (七)辦理全民防衛動員業務，宣導全民國防教育，推動社區民防、守望相助隊、防災教育訓練，以增進全民防衛意識。
- (八)加強協助國中小學中輟生之輔導，貫徹強迫入學政策，推行社會教育，發揮社教功能，淨化社會風氣。
- (九)推廣全民體育活動，增強國民體魄與健全身心。
- (十)為減輕家長負擔，彰顯政府照顧民眾福祉，凡就讀本區國民中、小學學生暨附設幼兒園及市立幼兒園幼生補助營養午餐。

- (十一)加強宣導與公墓巡查，防止違法濫葬及辦理查報作業。
- (十二)為提供市民多元化休閒空間，於草富段 411 地號新建多功能場館，未來將引入市場、日照中心、親子中心、活動中心及圖書館等多元使用空間。
- (十三)新建第六(大堀)公墓新建納骨塔。
- (十四)新建保障市民活動中心。

三、社會業務

- (一)受理社會救助相關業務(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特殊境遇家庭扶助、弱勢兒少扶助、急難救助、急難紓困、民間慈善團體轉介等)，並辦理相關物資發放作業。
- (二)執行兒童福利政策，辦理生育、育兒、托育、就學等福利措施。
- (三)落實 65 歲以上老人福利政策(免費裝置活動假牙、三節獎勵金及重陽節敬老金發放)及辦理獨居老人業務；提供設籍本區滿 6 個月之 65 歲以上市民(原住民為 55 歲)台電大潭電廠回饋敬老金。
- (四)督導社區發展協會正常運作，促進社區建設，增進團結合作，並進行市民活動中心管理作業。
- (五)執行關懷據點拓點計畫，以一里一據點為目標，輔導並強化各據點功能，進而轉型為長照 C 級據點。
- (六)落實身心障礙者福利措施，執行身心障礙者的便民服務。
- (七)落實天然災害時收容、救濟及災後救助業務。
- (八)市民卡(敬老卡、愛心卡、一般卡)發放作業。
- (九)辦理國民年金所得未達一定標準業務。
- (十)辦理第五類低收入戶福保及第六類地區人口團保轉入、轉出等業務及民眾出國停保、復保業務；協助中、低收入戶經濟困難者之資格認定申請及協助設籍前新住民健保費補助之申請；桃園市健保各項業務跨區申請。
- (十一)辦理本區市民重病及喪葬補助；市民醫療補助業務。
- (十二)辦理保生、大潭、武威里電協會健保費協助金及崙坪等 9 里機場噪音回饋金醫療保健費發放作業。
- (十三)辦理本區廢棄物掩埋場營運回饋金發放作業
- (十四)辦理「桃園市推動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

四、農經業務

- (一)協助推動農作物有機友善耕作，輔導農民轉作本區特色農作，以及休耕種植綠肥或景觀作物，以維護農田地力。
- (二)配合市府政策加強推廣民眾對於主要農作物病蟲害防治知識、秋行軍蟲防治、紅火蟻防治、野鼠防治，以減低農作物損害，增加農民所得。
- (三)加強辦理農情統計、預測、調查提供正確資訊做為農業政策依據；迅速提報農作物災害損失，做為農民災害救助依據；辦理產銷班輔導及補助作業。
- (四)促進農地資源合理利用、增進農業生產力，加強輔導各項農產品種更新，督導補助休閒農場經營，發展觀光蓮園精緻農業，全面輔導休閒農業並配合市府推行成立休閒農業專區及辦理蓮花季活動，吸引觀光客，增加農產品產銷商機與農民收益。
- (五)配合市府動保處執行的防疫保健工作，宣導確實徹底撲滅豬瘟、口蹄疫、禽流感等畜禽疾病及犬貓狂犬病疫苗施打推廣，增加畜牧生產，提高農民所得，並宣導家犬、家貓節育，根源減少流浪犬貓數量，提高區民生活水平。
- (六)全面清查本區租約案件，維護三七五減租政策成果，實施耕地租約登記管理。
- (七)非都市土地違反編定使用查報工作及後續追蹤有無恢復原編定使用。
- (八)辦理工廠校正及營利事業校正及配合各項商品標示抽查。
- (九)辦理公園維護管理工作，提供區民良善休憩場所。
- (十)辦理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促進電力發展營運協助金及大潭、觀音風力發電機組等協助金相關業務。
- (十一)辦理觀音區桃園大圳 11-20 號池埤塘綠美化工程。

五、工務業務

- (一)辦理道路橋樑養護及交通號誌等工程，提升用路品質及行的安全。
- (二)辦理水利、下水道及排水系統改善工程，強化防汛整備作業。
- (三)辦理路樹修剪、除草及綠美化，提升生活環境品質。
- (四)代辦公有建築物之興建與修繕工程，負責工程設計預算書圖核定、各項工程估驗、初驗、複驗及紀錄簽核，並至現場勘查，落實施工督導，確保公共工程施工品質。
- (五)辦理違章建築物、廣告物及建築管理相關作業。
- (六)辦理管線挖掘路證核發。

(七)辦理天空纜線清整專案及側溝纜線附掛清查作業。

六、人文業務

(一)配合市府辦理各項慶典紀念活動，協助輔導寺廟、宗教團體及祭祀公業各團體正常發展，鼓勵舉辦公益慈善事業。

(二)配合市府辦理各項基層藝文活動推廣、地方特色活動及社區營造。

(三)輔導原住民族社團組織活動、協助原住民族教育文化與辦理原住民族急難救助及生活環境改善等事項。

(四)配合辦理客家文化節慶活動，協助客家文化保存與生活環境改善。

(五)配合辦理各項觀光活動及行銷推廣。

(六)配合辦理人口政策宣導及新住民生活輔導事務。

七、人事業務

(一)組織功能健全：因應施政重點及員額管理原則，統籌彈性調整本所各單位組織架構及員額配置，促使人力運用發揮最大效能。

(二)人力運用精實：積極補實機關人力，增進同仁職務歷練，關懷弱勢族群，有效運用人力。

(三)人員素質提升：落實考核獎懲機制，多元培育公務人力，健全員工協助方案，提升同仁身心照護及機關整體效能。

(四)同仁士氣高昂：規劃多元文康活動，增進員工身心健康，完善員工照護，營造幸福職場，提升工作士氣，覈實辦理退撫業務。

八、政風業務

(一)辦理廉政宣導，推動社會參與，型塑全民貪腐零容忍之廉政共識。

(二)鎖定風險業務，建立防貪機制及預警作為，機先防止貪瀆弊端滋生。

(三)受理公職人員財產申報，落實廉政倫理事件登錄，確立陽光政府。

(四)執行廉政民意調查，瞭解民隱、民瘼及民眾需求事項，賡續推動施政革新。

(五)提昇員工保密警覺，強化資訊機密意識，維護公務機密安全。

(六)加強蒐報危安或陳抗情資，確保市長參與本區公開活動順利，維護機關與市長安全。

九、會計業務

依照主計法規辦理預算編製、分配之歲計業務，督導各項預算執行、經費收支、帳

務處理之會計決算業務並兼辦各項統計業務。

桃園市觀音區公所年度重要施政計畫與預算配合對照表

計畫名稱	實施內容	經費(千元)	備註
一、補助本區各校生營養午餐	(一)就讀本區國中小學生暨附設幼兒園及市立幼兒園之幼生，就學期間免費使用營養午餐。 (二)因學區劃分至他區就讀者亦提供補助。	39,905	
二、補助高中職以上學生就學獎學金	設籍本區就讀高中職、大專、研究所學生提供獎學金。	18,500	
三、觀音區多功能場館新建工程	為提供市民多元化休閒空間，規劃於草富段 411 地號新建多功能場館。	396,033	
四、桃園市觀音區第六(大堀)公墓新建納骨塔工程	地上 4 層 RC 造，可提供納骨櫃數量約 33,267 位。	216,480	
五、機場回饋金補助防制區計畫	辦理大同等 9 里居民，桃園機場回饋金居民醫療保健費補助款及行政作業費。	16,974.338	
六、社會福利津貼及補助	補助本區居民重病喪葬補助費。	18,000	
七、補助大潭、保生、武威里電協會健保協助金	分配予大潭、保生、武威三里全體里民。	29,757	
八、台電大潭電廠回饋敬老金	補助設籍本區逾 6 個月之 65 歲以上市民(原住民為 55 歲)	11,900	
九、公園維護管理工作	觀音區內 31 座公園維護管理工作。	13,100	
十、觀音區埤塘綠美化工程	桃園大圳 11-20 號池綠美化工程	24,000	

十一、觀音區公共建設及設施改善計畫	(一)路牌、標線標誌、指示牌、反射鏡等交通設施工程。	1,500	
	(二)全區水利、區排、雨水下水道及排水系統等工程、管理及維護。	11,000	
	(三)道路養護計畫(含道路橋樑、纜線清理、路樹修剪)。	100,000	
十二、新建保障市民活動中心	規劃設計監造費	1,622	